

修訂日期: 2009/04/22 發行日期: 2009/5/9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 <http://www.cbeta.org>

資料底本: 卍新纂續藏經 Vol. 18, No. 334

原始資料: CBETA 人工輸入, CBETA 掃瞄辨識

No. 334-A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科文

全經大科分(二)

(凡經大科分三此經唯本譯略流通分故分二)

初序分(二)

初序經緣起

二當機偈讚

二正宗分(二)

初直指離言絕證廣大微妙第一義法門(二)

初問一百八句

二答直指非句(二)

初牒

二答

二示言說所入第一義識海常住以顯唯心(八)

初明八識因果邪正以顯聖智自覺(二)

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以表離妄所證(七)

初示諸識生滅難知

二略示識相依真迷起

三示悟真不滅

四出邪斷異因

五示正因以別邪妄

六斥外道有無邪斷

七示離妄所證(一卷終)

二廣明八識究竟邊際以示識智之別(六)

初大慧啟請

二分別八識因緣不覺

三窮藏識究竟邊際
四顯自心現量離妄真實
五頌八識分別以起自悟
六直示自覺聖智三相

二示五法自性無我簡二乘外道以顯正法因果(三)

初明五法(九)

初大慧問

二破外道妄計有無

三示淨除頓漸

四示三佛所說智如差別

五別二乘自覺聖差別

六別聖智所得常不思議

七別二乘捨妄求如

八示種性妄想智如差別

九示妄想智如平等以顯闡提佛性不斷

二明三自性

三明二無我(四)

初明人無我

二明法無我

三示善法無我(二)

初離建立誹謗

二趨究竟度脫

四示善法無我得四法無我相(五)

初法空相

二無生相

三離自性相

四無二相

五結四相入一切修多羅(二卷終)

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成就諸地究竟果海(十一)

初示如來藏不同外道神我

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五)

初總示方便四法

二善分別自心現

三觀作性非性

四離生住滅見

五自覺聖智善樂

三示如來藏離諸因緣

四示如來藏第一義離言說妄想

五示如來藏自覺聖智離有無四句

六示四種禪以顯如來清淨不同二乘

七示如來藏自性涅槃不同二乘

八示神力建立不墮有無

九示諸法緣起以顯如來藏非因緣義(三卷終)

十示諸汝常住如幻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四)

初顯惑亂常

二示惑亂起二種性以顯真如平等(二)

初示惑亂起二種性

二示離妄平等真如

三示惑亂無法(二)

初示惑亂無法如幻

二再示如幻無過

四直示無生如幻令離希望

十一示離言得義止外別愚選擇覺心建立涅槃(五)

初示離言得義

二示止論以明義不在言

三別四果以出真覺(六)

初問四果差別

二列三種須陀洹(二)

初示須陀洹果相

二示須陀洹斷結差別

三示斯陀含果相

四示阿那含果相

五示阿羅漢果相

六別阿羅漢不同超覺

四示選擇覺心(三)

初正示觀察覺相

二并示妄想覺相以明自覺聖樂

三示善四大造色入觀察覺

五示建立涅槃(三)

初別列外道二乘涅槃以顯如來涅槃

二示妄想識滅即為涅槃

三窮妄想差別以顯智如成實涅槃果海

四示自覺一乘照明諸地善斷諸漏圓滿佛身不墮有無(四)

初示自覺一乘(五)

初示自覺聖智

二示一乘

三示三乘隨機

四示一乘平等

五總頌(四卷終)

二示聖智照明諸地(四)

初列三種意生身

二示七地以上身相
三示八地身相
四示佛地無行作身相并頌

三示方便善內五行(六)
初因大慧問列五無間行
二示二根本斷
三示諸法究竟斷
四示諸陰究竟斷
五示七種識斷
六示外無間行并頌

四示圓滿佛覺(四)
初示佛覺
二示如來字語身法四等
三示佛覺自證不可說示
四示佛覺境界遠離二邊(四)
初示世間有無二計
二出有無二計因相
三斥計無能壞正法
四總頌

五示宗說二通以善語義識智之用揀別愚外扶進自他正法解脫(三)
初示宗說二通遠離妄想計著(二)
初示宗說二通
二示窮妄想生相以顯第一義(四)
初因大慧問示妄想生相
二難妄想一生一不生
三示覺自心量妄想不生
四總頌

二示語義識智以顯宗通之用(五)

初示語義(五)

初因大慧問先示語相

二示義相

三示以語入義

四別依語取義

五總頌

二辨識智(三)

初示三種智相

二示識智差別

三示外道轉變不離識妄(二)

初出外道轉變名相

二示轉變無性皆由識妄并頌

三別依語取義成深密執(五)

初大慧請問

二出十一種相續深密

三示相續深密自壞壞他

四示諸法寂靜遠離相續及不相續

五總頌(五卷終)

四示聖智空事以破妄計(六)

初大慧難諸法斷滅

二示無諸法性非無聖智知見

三難諸法非無聖智墮有(二)

初疑聖智所知同妄想現

二疑聖智墮有

四示聖智空事離於有無

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三)

初示不應立不生宗

二示聖智所見如幻無過
三總結不生如幻

六示聖智遠離所知

五因不了自宗妄執方便再示宗說以破世論(三)
初責愚夫著方便說起大慧請
二示宗說不墮凡夫見相
三斥世論以顯自宗(六)
初示世論不入自通能招惑苦破壞結集
二示如來隨自通說
三示如來止論
四示世論攝受貪欲不攝正法
五示攝受正法遠離世論
六總頌

三示正法解脫遠超愚外(三)
初列妄想涅槃
二示如來隨順涅槃
三總頌(六卷終)

六示正覺非因果法離生滅說顯真常無垢頓超諸地(七)
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七)
初問如來法身為因為事
二示如來法身非因非事遠離四句
三示法身真我常寂
四示法身對現非一非異
五示法身解脫非一非異
六示智障非一非異
七總結法身離諸根量并頌

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離於言說(四)

初示如來法身非無性

二示如來法身當生無生

三示如來法身異名一體

四示如來法身離言顯真(二)

初示法身真義不墮文字

二示如來言說建立為遣言說

三示如來不生不滅不同外道(六)

初難如來同於外道四種因相

二示如來覺自心量妄想不生

三出外道妄計不實

四示妄想實性即真寂靜

五示無因以顯無生之義

六廣示無生之義(二)

初直示無生

二示因緣生法破除因見

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不同外道(二)

初問外道妄計無常為邪為正

二列外道無常以顯正法非常無常(十一)

初總列七種無常

二性無性無常

三一切法不生無常

四性無常

五作已而捨無常

六形處壞無常

七色即無常

八色轉變中間無常

九結七種無常妄計

十示如來所說非常無常以顯自心現量

十一總頌

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獨顯唯心(五)

初因大慧問正受先示七八二地行相

二示初地以至七地與二乘同別

三示八地三昧覺持

四示七八地捨離三昧善自心量

五示唯心迥除諸地(七卷終)

六示如來正覺常住(四)

初示正覺不同作過

二示正覺無間智常所顯

三示如來性常平等

四總頌

七示生滅之原以顯藏識即如來藏本無垢染(五)

初大慧請問

二示如來藏清淨無垢

三別凡愚依識解脫不見如來藏性

四示如來藏自覺頓離生滅非諸二乘

五總頌

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究竟大乘成第一義(二)

初示五法轉變(三)

初列五法相

二示名相悉由妄想

三轉妄想即智如

二示一切法悉入五法(四)

初示三自性入五法

二示八識二無我入五法

三示一切佛法入五法

四總頌

八示三世如來法身過世間望非剎那義始終無過清淨無漏(四)

初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十)

初請諸佛恒沙妙義

二示諸佛自通過世間望不可譬說

三喻如來法身本寂

四喻法身不滅

五喻法身徧一切處無有揀擇

六喻法身對現無有增減

七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

八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

九示生死解脫本際無邊

十總頌

二示法身無漏非剎那義(二)

初示諸法剎那(二)

初將示剎那非剎那義先列諸法

二示剎那義

二示無漏習氣非剎那義(五)

初示剎那非剎那義

二示如來藏非剎那義

三示世間出世間波羅蜜不離剎那

四示出世間上上波羅蜜非剎那義

五總結剎那非剎那平等

三示法身真佛平等本際破疑離過(七)

初大慧啟請六疑

二除授阿羅漢記疑

三除不說一字疑

四除無慮無察疑

五除眾生成佛識剎那壞疑

六除金剛侍衛及一切業報疑

七結總答

四示如來正因正果畢竟清淨(四)

初大慧請問食肉不食肉罪福

二食肉多過

三示此經實義一切悉斷

四總結詳示修行過患(八卷終)

No. 334-B楞伽心印緣起

雷峯老人之疏是經也。以宗門爪牙。入性相窟宅。慨義學之荒蕪。悲禪門之僮侗。蓋自癸巳退隱匡埠。覩世寒心。感時勵志。所由來矣。故其挂瓢金井。倚杖玉淵。問契證則心湛海澄。仰嘉遯則身高岳峙。地藏琛之耕田博飯。棲賢湜之立誦行披。寒爐冷竈。惟大法之全提。叢棘亂絲。仗智鋒而獨斷。其於古人實兼之矣。逮戊戌返嶺。今無以明年自玉門趨歸。壬癸之歲。日與石鑑諸弟請益唯識。謂本楞伽。指冥初神我。不與性珠而濫收。俾龜毛沙油。頓覺妄情之自遣。因伸旨要。遂啟疏緣。妙叶心宗。帶圓名相。不惟砥柱狂禪。兼亦激昂講席。匠心迥邁。匯義海於洞源。神機淵默。破眾難於半偈。勞顏汗手。會粹披尋。覩大義之炳如。慶微言之不墜。教以翊宗。原別傳之并四卷。識即是藏。扶大心以迭二乘。此誠運最上之心。蒿目時弊而為者也。故凡疏內。有入理深談。得經文肯綮。即文義而見宗乘。會宗乘而融文義。敢僭點出。以示來學。四河俱入。一漚匪存。是在臨文澄其慧目。

肯

康熙甲辰中秋前五日嗣法門人今無稽首敬述

No. 334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一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楞伽。山名。此山純以楞伽寶成。故以寶名山。山在南海。夜叉所居。因其王請佛說法山上。又即以山名經。棗栢大士云。此經於南海中楞伽山說。如來道經山下。羅婆那夜叉王。與摩帝菩薩。乘華宮殿。來請如來入山說法。其山高峻。下瞻大海。傍無門戶。得神通者。堪能昇往。表心地法門。無修無證者。方能昇也。下瞻大海。表心海清淨。因境風轉。識浪波動。達境元空。心海自寂。心境俱寂。事無不照。猶大海無風。日月參羅。煥然明現。此經為根熟菩薩。頓說種子業識為如來藏。異於二乘。滅識趣寂。亦異般若修空菩薩。樂空增勝。直明識體。本性全真。便成智用。如彼大海無風。斯境像明徹。心海不搖。境風非別。但能了真。即識成智。棗栢固深悉楞伽宗趣也。此經初譯自劉宋求那跋陀羅。成四卷。名楞伽阿跋多羅寶經。至元魏菩提流支。復譯成十卷。名入楞伽。唐實叉難提與復禮等。譯成七卷。名大乘入楞伽。唐譯簡切。終不如宋譯高古奧渺。故自古至今。猶從初譯。梁武時。達磨大師航海至魏。壁坐少林。因授可祖法曰。此土唯楞伽四卷。可以印心。并以付汝。自是楞伽遂為宗門秘密。今禪者空疎。至有生平未嘗展卷。可歎也。求之義學。惟洪武初宗泐。如玘。奉詔合疏。萬曆末。德清筆記。崇禎中。智旭義疏。外此不少槩見。達磨大師嘗曰。此經五百年後。翻為名相之學。諦審斯語。良深慚悚。大師蓋謂吾宗失傳。豈異人事哉。昞自順治辛丑。先華首示寂。明年。先大日相繼謝世。壬癸兩載。生趣頓盡。促居雷峯。旋徙芥菴。乘茲夙志。兼酬禪問。聊以自悅。未敢示人。唯念道法濫觴。所謂見性。幾同神我。透脫一路。無異冥初。不自生。非不生。聖言具在。乃有不達緣起。究墮撥無。任情壞法。較之拘滯名相。功罪又相徑庭也。此經直指種子業識。為如來藏。實有迷悟。不。則以流注為自心。反成生識之過。疏中深切著明。惟先血脉。所引經論。但取入理之近。互相發明。至於機語。猶切矜重。夫機。以轉有言之關捩。教。以導無言之指歸。正在深談。不辭明破。而徒以剿絕之語。溟滓真詮。誣罔名言。烏焉成馬。此時禪病。所為真贗難辨也。我大師首創無言。并傳四卷。區區隱慮。昞請與天下後世。仰奉慈旨爾。

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夫法界之性。元無悟迷。含識之倫。是分真妄。真妄本乎一心。迷悟彰於萬法。法無別法。似有現前。心匪異心。宛成相續。良由真極不覺。妄動想生。達妄元真。知真想滅。是以十二類生。成等正覺。妄見遷流。三十二相。對現凡容。翻成倒想。故我大覺世尊。脫珍御之服。衣垢弊之衣。指真際作無明。號如幻為虛偽。根身器界

。隨情量所區分。報土應身。依智鑑而差別。如鏡覽妍媸。慧物現形。無相之空明本寂。如月隨來去。唯人自見。虛懸之皓魄無虧。就妍媸以擬鏡光。即去來而窺月體。乃目眚所由生。斯聖智不容默矣。無相空明。何可言說。第曰非媸非妍。虛懸皓魄。無用指陳。唯說非來非去。冀觸目以悟心。懼棄月而觀指。因媸指妍。即來說去。窮鏡光之媸相無端。妍復何待。究月體之來蹤無像。去且何從。妍媸皆妄。鏡體本空。來去悉虛。月質元皓。所以百八句。剿絕言詮。當下發明何義。八種識。推窮生滅。無始虛偽非因。真智本無分別。遂成不覺之心。本寂不守靈源。翻為妄動之識。心不生識。恒涅槃於流注之中。識不離心。徒生死於常住之內。一翳在目。千華亂空。一妄盲心。眾情關智。翳除自在。華盡空晴。妄釋心圓。情捐智朗。若猶智封情宇。斯舉智皆情。心昏識海。即全心是識。不思議熏變。生死之本際難知。諸虛妄因依。根識之相續何已。若不覆彼真識。必致誤計生因。流注因迷。乃有眼識色明之集。勝妙猶識。何異龜毛沙油之愚。有無妄計。因果成虛。總為不了現前。將為別有。抑亦未嘗見始。錯擬冥初。夫心無前際。凡有所現。皆屬迷生。識非後緣。但了初相。悉同幻起。厭生趣寂。滅攝受。不難見境界之終。捨妄證真。成對治。究未明生滅之始。所以悟無差別。迷有淺深。心無異同。識有邊際。是故藏海難思。覺心常住。生死涅槃。無有作者。聖凡之建立空彰。妄想所現。聖智所行。根塵心識。不離一真。迷悟之津涘常遠。真如性上。情想各別。六趣所以昇沉。無為法中。智行多岐。四聖因之高下。八識止有迷過。極波浪沸騰。海水之濕性常在。七轉元無真因。雖淵澄恬靜。精湛之流勢靡停。故湛合不離識際。斯明觸所以受生。全波是水。指愚者以不二之門。真實離言。進修行於自悟之處。究竟悲智。圓三相於自覺之源。淨除現流。超五法於思議之外。捨此自宗。即墮邪見。不覺自心所現。妄作生因。審知萬法歸空。又淪斷滅。窮兔角之所從。析牛角於既盡。始於相待。究屬無因。依空。故色。依色。故空。分別歷然。去色。明空。去空。明色。取捨宛爾。詎知一時頓現。夢中豈有後先。二相無差。覺後誰為彼此。悟則全悟。達妄何用破除。迷不知迷。因根乃有頓漸。離陰界入。得解脫滅門。列施戒忍。顯波羅蜜道。破此即陰之凡情。斥彼無因之異說。指緣起無性。妄有想生。示妄想從迷。情非體具。引歸自覺。頓入忘言。捨攀緣能所之心。明究竟差別之相。說分報化。乘無二三。聲聞如實而知。僅別異因。菩薩不忘本願。猶防寂樂。第一義諦。尚非二乘境界。常不思議。豈同外道相因。自覺真因。實有自性。無常異相。祇落思量。本住不屬見聞。但涉所知。遂將覺變成境。聖智迥超分別。莫迷當念。始見理不詮心。不覺自心。隨修習生。諸乘各成種性。非無佛性。乘神力攝。闡提亦有因緣。故知迷悟同緣。心知各別。聖凡一實。覺想攸分。如陰界入。一見吾我。一見無我。真義自此懸殊。若心意識。異法是即。異法是離。覺體未嘗變易。破執歸實。性乃有三。因我示無。智遂成二。達諸法實相。名相即是如如。善自性真空。妄想皆為正智。如妄想自性。依於緣起。對現色身。入諸法如幻。

不墮有無。徧游剎土。普攝眾生。而非滅度。顯示玄義。豈落言詮。對治分別之心。故說無有境界。蠲除無我之想。為言如來藏門。莫住方便之機。唯應內證之法。甚深空空。非言說之所顯。增進上上。得自覺之所行。離於四句。過此三支。現水月光影之中。出建立誹謗之外。禪那列四。聖樂唯三。空。無相。無願。實諦最為相應。受。寂靜。覺知。內身唯堪默契。銷心意識生死之冰。還如來藏涅槃之水。自性空事。非斷非常。如幻覺華。不壞不死。故凡自性之外。妄見涅槃。皆屬因緣。但有言說。如幻之法。恒居生死。同於惑亂。當處無生。無性。故說無生。無生。故說如幻。如幻無過。此文殊普賢境界。不可言宣。無生性離。非外道二乘所知。故為止論。四果不超心量。二覺選擇涅槃。離賴耶無有藏性。離不覺。無有賴耶。七轉本自無生。分別徒增不覺。不覺緣起。妄有相生。覺妄由迷。圓成性爾。十方三世。總是一乘。世出世間。元無二我。達妄想無性之傳。究自覺非他之旨。始知心不生緣。緣不生心。心緣雙泯。寂照徧於河沙。事理交融。空有彰於海印。一地即一切地。一切地即一地。了法無生。融影像於水鏡之中。順性起用。臚種類於空明之宇。斷外色之羅漢。害有心之覺身。佛無自他。法齊今古。究竟都無一字。隨類始有三身。若執有。反得無因。若依無。成於壞法。法界本自無生。妄有不廢緣起。性相寂靜。何容取有之心。因果歷然。難空無作之業。有無不計。始入自宗。方便隨機。不能無說。因宗示說。由說達宗。種種不實。即第一如實。自性本空。妄想生處。即妄想不生。隨緣豈別。一生一不生。妄見成邪。四相四平等。真覺無二。以語入義。修多羅顯示心源。別識明智。如來地唯緣自得。一切諸法。心為自性。住於內心。即無轉變之相。一切相續。覺為了因。還於本覺。方為如實之知。遮妄計而言法空。離恐怖而說性有。皆非詣極之談。唯隨方便而示。不應立宗。諸法自相始明。不是無智。妄想無知自別。了義之教。旨在言前。修行得宗。悟超理外。依語取義。誣罔名言。達法歧塗。蠲除世論。但知離於文句。而非默然。更識遠諸緣心。不成斷滅。則相待之真妄頓融。斯對治之能所俱絕。如實解脫。唯自證知。無住涅槃。是法平等。非因非果。如來知覺。有自無他。即色即法。諸佛妙應。豈空無義。無性非無。異名非有。非無。則不生之性。不隨緣滅。非有。則不滅之法。豈待緣生。不隨緣滅。而為眾生說於不生。不待緣生。而為眾生說於不滅。假借方便設施。建立大乘章句。所以善義始號多聞。觀指深誠愚者。無見相。斯妄想性實。離鉤鎖。即分別慧空。二種惡見。因迷諸法始生。三有微心。惟依自覺中住。非常無常。決定無性。有攝不攝。差別隨人。覺法異相。猶屬二乘禪寂。本願憶念。尚待八地覺持。度河之夢已醒。盛火之光始徧。諸住無有。究竟何異初心。佛地頓嚴。始覺即為最勝。無生常過。異彼虛空。方便所得。不同因作。自性無垢。不覺而成諸趣之因。七轉攝持。無我猶餘習氣之咎。藏性本無生滅。客塵似有濁清。從俗入真。且依五法。由智及淨。唯了一心。三世諸佛。過世間望。建立自通。非如優曇鉢。無漏習氣。非剎那義。住於正法。視若撻闍婆。六度亦分權

實。三佛互相發明。進二乘於究竟。勉三有以潔清。悉屬權施。皆為化說。若論本住。都無語言。唯說非乘。使自明悟。本覺清淨。不借功勳。自性莊嚴。寧容污染。所謂根本智明。差別慧滿。始終本末。會極無言者矣。總之大道無朕。祇住目前。至理忘懷。匪推劫外。所以掩室摩竭。杜口毗邪。不說而說。揭萬象之森羅。不聞而聞。會千機於寂莫。纔涉情謂。已墮今時。但要指歸。徒誇物表。是故某夜成佛。某夜涅槃。中間不說一字。生死本際。涅槃本際。隨順豈有二流。妙在不知。亦過在不知。迷此非句。即悟此非句。全身夢裏。覺處不移襍穢之間。差別想中。回機只在顧鑑之內。如水涵月。內外雙融。如鏡合空。寂光交徹。從古訖今。自晝彌夜。不以有人而更如輝媚。豈以空劫而遂減虛明。失之者。同此心知。得之者。不易聞見。大須知有。何用更無。摩尼寧紛於五色。全象豈隱於眾盲。存真去妄。難逃續鼻截鶴之譏。牖暗塞明。豈免夷嶽填溝之誚。所以八識元虛。五法皆假。二我妄自執持。三性誤相依立。千差萬別。不過一迷。原始要終。究歸當念。信直捷之無他。曾總持於終盡。始於不覺。終於不覺。水中之乳難分。聖濯凡情。凡祛聖見。黑裏之煤易辨。豈知情忘智合。想盡體圓。故曰大道祇在目前。至理寧推劫外。

○初序分。分二。

△初序經緣起。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南海濱楞伽山頂。種種寶華以為莊嚴。與大比丘僧。及大菩薩眾俱。從彼種種異佛剎來。是諸菩薩摩訶薩。無量三昧自在之力。神通遊戲。大慧菩薩摩訶薩。而為上首。一切諸佛手灌其頂。自心現境界。善解其義。種種眾生。種種心色。無量度門。隨類普現。於五法。自性。識。二種無我。究竟通達。

涅槃會上。阿難請佛。結集諸經。以何冠首。佛言當以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遂為諸經通例也。此經直指眾生現前根身器界。悉唯心現。如夢如幻。非有非無。一念不覺。斯萬法齊彰。當處發明。則一心靡異。此諸佛菩薩。不思議境界。非二乘外道所知。故一時當機。與同來在會。諸大菩薩。皆得三昧自在。神通遊戲。善解自心所現。隨眾生種種心色。方便度脫。皆於五法自性八識無我。究竟通達。堪能聽受如來第一了義。不墮疑網。不為一切異因愚法之所惑亂。所共集會諸大丘丘。皆一乘化現。不同定性聲聞。不堪登起。故此緣起。與本經唯心之旨。相應顯示也。

△次當機偈讚。

爾時大慧菩薩。與摩帝菩薩。俱遊一切諸佛剎土。承佛神力。從座而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以偈讚佛。

諸佛剎土。即眾生剎土。此菩薩能於眾生日用。通達如來境界。所謂見一切色。皆是佛色。聞一切聲。皆是佛聲。游一切剎土。皆諸佛剎土也。以此上承諸佛神力。下為在會發機。所有讚佛。皆含經義。不可別有旨趣耳。

世間離生滅。猶如虛空華。智不得有無。而興大悲心。一切法如幻。遠離於心識。智不得有無。而興大悲心。遠離於斷常。世間恒如夢。智不得有無。而興大悲心。

世間如虛華。一切法如幻。世間恒如夢。此即眾生日用。頓見如來不思議境界。非智之所能有無也。如來憫此眾生。不能自覺。枉隨心識。妄計斷常。是興大悲。方便度脫。菩薩深領此意。故於讚佛。獨露全經旨趣。此為善解其義也。

知人法無我。煩惱及爾燄。常清淨無相。而興大悲心。

凡夫執陰中我。則煩惱依起。二乘觀陰無我。而所知未忘。二皆屬迷。非有淺深也。此言人法無我。煩惱爾燄。常自清淨。本皆讚佛之辭。然實指凡夫二乘。當體全空。良由不覺。妄見流轉。如來深知。而起悲度。雖無眾生得滅度者。而十無盡句。本願弘深耳。按三細。初依不覺。心動。名業相。二依動。能見。名轉相。三依見。境界妄現。名現相。此三屬八識。為無始虛偽習氣。後依現相。對境分別。成六麤智相。為法執俱生。二依智。起念不斷。名相續相。為法執分別。此二法我。雖屬七識。然根極能見。依不覺起。最為微細。十一地猶有二分所知愚。故非二乘所窺也。所知。即此爾燄也。三依念。起著。名執取相。為人執俱生。四依執。起計。名計名字相。為人執分別。此二人我。起一切根本煩惱。亦屬七識。然依境分別。為所執持。故二乘觀人無我。亦能除斷。而七識法我不斷也。奘師以分別屬六識。俱生屬七識。然此推原生起之由。故總言七識耳。五依惑造業。名起業相。六依業。招報。名苦繫相。此二屬人天。然總三細六麤。悉由不覺。覺即全空。所謂常清淨無相也。

一切無涅槃。無有涅槃佛。無有佛涅槃。遠離覺所覺。若有若無有。是二悉俱離。

前四偈。言眾生日用。悉是如來境界。此言如來涅槃。不異眾生生死。故曰一切無涅槃也。若有涅槃。寧無生死。既有生死。即有生死眾生。有眾生入生死。有生死眾生。即有涅槃佛。有眾生入生死。即有佛入涅槃。是覺與所覺。宛成相待。豈知一切眾生已般涅槃。不更涅槃。如來明見。故能隨順本際。生死涅槃。都如夢幻。既絕能所之心。不墮有無之見。無上正真。非盡思度量所測也。

牟尼寂靜觀。是則遠離生。是名為不取。今世後世淨。

法身無性無生。非心非識。此牟尼寂靜。頓離一切生滅見相。若作此觀。一剎那諸取俱斷。從當下已眼豁開。直至未來。自然淨念相繼。大鑒所謂前念不生。後念不滅也。此因讚佛。而指人於此著眼耳上初序分竟。

○二正宗分。分二。初直指離言絕證。廣大微妙。第。

一義法門。分二。

△初問一百八句。

爾時大慧菩薩偈讚佛已。自說姓名。我名為大慧。通達於大乘。今以百八義。仰諮尊中上。

菩薩自言通達大乘。蓋欲當時後世知所問義。皆為一乘切要。非餘乘差別也。

世間解之士。聞彼所說偈。觀察一切眾。告諸佛子言。汝等諸佛子。今皆恣所問。我當為汝說。自覺之境界。

自覺境界。十方三世如來所證。四卷反覆推明。總不踰此。故首為揭示也。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承佛所聽。頂禮佛足。合掌恭敬。以偈問曰。云何淨其念。云何念增長。(魏譯云。云何淨諸覺。何因而有覺)云何見癡惑。云何惑增長。(魏譯云。何因見迷惑。何因有迷惑)何故剎土化。相及諸外道。云何無受次。何故名無受(魏譯云。寂靜及次第。唐譯云。及無影次第)。

念。謂妄覺也。癡惑。謂不覺也。真如無性。不覺妄動。見惑纔生。故有妄覺。欲淨妄覺。而窮妄覺之所起。欲悟不覺。而究不覺之所從。始知真如無性。佛佛秘旨。所宜首問也。剎土。即國土。化相。謂一切變化六道之相。先言外道。後出無受。此欲辨邪正差別也。無受。謂牟尼寂靜。不受一法。離諸影相。次。即諸地次第。所謂無為法而有差別也。

何故名佛子。解脫至何所。誰縛誰解脫。何等禪境界。云何有三乘。唯願為解說。緣起何所生。云何作所作。云何俱異說。云何為增長。(唐譯云。云何諸有起)云何無色定。及與滅正受。云何為想滅。何因從定覺。云何所作生。進去及持身。云何現分別。云何生諸地。

解脫至何所。欲顯牟尼寂靜。無有縛脫。故復曰誰縛誰解。言無解縛者。皆迷悟妄見耳。禪境界。指凡聖諸禪定。緣起。謂因緣所生法也。作所作。謂能作所作業果也。俱異說。指外道邪說也。增長。謂三有因果何因增長也。無色定。謂四空。滅正受。謂滅盡。想滅。謂無想定也。從定覺。謂如來何故從定而覺。起諸作用。示身去住也。現分別。謂現說種種差別之法。生諸地。謂建立諸地行相也。

破三有者誰。何處身云何。往生何所至。云何最勝子。何因得神通。及自在三昧。云何三昧心。最勝為我說。

破三有。總指三乘出三界有也。既出三界。住於何處。受何等身。往生何所。言三乘聖人。同出三界。然身土不同。應化各別也。最勝子。指諸菩薩。神通。謂六神通。三昧。翻正受也。三昧心。謂住三昧之心。與三昧同異也。

云何名為藏。云何意及識。云何生與滅。云何見已還。(魏譯云。何因見諸法。何因斷所見)云何為種性。非種及心量。云何建立相。及與非我義。云何無眾生。云何世俗說。

藏。謂藏識。意。謂七識。識。謂六五識也。生滅。即諸根識所現生滅。見。即生滅之見。還。謂還於無見也。同此一心。而有藏意識之別。而有見生滅見不生滅之異。此迷悟虛妄。悉無所有也。種性。三乘種性。非種。謂無種性。指外道闡提也。心量。謂同一心而各有劑量也。建立相。謂我相也。非我義。謂無我相也。眾生。即

我相異說。謂於我法即無眾生。而於世俗說有者何也。

云何為斷見。及常見不生。云何佛外道。其相不相違。云何當來世。種種諸異部。云何空何因。云何剎那壞。

斷常。皆外道邪見。見不生。謂二見不生。即如來正法也。佛與外道相不相違。統一心平等而言之也。異部。謂佛滅度後。弟子結集。經部各異也。謂一心平等。佛外無別。而我法弟子。反有異見何也。空。謂諸法性空也。現見諸法。而言空者何也。剎那。微細念也。念念不停。而剎那不住。非無智之所知也。

云何胎藏生。云何世不動。何因如幻夢。及撻闍婆城。世間熱時燄。及與水月光。何因說覺支。及與菩提分。云何國土亂。云何作有見。

胎藏生。謂眾生分段生死也。世不動。謂國土屢遷。而真性常住也。幻。夢。撻闍婆城。熱時燄。水月光。總喻眾生與世界不實也。何因如者。謂眾生生死。世界遷流。宛爾現前。而言如幻夢等者。誰當覺知也。覺支。菩提。皆指正智。即覺幻夢者也。國土亂。謂國土遷流。作有見。謂國土遷流。而眾生無智。妄見實有。是何覺迷之相遠也。

云何不生滅。世如虛空華。云何覺世間。云何說離字。離妄想者誰。云何虛空譬。如實有幾種。幾波羅蜜心。何因度諸地。誰至無所受。

不生滅。虛空華。皆指世間而言。世間本不生滅。而妄見生滅。本如空華。而妄見實有。是有待乎覺者也。覺世間。即覺此不生滅如空華之世間也。既覺世間。便達如幻。不墮有無。非言說可及。故曰離也。言說既離。則分別頓息。一切諸法。猶如虛空。見本實相。得達彼岸。徧歷諸地。至於無受。此可次第證知。蓋欲世尊分明顯示也。如實有幾種。謂所證真如。三乘差別。幾波羅蜜心。謂得度生死。亦分三乘也。

何等二無我。云何爾燄淨。諸智有幾種。幾戒眾生性。誰生諸寶性。摩尼真珠等。誰生諸語言。眾生種種性。

二無我中。法無我為極細。故重言爾燄。爾燄。即所知障。屬法執也。智。有根本差別。戒。有比丘菩薩也。摩尼寶性。屬器世間。語言種性。屬眾生世間。問中。或器世間。或眾生世間。或出世間。或佛。或弟子。或愚。或外。前後不定。亦一時錯綜。不必類齊。但可隨語得義。要知總從一真法界。妄見差別。如幻不可思議耳。

明處及伎術。誰之所顯示。伽陀有幾種。長頌及短句。成為有幾種。云何名為論。(唐譯云。道理幾不同。解釋幾差別)云何生飲食。及生諸愛欲。云何名為王。轉輪及小王。云何守護國。諸天有幾種。云何名為地。星宿及日月。解脫修行者。是各有幾種。弟子有幾種。云何阿闍黎。佛復有幾種。復有幾種生(唐譯云。如來有幾種。本生事亦然)。

明處。謂五明。一聲明。二工巧明。三醫方明。四因明。謂考訂邪正。五內明。謂分說五乘。前三。外論。後二。內論也。伽陀。翻偈。長頌短句。皆修多羅說。成。所說之理。論。內外解釋之別。此問說法當有幾種也。飲食。愛欲。人王。諸天。大地。星宿。日月。總言眾生器二世間名相。修行。弟子。闍黎。佛。生。謂出世間差別名相也。修行。通三乘。弟子。兼菩薩聲聞。闍黎。翻軌範。有五種軌範。生。謂如來多生修行以至成佛。所現生事也。

魔及諸異學。彼各有幾種。自性及與心。彼復各幾種。云何施設量。(唐譯云。云何唯假設)唯願最勝說。云何空風雲。云何念聰明。云何為林樹。云何為蔓草。云何象馬鹿。云何而捕取。云何為卑陋。何因而卑陋。云何六節攝。云何一闡提。男女及不男。斯皆云何生。

性與心。皆指眾生根欲。施設量。即心性劑量假為施設也。念聰明。謂世聰。六節攝。西域以兩月為一節。年分六節。一闡。翻信。提。翻不具。謂信不具。此亦問眾生器世間名相差別也。

云何修行退。云何修行生。禪師以何法。建立何等人。眾生生諸趣。何相何像類。

修行有進有退。生。即進也。禪之法。頓漸不同。人之根。大小不一。此出世間差別也。諸趣。謂六道四生。相。類。即諸趣相類。眾生世間。幻妄自多岐耳。

云何為財富。何因致財富。云何為釋種。何因有釋種。云何甘蔗種。無上尊願說。云何長苦僊。彼云何教授。如來云何於。一切時剎現。種種名色類。最勝子圍繞。云何不食肉。云何制斷肉。食肉諸種類。何因故食肉。

此猶世間出世間差別也。釋種。甘蔗種。昔阿僧祇劫時。有菩薩為國太子。讓國為道。從瞿曇婆羅門學。改姓瞿曇。後歸住城外甘蔗園精舍。為捕賊所傷。血流於地。大瞿曇以天眼觀見。神足至園。取血著左右器。囑曰。此道士若至誠。當使血化為人。後十月。左右血各成男女。遂為甘蔗種。其後懿摩王生四庶子。為嫡所[讚-貝+日]。王擯出國。住雪山直樹林。其母追至。各為其婚。竟得成立。王聞歡喜。發言曰。此真釋子。能自存立。因此名釋。釋。翻能。謂有材能也。第四子名莊嚴。即白淨王所承也。一切時剎。謂一切時。一切剎。隨類普現也。

云何日月形。須彌及蓮華。師子勝相剎。側住覆世界。如因陀羅網。或悉諸珍寶。箜篌細腰鼓。狀種種諸華。或離日月光。如是等無量。

須彌。妙高山。統四天下為一世界。蓮華。謂華藏世界。師子。於世界為最勝。世界有側有覆。總諸勝劣。如陀羅網。陀羅。翻帝。帝網千珠。珠珠交徹。言無盡也。日月。箜篌。細腰。華果。皆世界形相。珍寶。謂世界為珍寶所成。離日月光。謂無垢光明。不藉日月也。

云何為化佛。云何報生佛。云何如如佛。云何智慧佛。云何於欲界。不成等正覺。何故色究竟。離欲得菩提。善逝般涅槃。誰當持正法。天師住久如。正法幾時住。悉檀及與見。各復有幾種。毗尼比丘分。云何何因緣。彼諸最勝子。緣覺及聲聞。何因百變易。云何百無受。

化佛。千百億身。此隨類化也。大化。千丈盧舍那。為十地菩薩現。亦稱他報身也。如如。智慧。皆指法身。如如。本覺。智慧。始覺。此為自報。始本合一。理智雙融也。盧舍那於色究竟天得菩提道。而不於欲界者。為示離欲得清淨也。誰當持正法。謂何等根欲。方堪傳持正法也。諸佛住世。正法住世。各有久近。亦自他因緣也。悉。徧也。檀。翻施。見。指所被之機。謂如來徧施之教。與所被眾生之機。共有四種。一世界悉檀。得歡喜益。二對治悉檀。得滅惡益。三為人悉檀。得生善益。四第一義悉檀。得悟理益也。毗尼。翻律。比丘。為持律之人。因緣。結戒因緣也。百變易。百無受。此言菩薩緣覺聲聞差別也。變易。謂變易生死。未至佛地。猶居方便。易羸為妙也。無受。謂無餘涅槃。三乘皆證也。

云何世俗通。云何出世間。云何為七地。唯願為演說。僧伽有幾種。云何為壞僧。云何醫方論。是復何因緣(唐譯云。云何為眾生。廣說醫方論)。

五地菩薩涉俗利生。名世間通。至七地生因俱盡。始名出世。僧。有大乘二乘。壞僧。謂破律破見也。佛喻良醫。謂如來隨緣化現。應病與藥。如世良醫也。

何故大牟尼。唱說如是言。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何故說斷常。及與我無我。何不一切時。演說真實義。而復為眾生。分別說心量。何因男女林。訶梨阿摩勒。雞羅及鐵圍。金剛等諸山。無量寶莊嚴。僊闍婆充滿。

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謂今古自他。無一二相。此真實說也。而復說常說斷。說我說無我。廣為眾生分別心量者。根有大小。法有邪正也。斷常我。皆指外道。無我。指二乘也。男女林。即屍陀林。其林生果。狀如男女。訶梨。阿摩勒。二果名。此即現前果木。推而雞羅鐵圍金剛諸山。無量莊嚴。一切僊神充滿其間。極耳目之內。耳目之外。何因而有。終名何等。此不可以心意得也。乃知一百八句。窮盡世間。及與出世。然不越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忽而扣擊真詮。忽而指點俗諦。似無倫次。而皆自心所現。如幻不思議境界。無有淺深。豈分難易。唯證方知也。

○次答直指非句。分二。

△初牒。

無上世間解。聞彼所說偈。大乘諸度門。諸佛心第一。善哉善哉問。大慧善諦聽。我今當次第。如汝所問說。

序經以百八問為大乘度門佛心第一。謂諸佛自覺境界。不出自心所現。世間出世一切諸法。迷為名相。悟即如如。故即所問。已具所答。以見機感相構。更無別指也。此下一依原問牒過。然後顯示建立。但所牒詞。略有轉換。微露密旨。不可不諦觀

也。

生及與不生。涅槃空剎那。趣至無自性。

此轉牒原問。而先以生與不生二法。括盡問意。乃帶云究竟無自性。正微露密旨也。涅槃。攝不生義。剎那。微細流注。攝生義。而曰空剎那。正指其念念不住。相續似生。而非實生也。不生以對生而言。若無生義。則不生無所顯。故涅槃剎那。究至無自性也。下文牒詞。各有所領。先後錯綜。或重略略。不可楷定耳。

佛諸波羅蜜。佛子與聲聞。緣覺諸外道。及與無色行。如是種種事。

此領云何名無受。幾波羅蜜心。何故名佛子。云何有三乘。云何俱異說。云何無色定。

須彌巨海山。洲渚剎土地。星宿及日月。外道天修羅。解脫自在通。力禪三摩提。滅及如意足。覺支及道品。

須彌二句。領須彌及蓮華。一切國土名相也。星宿二句。領諸天有幾種三句。解脫四句。領何因得神通。及自在三昧。何因說覺支。及與菩提分。力。即五力。三摩提。即三昧。如意足。即四如意足。覺支。即七覺支。道品。即三十七助道品也。

諸禪定無量。諸陰身往來。正受滅盡定。三昧起心說。心意及與識。無我法有五。自性想所想。及與現二見。

陰身往來。領眾生諸趣。諸禪。滅盡。及三昧起。領云何無色定四句。心意四句。總領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問中雖無五法自性句。然所列眾生世間。器世間。皆五法中名相妄想。一切諸禪解脫。即正智如如。又緣起離想真實句。即三自性。所謂意具而詞錯綜耳。

乘及諸種性。金銀摩尼等。一闍提大種。荒亂及一佛。智爾燄得向。眾生有無有。

乘及諸種性。重領三乘種性。金銀摩尼等。領誰生諸寶性。一闍提。領云何一闍提。帶言大種。以外道計大種為生因也。荒亂。即國土亂。一佛。領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智爾燄。領云何爾燄淨。得向。領解脫修行者。眾生有無有。領斷見常見也。

象馬諸禽獸。云何而捕取。譬因成悉檀。(唐譯云。云何因譬喻。相應成悉檀)及與作所作。

象馬二句。領云何象馬鹿云何而捕取。譬因成悉檀。領悉檀及與見。謂如來說法。非言所及。所以譬通。譬所悟處。即為相應。遂成機感。所謂見也。作所作。領云何作所作。

叢林迷惑通。心量不現有。(唐譯云。眾林與迷惑。如是真實理。唯心無境界)諸地不相至。百變百無受。醫方工巧論。伎術諸明處。諸山須彌地。巨海日月量。下中上眾生。身各幾微塵。

叢林。就當時所見。槩喻目前諸法。迷惑。指百姓日用。此蓋通有情無情。同在一真法界。而於心量無所露現也。此二句。問中所無。然帶下二句。當是以凡例聖。諸地不相至。雖領何因度諸地。百變百無受。雖領云何百變易云何百無受。若以覺自心量。則地地本不相到。行布圓融。皆無實法。所謂百變易百無受。猶為心量所限。未盡迷情也。醫方二句。領明處及伎術。諸山須彌地。下至毛孔眉毛幾。乃大慧問所不到。世尊推而揭之。量。度數也。上中下。總指十界眾生。謂諸眾生。合幾微塵成一身量也。

一一剎幾塵。弓弓數有幾。肘步拘樓舍。半由延由延。

按舊註。剎。剎土。大千世界為一剎土。二尺為一肘。四肘為一弓。五百弓為一拘樓舍。十拘樓舍為一由延。由延即由旬也。

兔毫窟塵蠶。羊毛[麩-夫+廣]麥塵。鉢他幾[麩-夫+廣]麥。阿羅[麩-夫+廣]麥幾。獨籠那佉梨。勒叉及舉利。乃至頻婆羅。是各有幾數。

古註云。七微塵。成一窟塵。七窟塵。成一兔毛頭塵。七兔毛頭塵。成一羊毛頭塵。七羊毛頭塵。成一牛毛頭塵。七牛毛頭塵。成一蠶。七蠶。成一蝨。七蝨。成一芥。七芥。成一大麥。[麩-夫+廣]。即大麥也。鉢他。一升也。阿羅。一斗也。獨籠。一斛也。那佉梨。十斛也。勒叉。為一萬。舉利。為一億。頻婆羅。為一兆也。

為有幾阿[少/兔]。名舍梨沙婆。幾舍梨沙婆。名為一賴提。幾賴提摩沙。幾摩沙陀那。復幾陀那羅。為迦梨沙那。幾迦梨沙那。為成一波羅。此等積聚相。幾波羅彌樓。(唐譯云。幾塵成芥子。幾芥成草子。復以幾草子。而成於一豆。幾豆成一銖。幾銖成一兩。幾兩成一觔。幾觔成須彌)是等所應請。何須問餘事。

本譯梵語。唐翻此土。可對悉也。前後三節。總揭塵數難知。前古註依西域度量。未可以此土畫一耳。

聲聞辟支佛。佛及最勝子。身各有幾數。何故不問此。火燄幾阿[少/兔]。風阿[少/兔]復幾。根根幾阿[少/兔]。毛孔眉毛幾。

三乘聖人。正依二報。各有大小。而言根各有幾塵。毛孔眉毛幾。推而火燄風輪。一切境界。窮極數量。則非一切智莫能及也。然要責大慧不問者。蓋欲窮其所不知。以顯唯識之理。謂一切根身器界。皆唯內識。似有現前。非由眾多積聚。例知三乘行相。諸禪三昧。色與無色。外道天僊。四生三塗。總惟識變。元非實有。此佛意也。若以佛果妙智。則一切差別。自然非諸菩薩境界。讀前後反揭語意。方得本經旨趣耳。

護財自在王。轉輪聖帝王。云何王守護。云何為解脫。廣說及句說。如汝之所問。眾生種種欲。種種諸飲食。

此以下復領前問。護財自在王三句。領云何名為王三句。廣說句說。領伽陀長短句。眾生種種欲二句。領云何生飲食二句。

云何男女林。金剛堅固山。云何如幻夢。野鹿渴愛譬。云何山天僊。捷鬪婆莊嚴。解脫至何所。誰縛誰解脫。云何禪境界。變化及外道。云何無因作。云何有因作。有因無因作。及非有無因。云何現已滅。云何淨諸覺。云何諸覺轉。及轉諸所作。云何斷諸想。云何三昧起。破三有者誰。何處為何身。云何無眾生。而說有吾我。云何世俗說。唯願廣分別。所問相云何。及所問非我。云何為胎藏。及種種異身。

云何男女林六句。領何因男女林六句也。中帶云何如夢幻。野鹿渴愛譬。正見現前林木。皆識心影現。如幻夢不可得。野鹿奔燄。渴愛所惑耳。變化及外道。領云何剎土化相及諸外道。云何無因作四句。領俱異說。無因有因。即有無二見。非有非無。不出四句也。現已滅。領見已還。淨覺三句。領淨其念。念增長也。云何斷諸想二句。重領云何為想滅何因從定覺。云何無眾生六句。總領云何建立相四句。先後頓錯。胎藏。領胎藏生。種種異身。領種種名色相也。

云何斷常見。云何心得定。言說及諸智。戒種性佛子。云何成及論。云何師弟子。種種諸眾生。斯等復云何。云何為飲食。聰明魔施設。云何樹葛藤。最勝子所問。云何種種剎。僊人長苦行。云何為族姓。從何師受學。云何為醜陋。云何人修行。欲界何不覺。阿迦膩吒成。

心得定。領云何三昧心也。言說及諸智二句。領誰生諸語言及諸智有幾種幾戒眾生性也。云何成及論。領成為有幾種云何名為論也。云何師弟子。領弟子有幾種云何阿闍梨。種種諸眾生二句。領男女及不男。云何為飲食。領云何生飲食。聰明魔施設。領云何念聰明與魔及諸異學也。樹葛藤。領林蔓草。種種剎。領云何日月形乃至如是等無量也。長苦行。領云何長苦僊。族姓。領釋種甘蔗種。從何師受學。領建立何等人。醜陋。領卑陋。修行。領修行進退也。欲界何不覺二句。領欲界不正覺四句。阿迦膩吒。此云色究竟也。

云何俗神通。云何為比丘。云何為化佛。云何為報佛。云何如如佛。平等智慧佛。云何為眾僧。佛子如是問。筌篋腰鼓華。剎土離光明。

俗神通。領世俗通。比丘。領毗尼比丘分。化佛。領云何為化佛四句。眾僧。領僧伽有幾種。筌篋二句。同領日月形無量剎土餘意也。

心地者有七。所問皆如實。此及餘眾多。佛子所應問。一一相相應。遠離諸見過。悉檀離言說。我今當顯示。次第建立句。佛子善諦聽。

心地有七。領問七地也。總言眾多所問。皆如實理。蓋謂麤言及細語。皆歸第一義。故曰一一相相應。遠離諸見過。此先約定。以出直指之意。若不契本無言。則不但世諦流布。即第一義諦。揆之如實。亦屬名言。所以離言顯示。世尊諄切告誡。然後建立。下文自明也。所領獨以七地終者。七地思惑已盡。慧心顯著。與此無間悉檀。互相明證。亦非無旨耳。

△次答。

此上百八句。如諸佛所說。不生句。生句。常句。無常句。相句。無相句。住異句。非住異句。剎那句。非剎那句。自性句。離自性句。空句。不空句。斷句。不斷句。

如諸佛所說。謂世尊所酬。與三世諸佛無異。佛佛同一秘密也。究所答語。只不無非離四字。此直指之詞。但遮其非。而不言其是。若有所是。何異於非。如金莊嚴具。謂非瓶非盤非釵非釧。使人當下豁然。非謂非瓶非盤非釵非釧。而明其所為金也。夫全藏即識。謂藏無自性。不能自守。妄有所覺。知其為妄。無覺所覺。所謂全識即藏。無有藏者。誰知為藏也。所謂識者。於自境界。不能泯然自盡。分別遂生。悟蓋悟其妄生分別耳。分別自境。與分別他境。皆分別攝。即明其所為金者也。故凡有言句。悉由分別。凡有分別。皆為世諦。三界二十五有。世諦也。是非。善惡。男女。身財。建立。世諦也。乃至三乘。十二部。內外。因果。進退。證向。無非世諦。夫世諦之不可言第一義諦也。第一義諦。非分別所得。非言說所詮。若分別言說第一義諦。是為分別言說。非第一義諦也。若離分別言說。則第一義諦。當下豁然。三乘。十二部。第一義諦也。內外。因果。進退。證向。第一義諦也。乃至三界二十五有。是非。善惡。男女。身財。建立。林木。風雲。星宿。車服。居宅。產業。邪正。俛仰。屈伸。晝夜。睡覺。無非第一義諦。法華云。不如三界見於三界之相。如來明見。無有差謬。故知第一義諦。離分別。泯言說。自知自證而已。所謂直指之詞也。此固不之。無之。離之。非之。而不言其所是。三世如來同一秘密也。不生句生句。唐譯生句非生句。即世所謂生句。而指其非。非謂無生之理。即在生句中也。常。謂無常計常之常。相。兼事相理相也。住異。即生住異滅四相之二也。

邊句。非邊句。中句。非中句。常句。非常句。緣句。非緣句。因句。非因句。煩惱句。非煩惱句。愛句。非愛句。方便句。非方便句。巧句。非巧句。淨句。非淨句。成句。非成句。譬句。非譬句。弟子句。非弟子句。師句。非師句。

邊。謂有邊無邊。此外道邪見。中。乃我法中道義也。此二句原問所無。然邊即俱異攝。中即常見不生句攝。下文多有問意具而詞無者。當做此也。上常。世間無常計常。此常。謂外道計有常性也。方便。謂一切聖教及世教所作方便。巧。巧合之義。亦方便攝也。

種性句。非種性句。三乘句。非三乘句。所有句。非所有句。(魏譯云。寂靜見。非寂靜見)願句。非願句。三輪句。非三輪句。相句。非相句。(唐譯云。標相句。非標相句)有品句。非有品句。(唐譯云。有句。非有句。無句。非無句)俱句。非俱句。

所有句。謂寂靜如實所有之句也。願。即自願處之願。為菩薩句攝。三輪。謂身輪口輪意輪。所謂三輪業空也。相。謂建立法相也。

緣自聖智現法樂句。非現法樂句。剎土句。非剎土句。阿[少/兔]句。非阿[少/兔]句。水句。非水句。弓句。非弓句。實句。非實句。(唐譯云。大種句。非大種句)數句。非數句。數句。非數句。明句。非明句。(魏譯云。通句。非通句)虛空句。非虛空句(魏譯云。虛妄見。非虛妄見)。

緣自聖智法樂。謂證自聖智所有法樂也。實句。謂外道以四大種為有實性。能生諸法也。上句數。即所補三十二句數法。下句數。謂數量之數也。明。三明之明。即三明六通義。虛空。謂妄見如虛空也。

雲句。非雲句。工巧伎術明處句。非工巧伎術明處句。風句。非風句。地句。非地句。心句。非心句。施設句。非施設句。自性句。非自性句。陰句。非陰句。眾生句。非眾生句。慧句。非慧句。涅槃句。非涅槃句。爾燄句。非爾燄句。外道句。非外道句。荒亂句。非荒亂句。幻句。非幻句。夢句。非夢句。燄句。非燄句。像句。非像句。輪句。非輪句。(唐譯云。火輪句。非火輪句)撻闍婆句。非撻闍婆句。天句。非天句。飲食句。非飲食句。姪欲句。非姪欲句。見句。非見句。波羅蜜句。非波羅蜜句。戒句。非戒句。日月星宿句。非日月星宿句。諦句。非諦句。果句。非果句。滅起句。非滅起句。(唐譯云。滅句。非滅句。起句。非起句)治句。非治句。(唐譯云。醫方句。非醫方句)相句。非相句。支句。非支句。(唐譯云。支分句。非支分句)巧明處句。非巧明處句。禪句。非禪句。迷句。非迷句。現句。非現句。護句。非護句。族句。非族句。

輪。火輪也。治。對治之治。謂如來應病與藥。如世良醫也。相。有三答。初答。一切事理。俱無體相。次答。建立法相。此答。形相。即眾生諸趣。何相何狀體也。支。支分。謂形體分段也。迷。即迷惑。現。即現二見也。護。謂守護國。族。種族也。

僊句。非僊句。王句。非王句。攝受句。非攝受句。寶句。非寶句。記句。非記句。一闡提句。非一闡提句。女男不男句。非女男不男句。味句。非味句。事句。非事句。(唐譯云。作句。非作句)身句。非身句。覺句。非覺句。動句。非動句。根句。非根句。有為句。非有為句。無為句。非無為句。因果句。非因果句。色究竟句。非色究竟句。節句。非節句。叢樹葛藤句。非叢樹葛藤句。

攝受。謂攝受與攝受者。世間出世法。皆有攝受義。記。記論也。味。義味之味。謂所詮之義味也。事。即世出世間所作之事。覺。謂覺知。即因境分別之心。動。對靜言。根。謂根身也。

雜句。非雜句。(魏譯云。種種見。非種種見)說句。非說句。毗尼句。非毗尼句。比丘句。非比丘句。處句。非處句。(唐譯云。住持句。非住持句)字句。非字句。大慧。是百八句。先佛所說。汝及諸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雜。謂眾多言說也。處。猶居處。有住而持之之義。世間出世。皆有住持。謂擔荷主持也。再言先佛所說。謂此佛法世法。一切事理因果。無不當下分別性離。言語道斷。三世如來同一秘密。深切告誡。始終無二也。

○上初直指離言絕證。廣大微妙。第一義法門竟。二示言說所入第一義識海常住。以顯惟心。分八。初明八識因果邪正。以顯聖智自覺。分二。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以表離妄所證。分七。

△初示諸識生滅難知。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諸識有幾種生住滅。佛告大慧。諸識有二種生住滅。非思量所知。諸識有二種生。謂流注生。及相生。有二種住。謂流注住。及相住。有二種滅。謂流注滅。及相滅。

三界唯心。萬法惟識。楞伽四卷。始終本末。一以貫之。出世世間。無一二相。無言說相。當處全真。豈容擬議。如來所為總百八句而槩云非者。為不可說示。而以遮語微悟之也。悟之而更以識請者。唯識之理不窮。則惟心之量不現。諸識。八種識也。第八。如來藏。亦名識藏。亦名現識。此生佛迷悟之源也。解深密為始教菩薩不能擔荷八識。別立第九。即指此識真相也。起信論立業相轉相現相。謂如來藏轉為識藏。依迷說也。此識全妄全真。原無二體。但就迷悟。似有殊用。謂生滅與不生滅和合。非有兩心。亦指點迷時不生滅相宛爾耳。七。意。梵語末那。六。意識。五。眼耳鼻舌身識。共名分別事。總為八種識也。問諸識。而先詰生住滅者。窮諸識之情狀也。答生住滅。而首言非思量所知者。謂生滅中。大有文殊普賢境界。唯證始知。非聲聞緣覺所及也。流注。謂真法無性。不能自守。故有遷流之義。此以不覺妄動為生。一往不返為住。無想。及昏醉。悶絕。為暫滅。滅已復生。無有窮盡。若論果證。須由觀察智力。至金剛地。而後異熟始空。然華嚴十住初心。明見佛性。亦能當下知歸。與佛無別。所謂因果相徹也。相。謂諸識業用。即下文種種不實虛妄。及一切根識等相。此相未覆真時。以有流注。念念不停。當生有滅。未易為愚者說也。

△二略說識相。依真迷起。

大慧。諸識有三種相。謂轉相。業相。真相。

轉。不住之義。謂諸識念念不住也。業。即起信三細之業。起信單指八識初相。而此言諸識皆因不覺妄動也。雖不覺妄動。而念念不住。當處全空。雖不覺妄動念念不住。而全體皆真。無別轉業也。流注及相。但指迷中生滅。此就轉業。指出真相。是生滅中。具足如來行處。唯當證知。非可以意得也。天親菩薩造論。謂諸佛如來行處。唯有真識。不能如是分別觀察。入於識空。故依識入一切法無我。非謂一向謗真識也。

大慧。略說有三種識。廣說有八相。何等為三。謂真識。現識。及分別事識。大慧。譬如明鏡持諸色像。現識處現。亦復如是。

三種。總攝八識之相。現。指第八。分別。指前七。真。則總攝二識也。真。譬鏡。現。譬鏡光。鏡光能現。故云現識。鏡光所現。眾像臚然。故云分別事識也。凡聖之識體無二。迷悟之作用攸分。佛性流轉。舟行岸移。都無實事爾。

大慧。現識。及分別事識。此二。壞不壞相。展轉因(魏譯云。大慧。了別識。分別事識。彼二種識。無差別相。遞共為因)。

現與分別。俱有壞不壞二相。非單以現為不壞。而以分別為壞也。現識壞相者。種種不實諸虛妄是也。分別壞相者。一切根識是也。此二識差別之相。所以為壞。然差別中。元有無差別真相。由於無始不覺。故無差別隱。而差別現。差別既現。則無差別益隱。所謂展轉因也。若單以現為不壞。則流注虛偽。誤作真因。單以分別為壞。則根塵緣會。誰為對現。乃知迷。則二壞之因相釐然。悟。則一真之寂靜宛爾。若明藏轉由生。始信覆真所滅耳。

大慧。不思議熏。及不思議變。是現識因。

現識。一真識耳。真如無性。念念不覺。重為無明。由是三細。一時變現。此熏變因相。不可思議。如蟲禦木。偶爾成字。本非實性也。

大慧。取種種塵。及無始妄想熏。是分別事識因。

分別事識。亦一真識耳。由外六塵。引起內見分種子習氣。以為前七實我。成分別事識因相。豈知迷真心而為妄想。變內識而似現前。復取現前。發揮虛妄。所謂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也。

△三示悟真不滅。

大慧。若覆彼真識。種種不實諸虛妄滅。即一切根識滅。是名相滅。

覆。返也。歸也。自迷真為現。真如佛性。因不覺而起見相種種不實虛妄。以故流轉根識。曾不自覺。譬爾知歸。則種種虛妄。如湯沃冰。根塵識心。應時消落。到此唯有真識。更無餘識耳。種種不實虛妄。指八識之相。根識。謂前七識相也。生。則流注先生。滅。則諸相先滅。在覆真時。當下圓徹。略無次第。然頓悟漸除。根欲未一。不妨亦存行布也。

大慧。相續滅者。相續所因滅。則相續滅。所從滅。及所緣滅。則相續滅。大慧。所以者何。是其所依故。依者。謂無始妄想熏。緣者。謂自心見等識境妄想。

相續。即流注也。流注以種種不實虛妄相為因。此即無始妄想熏也。而以一切根識相為緣。此即自心見等識境妄想也。所因滅。則流注自滅。所從之因滅。故所緣亦滅。因緣悉滅。則流注自滅耳。總之迷。則真成流注。蓋謂如來藏自性不守。不能自返也。此流注性。動生見相。目為虛妄。而即以虛妄為依。茫茫識性。無所棲泊。即以自所妄動之見相。而為憑賴。所謂因依也。依此虛妄。變似根識。而即以根識為緣。茫茫識性。無所引發。即以自所變現之根識。而為遊戲。所謂緣現也。乃知因緣二相。長養流注。二相可壞。而流注之真相不壞。但在迷中。不能自守。只名流注。不

名為真。覆與不覆之別也。故悟。則流注即真。譬爾知歸。頓忘依託。所有出興。不假緣現。所謂相滅。而流注至此。乃究竟滅也。所以迷。則二壞不壞相。展轉為因。悟。則流注與相。互相解脫。然要之迷悟妄分。真性無別。此智者所為釋然自合爾。

大慧。譬如泥團微塵。非異。非不異。金莊嚴具。亦復如是。大慧。若泥團微塵異者。非彼所成。而實彼成。是故不異。若不異者。則泥團微塵。應無分別。

此喻藏識真相。與轉識非一非異。以明轉識滅。而藏識自真相不滅也。外道斷見。祇為不識流注生因。故取真。則與妄同收。去妄。則兼真共棄。迷悟未分。斯一異難言耳。

如是。大慧。轉識藏識真相若異者。藏識非因。若不異者。轉識滅。藏識亦應滅。而自真相實不滅。是故。大慧。非自真相識滅。但業相滅。若自真相識滅者。藏識則滅。大慧。藏識滅者。不異外道斷見論議。

前現識。即此藏識。分別事識。即此轉識也。藏識原與轉識作生起因。故非異。而藏識真相。不與轉識俱滅。故非不異。迷真為藏。真相恒居於業相之中。悟藏元真。業相頓融於自真之內。故業因迷有。藏以悟捐。異熟空時。藏識亦滅。而自真相不滅。論曰。所言滅者。唯心相滅。非心體滅。又曰。唯癡滅故。心相隨滅也。

△四出邪斷異因。

大慧。彼諸外道作如是論。謂攝受境界滅。識流注亦滅。若識流注滅者。無始流注應斷。大慧。外道說流注生因。非眼。識。色。明。集會而生。更有異因。大慧。彼因者。說言若勝妙。若士夫。若自在。若時。若微塵。

攝受境界。謂諸識招攬塵相也。此相滅時。流注潛伏。昧者不覺。妄見空寂。遂以為斷。不知流注無始之迷相可捐。而自真相不斷。蓋由真識熏變。不能自守。隨緣施設。前緣既謝。後緣續起。真識於中。暗自度越。所謂業識茫茫。無本可據。即此流注也。流注元真。因迷。乃有眼識色明。共相生住。外道惑為勝妙。成於異因。菽麥未分。宛同生滅。因非真因。究歸斷見也。按數論師。計二十五諦。分為九位。由先黃赤僊人。精修禪定。有神通力。知八萬劫事。八萬劫前。冥然不知。昧為冥初自性。故第一位。名曰冥初。亦名勝性。二。智大。亦名覺大。冥初之際。覺知增長。故謂從冥生覺。三。我心。亦名我執我慢。此由覺有。故謂從覺生我心。四。五唯量。亦名五微。即色聲香味觸。以色等五。由我執心現。故謂從我心生五唯。五。五大。即地水火風空。此五。徧一切處。稱為大。由極微生。故謂從五唯生五大。六。五知根。即眼耳鼻舌身。因五大而成。故謂從五大生。七。作業根。即口手足及大小便。此五。能作業用。亦因五大而成。八。心平等根。指肉團心。即意根。平等者。以此根能徧根境。亦五大所成。并五知。五作業。為十一根。九神我。乃八識。外道不知八識。執為神我。能生諸法。常住不壞。此神我。即勝妙也。勝論師。計六句為生因。謂實。德。業。大有。同異。和合。又從實句中。計有九法。謂地。水。火。風。

。空。時。方。我。意。又時散外道。執一切法。皆從時生。彼見草木以時開落榮枯。計時為常為一。是萬物因。是涅槃因也。順世師。計一切色心等法。皆用四大極微為因。然四大中。最精靈者。能有緣慮。即為心法。此極微。即微塵也。塗灰外道。計大自在天。體實遍常。能生諸法。明論師。計大梵。時。方。本際。自然。虛空。我。七法常住。能生一切法。此大梵。即士夫也。外道所計雖多。不出斷常二見。非常計常。亦總成一斷耳。

復次大慧。有七種性自性。(魏譯云。外道有七種自性)所謂集性自性。性自性。相性自性。大種性自性。因性自性。緣性自性。成性自性。

上言外道異因。此乃詳言異因中。有七種立教。總不越四句。所謂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也。因性自性。即自生。大種性自性。緣性自性。即他生。集性自性。相性自性。成性自性。即共生。性自性。即無因生。論云。且數論者。執我是思。受用薩埵。刺闍。答摩。所成大等二十三法。薩埵。翻有情。亦云勇猛。刺闍。翻微。又牛毛塵等。答摩。翻闇。新總翻貪嗔癡。由此自性。合三事故。能生諸法。所謂集性自性也。又二十五諦中。神我為主。能生諸法。常住不壞。所謂性自性也。相性自性。即勝論師六句。以實德業大有同異和合。諸有相法。為生起因。而六句中和合句。即成性自性。此執諸法和合為用也。大種性自性。即順世師。謂四大是常。能生諸法。因性自性。緣性自性。即二聲論師。一待緣生。即以聲為生法之因。二待緣顯。即以生聲之緣為因也。如來窮極外道所計。證成異因。然後出我法第一義心。所以立彼我之辨也。

△五示正因以別邪妄。

復次大慧。有七種第一義。所謂心境界。慧境界。智境界。見境界。起二見境界。超子地境界。如來自到境界。大慧。此是過去未來現在諸如來應供等正覺。性自性第一義心。以性自性第一義心。成就如來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法。聖慧眼入自共相建立如。所建立。不與外道論惡見共。

正法真因。亦有七種差別。然種種境界。皆第一義境界。無有凡聖淺深之異。三世如來。聖慧眼入自共相所建立如也。如。即七種實相。無有凡聖淺深。悉同一味。非聖慧眼。莫能證知耳。心境界。即如來藏。轉為識藏。并前七諸根識。一切心王心所。皆心所行之境界也。慧境界。指聞思修及諸禪定三昧。智。謂根本智也。根本智發。然後了達空如來藏。不空如來藏。如實知見。所謂二見境界。超。即超此也。菩薩至十一地。尚有二愚。過此因位乃盡。如來自到境界。即無上正等正覺。始稱唯心。因忘果極也。外道不知自心現境界。初由不覺。熏變成識。元無實體。妄以為實。執為自性。二乘不達法空。滯於權小。皆日在第一義中。迷真徇妄。如來愍此愚癡。廣施法要。即就凡聖唯識差別。指出如來自性第一義心。啟凡愚以窮七歸一之權。示大智以即七即一之實。以此成就世間出世間上上法。一切如來自他受用。由斯建立。

故雖有自共相。總不越如實真義。所為與外道惡見別也。

大慧。云何外道論惡見共。所謂自境界。妄想見。不覺識自心所現分齊。不通。大慧。愚癡凡夫。性無性自性第一義。作二見論。

外道惡見。皆由妄想。不覺自心所現。故曰在第一義中。枉作有無二見。此不與正法共也。如來藏性。純一不雜。無有人法。故曰無性。無性之性。名第一義心。華嚴云。不識第一義諦。故名無明。在無明中。見法分齊。不知心現。計有計無。祇增妄想。所謂自境界也。自見不除。妄執成論。故下文更出其過也。

△六斥外道有無邪斷。

復次大慧。妄想三有苦滅。無知愛業緣滅。自心所現幻境隨見。今當說。

將出有無妄計之過。即慮其深迷難知。故謂惑業苦盡。始信自心所現。悉如幻境。蓋言其見過之習氣難除。如幻之境界未易見耳。三有。欲界色界無色界也。苦。果也。三有苦果。從妄想生。故曰妄想三有苦。無知。謂根本無明。愛。謂貪欲。即潤生無明也。此二無明。能結三有業因。所謂惑也。由此二惑。作生死業繫。故云業緣也。惑業苦三。唯心所現。外道不達如幻境界。執為實有。妄生分別。惑復起惑。苦益加苦。深著虛妄。不能暫捨。故如來鄭重其說而後出之。意固深切。

大慧。若有沙門婆羅門。欲令無種有種因果現。及事時住。緣陰界入生住。或言生已滅。

沙門。翻勤息。凡出家為道。亦該正法邪外也。婆羅門。翻淨行。西域在家為道。即此土儒門也。無種。謂不知藏識真相。徒見無明發業。以為本無今有。如計冥初。以為生因。成大等二十三果。有如是現。有種。謂不知流注及相。皆唯識現。原非實性。妄計四大微塵等。以為生因。成一切果。有如是現。及計此所生事。依時而住。如散時師。計時為常為一。為萬物因也。或云緣陰界入生住。此執五蘊實我實法。同於有種。或云生已復滅。同於無種也。

大慧。彼若相續。若事。若生。若有。若涅槃。若道。若業。若果。若諦。破壞斷滅論。所以者何。以此現前不可得。及見始非分故。大慧。譬如破餅。不作餅事。亦如焦種。不作芽事。

相續。即流注。事。即相也。因緣和合。曰生。因緣別離。曰滅。現在因果。曰有。生滅既滅。曰涅槃。超情絕智。曰道。依理成行。曰業。所作已辦。曰果。第一義成。曰諦。相續至有。世間法也。涅槃至諦。出世間法也。外道不識自心所現。幻妄非實。而以現前幻妄。執為因相。或為果相。毋論世間生滅。即出世間無生滅法。妄見為有。妄見為無。究歸磨滅。故曰不可得也。不達無明生相。真如自體。非其所見。故曰見始非分也。迷於本覺。生滅徒然。不了目前。有無悉妄。此世尊指為破壞斷滅也。喻如破餅不作餅事。焦種不作芽事。謂非真因。必無真果也。

如是。大慧。若陰界入性。已滅。今滅。當滅。自心妄想見。無因故。彼無次第生(唐譯云。應知此則無相續生。以無因故。但自心虛妄所見)。

此明斷滅之論。為不識流注生因也。次第。謂流注相續也。陰界入雖滅。而有相續。此相續生因。迷真而起。根塵隨現。根塵雖滅。而相續不滅。相續即滅。而相續之體不滅。謂但業相滅。而自真相不滅也。今外道謂陰界入性。已滅今滅當滅。乃自妄想計。以為陰界入。不從迷得。徒見其自生自滅。祇成無因耳。故知不識流注生因。不但生疑真生。即滅亦疑真滅。疑真生。則不達真如迷起之原。疑真滅。則不明自性無生之體。此有無二計。俱為斷滅也。

大慧。若復說無種有種。識三緣合生者。龜應生毛。沙應出油。汝宗則壞。違決定義。有種無種說。有如是過。所作事業。悉空無義。

妄計三緣合生。猶迷於內識變似之旨也。一切根塵。皆由內識。變似現前。緣會非無。迷起非有。本無生理。誤執因相。是龜無毛因。而生毛。沙無油因。而出油。違決定義。彼宗有如是過也。豈有無因。而能有果。所作事業。悉空無義耳。

大慧。彼諸外道。說有三緣合生者。所作方便因果自相。過去未來現在有種無種相。從本已來。成事相承。覺想地轉自見過習氣。作如是說。如是。大慧。愚癡凡夫。惡見所噬。邪曲迷醉。無智。妄稱一切智說。

三緣合生。世尊亦嘗謂世間因果。有如是方便自相。此自迷真而言。而非執此以定有無因相也。外道有無妄計。窮八萬劫於無知。執三緣生於暫現。昧於三世迷起之因。成於覺想見過之習。從本已來。成事相承。世人不知。惑為智說。故世尊重斥之。以示天下萬世也。方便。謂緣生之方便也。方便所作。望無明為果相。望業繫為因相。世間因果。由迷而生。執迷起見。著為定論。疑誤初學。為害豈淺歟。

△七示離妄所證。

大慧。若復諸餘沙門婆羅門。見離自性。浮雲火輪捷闢婆城。無生。幻燄水月及夢。內外心現。妄想無始虛偽。不離自心。妄想因緣滅盡。離妄想說所說。觀所觀受用建立身之藏識。於識境界攝受及攝受者。不相應。無所有境界。離生住滅。自心起。隨入分別。大慧。彼菩薩不久當得生死涅槃平等。大悲巧方便。無開發方便。大慧。彼於一切眾生界。皆悉如幻。不勤因緣。遠離內外境界。心外無所見。次第隨入無相處。次第隨入從地至地。三昧境界。

不達迷起。妄見法生。達妄元虛。觀同幻化。若不覺之差別頓空。即順性之智悲無礙。此設修行正見。所以別外道邪計也。謂沙門婆羅門。若能反迷為悟。見一切法。皆無自性。如浮雲等。無有生滅。所有內外一切心相。但因無始不覺虛妄。全體皆心。無有分別。作此觀已。一切分別心境頓盡。一切分別言說亦盡。觀現前器界根身。皆藏識變現。直下與能取所取。兩不相應。無一切生滅境界。然後從自心現量。起諸分別。此菩薩所以不久得生死涅槃。二俱平等。所有方便。悉無功用。觀眾生界。

緣起無生。遠離內外心境。無一切心外之見。入初地無分別智。由是從地至地。諸禪三昧。次第證入爾。

解三界如幻。分別觀察。當得如幻三昧。度自心現。無所有。得住般若波羅蜜。捨離彼生。所作方便。金剛喻三摩提。隨入如來身。隨入如如化。神通自在。慈悲方便。具足莊嚴。等入一切佛剎外道入處。離心意意識。是菩薩漸次轉身。得如來身。

此八地至十地相也。八地斷俱生我執盡。證無功用道。所作皆息。十方如來。同聲勸發。始以如幻觀。觀三界如幻。得如幻三昧。度自心現無所有也。自心現無所有。即無功用道。乃八地行相。至此始得度越。至九地。方能說法利生。十地。方能分身十方。承事諸佛。所謂得無礙般若波羅蜜也。彼生。指生相無明也。十地以後。以金剛喻方便智力。斷生相無明。證如來法身。真如常住。自然而有不思議業用。具足方便。具足莊嚴。徧入一切佛剎。及外道入處。所謂上與十方諸佛。同一慈力。下與六道眾生。同一悲仰也。至此方稱離心意識。得方便二轉依果。此菩薩頓悟自理。淨除業流。二俱殊勝。故曰漸次得也。

大慧。是故欲得如來隨入身者。當遠離陰界入心因緣。所作方便生住滅。妄想虛偽。唯心直進。觀察無始虛偽過。妄想習氣因。三有思惟無所有。佛地無生。到自覺聖趣。自心自在。到無開發行。如隨眾色摩尼。隨入眾生微細之心。而以化身隨心量度。諸地漸次。相續建立。是故。大慧。自悉檀善。應當修學。

此結重示修行方便也。心因緣者。心。識心。因緣。諸識二種生也。謂陰界入諸心因緣。所起方便。一切生滅。分別虛偽。所當遠離也。既遠離已。當住唯心。更無歧路。直進。言無歧路也。即以此心。觀察無明發業之過。與分別人法。一切習氣。所起因相。思三界如幻。達佛地無生。到自覺聖智。得心自在無功用行。如隨色摩尼。隨入眾生心。而以化身。隨眾生心量所受而為化度。依種種地。方便建立。此自悉檀。所當修學也。悉檀。法施也。總之修行方便。先當發明二種生滅。皆由無始不覺。遂成虛偽。住於唯心。頓除習氣所起。人法二障。始知三界原空。直下無生。不由功用也。

上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以表離妄所證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一

音釋

- 參 (疏替切叢立貌)。
庭 (他定切徑庭隔遠貌)。
椽 (力至切)。
溟滓 (溟莫迥切滓下頂切混茫貌)。
廩 (魚澗切)。

管 (所景切)。
捷 (渠年切)。
推 (通回切)。
襜襜 (襜奴代切襜丁代切)。
筓篲 (筓苦紅切篲胡鉤切)。
[麤-夫+廣] (古猛切)。
佉 (丘伽切)。
[少/兔] (奴鉤切)。
吒 (丑亞切)。
覆 (方祿切)。
埶 (都火切)。
刺 (郎達切)。
分齊 (俱去聲齊劑同)。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二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二廣明八識究竟邊際。以示識智之別。分六。

△初大慧啟請。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所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相。一切諸佛菩薩所行。自心見等所緣境界不和合。顯示一切說。成真實相。一切佛語心。(唐譯云。世尊。惟願為我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相。眾妙法門。此是一切諸佛菩薩。入自心境。離所行相。稱真實義。諸佛教心)為楞伽國摩羅耶山海中住處諸大菩薩。說如來所歎海浪藏識境界法身。

前已發明藏識轉識。依於不覺。不同外道異因。為一切菩薩建立唯心。起修行方便。今復問心意意識五法自性。意在廣明八識生因。以顯一心轉變異不異相。成就藏識海浪法身境界也。一切諸佛等者。謂諸佛菩薩聖智所行。離一切心境。顯示真實。此諸佛教心也。海浪藏識法身者。自心現量。全妄全真。非思量所知也。五法。謂名。相。妄想。正智。如如。三自性。謂徧計執。依他起。圓成實。此五法三性。在心意意識中。依迷悟轉變。迷。則正智翻作妄想。如如轉為名相。圓成惑為徧依。悟。則名相即是如如。妄想却成正智。徧依轉見圓成。一剎那間。真妄互顯。名異體同也。

△二分別八識因緣不覺。

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言。四因緣故。眼識轉。何等為四。謂自心現攝受不覺。無始虛偽過色習氣計著。識性自性。欲見種種色相。(唐譯云。何等為四。所謂不覺自心現而執取故。無始時來取著於色虛妄習氣故。識本性如是故。樂見種種諸識相故)大慧。是名四種因緣。水流處藏識轉識浪生(唐譯云。以此四緣。阿賴耶識如瀑流水。生轉識浪)。

此總言八種識生因也。四種因緣。共為八識生起。而第一種獨出不覺。為藏識因義。以明識不離心。祇由不覺。頓成識相。故曰水流處藏識轉識浪生。水。喻心。瀑流。波浪。喻藏轉二識也。自心。謂如來藏心。如來藏心。因不覺而現攝受。攝受。謂見相二分。見為能攝。相為所攝。若非不覺。則心有生識之過也。無始虛偽。即不覺所現。由不覺現。變似塵境。遂成色等習氣耳。識有了物功能。法爾分別。謂識自性也。欲見。即作意。所謂浮根四塵。流逸奔色也。

大慧。如眼識。一切諸根微塵毛孔俱生。隨次境界生。亦復如是。譬如明鏡現眾色像。大慧。猶如猛風吹大海水。

此言八種識頓生漸生也。俱生。頓生也。隨次。漸生也。諸根毛孔。根也。微塵。塵也。如眼識。以眼例諸識也。諸識各分頓漸。皆依根塵而有識現。故曰亦復如是也。觀下直接譬如二句。自知所喻之旨耳。頓。如一識頓緣多境。或諸境同具。諸識頓生。漸。如一識漸緣諸境。或諸境先後。諸識漸生。又五識可言五塵同具。一時頓生。若意識。五塵對至。惟有漸緣。是五識兼頓漸。意識唯漸無頓。然總之皆依根塵引發。識體隨現。識體。謂藏識真相也。故以鏡海喻識體。色風喻根塵。色風本自無知。鏡海依然澄照。惟有不覺。乃見差別。始知五現量識。與八識同功。雖當根塵交互。而無分別析。宛爾無虧。但在迷位。剎那流入意地。眨眼錯過。便不可得耳。

外境界風飄蕩心海。識浪不斷。因。所作相。異不異。合業生相。深入計著。不能了知色等自性。故五識身轉。大慧。即彼五識身俱。因差別分段相知。當知是意識因。

此言八種識。更互為因。非一非異。總由發業。乃有差別也。心海。謂藏識。外境界風。指六塵。識浪。謂七識也。由六塵境風飄蕩心海。致七識波浪不停。而因所作相。非異非不異也。因。指真識。所作相。即指藏轉二識。謂同一真性。故非異。各有自境。故非不異。然總由不覺發業。一時諸識。合此發業生相。深入計著。不能了色等自性。故五識身轉也。色等自性者。謂色等以內識變現為性。似有現前。而實無也。即彼五識身俱者。謂五識起。有同時意識俱起。因差別分段。而生分別。是意識又以五識為因也。乃知不覺如來藏。妄動成業。而起見相二分。是見相二分。為業之生相也。因見現相。而成根境。復由根境生識。而起區分。海浪本同。境風非別。但了不覺。業相自停。更無指示耳。

彼身轉。彼不作是念。我展轉相因。(魏譯云。五識及心識。不作是念。我遞共為因)自心現妄想計著轉。而彼各各壞相俱轉。分別境界分段差別。謂彼轉(唐譯云。而於自心所現境界。分別執著。俱時而轉。無差別相。各了自境)。

此明八種識當下無生。不變隨緣。隨緣不變也。彼身。總指八種識。此八種識展轉相因而不作念者。謂無自性也。惟無自性。故雖妄起計度。各了自境。而心不知業。業不知心。當體寂然。差別相盡。所謂自心現妄想計著轉。而彼各各壞相俱轉也。唐譯壞相。為無差別相。正以差別之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故無差別相。亦時時現前。但以不覺。於分段差別。仍各了自境耳。

△三窮藏識究竟邊際。

如修行者入禪三昧。微細習氣轉而不覺知。而作是念。識滅然後入禪正受。實不識滅而入正受。以習氣種子不滅。故不滅。以境界轉攝受不具。故滅。大慧。如是微細藏識究竟邊際。除諸如來。及住地菩薩。諸聲聞緣覺外道修行。所得三昧智慧之力。一切不能測量決了。

八識流注生滅。非滅受所能決了也。境界元虛。攝受亦偽。定之與亂。動之與寂。皆屬分別。歸識邊際。所謂不識流注生因。捨生趨滅。總在迷中耳。

△四顯自心現量。離妄真實。

餘地相。智慧巧便。分別決斷句義。最勝無邊善根成熟。離自心現妄想虛偽。宴坐山林。下中上修。能見自心妄想流注。無量剎土諸佛灌頂。得自在力神通三昧。諸善知識佛子眷屬。彼心意意識自心所現自性境界。虛妄之想。生死有海。業愛無知。如是等因。悉已超度。是故大慧。諸修行者。應當親近最勝知識。

此言欲究竟藏識邊際。須達自心。自心以智慧之力。方便決了一切義句。故能離自心所現妄想虛偽也。能離妄想虛偽。始知自心流注。皆由不覺。若達不覺。即覺自心。不隨迷情所遷境界。自然安住心海。寂靜所通。為佛攝受。同佛子住。法爾如是耳。彼心意意識自心所現自性境界虛妄之想者。謂自心所現虛妄之想。皆自性境界。了達自性。悉無差別。則一切生死業惑。迷似夢現。覺同夢滅。不煩轉變。迥然超越也。故知菩薩摩訶薩。不見一法是身是業。及與離主。而亦有離。不同二乘。實有生死惑業。為可離相。又不同邪外。以為一切不可得。而不必離。此非最勝知識。不能深達唯有真識。更無餘識之旨。故示當親近也。生死有海。謂生死業苦也。業愛無知。業。發業。根本無明也。愛。愛欲。支潤無明也。無知。即無明也。

△五頌八識分別。以起自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譬如巨海浪。斯由猛風起。洪波鼓冥壑。無有斷絕時。藏識海常住。境界風所動。種種諸識浪。騰躍而轉生。

此總頌藏轉因緣也。以巨海喻藏識。猛風喻六塵境界。波浪喻轉識。藏識為因。塵境為緣。而有七識身轉也。

青赤種種色。珂乳及石蜜。淡味眾華果。日月與光明。非異非不異。海水起波浪。七識亦如是。心俱和合生。

此頌復以色等五塵非異不異。再明轉識亦非異不異也。青赤攝色塵。珂貝攝聲塵。乳蜜鹽淡攝味塵。華攝香塵。果攝觸塵。此五塵。皆內識所現。如日月之與光明。非異非不異。以喻轉識之於藏識。亦如海水與波浪。非異非不異也。

譬如海水變。種種波浪轉。七識亦如是。心俱和合生。謂彼藏識處。種種諸識轉。謂以彼意識。思惟諸相義。不壞相有八。無相亦無相。譬如海波浪。是則無差別。諸識心如是。異亦不可得。

此頌前四句。疊以海水波浪。喻藏轉合生。引起下二句。歸本藏識。有種種諸識轉也。後八句。謂亦無諸識轉相可得。但以意識思惟不壞假名。乃有八耳。前生滅章云。現識及分別事識。二壞不壞相展轉因。蓋以藏識轉識。皆有壞與不壞二相。謂但業相壞。而自真相不壞也。此長行云而彼各各壞相俱轉。頌云不壞相有八。總指諸識迷真而轉。舉體全真也。全真無差別。故應云不壞。迷真差別起。故應云壞。而此互

用者。正可起悟耳。既迷真而起差別。猶瞪目華生。於中亦無能相所相。故曰無相亦無相。復以海水與波浪。同一水性。無有差別。深明諸識。同一真性。亦無同異。迷狗識相。悟達妄體耳。

心名採集業。意名廣採集。諸識識所識。現等境說五。

此復就八種識各了自境。以見同體無異。但有異名也。第八名心。以能受熏習。能藏種子。所謂採集業也。七以恒審思量自內人法。名意。持此二執。廣作業因。復熏藏識。不得清淨。故曰廣採集。後六均名識。以分別過現五塵。通於三量。名意識。對現前境。能現五塵。名五識也。

爾時大慧菩薩以偈問曰。青赤諸色像。眾生發諸識。如浪種種法。云何唯願說。

大慧恐眾生不達現前塵境。為內識變現。非有。七轉為迷藏而生。非無。故以現有能發之色。如青赤等。現有所發之識。如海浪等。則能所各別。而謂非異非不異。無相亦無相者。何也。蓋欲世尊發明能所。皆唯識現。無別有耳。

爾時世尊以偈答曰。青赤諸雜色。波浪悉無有。採集業說心。開悟諸凡夫。彼業悉無有。自心所攝離。所攝無所攝。與彼波浪同。受用建立身。是眾生現識。於彼現諸業。譬如水波浪。

此頌能所心境。皆唯識現。青赤。喻一切色。波浪。喻一切識。皆空無所有也。無所有。而又以採集業名心者。欲令凡夫知一切業果。唯心所造耳。故曰採集業說心。開悟諸凡夫。然採集之業。亦不可得。故曰彼業悉無有。由自心不覺。妄有所攝之境。如翳目空華。此華與目原不相到。故曰自心所攝離。所攝之空華既離。則能攝之翳目亦元不有。如彼波浪。全波是水。故曰所攝無所攝。與彼波浪同也。現前根身器界。皆唯識現。能現之識。與所現之根身器界。猶水之波浪。無有一二也。

爾時大慧菩薩復說偈言。大海波浪性。鼓躍可分別。藏與業如是。何故不覺知。此頌海與波浪。分別可見。而所喻之藏與業。難可覺知。業。謂轉識也。

爾時世尊以偈答曰。凡夫無智慧。藏識如巨海。業相猶波浪。依彼譬類通。

凡夫無智。不可正言。故譬藏轉。冀其自覺。此不可以真實示也。故下文復有不說實之問。

爾時大慧菩薩復說偈言。日出光等照。下中上眾生。如來照世間。為愚說真實。已分部諸法。何故不說實。

此言如來為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出現於世。而不直示真實。但分部諸法。是何旨也。分部。謂分九部十二部也。豈知如來所說三乘五乘。皆為第一義諦。眾生無智。不能直指。而以曲示。要無別旨。大有時節也。下文特諭此意。

爾時世尊以偈答曰。若說真實者。彼心無真實。譬如海波浪。鏡中像及夢。一切俱時現。心境界亦然。境界不具故。次第業轉生。識者識所識。意者意謂然。五則以顯現。無有定次第。譬如工畫師。及與畫弟子。布彩圖眾形。我說亦如是。彩色本無

文。非筆亦非素。為悅眾生故。綺錯繪眾像。

如來不說真實者。以眾生之心無真實也。謂有而不見。即同於無。若欲指點目前現量。則非心非識。如將五色。示諸盲瞽。如來所為於非心。而指為心。故譬之海鏡。於非識。而指為識。故譬海之波浪。鏡之像。與夢事。謂八識轉生諸識。一時頓現。七轉仗境而顯。境界不具。則次第現。六識分別。七識作意。五識對塵。皆次第現。而不定先後。此固如來不能直示真實。而以方便之說。引導眾生。所謂如工畫之布彩圖形也。若為心之待覺。若為識之待空。超情絕謂。豈大智之措心。有悟有迷。乃凡愚之樂見。所謂彩色無文。非筆非素。為悅眾生。不得不出此耳。

言說別施行。真實離名字。分別應初業。修行示真實。真實自悟處。覺想所覺離。此為佛子說。

言說為真實施設耳。及至真實。唯有冥契。如人飲水。冷暖自知。自知之處。非名相所詮。望言說。故為別也。真實自悟。現量所得。能覺所覺。俱非境界。可為佛子言。未易為初機道也。

愚者廣分別。種種皆如幻。雖現無真實。如是種種說。隨事別施設。所說非所應。於彼為非說。彼彼諸病人。良醫隨處方。如來為眾生。隨心應量說。妄想非境界。聲聞亦非分。哀愍者所說。自覺之境界。

如來為愚者廣分別說。故種種皆如幻。雖現無真實。然終不能不種種說者。隨事施設。誠不得已。若遽說真實。在彼為不應耳。良醫於病人。喻如來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妄想。指凡夫也。如來哀愍眾生。稱哀愍者。隨心應量。哀愍者自覺境界。非凡夫二乘分也。

△六直示自覺聖智三相。

復次大慧。若菩薩摩訶薩。欲知自心現量。攝受及攝受者妄想境界。當離羣聚習俗睡眠。初中後夜。常自覺悟。修行方便。當離惡見經論言說。及諸聲聞緣覺乘相。當通達自心現妄想之相。

此勸如說修行也。蓋能取所取一切妄想境界。從自心現量。不覺而起。雖處一切境界。而此現量未曾移易。但在迷位。不能覺知。故曰欲知自心現量。攝受及攝受者妄想境界。當離憤鬧睡眠。初中後夜。常自覺悟。即覺悟自心也。自心現量。靜處易覺也。外道惡見。二乘愚法。增長妄想。違背自心。二俱遠離。始知自心所現一切妄想之相。如是而起。如是而滅。修行方便。此為直捷也。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建立智慧相。住已。於上聖智三相。當勤修學。

智慧。對不覺而言。不覺自心。則日在現量中。而不能住。既覺而住。猶有聖智三相者。乘悟并銷。悲願當滿。下文自喻耳。

何等為聖智三相當勤修學。所謂無所有相。一切諸佛自願處相。自覺聖智究竟之相。修行得此已。能捨跛驢心智慧相。得最勝子第八之地。則於彼上三相修生。大慧

。無所有相者。謂聲聞緣覺及外道相。彼修習生。大慧。自願處相者。謂諸先佛自願處修生。大慧。自覺聖智究竟相者。一切法相無所計著。得如幻三昧身。諸佛地處進趣行生。大慧。是名聖智三相。若成就此聖智三相者。能到自覺聖智究竟境界。是故。大慧。聖智三相。當勤修學。

七地斷我執盡。一切心息。無所復起。類於二乘。所謂跛驢智。入八地而後捨也。無所有相者。二乘空觀也。菩薩住智慧相。而猶以二乘禪寂。淨除微細法執。此為不失方便。而非執於實法也。先佛自願相者。纓絡經云。未度苦諦。令度苦諦。未解集諦。令解集諦。未安道諦。令安道諦。未得滅諦。令得滅諦。此四弘誓。依別圓二教。皆緣有作無作二種四聖諦。此先佛自願相。菩薩發心。不同二乘也。自覺聖智究竟相者。謂於一切處。證自心現量境界。達一切法無礙。得如幻身。圓滿佛地。此即差別智也。不言差別。而言聖智究竟者。謂由差別究竟根本也。華嚴善財童子。歷百十一城。學菩薩道。最後至彌勒所。復令還見文殊。謂汝先所見諸善知識。聞菩薩行。入解脫門。滿足大願。皆是文殊威神之力。文殊師利於一切處。咸得究竟也。故知前住智慧相。然後勤修三相。三相成就。亦但云能到自覺聖智究竟境界。蓋以根本智明。窮諸差別。亦究竟無別耳。

○上初明八識因果邪正。以顯聖智自覺竟。二示五法自性無我。簡二乘外道。以顯正法因果。分三。初明五法。分九。初大慧問。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知大菩薩眾心之所念。名聖智事分別自性經。承一切佛威神之力。而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聖智事分別自性經。百八句分別所依。如來應供等正覺。依此分別說菩薩摩訶薩入自相共相妄想自性。以分別說妄想自性故。則能善知周徧觀察人法無我。淨除妄想。照明諸地。超越一切聲聞緣覺。及諸外道諸禪定樂。觀察如來不可思議所行境界。畢定捨離五法自性。諸佛如來法身智慧。善自莊嚴。起幻境界。昇一切佛剎兜率天宮。乃至色究竟天宮。逮得如來常住法身。

此問妄想自性。以顯聖智。以別邪計也。蓋由迷自性。而為妄想。即於本無自他之地。一時而有自共相。頓為形現。如眼識初見色。得眼識自相。稍落分別。即為共相。此皆妄想不覺境界。一切菩薩入此。而示世出世間。所有種種差別。以成百八句之所建立。若覺妄想無別自性。斯為聖智事。即達自共相不可得。一切菩薩。亦不捨世出世間所有種種差別。而得百八非句之所密詮。如來所為分別說妄想自性也。以此分別妄想無別自性。始知自性本自無人。自性本自無法。無人無法。故能淨除妄想。而不勤功用。照明諸地。而不礙圓融。超愚外禪定之樂。入如來所行之處。名妄依執。直下頓空。智如圓成。亦非實有。此諸佛如來法身智慧。從妄想自性。發明心量。所有莊嚴。皆莊嚴自心。即轉自心所現妄想境界。現如幻剎土。昇如幻天宮。不離自心。得如來法身究竟常住也。

△二破外道妄計有無。

佛告大慧。有一種外道。作無所有妄想計著。覺知因盡。免無角想。如免無角。一切法亦復如是。大慧。復有餘外道見種求那極微陀羅驪。形處橫法各各差別。見已。計著無免角橫法。作牛有角想。大慧。彼墮二見。不解心量。自心境界妄想增長。身受用建立妄想根量。大慧。一切法性。亦復如是。離有無。不應作想。大慧。若復離有無。而作免無角想。是名邪想。彼因待觀故。免無角。不應作想。乃至微塵分別事性。悉不可得。大慧。聖境界離。不應作牛有角想。

此示不達妄想自性。故有外道邪計也。妄想從不覺心量而起。心非動相。不覺妄生。妄生非有。妄滅非無。有無二妄。徒增不覺。非本心量也。是故不了生相始於無明。誤執根器。必墮常因。縱觀因盡。又淪斷滅。此免無角與牛有角。所為相待想生。雖在正法。猶未易直下頓離者。蓋本有之心量未圓。則不覺之迷情難盡。明知現前非有。寥廓非無。而當念未警。寂想潛滋。所謂離有無。而復作免無角想也。要之觀空。由於滯有。始信了幻。寧用更無。有不可得。則無亦何從待也。所謂聖境界離。究竟不應作牛有角想耳。覺知因盡者。如數論師。窮八萬劫。冥然無知。審知目前諸法。究歸終盡。同於免角也。種。即四大種。求那。翻依。陀羅驪。翻塵。橫法。謂諸法錯陳。如順世師。見四大種依極微塵為生因。以有諸法錯陳。各各差別。故計無免角。而作牛有角想也。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得無妄想者。見不生相已。隨比思量觀察。不生妄想。言無耶。

見不生相者。謂見牛角不可得。不生有相。以此比量。不起妄想。此窮外道計無之因。欲世尊詳明之也。

佛告大慧。非觀察不生妄想言無。所以者何。妄想者。因彼生故。依彼角生妄想。以依角生妄想。是故言依因故。離異不異故。非觀察不生妄想言無角。

聖智事外。見有見無。皆妄想因。故當離也。妄想依角而計有無。是以分別有無為因。此非正因。異與不異。皆為戲論耳。依角起有妄想。為不異。依角起無妄想。為異。皆妄想因。二俱無實。故得聖智事者。必不觀察不生妄想。言無角也。

大慧。若復妄想異角者。則不因角生。若不異者。則因彼故。乃至微塵分析推求。悉不可得。不異角故。彼亦非性。二俱無性者。何法何故而言無耶。大慧。若無。故無角。觀有。故言免無角者。不應作想。大慧。不正因故。而說有無。二俱不成。

此約計無者。依角生因。然後窮因不實。所計成虛。故不應作想耳。意謂妄想既異於角。則應不因角矣。若不異角。則因角也。今即角分析。至微塵不可得。不異此角。而有之性且不可定。有既非性。則彼無亦非性。二俱無性。世間何物何法而可言無也。見無。而言無角。見有不可得。而言無角者。此有無依因。不應作想。非正因者。謂不得諸法實相。有無二說。皆成戲論耳。

大慧。復有餘外道見。計著色空事形處橫法。不能善知虛空分齊。言色離虛空。起分齊見妄想。

此帶破計有外道。乃終言無因有待。故當總離也。計著色異於空。謂四大種及微塵。能生一切法。由不善知色與虛空分齊。起一切妄想耳。

大慧。虛空是色。隨入色種。大慧。色是虛空。持所持處所建立性。色空事。分別當知。大慧。四大種生時。自相各別。亦不住虛空。非彼無虛空。

隨入色種者。世間無一法能離虛空。而不為虛空所入也。持。謂能持之虛空。所持。謂所持之色。世間亦無一法不為虛空所持。此建立色空自性。應如是知也。若依色故空。依空故色。但凡外妄見耳。原色空之義。由迷真成識。一時頓現。無有先後。亦無彼此。楞嚴云。晦昧為空。結空為色。又云。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有漏微塵國。皆依空所生。今著色著空。皆迷中分齊。不離妄想。覺自心現。始知所現境界。總同夢事也。夢中虛空根器。宛爾現前。是色是空。依然分別。覺。然後知為識想所生。不可有無也。四大種自相各別。雖不住虛空。然所入所持。無可分別。此因計四大微塵為諸法生因。故復例言以曉之也。

如是。大慧。觀牛有角。故兔無角。大慧。又牛角者。析為微塵。又分別微塵剎那不住。彼何所觀故而言無耶。若言觀餘物者。彼法亦然。

終言計無者。亦因計有。相待而成。非實有無之相也。若非因有計無。則析牛角為微塵。又析微塵以至剎那不住。此角既無。復何所比觀以顯無相耶。故知計有相者。有相不住。因有相計無相者。有相不住。則無相無所顯。亦無能住也。有無不住。直下是何境界。觀餘物者。謂自牛角而推之也。

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當離兔角牛角虛空形色異見妄想。汝等諸菩薩摩訶薩。當思惟自心現妄想。隨入為一切剎土最勝子。以自心現方便而教授之。

此結言當離有無二計妄想。而直觀唯心也。菩薩若能觀察自心現量。見自心所現一切妄想境界。由迷心為識。一時頓現。皆如幻化。當下頓離有無色空等相。然後以如幻身。入如幻剎土。為一切佛子。以如幻方便。說自心現量而教授之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色等及心無。色等長養心。身受用安立。識藏現眾生。心意及與識。自性法有五。無我二種淨。廣說者所說。長短有無等。展轉互相生。以無故成有。以有故成無。微塵分別事。不起色妄想。心量安立處。惡見所不樂。覺想非境界。聲聞亦復然。救世之所說。自覺之境界。

此言色等於心本無有也。心依色等長養而生耳。然心既無色等。從何而有現前根身器界。為心之所依耶。蓋因迷真為藏。所現一切眾生之見也。既因迷而現。所以如來廣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種無我。亦就其迷而指示名相。使知決擇。即如色等長短有無之見。相待建立。依無見有。依有見無。皆迷中事。總無自性也。若於一切分別境界。不起一切分別。唯住自心現量。此自覺境界。如來救世所說。惡見不樂。謂非

凡夫聲聞境界也。

△三示淨除頓漸。

爾時大慧菩薩。為淨除自心現流故。復請如來。白佛言。世尊。云何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為頓為漸耶。

自心現流者。現。現行。流。流注。謂八識現行流注也。上明自心所現妄想境界。此謂達自心現者。所有現行流注。作何方便。教令淨除。為頓為漸。此出五法正智也。

佛告大慧。漸淨非頓。如菴羅果。漸熟。非頓。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亦復如是。漸淨。非頓。譬如陶家造作諸器。漸成。非頓。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亦復如是。漸淨。非頓。譬如大地漸生萬物。非頓生也。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亦復如是。漸淨非頓。譬如人學音樂書畫種種技術。漸成。非頓。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亦復如是。漸淨。非頓。譬如明鏡。頓現一切無相色像。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亦復如是。頓現無相無有所有清淨境界。如日月輪。頓照顯示一切色像。如來為離自心現習氣過患眾生。亦復如是。頓為顯示不思議智最勝境界。譬如藏識。頓分別知自心現。及身安立受用境界。彼諸依佛。亦復如是。頓熟眾生所處境界。以修行者安處於彼色究竟天。譬如法佛所作依佛。光明照耀。自覺聖趣。亦復如是。彼於法相有性無性。惡見妄想。照令除滅。

頓。約頓悟頓修之理。兼頓兼漸。總約佛與眾生也。原迷真識。諸虛妄相。舉體全現。不由漸次。則悟妄無因。頓見真如自性無起滅相。諸虛妄心。一時頓歇。亦無等待。此頓悟頓除之理也。華嚴十住初位。以無作三昧。自體應真。煩惱客塵。全無體性。唯真體用。無貪嗔癡。任運即佛。可謂頓悟頓修矣。而行向地。階級儼然。圓覺二十五輪。大開方便。而乃云唯有頓覺人。併法不隨順。故知圓頓之理。如來明見。眾生根欲。亦如來明見。所以權實兼隆。三世如來。同一法式。然推佛本懷。唯頓無漸。亦準自心現量。無諸虛偽。法爾如是。楞嚴云。覺迷迷滅。覺不生迷。法華云。唯一乘道。分別說三。此為定旨也。如譬明鏡與日月輪。頓現無相色像。以鏡與日月二空明義。喻如來頓示無所有清淨不思議智相。使眾生知自心現量。本自空明。本無染污。一時頓離習氣過患。不由漸治也。乃以藏識頓分別知自心所現根身器界為喻者。此即眾生日用所現知心。本有如是清淨智用。一時照了。無有先後。故依佛如來於色究竟天。頓為成熟一切眾生。不煩方便。復以法佛所作依佛為喻者。此就如來不思議業用。光明照耀。使證自覺聖者。識自法體。光明照耀。頓離一切有無惡見。亦無差別也。總之性體光明。用分迷悟。迷。則根身器界。譬爾現前。無容等待。悟。則法報化土。極其嚴淨。豈假修為。轉迷為悟。誠有多門。即悟即迷。都無說示。由漸入頓。亦如來不得已耳。

△四示三佛所說智如差別。

大慧。法依佛。(唐譯云。法性所流佛)說一切法入自相共相。自心現習氣因。相續妄想自性計著因。種種不實如幻。種種計著不可得。

現前諸法自共相。皆因自心種子習氣所現。能起現行妄想相續計著。依他種子所現。種種如幻。妄計現行所執。種種不可得。此緣起無生。因迷得覺。淨佛國土。成就眾生。故為依佛之所說也。原夫法佛者。自性清淨覺也。此自性清淨覺。生佛皆具。迷則全迷。悟則全悟。不由知見。不借功勳。自性天然也。依佛。即法佛所流般若也。本從自性生。還照於自性。莊嚴身土。所謂報也。化佛者。謂隨類應化。徧入一切也。自性常寂光土。為自受用。非他所知。報佛他受用土。與十地菩薩共。聖凡同居。即化佛土。隨類皆入。所見各別。法佛所說。自性無依。依佛所說。緣起無性。化佛隨欲觀根。無有定說。然亦約略。理當互通。法與報化。非三非一。身土法爾。說亦如是。人天因果。亦有無上正真之理。涅槃所謂如來有時說於世諦。而人以為第一義諦。如來有時說第一義諦。而人以為世諦。又四諦。三乘共之。總未可一定也。

復次大慧。計著緣起自性。生妄想自性相。大慧。如工幻師。依草木瓦石作種種幻。起一切眾生若干形色。起種種妄想。彼諸妄想。亦無真實。

依緣起自性。起妄想自性。如幻師依草木等幻作形色。起諸妄想。緣起既幻。則妄想成虛耳。

如是。大慧。依緣起自性。起妄想自性。種種妄想心。種種相行事妄想相。計著習氣妄想。是為妄想自性相生。大慧。是名依佛說法。

依此緣起。妄計性現。此指目前妄想所由生也。然究其初。元依無始習氣。所現緣起。所謂種種妄想心。種種相行事妄想相也。緣起既現。復能引發習氣。妄想相續。故曰計著習氣妄想也。豈知習氣總由不覺。斯緣起直下無生。了境惟心。妄想無寄。自報所詮也。

大慧。法佛者。離心自性相。自覺聖所緣境界建立施作。

離心自性相者。離自心相應法相也。心相既離。覺體纔現。無主無依。非心非境。言思斷處。唯證乃知。此法佛說也。

大慧。化佛者。說施戒忍精進禪定及心智慧。離陰界入。解脫識相。分別觀察建立。超外道見無色見。

六波羅蜜。教授菩薩。離陰界入得解脫門。則三乘通說。皆分別識相。建立自通。不同外道認識為心。起無色界識想也。

大慧。又法佛者。離攀緣。攀緣離。一切所作根量相滅。非諸凡夫聲聞緣覺外道計著我相。所著境界。自覺聖究竟差別相建立。是故。大慧。自覺聖究竟差別相。當勤修學。自心現見。應當除滅。

離攀緣。離所攀緣也。攀緣離。無離攀緣者也。能所既離。則一切所作根量悉滅。此自心現量究竟之相。不同愚外我相所著境界也。自心現見。謂自心所現之相。以心見心。覺變成境。此即我相。所謂差別。應當除滅也。再言法佛所說。自體應真。非報化境界耳。

△五別二乘自覺聖差別。

復次大慧。有二種聲聞乘通分別相。謂得自覺聖差別相。及性妄想自性計著相。云何得自覺聖差別相聲聞。謂無常苦空無我境界。真諦離欲寂滅。息陰界入自共相。外不壞相如實知。心得寂止。心寂止已。禪定解脫三味道果正受解脫。不離習氣不思議變易死。得自覺聖樂住聲聞。是名得自覺聖差別相聲聞。

分別二種聲聞。一因其所得而進之。二指其法執而轉之。總為菩薩告誡也。所得謂得自覺聖智。此聲聞初觀苦空無我。住於真諦。以離欲寂靜之力。能息陰界入自共相。外不壞相如實知。不壞相。謂一切法真如實相也。如實知。謂如實相而知。無別聞見。所謂真諦也。由是心得寂止。住禪定解脫之樂。遂成差別。習氣。謂無始習氣。此習未離。則不能直下擔荷八識。猶藉禪寂。易羸為妙。心外之法未忘也。二乘不見佛性。十住菩薩少見佛性。謂二乘定多慧少。雖得自覺聖智。不知智體本寂。妄見寂樂。為寂所障。故曰不見。十住菩薩慧多定少。謂初見自覺聖智。智相明了。於智本寂。未即圓徹。故曰少見。非謂聖智外。更藉禪寂。以為均等。然當通別。若華嚴圓宗。十住初位。與佛無別。故應了了見也。此微細差別。所宜諦審。下文切誡菩薩莫住聲聞自覺聖智樂。正謂此也。

大慧。得自覺聖差別樂住菩薩摩訶薩。非滅門樂。正受樂。顧憫眾生。及本願。不作證。大慧。是名聲聞得自覺聖差別相樂。菩薩摩訶薩於彼得自覺聖差別相樂。不應修學。

此聲聞自覺差別相一切寂樂。菩薩亦有。然以本願發起。而不取證。誠菩薩不應修學者。謂菩薩入此自覺差別相樂。易於淪染也。

大慧。云何性妄想自性計著相聲聞。(魏譯云。何者是聲聞分別有物執著虛妄相)所謂大種青黃赤白堅濕煖動非作生。自相共相。先勝善說。見已。於彼起自性妄想。菩薩摩訶薩。於彼應知應捨。隨入法無我相。滅人無我相見。漸次諸地相續建立。是名諸聲聞性妄想自性計著相。

性妄想自性計著者。謂執有法自性而起計著也。聲聞雖知大種青黃等法。非有作者。不同外道邪見。然見先佛分別諸法自共相。一切修多羅說。以為實有。遂成法執。故菩薩於此當離人無我相。入法無我。漸次諸地也。

△六別聖智所得常不思議。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世尊所說常不思議自覺聖趣境界。及第一義境界。世尊。非諸外道所說常不思議因緣耶。

此以自覺聖趣第一義常不思議。與外道常不思議作者。欲世尊發明差別也。

佛告大慧。非諸外道因緣得常不思議。所以者何。諸外道常不思議。不因自相成。若常不思議不因自相成者。何因顯現常不思議。復次大慧。不思議若因自相成者。彼則應常。由作者因相故。常不思議不成。

如來不思議因自相成。故常。自相。謂自心現量也。此自心現量。雖在迷位。猶故不斷。但為客塵所覆。暫時不覺。覺即常住。不同作者妄計所得。此非實因。無所顯示。故常不思議不成。

大慧。我第一義常不思議。第一義因相成。離性非性。得自覺相。故有相。第一義智因。故有因。離性非性故。譬如無作虛空。涅槃。滅盡。故常。如是大慧。不同外道常不思議論。如是大慧。此常不思議。諸如來自覺聖智所得。如是。故常不思議自覺聖智所得。應當修學。

此顯示第一義因相。以別外道也。離性非性。謂離有無二相也。得自覺相者。自覺。謂本覺。相。體相也。故有相者。謂此本覺實有體相。而非虛妄也。第一義智。即始覺智。由本有始。由始識本。本始合一。函蓋相應。以此為因。是第一義智因。離有無一切諸過。如三無為真寂滅法。無有戲論。故以為譬也。此常不思議。不同外道。諸如來自覺聖智所得。所當修學也。

復次大慧。外道常不思議。無常性異相因故。非自作因相力故常。復次大慧。諸外道常不思議。於所作性非性無常。見已。思量計常。

此出外道常不思議。為妄想計也。謂外道常不思議。是無常異相。計常。非實有自性。言常也。何謂無常異相計常。以外道見一切所作有無二相無常已。即於此處作不思議境界。思量計常。此妄想因。非真因也。

大慧。我亦以如是因緣所作者性非性無常。見已。自覺聖境界。說彼常無因。大慧。若復諸外道因相成常不思議。因自相性非性。同於兔角。此常不思議。但言說妄想。諸外道輩有如是過。所以者何。謂但言說妄想。同於兔角。自因相非分。

如來亦於一切所作有無二相。見無常已。然不於此處作常不思議計。以有自覺聖境界。出思量言說之外。故說彼常無因也。外道計常。自相非實。同於兔角。但有言說。故曰自因相非分。謂如來自覺因相。非其分也。

大慧。我常不思議。因自覺得相故。離所作性非性。故常。非外性非性無常。思量計常。大慧。若復外性非性無常思量計常。不思議常。而彼不知常不思議自因之相。去得自覺聖智境界相遠。彼不應說。

此復明言如來常不思議。以自覺聖智為因。非以外所作有無二相無常計常為因也。外道不知自覺因相。故不於自覺因相。內自取證。而於因外計著。此所以相去懸遠也。

△七別二乘捨妄求如。

復次大慧。諸聲聞畏生死妄想苦。而求涅槃。不知生死涅槃差別一切性。妄想。非性。未來諸根境界休息。作涅槃想。非自覺聖智趣藏識轉。是故凡愚說有三乘。說心量趣無所有。(唐譯云。彼愚癡人說有三乘。不說唯心無有境界)是故。大慧。彼不知過去未來現在。諸如來自心現境界。計著外心現境界。生死輪常轉。

此又以聲聞計有涅槃。以明心外所見皆妄想也。聲聞畏生死妄想而求涅槃。不知生死涅槃。其性無二。見有差別者。皆妄想計。非實性也。謂了三界生因。未來根境休息。作涅槃想。非證自覺智趣。轉藏識為涅槃也。此凡愚但說三乘。而不說唯心寂滅。不知過現未來。皆如來自心所現。以為心外境界。妄有取捨。猶屬生死輪轉耳。

復次大慧。一切法不生。是過去未來現在諸如來所說。所以者何。謂自心現。性非性。離有非有生故。大慧。一切性不生。一切法如兔馬等角。是愚癡凡夫。不覺妄想自性。妄想故。大慧。一切法不生。自覺聖智趣境界者。一切性自性相不生。非彼愚夫妄想二境界。自性身財建立趣自性相。大慧。藏識攝所攝相轉。愚夫墮生住滅二見。希望一切性生。有非有妄想生。非聖賢也。大慧。於彼應當修學。

復舉一切法不生。以示自覺詣極。此三世如來之所說也。法唯心現。則法無自性。法無自性。則不墮有無。不墮有無。則目前生性。猶如兔角。唯隨妄想。乃一切性有。若隨自覺。即一切法無。依根身器界。而起能所有無希望。皆愚癡計。非聖賢也。乃知順藏識遷流。則夢中之有無宛爾。達聖智境界。斯鏡裏之能所頓空。釋羣迷於自覺。會萬法於一心。故能離龜毛之自性。斷兔角之生因。此凡聖攸分。由覺迷區別者矣。

△八示種性妄想智如差別。

復次大慧。有五無間種性。云何為五。謂聲聞乘無間種性。緣覺乘無間種性。如來乘無間種性。不定種性。各別種性。

建立種性。以盡聖智差別。皆可轉為究竟也。無間。謂法性無間。而種現各別也。取無始種熏。與現行所習。而成種性。種。謂種類。一類同別也。性。謂資性。依種而住。所謂習與性成也。五種雖異。同一法性。涅槃謂闡提皆有佛性。若能發信。則不名一闡提也。

云何知聲聞乘無間種性。若聞說得陰界入自共相斷知時。(唐譯云若聞說於蘊界處自相共相。若知若證)舉身毛孔熙怡欣悅。及樂修相智。不修緣起發悟之相。是名聲聞乘無間種性。聲聞無間。見第八地。起煩惱斷。習煩惱不斷。不度不思議變易死。度分段死。正師子吼。我生已盡。梵行已立。不受後有。如實知修習人無我。乃至得般涅槃覺。

斷知。謂斷陰界入自共相。有所證知也。樂修相智者。謂於世間相。修解脫智。於出世間相。修禪定智也。緣起發悟。謂觀緣起無生而悟也。無間聲聞見第八地者。

華嚴八地。證我空真如。不起滅定。十方如來。同音勸發。謂汝之三昧。二乘亦得。故無間聲聞見自所證。同於此也。起煩惱。謂現行。習煩惱。謂種子。二乘斷現行。不斷種子。度分段死。未度變易死。人無我。二乘因相。般涅槃。二乘果相也。

大慧。各別無間者。我人眾生壽命長養士夫。彼諸眾生。作如是覺。求般涅槃。復有異外道。說悉由作者。見一切性已。言此是般涅槃。作如是覺。法無我見非分。彼無解脫。大慧。此諸聲聞乘無間外道種性。不出出覺。為轉彼惡見故。應當修學。

此各別。即下一闡提也。覺知我人壽命等。即認五蘊中我。作者。謂別有作者為生因。即異因也。此外道不識唯心。妄有所覺。凡於心外見有涅槃。與正法相馳。皆名闡提。法無我非分也。是知聲聞與外道俱非解脫。而作解脫想。故曰不出出覺。宜轉彼邪見。所當修學也。

大慧。緣覺乘無間種性者。若聞說各別緣無間。舉身毛豎。悲泣流淚。不相近緣。所有不著。種種自身。種種神通。若離若合種種變化。聞說是時。其心隨入。若知彼緣覺乘無間種性已。隨順為說緣覺之乘。是名緣覺乘無間種性相。

緣覺觀十二因緣而得道。十二因緣。三世環轉。故曰無間。不相近緣。所有不著。此言其諦信深切也。緣覺度生。多用神力。不以言說。此對治眾生境界。而非即眾生境界而為不思議境界。所為與大乘差別也。

大慧。彼如來乘無間種性有四種。謂自性法無間種性。離自性法無間種性。得自覺聖無間種性。外剎殊勝無間種性。大慧。若聞此四事一一說時。及說自心現身財建立不思議境界時。心不驚怖者。是名如來乘無間種性相。

自性法。謂如來法身也。離自性法。謂如來解脫也。自覺性。謂如來般若智也。外剎殊勝。即化身。大化。隨類化。各有所現剎土也。如來自覺聖智所證。見自心所現一切根身器界。離諸情謂。不可思議。聞此不生驚怖。知為佛乘法器耳。

大慧。不定種性者。謂說彼三種時。隨說而入。隨彼而成。大慧。此是初治地者。謂種性建立。為超入無所有地故。作是建立。彼自覺藏者。自煩惱習淨。見法無我。得三昧樂住聲聞。當得如來最勝之身。

不定。謂其先無諸乘種習。故能隨說而入。說種性差別。本為初入菩薩地者。勉其究竟。不令墮於權小。而又誘權小發大乘心。非謂種性必不可移易也。藏。識藏。謂能證知八識即如來藏。則自彼煩惱習淨時。自然見法無我。雖樂住三昧聲聞。皆可得如來最勝之身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須陀槃那果。往來及不還。逮得阿羅漢。是等心惑亂。

須陀槃那。翻入流。謂初果。初入聖流也。往來。謂二果。思惑未盡。更須一往天上。一來人間。方般涅槃也。不還。謂三果。三品思惑已盡。更不還欲界也。阿羅漢。翻無學。謂四果。四智已圓。無法可學也。此皆畏生死苦。而求涅槃。愛習未忘

。故言惑亂耳。

三乘與一乘。非乘我所說。愚夫少智慧。諸聖遠離寂。

三乘。謂聲聞。緣覺。不定。一乘謂如來。乘非乘。謂各別。總為愚夫少智。諸聖離寂。欲其頓捨差別耳。

第一義法門。遠離於二教。住於無所有。何建立三乘。

第一義法。唯一真實。無有二三。即自性空事。所謂住於無所有也。

諸禪無量等。無色三摩提。受想悉寂滅。亦無有心量。

諸禪。四禪也。無量。四無量心也。無色。無色定也。三摩提。等持三昧也。滅受想。無想與滅盡定也。此獨顯唯心。故言一切皆無也。

△九示妄想智如平等。以顯闡提佛性不斷。

大慧。彼一闡提。非一闡提。世間解脫誰轉。大慧。一闡提有二種。一者。捨一切善根。及於無始眾生發願。云何捨一切善根。謂謗菩薩藏。及作惡言。此非隨順修多羅毗尼解脫之說。捨一切善根故。不般涅槃。

此闡提。即各別種性也。言闡提而帶言菩薩方便者。使知菩薩憐憫眾生。隨類而現。攝化同事也。世間解脫誰轉。謂無有涅槃者也。此總指二種。據唯心而言。故皆可曰非一闡提也。若分別二種。則捨一切善根者。不信自心。謗菩薩藏。背涅槃城。與憐憫眾生發願不般者。為深達自心。無涅槃性。不可同日語也。

二者。菩薩本自願方便故。非不般涅槃。一切眾生而般涅槃。大慧。彼般涅槃。是名不般涅槃法相。此亦到一闡提趣。

此憐憫眾生不般涅槃自願方便也。非不般涅槃者。謂見眾生已般涅槃。為不覺知。枉受輪轉。憐憫他故。而不作證。是亦到一闡提趣也。

大慧白佛言。世尊。此中云何畢竟不般涅槃。佛告大慧。菩薩一闡提者。知一切法本來般涅槃已。畢竟不般涅槃。而非捨一切善根一闡提也。大慧。捨一切善根一闡提者。復以如來神力故。或時善根生。所以者何。謂如來不捨一切眾生故。以是故菩薩一闡提不般涅槃。

一切法本來般涅槃已畢竟不般涅槃者。謂諸法如如。無自他相。無言說相。證自覺聖趣者。見自心所現身財建立。悉不可思議境界。然此境界。人人具足。但以不覺。不能證知。遂成世諦流布耳。故捨一切善根者。以如來神力。或時善根生。此雖如來本願。亦以佛性不斷。內外熏發。實有因緣。菩薩闡提所以不般涅槃也。

○上初明五法竟。

△二明三自性。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當善三自性。云何三自性。謂妄想自性。緣起自性。成自性。

此答三自性問也。自性猶言體性。善知三種體性。即能從緣達計還成。一剎那耳。

大慧。妄想自性從相生。大慧白佛言。世尊。云何妄想自性從相生。佛告大慧。緣起自性事相相。行顯現事相相。計著有二種妄想自性。如來應供等正覺之所建立。謂名相計著相。又事相計著相。名相計著相者。謂內外法計著。事相計著相者。謂即彼如是內外自共相計著。是名二種妄想自性相。若依若緣生。是名緣起。

妄想自性從相生。此相。謂緣起二種相。即五法名相也。自性事。為名。行顯現事。為相。如因餅。得餅名。因餅內虛貯水。得餅相。由此起計著餅名。計著餅相。二種妄想。是名二種妄想自性相也。內外法。即蘊內蘊外一切根塵。所謂計名。內外法自共相。所謂計相。豈知計著未生。名相誰立。推緣起之二相無因。悟妄想之自性由執。達如成智。圓成何待也。

云何成自性。謂離名相事相妄想。聖智所得。及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是名成自性如來藏心。

此言成自性。亦不越達名相為如如。了妄想為正智也。聖智所得。謂正智。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者。如如也。謂離名相妄想。由智入如。本始合一。是名成自性如來藏心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名相覺想。自性二相。正智如如。是則成相。大慧。是名觀察五法自性相經。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汝等諸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因觀察五法。而得三自性實相境界。此非自覺聖智。不能證知。成其所行。此聖樂行處。菩薩所當修學也。

○三明二無我。分四。

△初明人無我。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善觀二種無我相。云何二種無我相。謂人無我。及法無我。云何人無我。謂離我我所陰界入聚。無知業愛生。眼色等攝受計著生識。一切諸根自心現器身。藏自妄想相施設顯示。如河流。如種子。如燈。如風。如雲。剎那展轉壞。躁動如獼猴。樂不淨處如飛蠅。無厭足如風火。無知虛偽習氣因。如汲水輪。生死趣有輪。種種身色。如幻術神呪機發像起。善彼相知。是名人無我智。

此答人無我也。因執陰界入聚實有所。成人我相。若離我我所。則陰界入當下無人矣。無知業愛生。此原陰界入之所生起。遂有眼等諸識。攝受一切色等。然一切根身器界。皆自心現。由藏識虛妄施設。非有實體也。河流五喻。言剎那變壞。猿猴三喻。言迷惑狂妄。以此無始虛偽。輪轉生死。如汲水輪。環轉不停耳。再言身色如幻術機發。神呪像起。謂五蘊身中。實無主宰也。二乘雖知離我我所。證人無我。而不知藏識施設。皆自心現。故不能當處發明不思議境界。此人無我。當為第一義智所

得也。

△二明法無我。

云何法無我智。謂覺陰界入。妄想相自性。如陰界入。離我我所。(唐譯云。謂知蘊界處。是妄計性。如蘊界處。離我我所)陰界入積聚。因業愛繩縛展轉相緣生。無動搖。諸法亦爾。離自共相。不實妄想相。妄想力。是凡夫生。非聖賢也。心意識五法自性離故。大慧。菩薩摩訶薩。當善分別一切法無我。

陰界入法。本無自性。以妄想相而為自性。於此覺知。頓離我所。所有無明發業。愛取相續。展轉緣生。而本住之理。固無動搖也。始知一切諸法。自共相離。良由妄想虛偽。妄見有相。增長妄力。凡夫迷執。不達法源耳。夫真如無性。心法同源。畛域妄分。無可窮詰。若達妄想由於不覺。方了萬法究竟如如。不覺之心意意識。空華無用剷除。如如之五法三性。體寂何勞轉變。凡夫妄有。二乘析無。均成法障。此固不言無陰界入。而言如陰界入。自心現量。是不可以智知也。

善法無我菩薩摩訶薩。不久當得初地菩薩無所有觀地相。觀察開覺歡喜。次第漸進。超九地相。得法雲地。於彼建立無量寶莊嚴大寶蓮華王像大寶宮殿。幻自性境界修習生。於彼而坐。同一像類諸最勝子眷屬圍繞。從一切佛剎來佛手灌頂。如轉輪聖王太子灌頂。超佛子地。到自覺聖智法趣。當得如來自在法身。見法無我故。是名法無我相。汝等諸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無所有與歡喜。皆初地相。法雲。謂十地。自此地所現剎土。皆幻自性境界。以為修生。至超佛子地。方到自覺聖趣。若達自心現。見身財建立。皆不思議境界。頓入自覺聖趣。頓超諸地。剎那證知。不由漸次。始知法真無我也。

○三示善法無我。分二。

△初離建立誹謗。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建立誹謗相。唯願說之。令我及諸菩薩摩訶薩。離建立誹謗二邊惡見。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覺已。離常建立。斷誹謗見。不謗正法。

建立誹謗。謂有無二見也。唯正法方能離此。然二乘心外有法。猶須破除。蘊外明真。不免趨向。矧外道乎。所以自覺聖智。遠離二邊。教授菩薩。此為菩提真因耳。

爾時世尊受大慧菩薩請已。而說偈言。建立及誹謗。無有彼心量。身受用建立。及心不能知。愚癡無智慧。建立及誹謗。

有無二見。心外妄計。無有彼心量者。謂有無不能構心量之極致也。萬法如夢。一寐所生。夢中根器。非心所識。而欲以夢事之差別。擬覺心之真詮。何異圖虛空之形貌。祇益愚癡耳。

爾時世尊於此偈義。復重顯示。告大慧言。有四種非有有建立。云何為四。謂非有相建立。非有見建立。非有因建立。非有性建立。是名四種建立。又誹謗者。謂於彼所立無所得。觀察非分。而起誹謗。是名建立誹謗相。

自心現量。本無相。而建立相。本無見。而建立見。本無因。而建立因。本無性。而建立性。此皆不識自心現量。故所建立。悉無實義。以無實義。而生誹謗。無異建立。其於自心現量。相去懸絕一也。

復次大慧。云何非有相建立相。謂陰界入非有自共相。而起計著。此如是。此不異。是名非有相建立相。此非有相建立。妄想無始虛偽過。種種習氣計著生。

此下申明本無相等。而起相等計著也。陰界入本無自共相。而起自共相計著。所謂法我。堅執不捨。故曰此如是。此不異。然皆由迷如來藏。而有業轉種種虛偽。復隨根識。引起種種習氣。此蓋推原計著所由生耳。

大慧。非有見建立相者。若彼如是陰界入。我人眾生壽命長養士夫見建立。是名非有見建立相。大慧。非有因建立相者。謂初識無因生。後不實如幻。本不生。眼色明界念。前生生已。實已還壞。是名非有因建立相。

見。即陰界入我見。所謂人我也。初識無因生者。謂迷藏為識。所有業轉。皆迷中事。似生。非有因生也。既似生。即不實如幻。是本不生也。由眼識色明。似生相續。續已還斷。總言本非有因。妄計為因。而起建立也。

大慧。非有性建立相者。謂虛空。滅。般涅槃。非作。計著性建立。此離性非性。一切法如兔馬等角。如垂髮現。離有非有。是名非有性建立相。建立及誹謗。愚夫妄想。不善觀察自心現量。非聖賢也。是故離建立誹謗惡見。應當修學。

虛空滅盡涅槃。非作者性。妄計作性。是為非有性建立也。離性非性。謂離有無也。既非作性。即是離有。無從有待。離有。即離非有耳。推而言之。一切法皆離有無。如兔馬角。如垂髮現。故知建立誹謗。皆愚夫妄計。非善觀察自心現量者。不能深達實相。故應當修學也。

△二趨究竟度脫。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善知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趨究竟。為安眾生故。作種種類像。如妄想自性處。依於緣起。譬如眾色如意寶珠。普現一切諸佛刹土。一切如來大眾集會。悉於其中聽受佛法。所謂一切法如幻。如夢。光影。水月。於一切法離生滅斷常。及離聲聞緣覺之法。得百千三昧。乃至百千億那由他三昧。得三昧已。游諸佛刹。供養諸佛。生諸天宮。宣揚三寶。示現佛身。聲聞菩薩大眾圍繞。以自心現量度脫眾生。分別演說外性無性。悉令遠離有無等見。

此總結菩薩當善知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也。善知此相。故能住自心現量。趣於究竟。謂究竟現量。不為凡聖之見所限。方可隨時出興。自在無礙。然後為安眾生故。示種種如幻類像。現種種如幻土。得種種如幻三昧。游種種如幻佛刹。作種種

如幻供養。生種種如幻天宮。現種種如幻佛身。集種種如幻菩薩聲聞大眾。說種種如幻法。度種種如幻眾生。皆由自心現量。遠離有無等見。趨於究竟也。此自心現量。在迷位中。依於緣起。起諸妄想。亦一一如幻。如夢。如光影。如水月。離諸有無。亦離聲聞緣覺等法。但以不覺。不能證知。故覺自心現量者。所作所現。乃云如妄想自性處。依於緣起。所謂究竟現量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心量世間。佛子觀察。種類之身。離所作行。得力神通。自在成就。

偈言世間心量。及種類身相。悉離作性。菩薩觀此。即能內發力通。自在成就。此猶達妄想自性。依於緣起。一剎那間。識智轉變。體同用異也。

○上三示善法無我竟。四示善法無我得四法無我相。分五。

△初法空相。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請佛言。惟願世尊。為我等說一切法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我等及餘諸菩薩眾。覺悟是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已。離有無妄想。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諦聽諦聽。善思念之。今當為汝廣分別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

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世尊常以此旨。顯示自性不墮有無。下文分別四句。而先指人以不離妄想獲自證處。然後知修多羅以語入義。而非真實在於言說耳。

佛告大慧。空空者。即是妄想自性處。大慧。妄想自性計著者。說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大慧。彼略說七種空。謂相空。性自性空。行空。無行空。一切法離言說空。第一義聖智大空。彼彼空。

此即妄想自性。以示真空也。真空無空。故曰空空。空空即是妄想自性處。唯有證知。不可說示。蓋為眾生不知妄想自性真空。妄起計著。故說空。說無生。說無二。說離自性相。使悟聖樂行處。即在妄想。但離計著。當下證知。更無別有。先列空相七種。無生無二離性。例同空義。皆非捨妄想別有諸義也。

云何相空。謂一切性自共相空。觀展轉積聚故。分別無性。自共相不生。自他俱性無性。故相不住。是故說一切性相空。是名相空。

一切法性。無自共相。妄見自相。故有共。妄見共相。故有自。展轉相待。積聚而成。皆由分別耳。分別之性既虛。自他之相亦偽。即相無相。故云相空也。

云何性自性空。謂自己性自性不生。是名一切法性自性空。是故說性自性空。

一切法性。妄見有無。非一切法實有自己性也。善法無善自性。惡法無惡自性。一切法無一切法自性。故云性自性空。非無性空也。

云何行空。謂陰離我我所。因所成。所作業。方便生。是名行空。

因所成。謂種子。所作業。謂現行。此諸陰所由生起也。迷心為識。種現互熏。王所交妄。無我我所。故空也。

大慧。即此如是行空。展轉緣起自性無性。是名無行空。

諸陰行處。當體全空。即是涅槃。因空說陰。因陰說空。展轉緣起。俱無自性。無陰無空。故云無行空也。

云何一切法離言說空。謂妄想自性。無言說故。一切法離言說。是名一切法離言說空。

妄想自性。即非妄想自性。不可妄想自性外。更有言說。故知一切法皆離言說也。

云何一切法第一義聖智大空。謂得自覺聖智。一切見過習氣空。是名一切法第一義聖智大空。

自覺聖智。本離有無諸見過患。於此證知。則一切處。一切時。一切事。成第一義。是第一義大空也。

云何彼彼空。謂於彼無彼空。是名彼彼空。大慧。譬如鹿子母舍。無象馬牛羊等。非無比丘眾。而說彼空。非舍舍性空。亦非比丘比丘性空。非餘處無象馬。是名一切法自相。彼於彼無彼。是名彼彼空。是名七種空。彼彼空者。是空最麤。汝當遠離。

於彼無此。於此無彼。故曰彼彼空。如鹿子母舍。無象馬牛羊。非無比丘眾。而說彼空。此彼彼空義也。然鹿子母舍。雖無象馬牛羊。而非無比丘眾。如舍。非無舍自性。比丘。非無比丘自性。鹿子母舍無象馬。亦非餘處無象馬。此一切法無他相。非無自相。故彼彼空最麤無義。應當遠離也。謂外道計空。不如我法六種空義。當處頓離一切有無習見。是無有無他性。而非無自性也。

△二無生相。

大慧。不自生。非不生。除住三昧。是名無生。

不自生。謂自體本無生性也。非不生者。謂因緣會遇。似生相續。迷情未盡。不可言無。妄體元虛。生亦非有。所謂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此名無生。非以住三昧。而言無生也。

△三離自性相。

離自性。即是無生。離自性。剎那相續流注及異性現。一切性離自性。是故一切性離自性。

離自性。為無生密旨。故復言即是無生也。唯無自性。則當生不生。雖相續流注。而剎那不住。變異相現。故知一切性離自性也。

△四無二相。

云何無二。謂一切法。如陰熱。如長短。如黑白。大慧。一切法無二。非於涅槃彼生死。非於生死彼涅槃。異相因。有性故。是名無二。如涅槃生死。一切法亦如是。是故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應當修學。

所謂二者。如陰與熱異。長與短異。黑與白異。所謂相異因異也。然相非二相。因非二因。是謂無二。故知涅槃之外無生死。生死之外無涅槃。生死涅槃之相異。生死涅槃之因異。然相非二相。因非二因。所謂異因相。有性也。迷覺為因。真妄成相。此迷此覺。此真此妄。似有異見。而無二體。一切法亦復如是矣。

△五結四相入一切修多羅。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我常說空法。遠離於斷常。生死如幻夢。而彼業不壞。虛空及涅槃。滅二亦如是。愚夫作妄想。諸聖離有無。

如來所說空法。說妄想自性真空也。妄想自性真空。超過斷常。處於生死。都如夢幻。夢幻之中。無有壞相。及與不壞。說有業壞者。猶屬有無之見。自性真空。如三無為。頓離有無。無諸過患。故不同愚夫隨順妄想。不覺計著也。

爾時世尊復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大慧。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普入諸佛一切修多羅。凡所有經。悉說此義。諸修多羅。悉隨眾生希望心故。為分別說。顯示其義。而非真實在於言說。如鹿渴想。誑惑羣鹿。鹿於彼相計著水性。而彼無水。如是。一切修多羅所說諸法。為令愚夫發歡喜故。非實聖智在。於言說。是故當依於義。莫著言說。

此復結言為妄想自性計著者。說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若能證知妄想自性。頓離計著。即當下泯然。始知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猶為指宗之極。而非直顯第一義。故曰諸修多羅。隨眾生希望。顯示其義。而非真實在於言說也。顯示其義。謂以語入義。如燈照色。而非真實在於言說。故不可依語取義。此所謂當依於義。莫依言說也。

△上二示五法自性無我。簡二乘外道。以顯正法因果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二

音釋

跛 (補火切足偏廢也)。

驃 (皮召切)。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三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一切佛語心品之二

○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成就諸地。究竟果海。分十一。

△初示如來藏不同外道神我。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世尊修多羅說如來藏自性清淨。轉三十二相。入於一切眾生身中。如大價寶。垢衣所纏。如來之藏。常住不變。亦復如是。而陰界入垢衣所纏。貪欲恚癡不實妄想塵勞所污。一切諸佛之所演說。云何世尊同外道說我。言有如來藏耶。世尊。外道亦說有常作者。離於求那。周徧不滅。世尊。彼說有我。

此欲世尊發明如來藏。不同外道神我也。外道神我。執五蘊分別之心。如來藏性。示常住不變之體。體無真妄。而有覺迷。迷。則分別心生。而非真智。分別心滅。而非真寂。迷智為生。迷寂為滅。悉由分別。所以無常。若覺。則分別頓息。見本無生。今亦無滅。無生滅處。本性常住。為除分別。說於無我。而非無如來藏常住不變之我也。為遣無我。說於真我。而非同於五蘊分別之我也。所謂轉三十二相入眾生身。而為陰界入垢衣所纏。貪嗔癡不實妄想塵勞所污。現在迷中。則智寂隱。而生滅現前。凡有所執。皆屬分別。此外道所為妄計作者也。求那。即塵緣也。

佛告大慧。我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大慧。有時說空。無相。無願。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離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如來應供等正覺。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大慧。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不應作我見計著。

說如實法身。而先之空無相無願。說自性涅槃。而先之離自性不生滅本來寂靜。此世尊所為說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也。如來初為眾生執五蘊我。說於無我。後又為聲聞執無我法。惑於自性。為說真我。涅槃云。汝等當知先所修習無常苦空無我。非是真實。譬如春時。有諸人等在大池浴。乘船游戲。失琉璃寶。沒深水中。是時諸人悉共入水。求覓是寶。競捉瓦石草木沙礫。各各自謂得琉璃珠。歡喜持出。乃知非真。是時寶珠猶在水中。以珠力故。水皆澄清。於是大眾。乃見寶珠故在水下。猶如仰觀虛空月形。是時眾中。有一智人。以方便力。安徐入水。即便得珠。汝等比丘。不應如是修習無常苦空無我不淨想等。以為實義。如彼諸人。各以瓦石草木沙礫而為寶珠

。汝等應當善學方便。在在處處。常修我想。常樂淨想。如彼智人。巧出寶珠。所謂我想常樂淨想也。乃知如來說無我時。意在真我。只為對治凡外。故二乘之所誤。即凡外之所怖。豈知離妄。正以顯真。此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不同外道即識為我。計作者相也。

譬如陶家於一泥聚。以人工水木輪繩方便作種種器。如來亦復如是。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或說如來藏。或說無我。以是因緣。故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是名說如來藏。開引計我諸外道故。說如來藏。令離不實我見妄想。入三解脫門境界。希望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作如是說如來之藏。若不如是。則同外道。是故。大慧。為離外道見故。當依無我如來之藏。

此復申明如來種種智慧善巧方便。或說無我。或說如來藏。互相發明如來清淨我相。開引計我外道。令離不實我見。故終曰當依無我如來之藏。此決定義也。涅槃為設舊醫新醫之喻。而復眾中唱言曰。比丘當知。是諸外道所言我者。如蟲食木。偶成字耳。是故如來於佛法中唱言無我。為調眾生故。為知時故。說是無我。有因緣故。亦說有我。如彼良醫。善知於乳。是藥非藥。非如凡夫所計吾我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人相續陰。緣與微塵。勝自在作。心量妄想。人。即五陰身中我也。相續。即此我流注生滅。陰。五陰也。外道計有異緣。與微塵勝性自在天和合共作。此乃自心妄想計也。異緣。即如數論之薩埵刺闍答摩。數論師執我思緣此三事合成。是也。

○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分五。

△初總示方便四法。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觀未來眾生。復請世尊。惟願為說修行無間。(魏譯云。為諸菩薩說如實修行法)如諸菩薩摩訶薩修行者大方便。

此問修行方便也。無間者。無間於自性。順性起修。非外作因緣也。

佛告大慧。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得修行者大方便。云何為四。謂善分別自心現。觀外性非性。離生住滅見。得自覺聖智善樂。是名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得修行者大方便。

善分別自心現。謂知三界皆唯識現。非由別因也。觀外性非性。謂外一切性。悉如夢幻。無有自性也。離生住滅見。謂既知一切性無性。皆唯自心。則諸識不起。於爾燄法。無所攝受也。自覺聖智善樂。謂既知三界唯識。一切性無自性。諸識不生。則自覺聖智。如日處空。自然得自在法樂也。外道不知三界皆唯識現。謂有別因。既有別因。則一切性。實有自生性可得。二乘雖知無有別因。然識現行滅。而種子不滅。於內外法。不能頓空。此皆識明所礙。於自覺性。自不圓妙。故此四種。菩薩修行方便。遠過愚外。凡有志心宗。所宜詳察也。

△二善分別自心現。

云何菩薩摩訶薩善分別自心現。謂如是觀三界唯心分齊。離我我所。無動搖。離去來。無始虛偽習氣所熏。三界種種色行繫縛身財建立。妄想隨入現。是名菩薩摩訶薩善分別自心現。

分齊。猶言分量也。此唯心即唯識。迷心為識。識即是心。故曰唯心。觀此三界。皆由自心不覺。妄生分齊。中間實無攝受與攝受者。故雖作。無有所作。雖現去來。無有去來也。無始虛偽習氣所熏。指藏識業種。即不覺妄動者也。既妄動為業。即由見起相。變似根塵。成於三界種種色行。遂有長短屈伸一定名相。能生繫縛。即現在根身所受用資生器界。起諸妄想。心境相入。和合而現。此所謂自心現也。若能觀察自心所現。則知三界一切色行名相。自身受用一切妄想。皆由無始如來藏性。迷為種識。妄生分齊。所現心境。皆不可得。無主無依。當下頓了耳。

△三觀作性非性。

云何菩薩摩訶薩善觀外性非性。謂欲夢等一切性。無始虛偽妄想習因。觀一切性自性。菩薩摩訶薩。作如是善觀外性非性。是名菩薩摩訶薩善觀外性非性。

欲夢等一切性者。謂一切法如陽燄。如夢幻。皆由內識變似現前。無有自性。當處無生也。故知無有自性。一切法不生。三世如來所說。所當尊重耳。因者。謂此一切性。即因識種虛偽而為自性。觀一切性以此為自性。則一切性無自性。所謂善觀外性非性也。

△四離生住滅見。

云何菩薩摩訶薩善離生住滅見。謂如幻夢一切性。自他俱性不生。隨入自心分齊。故見外性非性。見識不生。及緣不積聚。見妄想緣生。於三界內外一切法不可得。見離自性。生見悉滅。知如幻等諸法自性。得無生法忍。得無生法忍已。離生住滅見。是名菩薩摩訶薩善分別離生住滅見。

自他俱性不生者。識論云。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說無生。觀此則知一切幻夢外性。皆由自心不覺。妄生分齊。不覺妄生。實無生性。故曰見外性非性也。不覺妄生。實無生識。故曰見識不生也。既無生性。及與生識。猶似生相續者。總由不覺。一時頓現。非緣眾多積聚也。不知頓現。而以為緣生者。妄想耳。見妄想緣生。始知三界一切諸法。無有自性。生見頓滅。所有現前。悉如夢幻。但了不覺。即住惟心。所謂無生法忍。善離生住滅見耳。

△五自覺聖智善樂。

云何菩薩摩訶薩得自覺聖智善樂。謂得無生法忍。住第八菩薩地。得離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得意生身。

知三界法。唯內識變。無自生性。識因迷有。覺迷滅。本心現前。此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當下頓離也。識頌云。不動地前纔捨藏。所謂得二轉依果。如意

生身。下文自明也。

世尊。意生身者何因緣。佛告大慧。意生身者。譬如意去迅疾無礙。故名意生。譬如意去。石壁無礙。於彼異方無量由延。因先所見憶念不忘。自心流注不絕。於身無障礙生。大慧。如是意生身得一時俱。菩薩摩訶薩意生身。如幻三昧力自在神通妙相莊嚴。聖種類身一時俱生。猶如意生。無有障礙。隨所憶念本願境界。為成就眾生。得自覺聖智善樂。如是菩薩摩訶薩得無生法忍。住第八菩薩地。轉捨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身。及得意生身。得自覺聖智善樂。是名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得修行者大方便。當如是學。

此言證自覺聖智。轉二所依。以如幻三昧之力。自在神通。自然獲有聖種類身。為眾生故。一時對現。猶如意生也。

○上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竟。

△三示如來藏離諸因緣。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請世尊。唯願為說一切諸法緣因之相。以覺緣因相故。我及諸菩薩離一切性有無妄見。無妄想見漸次俱生。

因緣生法。皆由自妄想見。而愚夫不知。執為頓漸。了達此義。離諸有無漸次俱生。以顯無生。所謂一切法不生也。

佛告大慧。一切法二種緣相。謂外及內。外緣者。謂泥團柱輪繩水木人工。諸方便緣有餅生。如泥餅。縷疊草席種芽酪酥等方便緣生。亦復如是。是名外緣前後轉生。

內外二種緣法。一為世間妄見。一為愚夫妄見。所謂除識起。自分別見。則一切無生也。外緣。世間現見如餅與酪酥等。非無方便。前後生起。故立外緣法也。

云何內緣。謂無明愛業等法得緣名。從彼生陰界入法。得緣所起名。彼無差別。而愚夫妄想。是名內緣法。

無明者。如來藏不覺成識。華嚴云。不了第一義諦。故名無明也。十二支。無明為過去緣因。愛為現在業緣。業即取有。又為當來生老病死緣也。陰界入法。本從三世緣起。而實由無明不覺。於自心上無有生性。愚夫妄以為實。故曰彼無差別也。

大慧。彼因者有六種。謂當有因。相續因。相因。作因。顯示因。待因。當有因者。作因已。內外法生。相續因者。作攀緣已。內外法生陰種子等。相因者。作無間相相續生。作因者。作增上事。如轉輪王。顯示因者。妄想事生已相現。作所作。如燈照色等。待因者。滅時作相續斷。不妄想性生。

六種因。即於二緣中。有能招果之因相差別也。當有因者。謂現在根塵所作。能招當來之果。此當因緣也。相續因者。謂因內外根境而生愛取。復起後有。種子不斷。此當所緣緣也。相因者。謂所作無間。因果相續。此當等無間緣也。作因者。謂於果上作因。如轉輪王獲勝果已。復作勝因。此當增上緣也。顯示因。謂能作之因與所

作之果。同時俱顯。如燈照色。亦因緣義攝也。待因者。謂於境相滅時。不見流注生相。作相續斷。成不妄想性。不妄想因妄想相待。為愚外因相也。

大慧。彼自妄想相愚夫。不漸次生。不俱生。所以者何。若復俱生者。作所作無分別。不得因相故。若漸次生者。不得相我故。漸次生。不生。如不生子。無父名。

漸生頓生。愚夫所計。由不識自心所現。於似生相續。妄見因緣。而計頓漸。故如來特曰不漸次生。不俱生也。若頓生。則無能所。不得因相。漸生。又無自性可得。相我。謂自性也。既無自性。則直下無生。如不生子。無父名也。

大慧。漸次生相續方便。不然。但妄想耳。因攀緣次第增上緣等生所生故。大慧。漸次生。不生。妄想自性計著相故。漸次俱。不生。自心現受用故。自相共相。外性非性。大慧。漸次俱。不生。除自心現不覺妄想。故相生。是故因緣作事方便相。當離漸次俱見。

承上漸次俱不生。以顯愚外不覺自心所現。妄想計著。而實非有生法也。此節側重漸次。但帶言俱者。以愚外計四緣生。惟屬漸義。故詳示之。使知目前內外諸法。皆由識變。無有自性。雖有因緣所作方便之相。總為不覺。妄計所成。覺則唯心。相見全泯耳。因。即因緣。謂親能生起者也。攀緣。即所緣緣。謂依外色等而生者也。次第。即無間緣。謂內外法更互轉生。相續無間也。增上緣。謂心與境為增上緣也。此四種。正法常說。然為迷真者。假施設有。非實有體性也。故曰漸次生不生。由妄想計著。而實漸次俱。悉不生也。謂自心現根身器界自相共相。皆無自性。除不覺自心現。妄想計故有相。是故因緣所作方便。當離漸次俱見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一切都無生。亦無因緣滅。於彼生滅中。而起因緣想。非遮滅復生。相續因緣起。唯為斷凡愚。癡惑妄想緣。有無緣起法。是悉無有生。習氣所迷轉。從是三有現。真實無生緣。亦復無有滅。觀一切有為。猶如虛空華。攝受及所攝。捨離惑亂見。非已生當生。亦復無因緣。一切無所有。斯皆是言說。

一切因緣生滅有無之法。無有自性。直下無生。唯凡愚癡惑。妄見三有耳。故如來但遮癡惑。而非遮諸因緣也。謂諸因緣。如幻如燄。不可有無。一切有為。於本來真實。視如空華。但離能所諸惑亂見。因緣生滅。都無實義。唯有世論耳。上三偈。反覆言斷癡惑。下三偈。明真實無生滅也。真實。即本來真實。謂如來藏心也。

△四示如來藏第一義離言說妄想。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言說妄想相心經。世尊。我及餘菩薩摩訶薩。若善知言說妄想相心經。則能通達言說所說二種義。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言說所說二種趣。淨一切眾生。

言說者。口所詮示一切境界也。妄想者。分別境界。主張詮示者也。了達二義。則知一切境界。悉由妄想分別。因言說而有詮示。離諸分別言說。即無一切境界之相

。故第一義者。聖智自覺所得。言說所入。非言說分別覺境界也。一切眾生。不識第一義心。唯依言說所詮。起諸妄覺。而非真實自通。惡見稠林。由之不淨。此大慧之所請也。

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有四種言說妄想相。謂相言說。夢言說。過妄想計著言說。無始妄想言說。相言說者。從自妄想色相計著生。夢言說者。先所經境界。隨憶念生。從覺已。境界無性生。過妄想計著言說者。先怨所作業。隨憶念生。無始妄想言說者。無始虛偽計著過自種習氣生。是名四種言說妄想相。

相言說者。妄想計著色相而生。謂依現前實境而起分別。所有言說也。夢言說者。過去境界。從憶念妄想生。覺已境界無性。謂非實境。如夢覺已。見境界無性。如獨影境也。過妄想計著言說者。謂憶念先所作業而生悔恨。所有言說也。無始妄想言說者。由無始虛偽種子習氣。故所分別。皆無明妄覺。不依實義。由此計著而生言說也。以此四種。括盡一切言說妄想。若能了達。則能遠離妄想境界。得自覺聖智趣。所有言說。皆由自覺顯示矣。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以此義勸請世尊。唯願更說言說妄想所現境界。世尊。何處。何故。云何。何因。眾生妄想言說生。佛告大慧。頭。脣。喉。鼻。脣。舌。斷。齒。和合出音聲。大慧白佛言。世尊。言說妄想。為異為不異。佛告大慧。言說妄想。非異非不異。所以者何。謂彼因生相故。大慧。若言說妄想異者。妄想不應是因。若不異者。語不顯義。而有顯示。是故非異非不異。

言說妄想非異非不異。異。則妄想非因。不異。則說不顯義。為出下文言說與第一義為異不異耳。不知妄想覺境界。虛偽不實。故言說可詮。第一義。自覺聖智所得。非言說所及。此不可同日語也。

大慧復白佛言。世尊。為言說即是第一義。為所說者是第一義。佛告大慧。非言說是第一義。亦非所說是第一義。所以者何。謂第一義聖樂。言說所入。是第一義。非言說是第一義。第一義者。聖智自覺所得。非言說妄想覺境界。是故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言說者。生滅動搖展轉因緣起。若展轉因緣起者。彼不顯示第一義。大慧。自他相。無性故。言說相不顯示第一義。復次大慧。隨入自心現量故。種種相。外性非性。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是故大慧。當離言說諸妄想相。

分列言說所說。窮盡言說境趣。顯第一義非言說所及也。此言說。單指名句文身。所說謂言說顯示。兼有妄想比知之相。所謂言說妄想覺境界。非真第一義也。第一義是聖樂處。言說所入。如以手指月。非指即月也。楞嚴云。如人以手指月示人。彼人因指應當見月。若復觀指。以為月體。此人豈唯亡失月輪。亦亡其指。何以故。以所標指為明月故。豈唯亡指。亦復不識明之與暗。何以故。即以指體為明月故。明暗二相。無所了故。夫第一義。自覺聖智所得。非言說妄想覺境界。指體月體。明暗了

然。故曰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也。生滅動搖。即頭曾八事。展轉和合。謂此展轉因緣不能顯示第一義。指言說也。自他相。即指所說。謂所說自他之境。依妄想分別。如鏡裏華。無有實性。此為言說相也。故曰言說相不顯示第一義。真能入自心現量者。見外種種諸相。俱無自性。皆由言說妄想建立。若離言說妄想。即無一切境界之相。正當此時。唯可證知。不容有說。故但云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耳。言思絕處。聖樂所行。羶開日現。如子得母。時節若至。其理自彰。故終云當離言說妄想相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諸性無自性。亦復無言說。甚深空空義。愚夫不能了。一切性自性。言說法如影。自覺聖智子。實際我所說。

一切諸法。無有自性。不可說示。此甚深空空義也。生死空。涅槃空。所有自覺聖智實際之地。非愚夫能了。故凡聖教。皆言說自性。法如影響。方便指歸耳。宗鏡云。言說者。從覺觀生。是共相和合而起。分別者。因意識生。是計度比量而起。以要言之。皆因不覺。教觀隨生。若無不覺之心。一切諸法。悉無自相可說。除方便門而為開示。究竟指歸無言之道也。

△五示如來藏自覺聖智離有無四句。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離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一切外道所不行。自覺聖智所行。離妄想自相共相。入於第一真實之義。諸地相續。漸次上上增進清淨之相。隨入如來地相。無開發本願。譬如眾色摩尼。境界無邊相行。自心現趣部分之相。一切諸法。我及餘菩薩摩訶薩。離如是等妄想自性自共相見。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令一切眾生。一切安樂具足充滿。

西域九十六種外道。皆由有無等四句。起六十二見網。寶性論云。空亂意菩薩。於此真空妙有。猶有三疑。一疑空滅色。取斷滅空。二疑空異色。取色外空。三疑空是物。取空為有。菩薩尚然。矧愚外乎。大智度論偈云。有無二見滅無餘。諸法實相佛所說。諸法實相。所謂自覺聖智所行也。泯絕無寄觀曰。謂此真空。不可言即色不即色。不可言即空不即空。一切皆不可。不可亦不可。此語亦不受。迥絕無寄。非言所及。非解所到。是謂行境。何以故。生心動念。即乖法體。失正念故。乃至若不洞明前解。無以躡行。若不解此行法。絕於前解。無以成其正解。若守解不捨。無以入此正行。是以行由解成。行起解絕也。第一真實之義。準初地見道。親得諸法實相。華嚴則指十住初心。明見佛性。與佛無別。所歷之位。一位即一切位。行布圓融。純以無功用道。任運至佛。入無邊剎土。普現色身。皆不出自心所現差別也。四句。謂一句。異句。亦一亦異句。非一非異句。一。攝有常。異。攝無無常。此三皆有四句。我法亦有破四句義。涅槃論文云。存不為有。破聲聞常執。亡不為無。破聲聞斷執。亡不為無。雖無而有。存不為有。雖有而無。此雙破有無。顯亦有亦無。雖有而無。所謂非有。雖無而有。所謂非無。此破亦有亦無。顯非有非無。總之互相破除。以

顯中道佛所行處也。

佛告大慧。善哉善哉。汝能問我如是之義。多所安樂。多所饒益。哀愍一切諸天世人。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不知心量愚癡凡夫。取內外性。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自性。習因計著妄想。

不知自心現量。則舉體為識。自然不知內外諸性所從。惑於目前。妄生分別。此四句之所由生也。習因。指種識。不知心量。即成習因。計著所固然耳。

譬如羣鹿為渴所逼。見春時燄。而作水想。迷亂馳趣。不知非水。如是愚夫。無始虛偽妄想所熏習。三毒燒心。樂色境界。見生住滅。取內外性。墮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妄見攝受。

上言諸見。起於迷自心量。而成種識。見有內外。生四邪見。此言現種相生。互相惑亂。於畢竟無。成究竟有也。

如乾闥婆城。凡愚無智而起城想。無始習氣計著相現。彼非有城。非無城。如是外道無始虛偽習氣計著。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不能了知自心現量。

無始習氣計著相現。彼非有城非無城。此乃深明現前心色一切境界。皆唯識變。不得有無。所謂如幻不可思議。外道無智。惑為實有。徒益邪見爾。

譬如有人。夢見男女象馬車步城邑園林山河浴池種種莊嚴。自身入中。覺已憶念。大慧。於意云何。如是士夫。於前所夢憶念不捨。為黠慧不。大慧白佛言。不也。世尊。佛告大慧。如是凡夫。惡見所噬。外道智慧。不知如夢自心現性。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

此以夢中所見。比量易知。至於覺已憶念不捨。兼喻愚夫。明知諸法非有異因。內外法執。猶故不忘也。

譬如畫像不高不下。而彼凡愚作高下想。如是未來外道惡見習氣充滿。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自壞壞他。餘離有無無生之論。亦說言無。謗因果見。拔善根本。壞清淨因。勝求者當遠離去。作如是說。彼墮自他俱見有無妄想已。墮建立誹謗。以是惡見。當墮地獄。

世尊於此。深責外道惡見。建立自宗。誹謗正法。流布將來。自壞壞他。當墮地獄也。

譬如翳目。見有垂髮。謂眾人言。汝等觀此。而是垂髮。畢竟非性。非無性。見不見故。如是外道妄見希望。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誹謗正法。自陷陷他。

畢竟非性非無性見不見故。謂一切諸法。悉如垂毛。非有無性。由於見與不見。此直示唯識也。重言誹謗正法。自陷陷他。如來悲憫諄切。大槩可見矣。

譬如火輪非輪。愚夫輪想。非有智者。如是外道惡見希望。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一切性生。

魏譯無此。亦徧喻。無別義。故略也。

譬如水泡似摩尼珠。愚小無智。作摩尼想。計著追逐。而彼水泡。非摩尼。非非摩尼。取不取故。如是外道惡見妄想。習氣所熏。於無所有。說有生。緣有者。言滅。

水泡是一。取不取故。非真有生滅也。凡外於無所有之水泡。取以為有。愚夫於緣有之水泡。不取以為滅。鴛崛魔羅經偈云。譬如有愚夫。見泡生妄想。謂是瑠璃珠。取已執持歸。置之餅器中。守護如真寶。不久悉融消。空想默然住。於餘真瑠璃。亦復作空想。文殊亦如是。修習極空寂。常作空思惟。破壞一切法。解脫實不空。而作極空想。猶如見雹消。濫壞餘真實。汝今亦如是。濫起極空想。見於法空已。不空亦謂空。

復次大慧。有三種量。五分論。各建立已。得聖智自覺離二自性事。而作有性妄想計著。

三種量。謂現量。比量。聖言量也。現量者。現前實境。不落意言。親得法體。無有錯謬。如自覺聖智。相應證知也。比量。比類而知。如因夢境。而知為自心現。雖非親證。比知無妄也。聖言量者。如法佛所說。報佛所說。化佛所說。一定模範也。三支。謂宗。因。喻。如於我法立量云。如來藏第一義心為宗。因云自心現量故。喻云如鏡華。水月。及夢。如於外道立量云。彼以神我勝性為宗。因云無始虛偽習氣。及作者有無故。喻云如龜毛。沙油。破餅等。此三支。亦名三支比量。故合結為五也。三量五分。皆如來所說。以顯聖智自覺。離有無二見。而非建立聖智自覺。起有性分別。此破內愚我相也。

大慧。心意意識身心轉變。自心現攝所攝諸妄想斷。如來地自覺聖智。修行者不於彼作性非性想。若復修行者。如是境界性非性攝取相生者。彼即取長養。及取我人。

心意意識身心轉變。自心現攝所攝妄想斷者。謂既轉心意意識。則自心所現。能取所取。諸妄想應斷矣。故復云如來自覺聖智。不應於彼復作有無見也。若復修聖行者。於自覺境界離有無法中。而作有性相者。即墮我人眾生壽者。此承上文為作有性計著者。加一鍼筈也。圓覺云。其心乃至證於如來畢竟了知清淨涅槃。皆是我相。又云。悟已超過一切證者。悉為人相。又云。了證了悟。皆為我人。而我人相所不及者。存有所了。名眾生相。又云。心照清淨覺所了者。一切業智所不自見。猶如命根。又云。如湯消冰。無別有冰知冰消者。存我覺我。亦復如是。故知得自覺聖智。離二自性事。而作有性妄想計著。皆不離此四相也。

大慧。若說彼性自性自共相。一切皆是化佛所說。非法佛說。又諸言說。悉由愚夫希望見生。不為別建立趣自性法。得聖智自覺三昧樂住者。分別顯示。

此復言如來有時說性說相。種種自他。皆化佛說。由愚夫希望有所得故。為示化城。而非實有建立趣自性法。為得聖智自覺三昧樂住者。分別顯示也。夫眾生日用。實非無常。為除常執。說無常想。乃至亦非無樂我淨。為除樂我淨執。說無樂我淨想。聖智自覺。亦無得果得禪。為順希望。說於果相。說於禪相。若無希望。則如來始終不說也。故知希望情見。急欲奪之言中。而聖智混合。且當啟之說外。如來固有所說在此。而旨趣在彼。將以明言說之所不及。即以諭離言之所自及。水中非月。而月光儼然。鏡裏非像。而萬像森立。至理未彰。而聖意隱顯也。觀下文化佛所說。如影像等。始知愚外所迷。即智者所通。無二致爾。

譬如水中有樹影現。彼非影。非非影。非樹形。非非樹形。如是外道見習所熏。妄想計著。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而不能知自心現量。譬如明鏡隨緣顯現一切色像。而無妄想。彼非像。非非像。而見像非像。妄想愚夫而作像想。如是外道惡見自心像現。妄想計著。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譬如風水和合出聲。彼非性。非非性。如是外道惡見妄想。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譬如大地。無草木處。熱燄川流。洪浪雲湧。彼非性。非非性。貪無貪故。如是愚夫。無始虛偽習氣所熏。妄想計著。依生住滅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緣自住事門。亦復如彼熱燄波浪。譬如有人呪術機發。以非眾生數。毗舍闍鬼方便合成。動搖云為。凡愚妄想計著往來。如是外道惡見希望。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戲論計著。不實建立。大慧。是故欲得自覺聖智事。當離生住滅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等。惡見妄想。

此出化佛所說。以示權實兼到。蓋由自心現量。無自無他。隨緣赴感。應物現形。任諸有情。分別見異也。水中樹影。不屬有無。明鏡現像。本無心照。風水出聲。非因非緣。熱燄川流。洪浪雲湧。貪與無貪。俱非生滅。呪術屍行。機發像起。都無實事。去來宛然。此皆自心所現。非真非妄。非彼非此。非和非合。非覺非知。如來以夢幻水月。順彼根欲。而以全機大用。悟此修行。愚外不知。於聖智自證法中。妄起邪見。所有建立。皆成戲論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幻夢水樹影。垂髮熱時燄。如是觀三有。究竟得解脫。

此一偈言三有諸法。不可有無。悉如夢幻等事。作如是觀。便當下解脫也。

譬如鹿渴想。動轉迷亂心。鹿想謂為水。而實無水事。如是識種子。動轉見境界。愚夫妄想生。如為翳所翳。於無始生死。計著攝受性。如逆楔出楔。捨離貪攝受。如幻呪機發。浮雲夢電光。觀是得解脫。永斷三相續。於彼無有作。猶如燄虛空。如是知諸法。則為無所知。

此五偈言三有夢幻。本無實事。由識種子。妄見境界。如翳目見華。誤以華從目出。計見華目。為攝受性。此正無始生死根本。分別妄心。若能即此分別。知分別妄。如楔出楔。始知機發。起。浮雲夢電。當處無人。即得遠離三毒攝受。而無遠離者。所謂以無作智觀一切法。而非覺想境界也。

言教唯假名。彼亦無有相。於彼起妄想。陰行如垂髮。如畫垂髮幻。夢乾闥婆城。火輪熱時燄。無而現眾生。常無常一異。俱不俱亦然。無始過相續。愚夫癡妄想。明鏡水淨眼。摩尼妙寶珠。於中現眾色。而實無所有。一切性顯現。如畫熱時燄。種種眾色現。如夢無所有。

此五偈言如來說法。亦為眾生假立名言。因彼分別妄見。而詔之曰。五陰諸行。如垂毛等。於無生中。而現生事。乃至邪計四句。亦復如是。皆無始虛偽。愚夫無知。妄生分別耳。後二偈再言一切言教。悉隨根欲。有所顯示。而非實法。此拔愚夫因說生解。如來導權歸實。意深且切矣。

復次大慧。如來說法。離如是四句。謂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離於有無建立誹謗分別。結集真諦緣起道滅解脫。如來說法以是為首。非性。非自在。非無因。非微塵。非時。非自性相續。而為說法。復次大慧。為淨煩惱爾燄障故。譬如商主。次第建立百八句。無所有。善分別諸乘。及諸地相。

此總結如來說法離四句有無分別者。蓋為結集真諦。真諦。即自覺聖第一義諦。此非二乘四諦比也。見於自覺第一真諦。方能深達緣起。隨順修道。證於寂滅。而得解脫。所為與外道勝性自在等論別也。斷二種障。亦即修道證滅之事。然皆結集於自覺真諦。所謂建立百八句於無所有。無所有。即指真諦無一切有無諸見。即世間。即非世間。即出世間。即非出世間。是句鮮白。純一無雜也。故知無所有。為如來秘密之藏。清淨無垢。得住此已。自能善分別知諸乘地相。此固順性起用。善諸方便。以自莊嚴。而非別有。如來說法。普為菩薩成就自覺。如商主引導。至於寶所。更無實法爾。

△六示四種禪。以顯如來清淨不同二乘。

復次大慧。有四種禪。云何為四。謂愚夫所行禪。觀察義禪。攀緣如禪。如來禪。云何愚夫所行禪。謂聲聞緣覺外道修行者。觀人無我性。自相共相骨鎖。無常苦不淨相。計著為首。如是相不異觀。前後轉進。相不除滅。是名愚夫所行禪。

四種禪。唯愚夫所行禪。為二乘外道所修。觀察。緣如。為諸地行相。如來。為自覺聖智究竟相也。二乘觀苦空無我不淨。修習四諦。謂知苦斷集。修道。證滅。此對治世間無常計常。無樂計樂。無我計我。不淨計淨。修無我觀。觀成就已。至於愛盡涅槃。而內外法相。終不除滅。由不知內外諸法。自心所現。以為實有所滅。實有所證。此雖正法。同於外道。故我世尊於涅槃會上。特為二乘說四實諦。告文殊菩薩云。有苦。有諦。有實。有集。有諦。有實。有滅。有諦。有實。有道。有諦。有實。

。如來非苦。非諦。是實。虛空非苦。非諦。是實。佛性非苦。非諦。是實。所言苦者。為無常相。是可斷相。是為實諦。如來之性。非苦。非無常。非可斷相。是故為實。所言集者。能令五陰和合而生。亦名為苦。亦名無常。是可斷相。如來之性。非是集性。非是陰因。非可斷相。是故為實。所言滅者。名煩惱滅。亦常無常。二乘所得。名曰無常。諸佛所得。是則名常。亦名證法。是為實諦。如來之性。不名為滅。能滅煩惱。非常無常。不名證知。常住無變。是故為實。道者。能斷煩惱。亦常無常。是可修法。是名實諦。如來非道。能斷煩惱。非常無常。非可修法。常住不變。是故為實。又云。諸外道等。有苦集諦。無滅道諦。於非滅而生滅想。於非道而生道想。於非果中生於果想。於非因中生於因想。以是義故。彼無一道清淨也。此云前後轉進。相不除滅。正指有可斷相。有可修相。所證知法。所謂非果果想。非因因想也。

云何觀察義禪。謂人無我自相共相。外道自他俱。無性已。觀法無我。彼地相義。漸次增進。是名觀察義禪。

此觀法無我。始入唯識。證唯識菩薩。達一切法空。名見道分。是為初地。由是諸地相義。次第增進也。

云何攀緣如禪。謂妄想二無我妄想。如實處。不生妄想。是名攀緣如禪(唐譯云。若分別無我有二。是虛妄念。若如實知。彼念不起。是名緣真如禪)。

入真如實際之地。所見二無我清淨法相。尚不現前。若此相現前。猶名妄想。不名如實證知也。

云何如來禪。謂入如來地。得自覺聖智相三種樂住。成辦眾生不思議事。是名如來禪。

三種樂。所謂三三昧。空三昧。無相三昧。無作三昧。空者。於二十五有。不見一實。無作者。於二十五有。不作願求。無相者。無有十相。所謂色相。聲相。香相。味相。觸相。生相。住相。滅相。男相。女相也。實相亦有三種樂。一受樂。二寂靜樂。三覺知樂。如來常住。無有變易。名曰實相。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凡夫所行禪。觀察相義禪。攀緣如實禪。如來清淨禪。譬如日月形。鉢頭摩深險。如虛空火盡。修行者觀察。如是種種相。外道道通禪。亦復墮聲聞。及緣覺境界。捨離彼一切。則是無所有。一切剎諸佛。以不思議手。一時摩其頂。隨順入如相。

鉢頭摩。翻紅蓮華。日月形。紅蓮華。海相深險。虛空火盡。皆禪定差別境界。外道二乘以取著故。成於邪見。若一切捨離。直下自覺。即是無所有處。便為諸佛所加。隨入如來地真如實相也。

△七示如來藏自性涅槃。不同二乘。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般涅槃者。說何等法。謂為涅槃。佛告大慧。一切自性習氣藏意意識見習轉變。名為涅槃。諸佛及我涅槃。自性空事境界。

自性習氣藏。謂八識。意。謂七識。意識。謂六識。即心意意識也。見習轉變者。八識即如來藏。無有轉變。所轉者見習耳。如來藏不覺妄動起見。由是人法。熏變成習。若能發明識即是性。頓離見習。是名涅槃。涅槃名為秘密之藏。如伊三點。涅槃云。解脫之法。亦非涅槃。如來之身。亦非涅槃。摩訶般若。亦非涅槃。三法各異。亦非涅槃。此如來法身。智慧。解脫。圓滿無虧。非縱非橫。所謂自性空事也。又云。修大涅槃。知見法界。解了實相。空無所有。無有和合覺知之相也。

復次大慧。涅槃者。聖智自覺境界。離斷常妄想性非性。云何非常。謂自相共相妄想斷。故非常。云何非斷。謂一切聖去來現在得自覺。故非斷。

涅槃經云。涅槃無因。而體是果。何以故。無生滅故。無所作故。非有為故。是無為故。常不變故。無處所故。無始終故。善男子。若涅槃有因。則不得稱涅槃也。夫無因。故不墮常。而為自覺聖智之體。故不墮斷。又涅槃無我。有八自在。名為大我。一能示一身為微塵身。二能示一塵身滿大千界。三能以滿大千身輕舉飛空。四能造一事。而令眾生各各成辦。或住一土。而令他土悉見。五能六根互用。六能得一切法。而無所得。七說自在。八徧滿一切處自在。此三世如來大般涅槃自覺境界也。

大慧。涅槃不壞不死。若涅槃死者。復應受生相續。若壞者。應墮有為相。是故涅槃離壞離死。是故修行者之所歸依。

世尊嘗謂迦葉曰。汝不應作是憶想。謂如來性是滅盡也。迦葉。滅煩惱者。不名為物。永畢竟故。是故名常。又曰。譬如聖王。素在後宮。或時遊觀。在於後園。王雖不在諸嫔女中。不得言聖王命終。如來亦爾。雖不現於閻浮提界。入涅槃中。不名無常。如來出於無量煩惱。入於涅槃安樂之處。游諸覺華。歡喜受樂。又曰。我今當令一切眾生。及以我子四部之眾。悉皆安住秘密藏中。我亦當安住是中。入於涅槃。

復次大慧。涅槃非舍。非得。非斷。非常。非一義。非種種義。是名涅槃。

涅槃云。解脫者。名無異處。譬如有人。唯居上妙清淨屋宅。更無異處。夫無異處。則非捨也。又云。解脫者。名不可取。如阿摩勒果。人可取持。解脫不爾。不可取持。夫不可取持。則非得也。又曰。解脫者。名斷一切有為之法。出生一切無漏之法。夫斷有為。則非常。生無漏。則非斷。又曰。解脫者。名不可量。譬如大海。不可量度。又解脫者。名為一味。如乳一味。解脫亦爾。唯有一味。夫不可量。則非一義。唯有一味。則非種種義也。

復次大慧。聲聞緣覺涅槃者。覺自相共相。不習近境界。不顛倒見。妄想不生。彼等於彼。作涅槃覺。

聲聞緣覺於四顛倒。起不顛倒見。作涅槃想也。何謂四倒。謂不知如來常樂我淨。故於常中生無常想。於樂中生於苦想。於我中生無我想。於淨中生不淨想。是為四倒。以四顛倒。為不顛倒。所有修習。皆為作因。而非了因。非真涅槃也。

復次大慧。二種自性相。云何為二。謂言說自性相計著。事自性相計著。言說自性相計著者。從無始言說虛偽習氣計著生。事自性相計著者。從不覺自心現分齊生。

言說習氣計著者。如依白色。而說為白。依黑色。而說為黑。亦有他土不說黑白者。故知皆無始傳習。以為決定白決定黑也。事自性計著者。如色心等。生滅現前。或執有因。或執無因。皆由不知自心所現。妄起計度。此二性相。正愚外法執所由。故重言之也。

△八示神力建立。不墮有無。

復次大慧。如來以二種神力建立。菩薩摩訶薩。頂禮諸佛。聽受問義。云何二種神力建立。謂三昧正受。為現一切身面言說神力及手灌頂神力。

此如來建立二種神力。加持行者。始終護念。不墮歧路也。禪定中。現身面言說。此初地住。手灌頂。則十地滿足。灌頂授位。若無二神力。決不成就也。

大慧。菩薩摩訶薩。初菩薩地。住佛神力。所謂入菩薩大乘照明三昧。入是三昧已。十方世界一切諸佛。以神通力。為現一切身面言說。如金剛藏菩薩摩訶薩。及餘。如是相功德。成就菩薩摩訶薩。大慧。是名初菩薩地。

照明三昧。謂光明定。菩薩得入此定。由住神力。金剛藏菩薩。華嚴會上。承佛加持。舉一例餘也。

菩薩摩訶薩。得菩薩三昧正受神力。於百千劫積習善根之所成就。次第諸地。對治所治相。通達究竟。至法雲地。住大蓮華微妙宮殿。坐大蓮華寶師子座。同類菩薩摩訶薩眷屬圍繞。眾寶瓔珞莊嚴其身。如黃金蒼葡日月光明。諸最勝子從十方來。就大蓮華宮殿座上而灌其頂。譬如自在轉輪聖王。及天帝釋太子灌頂。是名菩薩手灌頂神力。大慧。是名菩薩摩訶薩二種神力。若菩薩摩訶薩住二種神力。面見諸佛如來。若不如是。則不能見。

此承初地。次及諸地。至十地灌頂。無非住佛神力也。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凡所分別三昧神足諸法之行。是等一切悉住如來二種神力。大慧。若菩薩摩訶薩離佛神力能辯說者。一切凡夫亦應能說。所以者何。謂不住神力故。大慧。山石樹木及諸樂器城郭宮殿。以如來入城威神力故。皆自然出音樂之聲。何況有心者。聾盲瘖瘂。無量眾苦。皆得解脫。如來有如是等無量神力。利安眾生。

言凡夫必不能說者。見菩薩所有樂辯。皆由住佛神力也。又舉無情以訖有情。神力廣大。不可思議。然亦自心所現。一體周圓。含識之儔。情生智隔耳。

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如來應供等正覺。菩薩摩訶薩住三昧正受時。及勝進地灌頂時。加其神力。佛告大慧。為離魔業煩惱故。及不墮聲聞地禪故。為得如來自覺地故。及增進所得法故。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咸以神力建立諸菩薩摩訶薩。若不以神力建立者。則墮外道惡見妄想。及諸聲聞眾魔希望。不得阿耨多羅三

藐三菩提。以是故。諸佛如來咸以神力攝受諸菩薩摩訶薩。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神力人中尊。大願悉清淨。三摩提灌頂。初地及十地。

如來加持行者。始終備至。而愚外無知。執情難破。終墮邪途。亦可互相儆戒矣。

△九示諸法緣起。以顯如來藏非因緣義。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佛說緣起。即是說因緣。不自說道。(唐譯云。佛說緣起。是由作起。非自體起)世尊。外道亦說因緣。謂勝自在時微塵生。如是諸性生。然世尊所謂因緣生諸性言說。有間悉檀。無間悉檀。

十二因緣。從無明起行。無明為因。諸行為果。行因識果。此因緣生法也。外道亦說從於勝性自在時微塵等因。生一切法。故疑悉檀無間。間。別也。不知十二因緣。從於無明不覺。非作者生。亦非自體生。而外道妄執勝性。說為作者。能生諸法。不知其迷於自體。而遂以所迷之自體為諸法因。舉體全識。識性虛妄。亦即無因也。

世尊。外道亦說有無有生。世尊亦說無有生。生已滅。(唐譯云。外道亦說以作者故。從無生有。世尊亦說以因緣故。一切諸法本無而生。生已歸滅)如世尊所說無明緣行。乃至老死。此是世尊無因說。非有因說。世尊建立作如是說。此有故彼有。非建立漸生。觀外道說勝。非如來也。所以者何。世尊。外道說因不從緣生。而有所生。世尊說觀因有事。觀事有因。如是因緣雜亂。如是展轉無窮。

外道以作者為生因。即是無因。遂疑世尊所說。不覺妄起。起已還滅。亦為無因也。此有故彼有者。謂此有無明。故彼有諸行。又疑世尊非建立生因次第而起。彼此相生。因緣雜亂。反不如外道作者為尤勝也。不知總由不覺。似有生起。因成於果。果復起因。皆由妄見。實無生義耳。

佛告大慧。我非無因說。及因緣雜亂說。此有故彼有者。攝所攝非性。覺自心現量。大慧。若攝所攝計著。不覺自心現量。外境界性非性。彼有如是過。非我說緣起。我常說言。因緣和合而生諸法。非無因生。

覺自心現量。始知能取所取。皆由不覺。妄見有無。非外境界實有自性也。外道不覺自心所現。而於外境性與非性妄生計著。所以為過。至於世間因緣。既有業因。難逃苦繫。迷情未盡。而謂一切無礙。必不可得。所謂無我無作無受者。善惡之業終不亡。不自生。非不生。非無因生也。

大慧復白佛言。世尊。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耶。世尊。若無性者。言說不生。是故言說有性有一切性(唐譯云。世尊。有言說故。必有諸法。若無諸法。言依何起)。

此因愚外依於名相。而生妄想。以為實有諸法。若無諸法。則言說無所依起。不知一切境界。悉由自心。不覺妄現。復因妄現。而生執取。妄計名字。所有言說。總屬迷事。無有實義也。

佛告大慧。無性而作言說。謂兔角龜毛等。世間現言說。大慧。非性。非非性。但言說耳。如汝所說言說有性有一切性者。汝論則壞。

兔角龜毛。喻無法而有言說。以例一切諸法。不覺妄現。在自覺聖智。亦猶兔角龜毛。空有言說耳。

大慧。非一切剎土有言說。言說者。是作耳。或有佛剎瞻視顯法。或有作相。或有揚眉。或有動睛。或笑。或欠。或警欬。或念剎土。或動搖。大慧。如瞻視。及香積世界。普賢如來國土。但以瞻視令諸菩薩得無生法忍。及諸勝三昧。是故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大慧。見此世界蚊蚋蟲蟻。是等眾生。無有言說。而各辦事。

言說是作。謂由心所作也。既由心作。則言說所說。悉唯自心。乃至作相揚眉。無非自心。悉無一切法體也。皆無法體。而各有顯示。各有顯示。唯詮自心。在愚癡為妄執。在聖智為指迷。皆顯示自心之一耳。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也。蚊蚋蟲蟻。舉現前易見。總以明言說無性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如虛空兔角。及與槃大子。(唐譯云。如虛空兔角。及與石女兒)無而有言說。如是性妄想。因緣和合法。凡愚起妄想。不能如實知。輪迴三有宅。

一切世間。本無諸法。而有言說。由於妄計。一切出世。亦無諸法。而有言說。但為破除。妄計本虛。破除非實。所謂如虛空等也。凡愚不知諸法如實自相。而於因緣和合。建立誹謗。徒乖法體。由妄分別。自取流轉。良可憫夫。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三

音釋

- 恚 (胡桂切)。
斷 (魚巾切)。
黠 (吉協切)。
警欬 (警棄挺切欬丘蓋切)。
蚊蚋 (蚊無分切蚋儒稅切)。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四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十示諸法常住如幻。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分四。

△初顯惑亂常。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常聲者何事說。佛告大慧。為惑亂。以彼惑亂。諸聖亦現。而非顛倒。(唐譯云。大慧。依妄法說。以諸妄法。聖人示現。然不顛倒)大慧。如春時燄。火輪。垂髮。乾闥婆城。幻。夢。鏡像。世間顛倒。非明智也。然非不現。大慧。彼惑亂者有種種現。非惑亂作無常。所以者何。謂離性非性故(唐譯云。大慧。妄法現時。無量差別。然非無常。何以故。離有無故)。

一切諸法。悉無自性。如春燄火輪。不可有無。此如來所以說常也。計有無惑亂者。顛倒想耳。顛倒可滅。法性常住。法華云。無上兩足尊。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諸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涅槃亦云。我亦不說內外六入及六意識常。我乃宣說滅內外入所生六識。名之為常。夫內外唯心。聖凡同現。惑亂由識。迷覺攸分。所謂一切凡夫有二種想。一世流布想。二著想。一切聖人唯有世流布想。無有著想。故知著想若滅。離性有無。春燄火輪。法爾常然也。

大慧。云何離性非性惑亂。謂一切愚夫種種境界故。如彼恒河。餓鬼見不見故。無惑亂性。於餘現故。非無性。如是惑亂。諸聖離顛倒不顛倒。是故惑亂常。謂相相不壞故。大慧。非惑亂種種相妄想相壞。是故惑亂常(唐譯云。大慧。妄法是常。相不異故。非諸妄法。有差別相。以分別故。而有別異。是故妄法。其體是常)。

一恒河水。餓鬼不見。不可言有。餘眾生見。不可言無。無有無性。而非無水。所謂不壞世間相。而成出世法也。一切諸法。妄想分別。法無分別。無分別法。是名常住。顛倒。屬凡夫法。不顛倒。屬二乘法。顛倒與不顛倒。皆為分別。非法實相。故諸聖悉離耳。

大慧。云何惑亂真實。若復因緣。諸聖於此惑亂不起顛倒覺。非不顛倒覺。(魏譯云。云何迷惑法名之為實。以諸聖人迷惑法中。不生顛倒心。亦不生實心)大慧。除諸聖。於此惑亂有少分想。非聖智事相。大慧。凡有者。愚夫妄說。非聖言說。

此復言聖智事。於惑亂法。無有少想也。凡外於如幻法上。無常計常。乃至無我樂淨。計我樂淨。此凡外所為顛倒也。二乘於如幻法上。常計無常。乃至我樂淨。計無我樂淨。此二乘對治凡外。而自以為不顛倒也。不知顛倒與不顛倒。皆為覺想所轉

。而於惑亂真實自相。不得相應。故知有少分想。即不能入聖智事耳。

○二示惑亂起二種性。以顯真如平等。分二。

△初示惑亂起二種性。

彼惑亂者。倒不倒妄想。起二種種性。謂聖種性。及愚夫種性。聖種性者。三種分別。謂聲聞乘。緣覺乘。佛乘。云何愚夫妄想起聲聞乘種性。謂自共相計著。起聲聞乘種性。是名妄想起聲聞乘種性。大慧。即彼惑亂妄想起緣覺乘種性。謂即彼惑亂自共相。不親計著。起緣覺乘種性。云何智者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謂覺自心現量。外性非性。不妄想相。起佛乘種性。是名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又種種事性。凡夫惑想。起愚夫種性。

此即惑亂顯示起二種性。以明惑亂之法。本自平等。但能離諸分別。即名真如也。自共相計著者。謂聲聞觀陰界入空。作無我想。證人無我。而自共相不滅。故不得法無我也。自共相不親計著者。謂緣覺於自共相。計於緣起。不樂憤開。而於法我。猶未頓忘也。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者。謂即惑亂。即非惑亂。當處想盡。即如如佛。此覺自心現量者。見一切法。無有法體。故妄想不生也。一切凡外執現前種種事物。將為實有。是為愚夫種性。所謂非常常想。非樂我淨。作樂我淨想也。

△二示離妄平等真如。

彼非有事。非無事。是名種性義。大慧。即彼惑亂不妄想。諸聖心意意識過習氣自性法轉變性。是名為如。(魏譯云。聖人觀察彼迷惑法。不虛妄分別。是故聖人能轉心意意識身相。離煩惱習故。是故聖人轉彼迷惑法。名為真如)是故說如離心。我說此句。顯示離想。即說離一切想。

承上於惑亂法。所起種性。彼惑亂法。非有實事。非無實事。由依妄想而有分別耳。諸聖智者觀彼惑亂。離諸分別。但能轉心意意識一切妄想習氣。復本自性。得見法性。名為真如。所謂如離心也。離一切分別之心。真如法性。自然顯示。此句。謂真如法性也。真如法性。顯示離分別法門。離一切分別。更無餘義也。故知一切惑亂。法非分別。一切妄想。性非分別。皆由不覺。內起妄心。外見妄法。內外惑亂。悉無實事。惟在迷中。亦非無事耳。

○上二示惑亂起二種性。以顯真如平等竟。三示惑亂無法。分二。

△初示惑亂無法如幻。

大慧白佛言。世尊。惑亂為有為無。佛告大慧。如幻無計著相。若惑亂有計著相者。計著性不可滅。緣起應如外道說因緣生法。

此問惑亂之法為有為無者。因上惑亂常義計也。不知所謂常者。滅內外入所生六識名常。非實有法常也。內外所生六識既滅。則法無自性。不可有無。謂之如幻。計著之相。無所從生矣。若如幻猶有計著之相。則計著法必不可滅。如外道說。外道於十二因緣。計從因生。此由不知自心所現。妄見實有耳。

大慧白佛言。世尊。若惑亂如幻者。復常與餘惑作因。佛告大慧。非幻惑因。不起過故。大慧。幻不起過。無有妄想。大慧。幻者從他明處生。(唐譯云。大慧。夫幻事者。從他明呪而得生起)非自妄想過習氣處生。是故不起過。大慧。此是愚夫心惑計著。非聖賢也。

惑亂如幻復當與餘惑作因者。謂此惑亂之法。雖是如幻。若猶於此而起妄計。則幻不能止惑。復當為惑作因。此防撥無者。不能深達如幻。則迷情未盡。著想猶存。藉口空華。反成顛倒。不知西域幻法。從於明呪而得生起。喻如幻法。從自心不覺。妄有所現。無有主者。無有覺知。所謂幻不起過。無有妄想也。非自妄想過習氣處生者。謂妄想由不達自心所現。一切諸法。悉同幻起。隨順習氣。妄計有無。遂為過患。達法如幻。妄計頓停。所謂幻非惑因也。迷生惑亂。悟同幻者。妄想之心無附。即因緣之遘徒然。古今聖賢。真無兩旨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聖不見惑亂。中間亦無實。中間若真實。惑亂即真實。捨離一切惑。若有相生者。是亦為惑亂。不淨猶如翳。

聖不見惑亂者。謂惑亂即真實。不於惑亂中間。復有不惑亂以為真實也。故曰中間若真實。惑亂即真實。知妄即真。頓離內外相見。此覺自心現者。至無所有。猶如瑠璃。無有餘翳也。住九地菩薩。見法有性。猶云不見佛性。謂見佛性。則不復見一切法性。涅槃云。菩薩摩訶薩實無所見。無所見者。即無所有。無所有者。即一切法。所謂惑亂即真實也。

△二再示如幻無過。

復次大慧。非幻無有相似。見一切法如幻。(唐譯云。復次大慧。見諸法非幻無有相似。故說一切法如幻)大慧白佛言。世尊。為種種幻相計著言一切法如幻。為異相計著。若種種幻相計著言一切性如幻者。世尊。有性不如幻者。所以者何。謂色種種相非因。世尊。無有因色種種相現如幻。(唐譯云。若依執著種種幻相言一切法猶如幻者。世尊。非一切法悉皆如幻。何以故。見種種色相不無因故。世尊。都無有因令種種色相顯現如幻)世尊。是故無種種幻相計著相似性如幻(唐譯云。世尊。不可說言依於執著種種幻相。言一切法與幻相似)

一切諸法。無有主者。無有覺知。非幻無以為喻。故世尊重言之。而非以種種計著相言如幻也。若以種種計著相言如幻者。則現前色相。不由計著而有所現。是有性不如幻者。便非無因。蓋欲顯一切法。由迷自心。而不同於作者因相。故曰無有因種種相現如幻也。復終之曰。無種種幻相計著相似性如幻。則世尊所說一切法如幻。旨趣自曉然耳。故知外道異因。總由不知現前色相。皆自心現。有無諸性。悉不可得。一切法不生。一切法如幻。此如來秘密之旨。大慧深領法要。而以如幻非計著相。所謂直顯法性歟。

佛告大慧。非種種幻相計著相似一切法如幻。大慧。然不實一切法速滅如電。是則如幻。大慧。譬如電光剎那頃現。現已即滅。非愚夫現。如是一切性。自妄想自共相觀察。無性。非現。色相計著。

此言非因計著諸相而言一切法如幻。謂一切法速滅如電。故言如幻也。一切諸法。如電光現。不可有無。愚夫不達諸法實相。妄起分別。以為實有自共相現。而不知妄現非性。但由色相計著。當下無生。抗行回互。俱無所用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非幻無有譬。說法性如幻。不實速如電。是故說如幻。

法無自性。當生不生。不生說無。生而無生。故說如幻。此得法實相者之所顯示也。

○上三示惑亂無法竟。

△四直示無生如幻。令離希望。

大慧復白佛言。如世尊所說一切性無生及如幻。將無世尊前後所說自相違耶。說無生性如幻。

一切法不生。一切法如幻。此當生不生之旨也。性無自性。故曰無生。是無而非無也。如虛空華。故曰如幻。是有而非有也。如來秘密。非智所及。前後相違之難。蓋欲明此耳。

佛告大慧。非我說無生性如幻前後相違過。所以者何。謂生無生。覺自心現量。有非有。外性非性。無生現。大慧。非我前後說相違過。然壞外道因生。故我說一切性無生。大慧。外道癡聚。欲令有無有生。非自妄想種種計著緣。大慧。我非有無有生。是故我以無生說而說。

生無生。此如來決定之旨。為覺自心現量者。說是秘密也。自心所現。故非無性。現唯自心。故非有性。一切外性非性。即無生現前。說有因生。說無因生。皆自妄想計著也。

大慧。說性者。為攝受生死故。壞無見斷見故。為我弟子攝受種種業受生處故。以聲性說攝受生死。

性。法也。佛說有法者。為令弟子知生死攝受之因。所以破無因斷見也。涅槃云。眾生行業。不常不斷。而得果報。雖念念滅。而無所失。雖無作者。而有作業。雖無受者。而有果報。受者雖滅。果不敗亡。無有慮知。和合而有。一切眾生。雖與十二因緣共行。而不見知。不見知故。無有終始。此佛所以說因緣性也。聲。猶名句也。謂有法攝受。亦空有言說。蓋復示其行業因迷。覺則當下性離。涅槃為眾生而言。非為覺者。此不可與迷情未盡者道也。

大慧。說幻性自性相。為離性自性相故。墮愚夫惡見相希望。不知自心現量。壞因所作生。緣自性相計著。說幻夢自性相一切法。不令愚夫惡見希望。計著自及他一

切法。如實處見。作不正論。大慧。如實處見一切法者。謂超自心現量。

幻無自性。唯心所現。現如夢幻。不能為一切法而作生因。所以壞愚夫希望計著也。如實處。即指自心所現一切如幻之法。不墮有無能所。所謂諸法實相也。不見一法。方見實相。此覺自心現量境界。唯證相應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無生作非性。有性攝生死。觀察如幻等。於相不妄想。

一切諸法。無有生性。妄有所作。即受生死。生死如幻。而為妄想之所攝持。所謂不自生。非不生。無生緣起。緣起無生。悟此者。可以超然自得也。

○上十示諸法常住如幻。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竟。十一示離言得義。止外別愚。選擇覺心。建立涅槃。分五。

△初示離言得義。

復次大慧。當說名句形身相。(魏譯云。說名句字身相)善觀名句形身菩薩摩訶薩。隨入義句形身。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是覺已。覺一切眾生。大慧。名身者。謂若依事立名。是名名身。句身者。謂句有義身。自性決定究竟。是名句身。形身者。謂顯示名句。是名形身。又形身者。謂長短高下。又句身者。謂徑跡。如象馬人獸等所行徑跡。得句身名。大慧。名及形者。謂以名說無色四陰。故說名。自相現。故說形。是名名句形身。說名句形身相分齊。應當修學。

前謂言說不顯示第一義。此言隨入義句形身。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謂非言說是第一義。亦非所說是第一義。第一義聖智樂處。言說所入。故知言說所入。即自性決定究竟之句。入決定究竟。則言說所說。不足顯示。然所以達此者。亦由言說。謂之以楔出楔。所當善觀也。依事立名者。如依水土人工所作漿具。名之為餅。自性決定究竟者。如依諸法如幻之句。得一切法決定無有自性。究竟如來藏真如之義也。字畫有長短。音韻有高下。因字得名。累字成句。所謂顯示名句也。徑跡。謂觀徑跡。知為象馬人獸所行。如觀句而得義也。無色四陰。謂受想行識也。因受想行識之名。而知四無色陰。觀點畫長短音韻高下。而字之自相現也。由名句形身。而入第一究竟之義。所謂疾得菩提。自覺覺他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名身與句身。及形身差別。凡夫愚計著。如象溺深泥。

偈責愚外不知離言得義反為覺想境界所轉。如象溺泥。深用憐憫也。

△二示止論。以明義不在言。

復次大慧。未來世智者。以離一異俱不俱見相我所通義。問無智者。彼即答言。此非正問。謂色等常無常為異不異。如是涅槃諸行。相所相。求那所求那。造所造。見所見。塵及微塵。修與修者。如是比展轉相。如是等問。而言。佛說無記。止論。非彼癡人之所能知。謂聞慧不具故。如來應供等正覺。令彼離恐怖句故。說言無記。

不為記說。又止外道見論故。而不為說。

止論。四論之一。有二義。一止外道無記論。不為記說。為癡無智故。離彼怖畏故。止邪論故。二止根未熟者。令離執著故。默契無言故。時節因緣故。故設未來智者。若以如來離四句通義問於無智。必致非正之答。反以色等諸相能所展轉。多所難問。此佛說無記。故止不為論。以彼癡人無知。聞慧不具。苟為記說。必生恐怖。以離四句甚深空義。非識所泊。若墮四句。又成戲論。增益邪見。如來所以為後世勗也。色等。謂於陰界入諸法。所有常異四句也。涅槃諸行。謂能證涅槃之行也。相所相。謂能相所相。依所依。謂能依所依。造所造。謂能造所造。見所見。謂能見所見。塵及微塵。謂泥團微塵也。修與修者。謂人我法我也。此展轉相待。虛無實義。不可記錄。故曰無記也。

大慧。外道作如是說。謂命即是身。如是等無記論。大慧。彼諸外道愚癡。於因作。無記論。非我所說。大慧。我所說者。離攝所攝。妄想不生。云何止彼。大慧。若攝所攝計著者。不知自心現量。故止彼。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以四種記論為眾生說法。大慧。止記論者。我時時說。為根未熟。不為熟者。

此明止記論之所由說也。命。生死之根。以此為身。成於因作。此外道無記。非如來所說。謂如來所說。離能所取。妄想不生。而不直示唯心者。以有因作計著。不知自心所現。故止之也。然諸佛如來四種記論。引導眾生。止記論者。非但為外道。亦為根未熟者。時節未至。不可增其意言。時節將至。且欲悟之言外。所謂但遮其非。不言其是。涅槃云。如彼鴛鴦。巡鄰提鳥。共相遊止。不相捨離。如來謂異法是苦。異法是樂。異法是常。異法無常。異法是我。異法無我。時節若至。其理自彰也。

復次大慧。一切法離所作。因緣不生。無作者。故一切法不生。大慧。何故一切性離自性。以自覺觀時。自共性相不可得。故說一切法不生。何故一切法不可持來不可持去。以自共相。欲持來無所來。欲持去無所去。是故一切法離持來去。大慧。何故一切諸法不滅。謂性自性相無故。一切法不可得。故一切法不滅。大慧。何故一切法無常。謂相起無常性。是故說一切法無常。大慧。何故一切法常。謂相起無生性。無常常。故說一切法常。

此正言止論說也。一切法不生。離能所。無作者故。一切法無自性。自共相不可得故。一切法無去來。自共相來無從去無至故。一切法不滅。無性相故。一切法無常。相起無常性故。一切法常。起即不起。無常性常故。詳此六義。唯無所有。除無所有。不容有說。故曰止論。以此制諸外道。即以此別示玄義。如來深密。唯當默契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記論有四種。一向反詰問。分別及止論。以制諸外道。有及非有生。僧佉毗舍師。一切悉無記。彼如是顯示。正覺所分別。自性不可得。以離於言說。故說離自性。

一向。直答也。反詰。質難答。分別。條暢答。止論。即置答也。僧伽。指數論所立二十五冥諦。毗舍。指勝論所立六句。因與無因。無有實義。無可為說。唯說無性耳。

○三別四果。以出真覺。分六。

△初問四果差別。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諸須陀洹。須陀洹趣差別通相。若菩薩摩訶薩善解須陀洹趣差別通相。及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方便相。分別知己。如是如是為眾生說法。謂二無我相。及二障淨。度諸地相。究竟通達。得諸如來不思議究竟境界。如眾色摩尼。善能饒益一切眾生。以一切法境界無盡身財。攝養一切。

問四果相。欲明四果與覺地通別。為眾生分別顯示。令捨人法二障。證二無我。超諸地相。通達佛地。究竟莊嚴。獲如意寶。以無所有。轉相度脫也。一切法境界。謂無所有境界也。

○二列三種須陀洹。分二。

△初示須陀洹果相。

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今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聽受。佛告大慧。有三種須陀洹。須陀洹果差別。云何為三。謂下中上。下者。極七有生。中者。三五有生而般涅槃。上者。即彼生而般涅槃。此三種有三結。下中上。云何三結。謂身見。疑。戒取。是三結差別。上上昇進。得阿羅漢。

須。翻無漏。陀洹。翻修習。謂修習無漏也。又須翻流。陀洹翻逆。謂逆生死流也。又翻入。謂入聖流也。上中下。分利鈍二種。鈍根人天七返。乃般涅槃。現生。蓋指極利也。此三種人。斷三種結。唐譯無下中上三字。然斷結亦分利鈍。故云三結差別也。

△二示須陀洹斷結差別。

大慧。身見有二種。謂俱生。及妄想。如緣起妄想自性妄想。譬如依緣起自性。種種妄想自性計著生。以彼非有非無。非有無無實。妄想相故。愚夫妄想種種妄想自性相計著。如熱時燄。鹿渴水想。是須陀洹妄想身見。彼以人無我攝受無性。斷除久遠無知計著。

身見二種。謂俱生分別。妄想。即分別也。分別屬見惑。雖廣攝內外諸法。亦依五蘊妄計有無。如幻人從緣。而起男女屈伸諸相。生一切眾生分別。而實非有非無。都無實事。唯妄想相。如彼渴鹿。妄見水性。此須陀洹以人無我智。觀攝受無性。而得除斷也。按須陀洹斷二種煩惱。不墮外道作因。猶依人無我智。滅攝受性。故法無我非分也。

大慧。俱生者。須陀洹身見。自他身等四陰。無色相故。色生造及所造故。展轉相因相故。大種及色不集故。須陀洹觀有無品不現。身見則斷。如是身見斷。貪則不生。是名身見相。

俱生。屬思惑。聲聞析五蘊空。而得解脫。謂受等四蘊。無色相可得。色蘊依四大及四大造色。互相和合。無有自他。遠離有無邪見。貪想不生。總二種斷。是名身見斷。

大慧。疑相者。謂得法善見相故。及先二種身見妄想斷故。疑法不生。不於餘處起大師見。為淨不淨。是名疑相須陀洹斷。

得法善見相者。所謂見諦也。離有無因。見於真諦。是為證法善見。身見隨斷。疑則不生。疑有三種。謂疑法。疑己。疑人也。證法善見。則不疑法。身見已斷。則不疑己。不疑法不疑己。則亦不疑人。謂法己二疑。得人而斷。故不於餘處起大師想也。為淨不淨者。疑詞也。

大慧。戒取者。云何須陀洹不取戒。謂善見受生處苦相故。是故不取。大慧。取者。謂愚夫決定受習苦行。為眾具樂。故求受生。彼則不取。除回向自覺勝。離妄想無漏法相行方便。受持戒支。是名須陀洹取戒相斷。

求生樂處而取戒支。是為戒取。須陀洹所有受持。皆為自覺勝。回向無漏法行。故戒取斷。

須陀洹斷三結。貪癡不生。若須陀洹作是念。此諸結我不成就者。應有二過。墮身見。及諸結不斷。大慧白佛言。世尊。世尊說眾多貪欲。彼何者貪斷。佛告大慧。愛樂女人。纏綿貪著。種種方便身口惡業。受現在樂。種未來苦。彼則不生。所以者何。得三昧正受樂故。是故彼斷。非趣涅槃貪斷。

金剛般若云。須陀洹能作是念。我得須陀洹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須陀洹名為入流。而實無所入。乃至若阿羅漢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可知作斷結想。為墮身見。及諸結不斷也。須陀洹唯斷欲貪。若涅槃貪。則四果不斷。三昧正受。即證法善見所生。謂三昧正受。障彼貪欲。而得現斷。以思惑須陀洹未盡也。

○上二列三種須陀洹竟。

△三示斯陀含果相。

大慧。云何斯陀含相。謂頓照色相妄想生相。見相不生。善見禪趣相故。頓來此世盡苦際。得涅槃。(唐譯云。謂不了色相。起色分別。一往來已。善修禪行。盡苦邊際。而般涅槃)是故名斯陀含。

頓照色相妄想生相者。謂此一來。為了色相所生分別。分別不生也。此分別。指思惑。非見惑。善見禪趣。即證法善見所起禪定。大般涅槃云。斯陀含人。繫心修道。為斷貪欲。瞋癡憍慢。以此繫心。一往來已。盡苦邊際。而般涅槃。

△四示阿那含果相。

大慧。云何阿那含。謂過去未來現在色相性非性生見過患。使妄想不生故。及結斷故。(唐譯云。謂於過未現在色相起有無見分別過惡。隨眠不起。永捨諸結。更不還來)名阿那含。

阿那含能見三世色相所起分別過患。盡諸分別。永捨諸結。此分別。亦指思惑也。阿那含般涅槃有七種。一中般涅槃。謂捨欲界未至色界。於中涅槃。除現在般涅槃。則中為利根也。行般涅槃有二種。一精進無自在定。二懈怠有自在定。按此惟見分別過患。不言禪樂。當指利根精進也。

△五示阿羅漢果相。

大慧。阿羅漢者。謂諸禪三昧解脫力明。煩惱苦妄想非性。(唐譯云。謂諸禪三昧解脫力通。悉已成就。煩惱諸苦。分別永盡)故名阿羅漢。

阿羅漢。即是無學。由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五分法身。得到彼岸。永斷三世生因。亦斷三界陰身。所謂我生已盡。梵行已立。不受後有也。

△六別阿羅漢不同超覺。

大慧白佛言。世尊。世尊說三種阿羅漢。此說何等阿羅漢。世尊。為得寂靜一乘道。為菩薩摩訶薩方便示現阿羅漢。為佛化化。佛告大慧。得寂靜一乘道聲聞。非餘。餘者行菩薩行。及佛化化。巧方便本願故。於大眾中示現受生。為莊嚴佛眷屬故。大慧。於妄想處種種說法。謂得果得禪。禪者入禪。悉遠離故。示現得自心現量得果相。說名得果。復次大慧。欲超禪無量無色界者。當離自心現量相。大慧。受想正受。超自心現量者不然。何以故。有心量故。

上言阿羅漢。謂指三乘中定性一乘。而非菩薩示現。及佛化化。若菩薩佛化。於妄想眾生中。種種說法。謂得果得禪。都無能所。為示自心現量。此得果相。與定性不同。攝諸同事。引進大乘也。故欲超世間四禪。四無量。四無想定者。當離自心現量相。又出世間滅受想定。亦屬心量。超自心現量者不然。下文若覺得解脫。正指此也。一言得自心現量。一言離自心現量。得即覺義。覺即離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諸禪四無量。無色三摩提。一切受想滅。心量彼無有。須陀槃那果。往來及不還。及與阿羅漢。斯等心惑亂。禪者禪及緣。斷知見真諦。此則妄想量。若覺得解脫。

禪者及禪。即上能入所入。既有能所。即有禪所緣境界也。斷。斷集。知。知苦。由知苦斷集。所見真諦。不離心量。覺。謂覺自心現量。覺則頓離。離心現量。乃真證心現量耳。

○上三別四果。以出真覺竟。四選擇覺心。分三。

△初正示觀察覺相。

復次大慧。有二種覺。謂觀察覺。及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大慧。觀察覺者。謂若覺性自性相。選擇離四句不可得。是名觀察覺。大慧。彼四句者。謂離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是名四句。大慧。此四句離。是名一切法。大慧。此四句觀察一切法。應當修學。

一切眾生不得自覺聖智者。皆由不了目前諸法。唯心所現。妄生計度。纔有計度。便為四句所攝。若能觀察一切諸法。離四句不可得。自心妄想隨歇。覺體自如。動靜出沒。無依無主。無有覺知。無不照了。無有自他。不容安置。所謂若覺得解脫。是為觀察覺。所當修學也。性自性相選擇者。謂於一切諸法體相。精詳選擇。知其虛實。不為目前所愚。乃能超然頓離也。

△二并示妄想覺相。以明自覺聖樂。

大慧。云何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謂妄想相攝受。計著堅濕煖動不實妄想相四大種。宗因相譬喻。計著不實建立而建立。是名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是名二種覺相。若菩薩摩訶薩成就此二覺相。人法無我相究竟。善知方便。無所有覺。觀察行地。得初地入百三昧。得差別三昧。見百佛及百菩薩。知前後際各百劫事。光照百剎土。知上上地相。大願殊勝。神力自在。法雲灌頂。當得如來自覺地。善繫心十無盡句。成熟眾生。種種變化光明莊嚴。得自覺聖樂三昧正受。

堅濕動煖。指四大種。謂依四大種諸不實相。妄自攝取。分別建立。如依地相。立量云。是實有法。以是為宗。因云堅故。喻云如金剛。此為不實分別之相。妄自攝取分別建立也。若能了達二種覺相。如是為愚外。妄覺分別。如是為我法。無所有自覺觀察。始知一切目前諸法。皆由自心。不覺妄現。現唯自心。無別因相。知其無別。總由不覺。不覺之中。無有作者。是為無人。不覺之外。無有別因。是為無法。此二無我。究竟如是。如是觀察。分別頓息。自能善知方便。以無所有覺心。了解行地。即入初地。得百千差別三昧。十方三世。無邊剎土。一時頓見頓入。本願神力。自在無礙。徧歷諸地。超法雲灌頂。至如來自覺究竟法身。依十無盡善根。普現化身。轉相教授。無有窮盡。而不出自覺聖智安住勝樂境界也。

△三示善四大造色。入觀察覺。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當善四大造色。云何菩薩善四大造色。大慧。菩薩摩訶薩作是覺。彼真諦者。四大不生。(唐譯云。彼諸大種。真實不生)於彼四大不生。作如是觀察。觀察已。覺名相妄想分齊。自心現分齊外性非性。是名心現妄想分齊。謂三界。觀彼四大造色性離。四句通淨。離我我所。如實相自相分段住。無生自相成。

此教善四大造色入觀察覺也。四大。謂地水火風。造色。謂色香味觸也。覺彼真諦者。謂四大真諦也。何謂四大真諦。謂四大無有自性。分別見有。分別未起。法性常寂。即三界現在名相分齊。皆自心分別想相。而此常寂法性。不因分別而有出沒。故知四大及四大造色。清淨無餘。離四句。離我我所。常住自相如實法中。住如實法

。建立分段自相。無生法忍。當處成就。

大慧。彼四大種云何生造色。謂津潤妄想大種。生內外水界。堪能妄想大種。生內外火界。飄動妄想大種。生內外風界。斷截色妄想大種。生內外地界。色及虛空俱。計著邪諦。五陰集聚。四大造色生。

四大種從妄想成。生內外四大。所謂妄想津潤。成於水大種。生內外水界。地火風亦復如是也。蓋由迷自心。故有妄想生起。非有因生。亦非無同。亦不能為他作生因。外道妄計五大能生十一根。不知色及虛空。自無始不覺。一時頓現。佛頂經云。覺海性澄圓。圓澄覺元妙。元明照生所。所立照性亡。迷妄有虛空。依空立世界。想澄成國土。知覺乃眾生。而謬以色空皆能作因。故為邪諦也。

大慧。識者。因樂種種跡境界故。餘趣相續。大慧。地等四大。及造色等。有四大緣。非彼四大緣。所以者何。謂性形相處所作方便無性。大種不生。大慧。性形相處所作方便和合生。非無形。是故四大造色相。外道妄想。非我。

承上四大妄想生起。此復出四生諸趣。皆由不覺妄現。非彼四大能作生因也。識。即妄想也。四大既為內識變現。而此識性又樂見種種色相。復能於餘趣相續。則知三界內外色相。始由識想變。既由識想續。非彼四大能作生因也。四大從妄想生。故曰有四大緣。四大不能復作生因。故曰非彼四大緣。且地等各有自體。各有形相。各有方位。所作方便。雖無自性。而非無形色。形色豈能為形色作因。況能作無色蘊因。此大謬也。故曰外道妄想。非我法也。

復次大慧。當說諸陰自性相。云何諸陰自性相。謂五陰。云何五。謂色受想行識。彼四陰非色。謂受想行識。大慧。色者。四大及造色各各異相。大慧。非無色有四數。如虛空。譬如虛空過數相。離於數。而妄想言一虛空。大慧。如是陰過數相。離於數。離性非性。離四句。數相者。愚夫言說。非聖賢也。

復分別五陰自性。以見四大不能生五陰也。謂色陰從四大生者。以所造色猶有四數各各異相。至無色陰。無有四數。猶如虛空。彼虛空者。離於數相。且無虛空名字。由妄分別。謂一虛空耳。諸陰亦然。離於數相。離於有無四句。故謂四大能生者。固外道邪見。即謂色受想行識。實有自相可得。亦愚夫妄執之說。非諸聖者也。按此分別五陰自性。雖見四大不能生五陰。然亦直指五陰離於諸相。離於有無四句。當體無生也。

大慧。聖者如幻種種色像。離異不異施設。又如夢影士夫身。離異不異故。大慧。聖智趣。同陰妄想現。是名諸陰自性相。汝當除滅。滅已。說寂靜法。斷一切佛剎諸外道見。大慧。說寂靜時。法無我見淨。及入不動地。入不動地已。無量三昧自在。及得意生身。得如幻三昧。通達究竟。力明自在。救攝饒益一切眾生。猶如大地載育眾生。菩薩摩訶薩普濟眾生。亦復如是。

五陰如幻。離異不異。覺自相如實。是名聖智趣。不覺自相。妄有分別。是名妄想。同此五陰。迷覺攸分。故曰聖智趣同妄想現也。佛告憍陳如云。色是無常。因滅是色。獲得解脫常住之色。受想行識。亦是無常。因滅是識。獲得解脫常住之識。色即是苦。因滅是色。獲得解脫安樂之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色即是空。因滅是空。獲得解脫不空之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色是無我。因滅是色。獲得解脫真我之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故知此當除滅者。即滅此無常苦空無我之五陰也。滅已說者。即說此解脫常住。解脫安樂。解脫不空。解脫真我之五陰。所謂寂靜法也。凡外即色是我。於無常無我無淨無樂法中。妄見常樂我淨。愚夫離色有我。對治凡外。又於常樂我淨法中。妄見無常無樂無我無淨。皆妄想也。滅此妄想。離異不異四句施設。當體寂靜法無我見。清淨無餘。即入第八不動地。成就無量三昧。得意生身。如幻力通。自在無礙。猶如大地普育羣生也。蓋從不覺所起。妄有分別。即為惑亂。覺分別起處。悉唯自心。一切惑亂。如幻如夢。本自如如。即此分別。成妙觀察。所謂凡夫見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也。

○上四示選擇覺心竟。五示建立涅槃。分三。

△初別列外道二乘涅槃。以顯如來涅槃。

復次大慧。諸外道有四種涅槃。云何為四。謂性自性非性涅槃。種種相性非性涅槃。自相自性非性覺涅槃。諸陰自共相相續流注斷涅槃。是名諸外道四種涅槃。非我所說法。大慧。我所說者。妄想識滅。名為涅槃(唐譯云。大慧。我所說者。分別爾燄識滅。名為涅槃)。

先列四種涅槃。以斥邪因邪果。然後出我法正涅槃也。性自性非性者。數論師昧為冥諦。從冥生覺。從覺生我心。究竟歸於冥諦也。種種相性非性者。明論師計大梵時方本際虛空我。七法常住。能生一切法。一切法悉還常住也。自相自性非性覺者。順世師計一切色心等法。皆以四大極微為因。即四大中最精靈能緣覺體。用為心法。一切有情無情。自相自性。皆有極微覺體。所謂執一切覺。以為涅槃也。諸陰自共相相續流注斷者。相續流注。即行陰也。行陰滅時。此湛不搖。非真寂滅。如急流水。望如恬靜。所謂湛入合湛。歸識邊際。二乘不覺自心所現。於相續滅。作涅槃想。總不離識也。如來涅槃。妄想識滅。即滅分別識也。此分別識。從迷自心。不覺而起。覺自心現。分別不生。斯即涅槃。自覺為因。識滅為果。此言識滅。以果明因也。

△二示妄想識滅。即為涅槃。

大慧白佛言。世尊。不建立八識耶。佛言。建立。大慧白佛言。若建立者。云何離意識。非七識。佛告大慧。彼因。及彼攀緣故。七識不生。意識者。境界分段計著生習氣。長養藏識。意俱。我我所計著思唯因緣生。不壞身相。藏識因。攀緣自心現境界計著。心聚生。展轉相因。譬如海浪。自心現境界風吹。若生若滅。亦如是。是故意識滅。七識亦滅。

如來已答建立八種識。而大慧獨疑不離七識者。以迷如來藏。舉體成識。全識即藏。故八識不可離。然八識妄起見分。成七識我。疑應斷除也。不知六識與八識為因。而八識與六識為緣。七識依起。無自體性。以顯意識為過。此下發明因緣二義。證成七識不生。故意識當滅也。意識攬外塵境界。妄有分別。引發習氣。加藏識迷。由是七識意。同時俱起。計我我所。思惟因緣。相繼而生。而實七識與藏識。同一如來藏不壞真相。迷真而起。無有二體。此明六識與八識為因。而七識依起。無自體性也。藏識為因。所現六塵自心境界。六識由是攀緣計著。起七識心聚。此明八識與六識為緣。七識依起。無自體性也。因緣展轉。意識為過。如心海意浪。以六識緣自心現境界風吹。而有生滅。六識若滅。則心意自停。如大海無風。斯境界明徹矣。然總由迷自心量。見相隨生。見執為意。緣相生識。若覺自心現量。一切境界。分別不生。見執隨謝。如來藏心。應念圓寂。而此不言覺自心量為涅槃者。佛性為因。涅槃為果。是因非果。名為佛性。是果非因。名為涅槃。今以果言。故言識滅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我不涅槃性。所作及與相。妄想爾欲識。此滅我涅槃。彼因彼攀緣。意趣等成身。與因者是心。為識之所依。如水大流盡。波浪則不起。如是意識滅。種種識不生。

涅槃無有性。亦無有取捨。但自心所現。覺想滅處。斯為涅槃耳。雖八識因。與六識緣。七意身轉。然彼壞相俱轉。唯心所現六塵境界。似有現前。為識所依。無有斷絕。非達自心。分別難停也。如水大流盡。波浪則不起。此約識滅。心海自如也。

△三窮妄想差別。以顯智如成實涅槃果海。

復次大慧。今當說妄想自性分別通相。若妄想自性分別通相善分別。汝及餘菩薩摩訶薩。離妄想到自覺聖。外道通趣善見。覺攝所攝妄想斷。(唐譯云。善知此義。超諸妄想。證聖智境。知外道法。遠離能取所取分別)緣起種種相妄想自性行。不復妄想。

上言妄想識斷即名涅槃。故此欲菩薩窮妄想差別。直下頓離。到自覺聖也。緣起本無二法。覺妄亦非兩心。窮妄無因。悟覺非別。至能所斷處。始知與外道同一緣起。而妄想自性所行。即為自覺聖智所顯爾。

大慧。云何妄想自性分別通相。謂言說妄想。所說事妄想。相妄想。利妄想。自性妄想。因妄想。見妄想。成妄想。生妄想。不生妄想。相續妄想。縛不縛妄想。是名妄想自性分別通相。大慧。云何言說妄想。謂種種妙音歌詠之聲。美樂計著。(唐譯云。為執著種種美妙音詞)是名言說妄想。大慧。云何所說事妄想。謂有所說事自性。聖智所知。依彼而生言說妄想。是名所說事妄想。大慧。云何相妄想。謂即彼所說事。如鹿渴想。種種計著而計著。謂堅濕煖動相一切性妄想。是名相妄想。大慧。云何利妄想。謂樂種種金銀珍寶。是名利妄想。大慧。云何自性妄想。謂自性持此如是不異。惡見妄想。是名自性妄想。大慧。云何因妄想。謂若因若緣。有無分別因相生。是名因妄想。大慧。云何見妄想。謂有無一異俱不俱惡見。外道妄想計著妄想。是名見

妄想。大慧。云何成妄想。謂我我所想。成決定論。是名成妄想。大慧。云何生妄想。謂緣有無性生計著。是名生妄想。大慧。云何不生妄想。謂一切性本無生。無種因緣。生無因身。(唐譯云。謂計著一切法本來不生。未有諸緣而先有體。不從因起)是名不生妄想。大慧。云何相續妄想。謂彼俱相續如金縷。(唐譯云。謂此與彼遞相繫屬。如針與線)是名相續妄想。大慧。云何縛不縛妄想。謂縛不縛因緣計著。如士夫方便。若縛若解。是名縛不縛妄想。於此妄想自性分別通相。一切愚夫計著有無。

妙音歌詠。兼聲韻文辭也。聲韻清濁。文詞雅俗。分別所依也。有所說事。謂言說所詮事理也。聖智所知。依彼而生者。謂於聖智顯示所入。不能因指見月。於所顯示。翻成覺想境界也。即彼所說事如鹿渴想者。如說地而作堅想。說水而作濕想。說火煖想。說風動想。說五蘊而謂色受想行識有實法相。計即計離。起諸分別。如鹿渴想也。利妄想。謂依金銀珍寶而起樂著也。自性持此如是不異者。謂分別一切諸法有自體性。執持不捨也。若因若緣。有無分別因相生者。謂於因緣。起有無因相分別。謂此因緣此。彼因緣彼。彼因無此因。此因無彼因。一切因相分別而生也。有無一異俱不俱者。此四句法。外道邪見分別也。我我所想成決定論者。謂執我所為一定法。如分別心境自他。或根身器界。成決定論也。緣有無性生者。謂一切有無諸法。皆從緣生。緣有有現。緣無無現。無有因果也。一切性本無生。無種因緣生無因身者。謂一切法無生因。不由緣起。如鵠定白。如烏定玄。歛爾而現。無有因性也。彼俱相續如金縷者。謂一切法以和合成。如空和色。如餅和水土。以遞相繫屬。成一切法。縛不縛因緣計著。如士夫方便。若縛若解者。謂由能縛。而有所縛。縛解由我。執方便力。而生分別也。此十二妄想差別。一切愚夫。因是計著有無。一切智者。因是了達除斷。所謂自覺聖智。善分別外道通趣也。

大慧。計著緣起而計著者。種種妄想計著自性。如幻示現種種之身。凡夫妄想。見種種異幻。(唐譯云。大慧。於緣起中。執著種種妄計自性。如依於幻。見種種物。凡愚分別。見異於幻)大慧。幻與種種。非異非不異。若異者。幻非種種因。若不異者。幻與種種無差別。而見差別。是故非異非不異。是故。大慧。汝及餘菩薩摩訶薩。如幻緣起妄想自性。異不異有無莫計著。

幻。喻緣起一切諸法也。幻現種種。凡夫妄見。喻緣起計著種種性相也。依於幻者。現種種身。如依於夢。有諸夢事。愚夫見實。謂異於幻。如異幻者。幻不應為種種作因。而實因幻。如夢中事。實因於夢。若不異者。幻與種種。無有差別。而實種種現時。非無種種。如夢現時。實見現事。故知幻現種種。非異非不異。如幻緣起與種種計著法相。亦非異非不異。覺自心現者。不應於此。作有無異不異想。世尊所為直捷顯示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心縛於境界。覺想智隨轉。無所有及勝。平等智慧生。妄想自性有。於緣起則無。妄想或攝受。緣起非妄想。種種支分生。如幻則

不成。彼相有種種。妄想則不成。

此言迷緣起。即為徧計。達緣起。即是圓成。緣起如幻。非覺自心者。不能達也。不覺自心所現。於所現境。妄計有無。所謂心縛境界。覺想隨轉也。無所有勝處。即覺自心境界。自相如實知。所謂平等智也。此一偈已盡旨趣。後乃深明緣起實無自性。所有計著種種。皆妄想也。故曰妄想自性有。於緣起則無。然此妄想。在迷惑中。似有攝受。若達緣起如幻。始知妄想本非攝受之性。性非攝受。即無妄想可得。而幻現支分。不成實事。種種諸相。亦無容分別耳。故曰妄想則不成。到此當自憬然已。

彼相則是過。皆從心縛生。妄想無所知。於緣起妄想。此諸妄想性。即是彼緣起。妄想有種種。於緣起妄想。

上言緣起無性。支分不成。諸相元虛。妄想無託。今復云若見有相。即心縛之過。此原妄想無知。故於緣起如幻。起分別見耳。然分別之性。既無所知。即同緣起。心縛之相無因。惑相之心亦偶。故曰此諸妄想性。則是彼緣起也。分別雖有種種。亦如幻種種現。總不可得也。

世諦第一義。第三無因生。妄想說世諦。斷則聖境界。

此言世諦第一義諦。在迷悟轉變。無有別說也。迷。則聖智皆同覺想。悟。則分別悉是妙觀。世諦因迷。第一義諦因悟。捨此迷悟。則二諦無因。無因妄計。非聖所說。故曰第三無因生也。如來於緣起諸法。欲人覺自心現。妄計頓停。即是第一義境界。直下承當。無有餘遺。非此則彼。不容擬議也。

譬如修行事。於一種種現。於彼無種種。妄想相如是。譬如種種翳。妄想眾色現。翳無色非色。緣起不覺然。譬如鍊真金。遠離諸垢穢。虛空無雲翳。妄想淨亦然。

禪觀所現。色相元虛。翳目見色。不可有無。以喻不了緣起。妄想相生。法爾如是也。然緣起本幻。妄想非他。不覺之垢穢若離。真金宛爾。眚目之雲翳頓消。虛空如然。復喻妄淨。非別有真也。

無有妄想性。及有彼緣起。建立及誹謗。悉由妄想壞。妄想若無性。而有緣起性。無性而有性。有性無性生。依因於妄想。而得彼緣起。相名常相隨。而生諸妄想。究竟不成就。則度諸妄想。然後智清淨。是名第一義。

妄想緣起。悉皆不實。而有無之執。嘗見由妄想壞。是妄想無性。人或易知。緣起法虛。最難了達。故設妄想若無。而有緣起者。則離妄想。而有緣生。是有法從無因生也。不知迷藏為識。妄有見生。而起於相。依相立名。轉生分別。如束蘆然。無有實事。知無實事。應念圓明。是為第一義清淨無翳也。楞嚴云。根塵同源。縛脫無二。識性虛妄。猶若空華。由塵發知。因根有相。相見無性。同於交蘆。又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即涅槃。無漏真淨。云何於中更容他物。夫根塵即緣起法也。識性猶妄想也。識論謂色心等法。皆由內識。變似現前。故知緣起。本從識

生。復更生識。識性元虛。根塵何立。彼知見性。清淨無餘耳。

妄想有十二。緣起有六種。自覺知爾燄。彼無有差別。五法為真實。自性有三種。修行分別此。不越於如如。

承上妄想清淨。成第一義。故此言證自覺聖者。所見妄想緣起。智及所知。五法三性。俱無差別。會歸真實。自相如如也。

眾相及緣起。彼名起妄想。彼諸妄想相。從彼緣起生。覺慧善觀察。無緣無妄想。成已無有性。云何妄想覺。彼妄想自性。建立二自性。妄想種種現。清淨聖境界。妄想如畫色。緣起計妄想。若異妄想者。則依外道論。妄想說所想。因見和合生。離二妄想者。如是則為成。

此五偈。反覆言妄想即正智。名相即如如。緣起即成實。愚夫分別見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也。依於緣起。妄計名相。緣起如幻。相計本虛。諸虛幻盡。成實現前。無別實性。覺想何存。性本無二。妄建立有耳。涅槃云。有智慧時。則無煩惱。有煩惱時。則無智慧。又云。若言一切法無我。如來秘藏。亦無有我。凡夫謂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故曰妄想種種現。清淨聖境界也。始知無明實性。即是佛性。悟妄元真。不離妄有。但除妄計。性計無妄。離此別求。即為異因耳。妄想如畫色。緣起計妄想者。言緣起本從妄想而現。復即緣起而生分別。如畫獄相。自畫自怖。猶以妄想而說所想也。能現所現。合成二妄。覺妄即離。離妄即實。無有二致也。

○上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成就諸地。究竟果海竟。四示自覺一乘。照明諸地。善斷諸漏。圓滿佛身。不墮有無。分四。初示自覺一乘。分五。

△初示自覺聖智。

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自覺聖智相及一乘。若自覺聖智相及一乘。我及餘菩薩善自覺聖智相及一乘。不由於他。通達佛法。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前聖所知。轉相傳授。妄想無性。菩薩摩訶薩。獨一靜處。自覺觀察。不由於他。離見妄想。上上昇進。入如來地。是名自覺聖智相。

此答自覺聖智。而言前聖所知。轉相傳授。妄想無性。故知一切凡夫。不能明達覺性。皆為妄想之所留滯。旋旋破除。細想旋生。若知無性。則即妄即真。覺想盡處。不由他悟。所謂自覺。永明覺云。同一無性。故得現成。妄性本虛。生元是佛。真性叵得。非今始成。此蓋約根本智也。

△二示一乘。

大慧。云何一乘相。謂得一乘道覺。我說一乘。云何得一乘道覺。謂攝所攝妄想。如實處不生妄想。是名一乘覺。大慧。一乘覺者。非餘外道聲聞緣覺梵天王等之所能得。唯除如來。以是故說名一乘。

攝所攝妄想如實處不生妄想者。蓋謂現前眾生妄想境界。即是諸佛如來真俗無二大寂滅場。等一法界。無有差別也。最勝王經曰。修菩提行者。於諸聖境。體非一異。不捨於俗。不離於真。依於法界。夫法界者。一切眾生。真空常住。自相自性。如實本際。不生不滅。無有覺知。此如來行處。非凡所知。非聖所識。故曰非餘外道聲聞緣覺梵天王之所能得。所謂究竟覺也。

△三示三乘隨機。

大慧白佛言。世尊。何故說三乘。而不說一乘。佛告大慧。不自般涅槃法故。不說一切聲聞緣覺一乘。以一切聲聞緣覺。如來調伏。授寂靜方便。而得解脫。非自己力。是故不說一乘。復次大慧。煩惱障業習氣不斷。故不說一切聲聞緣覺一乘。不覺法無我。不離分段死。(魏譯云。聲聞辟支佛未證法無我。未得不可思議變易生。唐譯云。未覺法無我。未名不可思議變易死)故說三乘。

如來不為聲聞緣覺說一乘法。謂聲聞緣覺。不能離言說所說。得自覺聖智。不得自般涅槃法。自般涅槃。謂自性涅槃也。本有自性。本自寂滅。不受生死。處生死中。不為生死之法所入。常自寂滅。當體如如。如如之性。不能自覺。要藉緣起。遇世間緣。便起分別。攝取聲色。作三界因。招輪迴果。遇出世緣。便起厭離。攝取禪定。作四諦十二支因。成解脫果。然如如自性。非輪迴。不離輪迴。非解脫。不離解脫。非此兩邊。亦不離兩邊也。如來憫諸凡夫耽著世間。謂世間常。為說無常。謂世間樂。為說是苦。謂世間淨。為說不淨。謂世間我。為說無我。二乘以此調伏。得解脫道。而非自性解脫。起煩惱斷。習煩惱不斷。得人無我。不覺法無我也。習煩惱。起於無明。不覺業動。非覺自性。不能遠離。業習不斷。惟不知不覺耳。世尊嘗云。聲聞緣覺。尚不見無我真性。何況有我真性。同一真性。無我所入。非自性覺。故曰不見。眾生分別吾我。不覺為咎。無用即離。所謂攝所攝妄想如實處。最難擔荷。稍生分別。便墮所知耳。不離分段死。魏譯未得不可思議變易生。分段二乘已離。變易二乘未斷。而言不可思議變易生。當指隨類對現。則二乘非分也。

△四示一乘平等。

大慧。彼諸一切起煩惱過習氣斷。及覺法無我。彼一切起煩惱過習氣斷。三昧樂味著非性。無漏界覺。覺已。復入出世間上上無漏界。滿足眾具。當得如來不思議自在法身。

佛頂經云。覺非所明。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所即相分。佛頂言所先於能。則法我根極習氣。最為微隱。此菩薩至妙覺方盡也。起煩惱。謂人我也。二乘起煩惱雖斷。而見過習氣未忘。此俱云斷者。當是時節既至。忽然覺悟。習氣斷處。則法無我自然明達也。三昧味著。此即法我習氣。彼於非轉處。而生轉想。如彼醉人。見上日月。實非迴轉。生迴轉想。故以無常苦空無我等想。味著三昧。對彼流轉。得世間解。入無漏界。於此若覺。則三昧味著。亦非定性。習氣頓斷。一切見息。即

是出世無漏。本覺性現。法身宛然。非謂別有出世無漏界也。

△五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諸天及梵乘。聲聞緣覺乘。諸佛如來乘。我說此諸乘。乃至有心轉。諸乘非究竟。若彼心滅盡。無乘及乘者。無有乘建立。我說為一乘。

即如來乘。有心分別。尚非究竟。故所知愚。至十一地。猶有微細待盡。得盡此已。真如自性。方始現前。無有乘及與乘者。過於數量。不可建立。所謂一乘也。佛語舍利弗云。如來一切悉知見覺。亦不自知我知見覺。若使如來作知見覺相。是則非佛世尊。名為凡夫。故知一乘之道。泯相離性。獨一無侶。脫三種緣集氣類。唯妙圓覺。更無所有。圓覺云。一切如來妙圓覺心。本無菩提。及與涅槃。亦無成佛。及不成佛。無妄輪迴。及非輪迴。此非達一切法真如平等自性。無能見也。

引導眾生故。分別說諸乘。解脫有三種。及與法無我。煩惱智慧等。解脫則遠離。譬如海浮木。常隨波浪轉。聲聞愚亦然。相風所漂蕩。彼起煩惱滅。餘習煩惱愚。味著三昧樂。安住無漏界。無有究竟趣。亦復不退還。得諸三昧身。乃至劫不覺。譬如昏醉人。酒消然後覺。彼覺法亦然。得佛無上身。

三種解脫。即三乘果證也。人法無我。煩惱爾燄。皆為引導二乘之說。得一乘解脫者。此皆遠離。所謂無乘及乘者也。二乘斷起煩惱。為習煩惱之所愚。常為空寂所轉。如彼浮木。為風所漂。見一切內外諸法。隨所知轉。味著三昧。安住界外。頓絕生因。故亦不退還也。此三昧醉。經劫不覺。覺即無上。所謂自性真如。非諸解脫。亦不離解脫也。

△上初示自覺一乘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四

音釋

種 (之仲切)。

欸 (風骨切與欸同風有所吹起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五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一切佛語心品之三

○二示聖智照明諸地。分四。

△初列三種意生身。

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意生身分別通相。我今當說。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有三種意生身。云何為三。所謂三昧樂正受意生身。覺法自性性意生身。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修行者了知初地上上增進相。得三種身。

三種身。從初地至佛地。分別所證。三昧樂正受。為初地至七地。覺法自性性。為八地至十地。種類俱生無行作。則金剛地最後所證法身。如摩尼珠。隨類對現也。此三種可配三觀。三昧正受。奢摩他攝。覺法自性性。三摩鉢提攝。種類。聖種類。一切佛自性影現。不可思議。即中道禪那攝也。覺自心現者。三觀一時具足。此自性三德。即一而三。即三而一。不同權始。一位不知一位。然隨地深淺。不妨各有親證。所謂圓融不礙行布也。

△二示七地以上身相。

大慧。云何三昧樂正受意生身。謂第三第四第五地。三昧樂正受故。種種自心寂靜。安住心海。起浪識相不生。知自心現境界性非性。是名三昧樂正受意生身。

自初地至四地。斷見惑盡。自五地至七地。斷思惑盡。大乘覺自心現。所斷二惑。雖不同二乘見有實法。味著三昧。對治生死。然從識浪轉變。覺自心現。悉無所有。自心寂靜。警爾現前。所有三昧。皆從了因。所謂安住心海。無有受樂也。

△三示八地身相。

大慧。云何覺法自性性意生身。謂第八地。觀察覺了如幻等法。悉無所有。身心轉變。得如幻三昧。及餘三昧門。無量相力自在明。如妙華莊嚴。迅疾如意。猶如幻夢水月鏡像。非造非所造。如造所造一切色種種支分具足莊嚴。隨入一切佛剎大眾。通達自性法故。是名覺法自性性意生身。

第八地見法無我。覺自心現一切境界。悉如夢幻。即以自覺照了。身心轉變。順性起用。入如幻三昧。及無量三昧力通。現一切水月鏡像身。如意自在。徧諸佛剎。深達法性。非有非無。不由造作。自然具足莊嚴也。

△四示佛地無行作身相。并頌。

大慧。云何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所謂覺一切佛法。緣自得樂相。(唐譯云。謂了達諸佛自證法相)是名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大慧。於彼三種身相。觀察覺了。應當修學。

覺一切佛法緣自得樂相者。謂證一切如來所證自性法身。如摩尼珠。隨五色現。如來自性法身。亦復如是。隨眾生心。對至即現。如來無有心念。此由百劫悲願所成。亦自性法相。法爾如是。惟佛一人。方能圓證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非我乘大乘。(魏譯云。我乘非大乘)非說亦非字。非諦非解脫。非無有境界。然乘摩訶衍。三摩提自在。種種意生身。自在華莊嚴。

偈顯如來自覺聖智。離諸乘相。非言說到。非一切諦。非一切解脫。亦非無所有境界。此正顯示第一義。自證自知。大乘法門。入此法門。自然得三種身。莊嚴自在。不勤功用也。

○上二示聖智照明諸地竟。三示方便善內五行。分六。

△初因大慧問。列五無間行。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若男子女人行五無間業。不入無擇地獄。世尊。云何男子女人行五無間業不入無擇地獄。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云何五無間業。所謂殺父母。及害羅漢。破壞眾僧。惡心出佛身血。

殺父。殺母。害阿羅漢。破壞眾僧。出佛身血。此五無間業。定得無擇地獄報。然佛亦有時云。亦有行五無間業。不得無擇獄。故下發明也。

△二示二根本斷。

大慧。云何眾生母。謂愛更受生。貪喜俱。如緣母立。無明為父。生入處聚落。斷二根本。名害父母。

愛。十二緣愛支。以能潤生。故曰更受生貪喜俱。有養育義。故曰如緣母立。無明支。以能發業。名之為父。貪愛母合無明父。即入六處聚落。成後有身。此二為生死因。故曰根本。斷二根本。即名害父母也。

△三示諸法究竟斷。

彼諸使不現。如鼠毒發諸法。究竟斷彼。名害羅漢。

羅漢斷十正使。未斷習氣。謂如鼠毒發者。如鼠齧人。瘡雖已愈。遇雷復發。喻羅漢斷內色。未斷外色。故遇緣搖動也。證自覺智。習氣頓除。所有如鼠毒發一切諸法。皆悉永斷。名害羅漢。

△四示諸陰究竟斷。

云何破僧。謂異相諸陰。和合積聚。究竟斷彼。名為破僧。

色受想行識。乃諸陰異相。五陰和合。積聚生死。所謂集也。若能斷之。即名破僧。僧和合義也。

△五示七種識斷。

大慧。不覺外自共相自心現量。七識身。以三解脫無漏惡想。究竟斷彼七種識佛。(唐譯云。謂八識身。妄生思覺。見自心外自相共相。以三解脫無漏惡心。究竟斷彼八識身佛)名為惡心出佛身血。若男子女人行此無間事者。名五無間。亦名無間等。

八識有覺不覺二義。不覺外自共相皆自心現。則覺為七識我相。以八識見分妄覺。即七識我執。此謂七識身。唐謂八識。同此旨耳。若覺自心所現。即能以無作無相無願。安住不覺寂靜心海。所謂三解脫無漏惡想。斷彼覺身也。合此五行。是為證於正真實法。故名無間等也。

△六示外無間行。并頌。

復次大慧。有外無間。今當演說。汝及餘菩薩摩訶薩。聞是義已。於未來世。不墮愚癡。云何五無間。謂先所說無間。若行此者。於三解脫。一一不得無間等法。除此已。餘化神力現無間等。謂聲聞化神力。菩薩化神力。如來化神力。為餘作無間罪者除疑悔過。為勸發故。神力變化現無間等。無有一向作無間事不得無間等。除覺自心現量。離身財妄想。離我我所攝受。或時遇善知識。解脫餘趣相續妄想。

對前五種無間。故云外無間也。餘三等神力所化。為作無間罪者除疑悔過。如律中所犯。悉屬權示。調達處地獄如三禪天樂。卒為世尊授記。未有一向作無間業不得無擇報也。除覺自心現。謂除此人現生覺自心現。頓離根器一切能所妄想。則業性不在內外中間。如自心然。業性亦爾。不。則遇善知識教令除滅。即得解脫餘趣。如阿闍世。即在佛前獲無根信。破壞惡心。非謂更待餘生也。以本生若捨。則因果難逃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貪愛名為母。無明則為父。覺境識為佛。(魏譯云。了境識為佛)諸使為羅漢。陰集名為僧。無間次第斷。謂是五無間。不入無擇獄。

覺為佛性。然在眾生迷中了境。則為妄覺。是所應斷。亦可謂出佛身血也。羅漢諸使不現。而曰諸使為羅漢。省文耳。

○上三示方便善內五行竟。四示圓滿佛覺。分四。

△初示佛覺。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佛之知覺。世尊。何等是佛之知覺。佛告大慧。覺人法無我。了知二障。離二種死。斷二煩惱。是名佛之知覺。聲聞緣覺得此法者。亦名為佛。以是因緣。故我說一乘。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善知二無我。二障煩惱斷。永離二種死。是名佛知覺。

三乘同一知覺之性。而不同知覺。以知覺差別。故所證亦差別耳。如來如其性而覺。無有別覺。如其性而知。無有別知。如其性而覺。則無不覺。無有別覺。則無妄

覺。無不覺無妄覺。是謂真如自性。清淨無翳也。覺有人。覺有法。此由不覺自性。而起妄覺。覺有自他。是為人相。覺有自性他性。是為法相。如其性而覺。無有別覺。則人法二我。當下釋然矣。二障。謂惑障智障。惑謂見思二惑。智謂所知。二惑空時。能空之智。與所空之理。毫釐未盡。此障未忘。至十一地。猶有二分極微細所知愚。如隔穀紋。唯佛能了。總之如其性而覺。無有別覺。則一時頓了也。二種死。謂凡夫分段生死。三乘變易生死。變易。謂因移果易。離三界分段生死。猶有方便等土。變易生死也。四住煩惱。感分段生死。無明煩惱。感變易生死。二死既離。則二煩惱斷。四住。三界見惑為一住。謂一切見住地惑。即三界分別見惑。由意根對法塵分別。起諸邪見。住著三界也。三界思惑。分為三住。謂欲愛住地惑。由五根對五塵境。起貪愛心。而於欲界住著。色愛住地惑。即色界思惑。由不了此惑。住著色界禪定。不能捨離。有愛住地惑。即無色界思惑。由不了此惑。住無色界禪定。不能捨離也。無明煩惱。指根本無明。謂迷如來藏。不覺發業。此煩惱。二乘不知。即大乘菩薩。斷惑未盡。猶居實報。唯佛能了。然亦如其性而覺。無有別覺。則一時頓了。故曰聲聞緣覺得此法者。亦名為佛。以是因緣。我說一乘也。乃知一乘。即知覺性。知覺之性無異。性之知覺不同。由此不同。故所證亦別。此二乘不覺自性。妄有所覺。是為別也。然妄覺元虛。真性常住。覺妄即真。知真妄滅。亦究竟無二耳。

△二示如來字語身法四等。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何故世尊於大眾中唱如是言。我是過去一切佛。及種種受生。我爾時作曼陀轉輪聖王。六牙大象。及鸚鵡鳥。釋提桓因。善眼僊人。如是等百千生經說。

此疑始本二覺。既有差殊。法報化身。豈無同異。故有此問也。不知由本有始。始如其本。法生報化。報化如法。一道平等。始終無二。華嚴論云。無邊剎土。自他不隔於毫端。十世古今。始終不離於當念。證自覺聖智者。自然不疑古。不疑今。不疑人。不疑我。不疑因。不疑果。不疑根身。不疑器界。不疑有情。不疑無情。不疑一。不疑異。不疑現成。不疑作起。一切不疑。方始證知也。

佛告大慧。以四等故。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大眾中唱如是言。我爾時作拘留孫。拘那含牟尼。迦葉佛。云何四等。謂字等。語等。法等。身等。是名四等。以四種等故。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大眾中唱如是言。

以四等故如來於大眾中唱言。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此如來權實互顯之答。證自覺聖智者。自知自證。無可說示。權為指陳。故曰權。亦可即此冥會。故曰實。所謂權實互顯也。

云何字等。若字稱我為佛。彼字亦稱一切諸佛。彼字自性無有差別。是名字等。云何語等。謂我六十四種梵音言語相生。彼諸如來應供等正覺。亦如是六十四種梵音言語相生。無增無減。無有差別。迦陵頻伽。梵音聲性。

字等。字即名字。三世如來。皆名為佛也。字自性。謂佛字所顯覺自性義。亦無差別也。語等。古註謂西域聲有八轉。一體。二業。三俱。四為。五從。六屬。七於。八呼。如來於此八轉。各具八德。一調和。二柔軟。三諦了。四易解。五無錯謬。六無雌小。七廣大。八深遠。故有八八六十四相。然不思議秘密大乘經亦云。佛告寂慧菩薩。如來非於唇齒舌喉。及其面門。出諸音聲。當知如來音聲。從虛空出。具六十四種殊妙之相。一流澤。二柔軟。三悅意。四可樂。五清淨。六離垢。七明亮。八甘美。九樂聞。十無劣。十一圓具。十二調順。十三無澀。十四無惡。十五善柔。十六悅耳。十七適身。十八心生勇銳。十九心喜。二十悅樂。二十一無熱惱。二十二如教令。二十三善了知。二十四分明。二十五善愛。二十六令生歡喜。二十七使他如教令。二十八令他善了知。二十九如理。三十利益。三十一離重復過失。三十二如獅子音。三十三如龍音。三十四如雲雷吼。三十五如龍王。三十六如緊那羅妙歌。三十七如迦陵頻伽。三十八如梵王。三十九如共命鳥。四十如帝釋美妙。四十一如振鼓。四十二不高。四十三不下。四十四隨入。四十五無缺減。四十六無破壞。四十七無污染。四十八無希取。四十九具足。五十莊嚴。五十一顯示。五十二圓滿一切音。五十三諸根適悅。五十四無譏毀。五十五無輕轉。五十六無動搖。五十七隨入一切眾會。五十八諸相具足。五十九令眾生心意歡喜。六十說眾生心行。六十一入眾生心意。六十二隨眾生信解。六十三聞者無分量。六十四眾生不能思惟稱量。合此參觀。極音聲微妙殊特。故三世如來語等也。迦陵頻伽。鳥名。聲過眾鳥。取以為喻。

云何身等。謂我與諸佛法身。及色身相好。無有差別。除為調伏彼彼諸趣。差別眾生故。示現種種差別色身。是名身等。云何法等。謂我及彼佛。得三十七菩提分法。略說佛法無障礙智。是名四等。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大眾中唱如是言。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以此四種等。我為佛子說。

如來法身有二種。一理法。謂性淨明體。本來離念。等虛空界。無有不徧。生佛皆同也。二智法。謂究竟始覺之智。契合本覺清淨之理。理智互融。色心不二。由智所現。故名智法。色身。即報身。亦有二種。一自受用身。亦名圓滿報身。謂自己修因之所感。稱性受用。種種法樂。自在無礙。身土不離。故亦名自受用土。亦名實報莊嚴土。諸佛如來歷無數劫。修習無量善根所感。周徧法界。為自受用。諸大菩薩但可得聞。而不能見也。二他受用身。謂他機之所感見。諸佛如來為令諸菩薩眾。受大法樂。進修勝行。隨宜而現。土亦如之。令他受用也。種種差別色身。即化身。亦有三種。一大化。謂千丈盧舍那。所被大乘菩薩。或現八萬四千相好。或現微塵數相好。徧滿虛空。二小化。謂丈六金身。三十二相。所被小乘人天等機。三隨類化。謂如頂生轉輪聖王。及釋提天帝。善眼大象。鸚鵡猿鹿等。隨類而入也。約此報化。皆色身攝。從智法所得。迷理法。即為妄覺。隨妄覺因緣。而有三界十二類身。悟理法。則轉妄覺為始覺。以始合本。成根本智。以根本無作智力。感發悲願。一切報化。任

運成就。此三世如來無二無別也。三十七菩提分法。謂四念處。身。受。心。法。四正勤。已生惡。令永斷。未生惡。令不生。未生善。令生。已生善。令增長。四如意足。欲如意足。精進如意足。念如意足。思惟如意足。五根。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五力。信力。精進力。念力。定力。慧力。七覺支。擇覺。精進覺。喜覺。除覺。捨覺。定覺。念覺。八正道。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共為三十七品。此大乘三十七助菩提法。攝無量阿僧祇助菩提法。是了因。非作因。大般涅槃經云。大涅槃者。不從作因而有。唯從了因。了因者。所謂三十七助道法。三世如來用此了因。成就第一義自覺聖趣。自度教他。等無差別。合此四等。故如來於大眾中唱言。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秘密之旨。庶幾藉是冥會耳。過此以往。無可說示。惟證相應。豈盡思度量之所能測歟。

△三示佛覺自證。不可說示。

大慧復白佛言。如世尊所說。我從某夜得最正覺。乃至某夜入般涅槃。於其中間。乃至不說一字。亦不已說當說。不說。是佛說。世尊。如來應供等正覺。何因說言不說是佛說。佛告大慧。我因二法故。作如是說。云何二法。謂緣自得法。及本住法。是名二法。因此二法故。我如是說。

如來自成佛以至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者。示人離言說所說。得第一義自覺聖趣也。前言四等。此言不說。是四等猶為稱性之談。非自證境界。到自證處。始知言說不可顯示。故曰不說。緣自得。即指智法。本住。即理法。理法。有佛無佛。法性如然。智法。千佛萬佛。同一智證。俱非言說妄想覺境界也。

云何緣自得法。若彼如來所得。我亦得之。無增無減。緣自得法究竟境界。離言說妄想。離字二趣。

無增無減。究竟境界。謂此根本智證。如其性然。不可增減。究竟聖樂所行之處。離言說相。離分別相。離能詮所詮。一切境界之相也。字二趣。謂能詮所詮也。

云何本住法。謂古先聖道。如金銀等性。法界常住。若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界常住。如趣彼城道。譬如士夫行曠野中。見向古城平坦正道。即隨入城。受如意樂。大慧。於意云何。彼作是道。及城中種種樂耶。答言。不也。佛告大慧。我及過去一切諸佛法界常住。亦復如是。是故說言。我從某夜得最正覺。乃至某夜入般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亦不已說當說。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我某夜成道。至某夜涅槃。於此二中間。我都無所說。緣自得法住。故我作是說。彼佛及與我。悉無有差別。

理法本住。同於法界。如金銀等。雖在鑛中。金性不易。如古城道。及種種樂。非由今作。故知本覺自性。聖凡同具。依不覺而成三界。依智法而圓三身。非有非無。如幻如燄。唯證相應。三世如來。同此秘密。都無所說耳。

○四示佛覺境界遠離二邊。分四。

△初示世間有無二計。

爾時大慧菩薩復請世尊。惟願為說一切法有無有相。令我及餘菩薩摩訶薩。離有無有相。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此世間依有二種。謂依有及無。墮性非性。欲見不離離相。

此有無二計。皆指正法墮外道見者。然側重計無。謂依傍聖教。破壞正法。莫此為甚。展轉發明。懸鑑後世。令修行者知所擇法也。依有。謂因色心等法。目前現有。計諸法自性。作遠離想。依無。謂因色心等法。無常變滅。計諸法非性。作寂靜想。此皆不離離相也。

△二出有無二計因相。

大慧。云何世間依有。謂有世間因緣生。非不有。從有生。非無有生。大慧。彼如是說者。是說世間無因。大慧。云何世間依無。謂受貪恚癡性已。然後妄想計著貪恚癡性非性。大慧。若不取有性者。性相寂靜故。謂諸如來聲聞緣覺。不取貪恚癡性。為有為無。

世間諸法。從因緣生。遂有離蘊別有捨妄求真之解。此由不知自心所現。妄見因緣。即是無因也。此計有者。因於聖言。妄計實法。終不如計無之害尤甚也。如來所言貪嗔癡無性者。以貪嗔癡心。但因不覺。初無一定之性。正示人當下瞥然。迷妄頓息。所為不取有無也。彼外道受貪嗔癡性。現在有中。然後妄想計著貪嗔癡性。原非有性。推其妄計以為非有性者。徒見性相寂靜。遂附聖教。謂如來聲聞緣覺不取有無。不知一切性相。本雖寂靜。然受有之心。現在流轉。此妄想計。非自覺智。自覺智者。覺所現境界。由迷自心。妄有所現。妄現非性。因迷而有。覺迷滅。覺不生迷。心境內外。應時清淨。楞嚴云。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不取無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從何立。此顯秘密旨趣。三世如來。同一心要。千載懸示。乃今自負心宗。妄談無礙。何不取此細味。生大慚懼也。

△三斥計無。能壞正法。

大慧。此中何等為壞者。大慧白佛言。世尊。若彼取貪恚癡性。後不復取。佛告大慧。善哉善哉。汝如是解。大慧。非但貪恚癡性非性為壞者。於聲聞緣覺及佛。亦是壞者。所以者何。謂內外不可得故。煩惱性。異不異故。大慧。貪恚癡若內若外不可得。貪恚癡性。無身故。無取故。非佛聲聞緣覺是壞者。佛聲聞緣覺自性解脫故。縛與縛因。非性故。大慧。若有縛者。應有縛。是縛因故。大慧。如是說壞者。是名無有相。

再申計無者。自附正法。謂如來亦說貪嗔癡性為不可得。使無智眾生。疑謗正法。以明其為壞也。豈知貪嗔癡內外不可得者。以貪嗔癡本無自性。因迷妄現。故曰無

身。覺迷滅。覺不生迷。是為無取。非如來聲聞緣覺同彼壞說也。如來明見自性。妄想不生。既無能縛之心。亦無所縛之境。能所俱捐。方名解脫。若有所縛之境。必有能縛之心。所謂縛因。縛因未斷。妄計為無。說名壞者。即此計無有相也。

大慧。因是故。我說寧取人見如須彌山。不起無所有增上慢空見。大慧。無所有增上慢者。是名為壞。墮自共相見希望。(唐譯云。墮自共見樂欲之中)不知自心現量。見外性無常。剎那展轉壞。陰界入相續流注變滅。離文字相妄想。是名為壞者。

人見。即有見。寧取者。謂其蔽止於人天。不若計空之蕩滅因果。誣罔正法。流毒無窮也。墮自共相希望者。謂一切色心諸法。所有自相共相妄想境界。現墮其中。起樂欲想。不離縛因。所謂不達心量。徒見外法無常。陰界變滅。以為空無所有。而不知其莽蕩招殃也。離文字相妄想者。原夫覺自心現量。則言語道斷。心行處滅。此離文字相。蓋自其直達心源也。彼不知自心現量。藉口遠離文字。徒背聖訓。恣意荒唐。此乃破壞心器。隨順妄想。適以自壞壞他。滅佛種族耳。

△四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有無是二邊。乃至心境界。淨除彼境界。平等心寂滅。無取境界性。滅非無所有。有事悉如如。如賢聖境界。無種而有生。生已而復滅。因緣有非有。不住我教法。非外道非佛。非我亦非餘。因緣所集起。云何而得無。誰集因緣有。而復說言無。邪見論生法。妄想計有無。若知無所生。亦復無所滅。觀此悉空寂。有無二俱離。

離有無二邊。覺自心量。平等寂滅。不取境界。乃真如本有。聖賢所行。非滅無所有耳。此上二偈。言平等心遠離有無境界也。下一偈。無種而生。謂計有。已生還滅。謂計無。此因緣有無。同於外道。謂非如來教法也。此下三偈。言因緣集生。謂依法性。則無佛。無生。無外道。無人我。因緣集起。始有差別。法華所謂無上兩足尊。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也。苟有集因。而復言無。則墮外道邪見。此由不知流注生因。妄計有無。若知心本無生。因迷似有。悟本無生。則亦無滅。本來空寂。性相一如。不取生性。有無皆戲論耳。

○上四示自覺一乘。照明諸地。善斷諸漏。圓滿佛身。不墮有無竟。五示宗說二通。以善語義識智之用。揀別愚外。扶進自他。正法解脫。分三。初示宗說二通。遠離妄想計著。分二。

△初示宗說二通。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我及諸菩薩說宗通相。若善分別宗通相者。我及諸菩薩通達是相。通達是相已。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隨覺想及眾魔外道。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一切聲聞緣覺菩薩有二種通相。謂宗通及說通。

自性詣極為宗。圓融不二為通。隨機顯示。不滯權教。所謂說通也。菩薩得此。自成成他。不墮魔外覺想境界。此為當學也。

大慧。宗通者。謂緣自得勝進相。遠離言說文字妄想。趣無漏界自覺地自相。遠離一切虛妄覺想。降伏一切外道眾魔。緣自覺趣。光明輝發。是名宗通相。

緣自得勝進相者。自。自性。自得其性。最尊最上。即所證根本智也。緣此根本智。遠離言說妄想。究竟無漏覺地。所謂佛性為因。涅槃為果也。此自覺宗通。聖樂所行。智慧明達。降伏一切。一切不能降伏也。

云何說通相。謂說九部種種教法。離異不異有無等相。以巧方便。隨順眾生。如應說法。令得度脫。是名說通相。大慧。汝及餘菩薩。應當修學。

九部。一修多羅。翻契經。二祇夜。翻應頌。三伽陀。翻偈。四伊帝目多。翻本事。五闍多伽。翻本生。六阿浮達磨。翻未曾有。七優陀那。翻自說。八毗佛略。翻方廣。九和伽羅。翻授記。不言十二部者。謂大乘諸經。直說大法。不假因緣。唯談圓理。絕諸論議。獨顯真常。不待譬喻。故無三部。然亦具有三部也。此九部經。皆方便隨機。顯示所入。不離自性。真俗圓融。度脫諸見。非有實法。故曰通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宗及說通相。緣自與教法。善見善分別。不隨諸覺想。非有真實性。如愚夫妄想。云何起妄想。非性為解脫。觀察諸有為。生滅等相續。增長於二見。顛倒無所知。一是為真諦。無罪為涅槃。觀察世妄想。如幻夢芭蕉。雖有貪恚癡。而實無有人。從愛生諸陰。有皆如幻夢。

第一偈。言正法宗說。皆緣自性自覺。所有言教。惟達此旨。當善分別。莫隨覺想也。二三偈。謂愚夫妄想。非真實性。不可解脫。唯觀生滅。增長二見。顛倒所成耳。四五偈。謂此自覺真諦。唯一無二。但於自覺體上。無增罪垢。即為涅槃。然世間垢妄。一切色心諸法。猶如夢幻。雖有貪嗔等毒。亦當處無人。現在諸陰。皆從愛生。總不可得。若能知此。則直下頓離。見本實性耳。

○二示窮妄想生相。以顯第一義。分四。

△初因大慧問。示妄想生相。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不實妄想相。不實妄想。云何而生。說何等法。名不實妄想。於何等法中。不實妄想。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能問如來如是之義。多所饒益。多所安樂。哀愍世間一切天人。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種種義。種種不實妄想計著。妄想生。大慧。攝所攝計著。不知自心現量。及墮有無見。增長外道見妄想習氣。計著外種種義。心心數妄想。計著我我所生。

此窮妄想生相。將以發明第一義不生妄想也。大慧問不實妄想相從何而生。世尊云。因種種義。不實妄想生。種種。謂一切色心等法。及聖凡一切真妄名相。此諸法相。無有自性。離有無。離四句。依此而生妄想。故云不實妄想。此但言不實妄想依

此生起。下乃言妄想不實之故。以答何法不實。何法中不實也。能攝所攝。即妄想體性。謂此妄想。由不知種種義皆自心現。墮有無見。增長外道習氣。熏發心王心所一切妄想。起能所計著也。原世尊所答。只指不知自心現量。為妄想根由。若所依種種義。雖現起種種不實能所有無諸見。然此種種義。悉無自性。本自離見離相。當下即為第一義。故知同此種種義。一為種種義。妄想依起。一為第一義。妄想不生。此下文之所難明也。總之覺自心現。即妄想不生。不覺自心現。則妄想依起。非以種種義離性離見。而為妄想有無差別。不可不細察耳。心。謂八識心王。數。謂五十一心所。一徧行五。二別境五。三善十一。四根本煩惱六。五隨煩惱二十。六不定四。八識各具也。

△二難妄想一生一不生。

大慧白佛言。世尊。若種種義。種種不實妄想計著。妄想生。攝所攝計著。不知自心現量。及墮有無見。增長外道見妄想習氣。計著外種種義。心心數妄想。我我所計著生。世尊。若如是外種種義相。墮有無相。離性非性。離見相。世尊。第一義亦如是。離量根分譬因相。世尊。何故一處妄想不實義種種性計著妄想生。非計著第一義處相妄想生。將無世尊說邪因論耶。說一生一不生。

此牒世尊答詞。而獨出外種種義。及有無見相。皆當下性離。見相不可得。而世尊乃謂妄想依起。第一義。根量宗因譬喻。亦當下性離。見相不可得。而世尊乃謂妄想不生。同一離性離相離見。一謂種種義有無妄計。一謂第一義妄想不生。將無世尊亦墮邪論。謂一計有生。一計無生也。不知外道所計。與聖教所說。雖一切性相。悉不可得。諸見頓離。然由覺自心量。一切俱息。與不覺自心量。而以為一切不可得者。毫釐千里也。今天下所言心宗者。謂一切不可得。自在無礙。皆不出妄想心量。隨覺想流轉。猶囂囂自命。以為發明自心。一切性離。世諦第一義諦。無二無別。不知現取有性。而後言無。與不取有性。平等寂滅。此為覺自心與不覺自心。真偽之別。學者不可不諦觀也。

△三示覺自心量。妄想不生。

佛告大慧。非妄想一生一不生。所以者何。謂有無妄想不生故。外現性非性。覺自心現量。妄想不生。大慧。我說餘愚夫自心種種妄想相故。事業在前。種種妄想性相計著生。云何愚夫得離我我所計著見。離作所作因緣過。覺自妄想心量。身心轉變。究竟明解一切地。如來自覺境界。離五法自性事見妄想。以是因緣。故我說妄想從種種不實義計著生。知如實義。得解脫自心種種妄想。

非妄想一生一不生。謂有無妄想不生。此直指覺自心現量者。一切有無妄想不生也。今現在有中。而謂一切性離。一切不可得者。此妄想計。覺自心現量。都無此想。所謂不取有性。平等寂滅也。愚夫於種種相。事業現前。計以為有。與計為無。皆妄想流轉。不覺自心現量。動念息念。皆歸迷悶。故曰欲得遠離我所諸過。須覺自妄

想心量。覺一切妄想。悉由心現。所現不實。自心想離。即得轉彼不覺身心。隨自覺智。照明諸地。到如來地。一切五法自性。皆為戲論也。妄想。依種種不實義計著。第一義。由知如實自性。自體解脫。妄想不生。此為決定也。

△四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諸因及與緣。從此生世間。妄想著四句。不知我所通。世間非有生。亦復非無生。不從有無生。亦非非有無。諸因及與緣。云何愚妄想。非有亦非無。亦復非有無。如是觀世間。心轉得無我。一切性不生。以從緣生故。一切緣所作。所作非自有。事不自生事。有二事過故。無二事過故。非有性可得(唐譯云。果不自生果。有二果失故。無有二果故。非有性可得)。

此言一切世間。從因緣生。不知緣生。妄計有無四句耳。然此世間直下實無四句可得。皆由愚夫妄想。不達此理。若能如是諦觀。始知一切無我。自性不生。悉從緣起。緣起亦無。作與所作。俱無實性。當下頓離也。事不自生事。事。即果事。謂果必待因。因成於果。無自生性也。總之初心不覺。不能自主。誤隨因緣。似有生滅。愚夫不知。妄計有無。覺即頓離。本無實性爾。

觀諸有為法。離攀緣所緣。無心之心量。我說為心量。量者自性處。緣性二俱離。性究竟妙淨。我說名心量。

上言世間緣生。緣生無性。此乃出覺自心量者。但能離攀緣所緣。直下無心。便合心量。謂此心自性。本無能緣所緣。究竟圓妙。若於心外。稍有取著。便墮妄想。非本現量也。

施設世諦我。彼則無實事。諸陰陰施設。無事亦復然。有四種平等。相及因性生。第三無我等。第四修修者。

上言自性心量。一切性離。當體妙淨。此言五蘊施設。若人若法。乃至相與無相。生與無生。我與無我。能修所修。悉皆平等。無有實性。以顯唯有心量自性。此外別無也。世諦施設。謂人相。諸陰施設。謂法相。四種平等。謂相。因。我。修。相。即五陰之相。五陰無實。則相與無相平等。相必有因。因。即四諦中集諦。謂五蘊生因也。果相既虛。則生與無生平等。因果相生。具有我義。因果不生。則我與無我平等。了我非我。是之謂修。了無所了。則修與無修平等也。

妄想習氣轉。有種種心生。境界於外現。是世俗心量。外現而非有。心見彼種種。建立於身財。我說為心量。

此言世俗心量。由習氣所轉。妄生分別。似有外境。覺此。則反為自性心量也。外現非有。謂非別有。由心妄見。根身器界。所現唯心也。

離一切諸見。及離想所想。無得亦無生。我說為心量。非性非非性。性非性悉離。(唐譯云。非有亦非無。有無二俱離)謂彼心解脫。我說為心量。如如與空際。涅槃及法界。種種意生身。我說為心量。

諸見。謂人法二我見。想所想。謂能想所想。離此則得本自心。而非新得。故曰無得。心量現前。不取有性。則生因俱斷。故曰無生也。有無二法。四句所生。四句既離。即當下解脫。如如空際。涅槃法界。皆指心量真淨圓滿。乃至種種意生。體用俱妙。總言自性詣極也。

○上初示宗說二通。遠離妄想計著竟。二示語義識智。以顯宗通之用。分五。初示語義。分五。

△初因大慧問。先示語相。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所說。菩薩摩訶薩當善語義。云何為菩薩善語義。云何為語。云何為義。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云何為語。謂言字妄想和合。依咽喉唇舌齒斷頰輔。因彼我言說妄想習氣計著生。是名為語。

語。即如來所說三乘一乘之言教也。義。即第一義聖樂行處也。第一義聖樂行處。言說所入。入第一義聖樂行處。即能遠離一切言說妄想覺境界。因語入義。所謂照了。而非依語生義。反墮覺想也。先別語義二種體相。然後謂以語入義。如燈照色。非燈即色。此宗通者顯示宗趣。借言說入。不可依言說計著妄想異相耳。妄想習氣。和合咽喉七事。成語體相。此依世間而言。若聖言教。則第一義妙心。善為顯示。故下有語不異義。因語辨義。以語入義。所謂了義教也。夫妄想習氣。與第一義妙心。體一名異。總由迷覺所轉。故知宗通顯示。言說所入。非妄想境界也。

△二示義相。

大慧。云何為義。謂離一切妄想相言說相。是名為義。大慧。菩薩摩訶薩。於如是義。獨一靜處。聞思修慧。緣自覺了。向涅槃城。習氣身轉變已。自覺境界。觀地地中間勝進義相。是名菩薩摩訶薩善義。

此示義體相。而不言何者為義。但云離一切妄想言說。是名為義。蓋欲人於離言說妄想處。得所自覺也。緣此自覺。始能於獨一靜處。頓了聞思修慧。迴向涅槃。所謂轉習氣身。全為自覺境界。以自覺妙慧。照明諸地。上上增進。不由於他也。此於義相。以見如來第一義妙心。善為顯示。而能令人因語辨義。以語入義。所謂語不異義。下文乃申言之。

△三示以語入義。

復次大慧。善語義菩薩摩訶薩。觀語與義。非異非不異。觀義與語。亦復如是。若語異義者。則不因語辨義。而以語入義。如燈照色(唐譯云。因言語燈。入離言說自證境界)。

此正申明宗通顯示所入。所有章句。皆為了義。故善語義菩薩。觀語知義。為非異非不異也。異則不因語辨義。而必以語入義。到自證處。離言所得。乃知一切言教。照了心源。離一切言說妄想境界。眾生習氣所覆。不能因語知歸。反緣言說。隨有

無計。非聖教過也。

△四別依語取義。

復次大慧。不生不滅自性涅槃三乘一乘心自性等。如緣言說義計著。墮建立及誹謗見。異建立。異妄想。如幻種種妄想現。(唐譯云。若有於不生不滅自性涅槃三乘一乘五法諸心自性等中。如言取義。則墮建立及誹謗見。以異於彼。起分別故)譬如種種幻。凡愚眾生作異妄想。非聖賢也。

此謂愚夫不能因語入義。於諸法自體不生滅等第一義中。無所照了。反依言說。計著所說覺想境界。墮於有無。是異於諸法自體第一如義。而起建立。所有妄計。如依於幻。起諸分別也。故知一切諸法。皆第一義。聖凡同現。迷覺攸分。覺自心現者。離言說相。離心緣相。親得法體。始信日用無別。如彼天人。同一食器。隨福涼厚。所見各異耳。

△五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彼言說妄想。建立於諸法。以彼建立故。死墮泥犁中。陰中無有我。陰非即是我。不如彼妄想。亦復非無我。一切悉有性。如凡愚妄想。若如彼所見。一切應見諦。一切法無性。淨穢悉無有。不實如彼見。亦非無所有。

此言外道依言說妄想。建立有無。此邪法因見。固當墮矣。然二乘謂陰中無我。雖不如即陰是我之妄想。而不知無我亦非第一義也。凡外不分迷覺。濫妄為真。二乘對治邪執。棄真同妄。此皆不達本具之性。不離妄想而見真實。若必離妄。何異濫妄。故曰若如彼所見。一切應見諦。謂二乘無我。不為真實也。故知一切真實之法。本無自性。所有淨穢。皆由見生。但除不實之見。則真實現前。所謂第一義如實本際。默契相應。無有取捨。此自通境界。非無所有。而非言說妄想之所能詮。末偈所為微示歟。

○上初示語義竟。二辨識智。分三。

△初示三種智相。

復次大慧。智識相。今當說。若善分別智識相者。汝及諸菩薩。則能通達智識之相。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慧。彼智有三種。謂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云何世間智。謂一切外道凡夫。計著有無。云何出世間智。謂一切聲聞緣覺。墮自共相希望計著。云何出世間上上智。謂諸佛菩薩。觀無所有法。見不生不滅。離有無品。如來地人法無我。緣自得生。

一切眾生不得緣自覺了。皆由不達智識二相。以為是智。而實是識。成增上慢。如來所為反覆顯示也。三種智中。世間智。指外道。亦言智者。以外道自謂智者也。二乘達諸陰無我。猶執陰法。而不知皆自心現。所謂隨自共相希望也。諸佛菩薩覺自心現。達一切法。悉無所有。離有無生滅。自性如如。所以如來地人法雙忘。緣自得

生。不與外道二乘有無自共希望較勝也。

△二示識智差別。

大慧。彼生滅者。是識。不生不滅者。是智。復次墮相無相。及墮有無種種相因。是識。超有無相。是智。復次長養相。是識。非長養相。是智。

不覺自心現。妄見一切法生。妄見一切法滅。覺自心現。所現唯心。無有生滅。此智與識所由分別也。依此生滅。計有無相。與有無因。為識。故能超此。即為智也。長養。生義。於一切法而作生因。為識。於一切法而作了因。為智。如來所有三十七助菩提法。及六波羅蜜。一切無量波羅蜜。皆為了因。而非生因也。

復次有三種智。謂知生滅。知自共相。知不生不滅。復次無礙相。是智。境界種種礙相。是識。復次三事和合生方便相。是識。無事方便自性相。是智。復次得相。是識。不得相。是智。自得聖智境界。不出不入。故如水中月。

生滅。即迷真緣集。謂諸凡外迷自真性。所起一切生滅緣因也。自共相。即滯真緣集。謂二乘滯於法執。不達真性。所起一切自共相厭離緣因也。不生滅。即自真緣集。謂始教菩薩見自真性。不離真際。所起一切不生滅菩提法因也。知此三種。方名為智。能知三種。知非三種。所謂一切智智清淨也。無礙。即華嚴四無礙義。謂理無礙。事無礙。事理無礙。事事無礙。無礙真詮。稍有矜重。即墮識心。三事。謂根塵識也。了知根塵皆內識變似。無有根塵可得。一切分別。即無分別智。所謂隨順分別諸法相。於第一義而不動也。相。即一切色心等相。覺自心現。無有諸相可得。謂不得相。此皆自覺聖智境界。如水中月。非有非無。非出非入。不可顯示。唯證相應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採集業為識。不採集為智。觀察一切法。通達無所有。逮得自在力。是則名為慧。縛境界為心。覺想生為智。無所有及勝。慧則從是生(魏譯云。無相及勝境。是慧所住處)。

此分智慧。智。約覺了自心。不循分別識心攝受。指根本智也。慧。約差別。得一切處。無差別智。入普賢法行。任運莊嚴也。縛境界。謂為一切生滅諸法所縛。覺此縛境之心。本自圓淨。但由妄想。悉不可得。亦根本智攝。覺則能了。了無所了。至無相處。轉轉增勝。亦差別攝。無相。謂八地境界。勝。即如來地也。

心意及與識。遠離思惟想。得無思想法。佛子非聲聞。寂靜勝進忍。如來清淨智。生於善勝義。所行悉遠離。

此即心意意識。而得如來清淨智。非二乘所及也。心意意識。當體全空。但能離諸分別。得無分別法體。即能入寂滅忍。至如來清淨智地。以如來清淨智。悉從無分別法生。無分別法。即善勝義也。此善勝無分別法。即思惟分別之體。迷故依體起妄。覺故體合想停。本住現前。心行頓盡。是為無分別最勝義諦也。五忍。伏。信。順。無生。寂滅。自三賢以至佛地。淺深所證。寂滅忍。為第十法雲。等覺。及妙覺佛

地。諸惑斷盡。共此忍攝也。

我有三種智。聖開發真實。於彼想思惟。悉攝受諸性。二乘不相應。智離諸所有。計著於自性。從諸聲聞生。超度諸心量。如來智清淨。

三種。即長行知生滅等之三種也。此三種之能知。即如來真實清淨智體。因妄思惟。起諸攝受。即攝受諸法耳。與攝受不相應。即屬二乘。若達法性無所有。則攝受頓離。便同聖智。故知二乘但於無所有。妄生計著。遂成心量。超此即當下清淨。非更別有如來智也。

○三示外道轉變不離識妄。分二。

△初出外道轉變名相。

復次大慧。外道有九種轉變論。外道轉變見生。所謂形處轉變。相轉變。因轉變。成轉變。見轉變。性轉變。緣分明轉變。所作分明轉變。事轉變。大慧。是名九種轉變見。一切外道。因是起有無生轉變論。云何形處轉變。謂形處異見。譬如金變作諸器物。則有種種形處顯現。非金性變。一切性變。亦復如是。或有外道作如是妄想。乃至事變妄想。彼非如非異。妄想故。

外道九種轉變。因四大蘊身。及一切世間有為諸法。目前現見因果。生滅。成敗。苦樂。種種變遷。實有如是。著為定論也。不知自心所現。如金作器。金無器性。器非金外。非一非異。非有非無。迷故宛然。覺故如幻。識論所謂隨緣不變。不變隨緣也。如來示此。雖出外道妄計所由。亦為天下後世一切眾生及修行者。捐除目前戲論之障。以達自心所現。實無自性也。形即蘊身。身有六道流轉。相有妍媸不定。形相有因。因具果成。老少之見屢遷。苦樂之性頓易。所生之緣分明。緣生之法了別。能所既具。生事儼然。此九種轉變。外道依之。成有無因見也。再舉形事。括盡九種。以金器為喻。離金言器。與即器言金。非即非離。即即即離。同於戲論。悉由妄想。此亦識攝也。

△二示轉變無性。皆由識妄。并頌。

如是一切性轉變。當知如乳酪酒果等熟。外道轉變妄想。彼亦無有轉變。若有若無。自心現外性非性。大慧。如是凡愚眾生。自妄想修習生。大慧。無有法若生若滅。如見幻夢色生。

再舉一切法。如乳酪酒果等現見轉變。以見外道依此。而起轉變妄想。然實一切法無轉變性也。乳無酪性。果無酒性。因緣變易。若有若無。皆自心現。而無自性。如見夢幻一切色相。非生非滅。非有非無。凡愚不知。以為自修習生。妄見實法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形處時轉變。四大種諸根。中陰漸次生。妄想非明智。最勝於緣起。非如彼妄想。然世間緣起。如乾闥婆城。

見四大諸根。有形處時轉變之相。及中陰身漸次生長。皆妄想。非明智也。世間緣起。如捷闥婆城。非有非無。非一非異。諸佛如來。決不於緣起有無。稍生分別。

如彼妄計也。現生謂前陰。後生謂後陰。捨現生。未至後生。中有身現。謂中陰也。

○上二辨識智竟。三別依語取義。成深密執。分五。

△初大慧請問。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一切法相續義。解脫義。若善分別一切法相續不相續相。我及諸菩薩。善解一切相續巧方便。不墮如所說義計著相續。(唐譯云。惟願如來為我解說於一切法深密義。及解義相。令我及諸菩薩摩訶薩。善知此法。不墮如言取義深密執著)善於一切諸法相續不相續相。及離言說文字妄想覺。遊行一切諸佛剎土。無量大眾。力自在通。總持之印。種種變化。光明照耀。覺慧善入十無盡句。無方便行。猶如日月。摩尼。四大。於一切地。離自妄想相見。見一切法如幻夢等。入佛地身。於一切眾生界。隨其所應而為說法而引導之。悉令安住一切諸法如幻夢等。離有無品。及生滅妄想異言說義。其身轉勝。

此領緣言說義計著。欲世尊發明得言說所入第一義聖樂行處。以趨究竟。不墮歧路也。緣言說義。所執深密。覺想不斷。故云相續。二乘一乘。共有此障。所謂法執。如因聖教所云五蘊無我。二乘緣此入無我觀。證人無我。以為實有五蘊之法。實有所證無我之法。此障至七地未入八地。尚不能免。若法無我微細所知。則佛地始盡也。所知。即所證之空理。能證之空智。稍存所了。則於第一義聖樂行處。尚未圓滿。此蓋窮相續細相之盡。然菩薩若能善解方便。亦不墮言說妄想覺境界。而得解脫總持覺慧。以此覺慧。遊行一切佛剎。神通變化。卒能乘十無盡願。如日月摩尼四大十方圓照。無住無著。歷一切地。離諸相見。達如幻之法。究竟如來身土。然後隨眾生機。而為引導。如己所解。頓除有無生滅。超一切言說妄想相續也。故知外道二乘。皆由不善方便。執於言說妄想。不能發明解脫覺慧。此智與識之所由分。迷與覺之須撥轉。大慧請意。關棧固自微耳。十無盡句。華嚴初歡喜地菩薩。發廣大如法界願。以十無盡而得成就。此十句有盡。則我願有盡。以此十句無盡。故我願無盡也。一眾生界無盡。二世界無盡。三虛空界無盡。四法界無盡。五涅槃界無盡。六佛出現界無盡。七如來智界無盡。八心所緣無盡。九佛智所入境界無盡。十世間轉法轉智轉無盡。如日月摩尼四大者。日月空行無依。摩尼隨方色現。無有自性。地水火風。周徧法界。無有妨礙也。

△二出十一種相續深密。

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無量一切諸法。如所說義。計著相續。所謂相計著相續。緣計著相續。性非性計著相續。生不生妄想計著相續。滅不滅妄想計著相續。乘非乘妄想計著相續。有為無為妄想計著相續。地地自相妄想計著相續。自妄想無間妄想計著相續。有無品外道依妄想計著相續。三乘一乘無間妄想計著相續。

相。即二乘所執五蘊法相。及十地法無我智相。皆相也。緣。即因緣。亦二乘所執。及緣自覺了。稍有所依。皆法緣也。性。猶法也。性非性。生不生。滅不滅。乘非乘。為無為。皆世間出世對待所執。地地自相者。地地俱無實法。華嚴一地即具諸地。又諸地各入一地。如帝網珠。互相攝入。無有自性。若有所證之地相。便有能證之自相。所謂自妄想也。有無品。即前依有。及受貪嗔癡性。而後言無。皆依聖言。成增上慢。破壞佛法。同於外道者也。三乘一乘。亦聖教所說。不知方便。因言取義。執為實法。悉相續攝也。

△三示相續深密自壞壞他。

復次大慧。此及餘凡愚眾生。自妄想相續。以此相續故。凡愚妄想。如蠶作繭。以妄想絲。自纏纏他。有無有相續相計著。

承上廣推。更有餘無量種深密執著。自纏纏他。此皆依言取義。妄生異相。以為秘密。自壞壞法。為眾生障。深可憐愍。如來所為太息也。

△四示諸法寂靜。遠離相續及不相續。

復次大慧。彼中亦無相續及不相續相。見一切法寂靜。妄想不生故。菩薩摩訶薩。見一切法寂靜。復次大慧。覺外性非性。自心現相無所有。隨順觀察自心現量。有無一切性無相。見相續寂靜。故於一切法無相續不相續相。復次大慧。彼中無有若縛若解。餘墮不如實覺知。有縛有解。所以者何。謂於一切法有無有。無眾生可得故。

亦無相續及不相續相。又為計不相續者發也。得自覺第一義。見一切法寂靜。妄想不生。相續與不相續。悉成戲論。所以然者。為覺外一切法。無有自性。由自心現。如幻如夢。悉無所有。如實觀察。覺自心量。有無俱泯。純一寂靜。無相續相。故亦無不相續相也。若有縛有脫。皆墮不如實覺知。非一切法自相真如。一切法自相真如。有無有。無有主者。此為自覺第一義。內外相應也。

復次大慧。愚夫有三相續。謂貪恚癡。及愛未來有喜愛俱。以此相續。故有趣相續。彼相續者。續五趣。大慧。相續斷者。無有相續不相續相。復次大慧。三和合緣作方便計著。識相續無間生。方便計著。則有相續。三和合緣識斷。見三解脫。一切相續不生。

愚夫有三種相續。二乘依此相續。證不相續。成不相續見。故如來特詔之曰。相續斷者。無有相續不相續相也。貪嗔癡。即相續之因。此因從無明不覺。是生見相。人法宛然。煩惱依起。由是愛及來生。與貪喜俱。以此相續。遂成五趣。二乘雖斷相續之因。而不知無明不覺。悉同夢幻。誤為有可斷相。所謂法執也。三和合緣方便計著識生者。三和合。謂根塵識。此識雖該八識。然於此取義。則唯七我執識。以此識。二乘唯斷人執外我。此外我斷。無攝受者。則三界生因自斷。以無明未斷。見分內我猶存。內我即法我。由有法我。故於生因斷時。作不相續想。非真解脫。若七我內外俱斷。見大乘三解脫門。則一切相續不生。二乘作不相續相。猶是因說取義。此之

相續。更為深密。至證解脫。方能永斷也。三解脫。謂空無相無願。無願尤二我真藥。故入此門。則一切法寂靜耳。

△五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不真實妄想。是說相續相。若知彼真實。相續網則斷。於諸性無知。隨言說攝受。譬如彼蠶蟲。結網而自纏。愚夫妄想縛。相續不觀察。

偈意謂但入真實第一義。則相續自斷。無有相續與不相續相也。愚夫現在相續縛中不善觀察。依說取義。妄生異相。欲求解脫。反自纏縛。皆由不得第一義自覺也。

上三別依語取義。成深密執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五

音釋

- 殺 (式至切)。
醫 (魚列切)。
穀 (胡谷切)。
澀 (色入切不滑也)。
羣 (叶驕切自得貌)。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六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四示聖智空事。以破妄計。分六。

△初大慧難諸法斷滅。

大慧復白佛言。如世尊所說。以彼彼妄想。妄想彼彼性。非有彼自性。但妄想自性耳。(唐譯云。由種種心。分別諸法。非諸法有自性。此但妄計耳)世尊。若但妄想自性。非性自性相待者。非為世尊如是說煩惱清淨無性過耶。一切法妄想自性。非性故(唐譯云。世尊。若但妄計無諸法者。染淨諸法。將無悉壞)。

一切諸法。自心所現。非有非無。由迷自心。妄起計著有法自性。如來世尊嘗曰。諸法無自性。唯有妄想性。故大慧難云。若但有妄想性。而無諸法自性。則淨染諸法。將無悉壞。此疑諸法斷滅也。不知諸法由自心現。無有自性。愚夫不知。妄想見有。為離妄執。故說聖智自性空事。空非墮有。而有聖智所知。又非壞法。下文反覆推明。總示此旨耳。

△二示無諸法性。非無聖智知見。

佛告大慧。如是如是。如汝所說。大慧。非如愚夫性自性妄想真實。此妄想自性。非有性自性相。(唐譯云。一切凡愚分別諸法。而諸法性。非如有。此但妄執。無有性相)然大慧。如聖智有性自性。聖知聖見聖慧眼。如是性自性知。

許大慧所述。唯妄想性無諸法性。而非斷滅也。謂一切諸法。無煩惱清淨一定之性。而非無性。故曰如聖智有性自性。聖知聖見聖慧眼。如是性自性知也。蓋以聖智有性自性。乃由聖知聖見聖慧眼。一如諸法實相。內外相應。無別境界。不如愚夫妄生分別。妄有所計也。

○三難諸法非無。聖智墮有。分二。

△初疑聖智所知同妄想現。

大慧白佛言。若使如聖以聖知聖見聖慧眼。非天眼。非肉眼。性自性如是知。非如愚夫妄想。世尊。云何愚夫離是妄想。不覺聖性事故。世尊。彼亦非顛倒。非不顛倒。所以者何。謂不覺聖事性自性故。不見離有無相故(唐譯云。不見聖人所見法故。聖眼遠離有無相故)。

聖智所知。非如妄想。謂聖智所知。不如妄想境界也。此蓋出愚夫不離妄想。不覺聖性。雖境界不同。然同一能見。同一所見。乃妄想之能所欲離。聖智之根塵宛爾

。此大慧之所為難也。意謂愚癡凡夫現有妄想分別。云何得離。現有聖智境界不如實知。不可言覺。然聖智所知性自性相。同妄想現。所謂世間說牛。聖人亦說是牛。世間說馬。聖人亦說是馬。著想不同。而同一流布。故曰彼非顛倒。非不顛倒也。不見離有無相。此即不覺聖事。所謂非不顛倒也。夫此性自性相。一見離有無。一不見離有無。都無二法。而境界各異。以此起難。即以此明宗。佛與菩薩。機感相構。真無別旨也。

世尊。聖亦不如是見如事妄想。不以自相境界為境界故。世尊。彼亦性自性相妄想自性如是現。不說因無因故。謂墮性相見故。異境界非如彼等如是無窮過。世尊。不覺性自性相故。世尊。亦非妄想自性因性自性相。彼云何妄想。非妄想。如實知妄想(魏譯云。世尊。非因分別有法體相。而有諸法。世尊。彼云何分別。不如彼分別。應如彼分別)。

復言聖智雖不與妄想同見。而諸法未嘗不與妄想同現。不與妄想同見。是境界不離諸法而異。而與妄想同現。則諸法不因聖智而無。同一諸法。而在妄想。唯欲說空。在聖智。不嫌墮有。此下文之所難也。聖不如是見如事妄想等者。謂聖智覺自心現。固不以自心現相。而為實境界也。然非無所現之性自性相。同妄想自性現。但聖智不說因與無因。墮性相見。不如愚夫境界別異。自生無窮之過。以愚夫不覺性自性相。由自心現也。故知此性自性相。聖智所知。同妄想現。即不可謂因妄想有。故曰亦非妄想因性自性相。既性自性相不因妄想而有。則妄想所計。即非妄想計。亦如妄想計耳。總謂同一諸法。而聖智所知。即妄想所計。以出下文遮妄計說空。而聖智所行。反墮有見也。

△二疑聖智墮有。

世尊。妄想異。自性相異。世尊。不相似。因妄想自性相。彼云何各各不妄想。而愚夫不如實知。然為眾生離妄想故。說如妄想相不如實有。世尊何故遮眾生有無有見事自性計著。聖智所行境界計著。墮有見。說空法非性。而說聖智自性事。

此領上性自性相。異見同現。以為如來遮妄想而說非實。顯聖智而說所行。猶是墮空墮有也。自性相不因妄想而有。故謂妄想異。自性相異。異則不相似。既不相似。猶因妄想見自性相。此愚夫不如實知各各自性相。各各無妄想境界也。然既為眾生離妄想計有。而又說聖智所行境界。是妄想之能所欲空。聖智自性所行境界。宛爾無過矣。不知一切諸法。聖凡同現。覺自心者。不墮有無。故曰諸法無性。不覺自心。妄計為有。或計為無。悉乖法體。如來憫此。為說空法。謂無法性。唯有妄想。若知法體元虛。妄計非實。則即妄想境界。而為聖智所行。剎那轉變。無二無別。非謂於此則遮。於彼反墮。真妄殊體。有無相待。非住自覺觀察者之所顯示也。

○上三難諸法非無。聖智墮有竟。

△四示聖智空事離於有無。

佛告大慧。非我說空法非性。亦不墮有見說聖智自性事。然為令眾生離恐怖句故。眾生無始以來計著性自性相。聖智事。自性計著相見。說空法。大慧。我不說性自性相。大慧。但我住自得如實空法。離惑亂相見。離自心現性非性見。(唐譯云。我為眾生無始時來。計著於有。於寂靜法。以聖事說。令其聞已。不生恐怖。能如實證寂靜空法。離惑亂相。入唯識理。知其所見。無有外法)得三解脫。如實印所印。於性自性。得緣自覺觀察住。離有無事見相。

如來說空。說聖智自性本來寂靜。蓋為眾生無始習氣。計著一切內外性相。欲令遠離。又懼其自生恐怖。故說聖智事自性空法。所謂住自得如實空法也。此如實空法。離自心現。而非墮無。得解脫印。而非墮有。三解脫。謂空無相無願。得此解脫。始知自性空事。如實法印。本有本寂。真唯識性。自覺觀察。遠離有無一切相見惑亂也。

○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分三。

△初示不應立不生宗。

復次大慧。一切法不生者。菩薩摩訶薩不應立是宗。所以者何。謂宗一切性非性故。及彼因生相故。說一切法不生宗。彼宗則壞。彼宗一切法不生彼宗壞者。以宗有待而生故。又彼宗不生入一切法故。不壞相不生故。(唐譯云。又彼宗即入一切法中。不生相亦不生故)立一切法不生宗者。彼說則壞。大慧。有無不生宗。彼宗入一切性。有無相不可得。大慧。若使彼宗不生。一切性不生而立宗。如是彼宗壞。以有無性相不生故。不應立宗。五分論多過故。展轉因異相故。及為作故。不應立宗分。謂一切法不生。如是一切法空。如是一切法無自性。不應立宗。

一切法不生。三世如來同說。蓋為不覺。非為覺者也。夫覺自心現者。頓息諸妄。內身自證。都無指示。除為眾生離諸執著。說無生性。離諸恐怖。說有聖智自性空事。然不應立是為宗也。宗一切性非性者。正原一切性本無生性。立不生宗。是因妄見生相。故曰及彼因生相故。既因妄見生相而說不生。而復立此為宗。彼宗則壞。以不生對生。為有待故。又此宗入一切法。一切法既不生。亦應無不生之相。猶有不生之法相。則法非不生。此說所以壞也。不壞相不生。唐譯不生相亦不生。即指聖性空事。為離執著。及與恐怖。不應立是為宗也。因妄計有。故言不生。無因有立。有無二相。於一切法。性不可得。若立是宗。徒乖法體耳。如五分論。宗因展轉。所有異相。皆屬作起。祇成多過。乃知一切法不生者。為離執著。如是一切法空。一切法無有體性。揆之如實自相。都無是說。故不應立宗也。按三量中。比量三支。一宗。二因。三喻。并合結為五分。宗有九過。因有十四過。同喻五過。異喻五過。共三十三過。此外道所立也。若以我法。宗亦有一過。謂不得法體。因喻為成立宗。宗過。則因喻展轉。異相更多耳。何謂不得法體。如立量云。一切法不生為宗。因云無自性故

。喻云如芭蕉。徵過云。何等法不生。答云。心所現法。法皆心現。無有生性。徵云。心無生性。有不生性不。答云。謂無生性。故云不生。豈得更有。結過云。若不更有者。立不生宗。非得法體。然我法方便。為斷彼執。非有實法。彼執若斷。自然了心初相。還於本得。如實自證。大用現前。情謂頓息。生與無生。俱為剩說。故不應立宗。如來所為直示心源。不由他悟也。

△二示聖智所見。如幻無過。

大慧。然菩薩摩訶薩說一切法如幻夢。現不現相故。及見覺過故。當說一切法如幻夢性。除為愚夫離恐怖句故。大慧。愚夫墮有無見。莫令彼恐怖。遠離摩訶衍。

幻夢非實。不可說有。幻夢宛爾。不可說無。有無俱非。有現不現。悉由覺想。所以說如幻夢。於諸法體。固無乖謬。亦能覺彼智者。當處知歸。得本無事。故為當說。除為愚夫離恐怖者。以愚夫墮有無見。各有所依。聞說夢幻。茫然無據。遂生恐怖。遠離大乘。故凡說聖性事。或般涅槃。皆屬方便也。若得言語道斷。心行處滅。倘然自覺。始知如來某夜成佛。某夜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默契相應。難為顯示。倘欲指點目前。非幻無以為喻耳。

△三總結不生如幻。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無自性無說。無事無相續。(魏譯云。無自體無識。無阿黎耶識)彼愚夫妄想。如死屍惡覺。一切法不生。非彼外道宗。至竟無所生。性緣所成就。一切法不生。慧者不作想。彼宗因生故。覺者悉除滅。

如來藏本無自性。亦無說示。一切八識。如虛空華。俱無實事。所有聖教。但為指迷。愚夫無智。不達方便。此為妄想惡見也。一切法不生。一切法至竟無所生。因緣和合。如幻如夢。智者於中。不應作想。蓋以外道因生而說不生。執為實法。故此一切法不生。不同外道因說。覺。則方便悉除耳。事。即相。相續。即流注。相與流注。總指八識生滅。如幻不可得也。

譬如翳目視。妄見垂髮相。計著性亦然。愚夫邪妄想。施設於三有。無有事自性。施設事自性。思惟起妄想。相事設言教。意亂極震掉。佛子能超出。遠離諸妄想。

翳目垂髮。喻愚夫妄見。由此妄見。起諸覺想。施設三有。又由三有假立名相。執為實性。復起妄計。建立言教。展轉相因。意亂辭荒。楞嚴云。知見每欲留於世間。業運每常遷於國土。妄想世間。念念生滅。若能覺此。一剎那間。當體寂靜。真不可思議矣。

非水水想受。斯從渴愛生。愚夫如是惑。聖見則不然。聖人見清淨。三脫三昧生。遠離於生滅。遊行無所有。修行無所有。亦無性非性。性非性平等。從是生聖果。

非水水想。此愚夫迷處。乃聖人悟處。清淨三昧。即悟所指歸。以三解脫。安住心海。順性起行。離於生滅。所向無礙也。淨名頌云。不著世間如蓮華。常善入於空寂行。達諸法相無罣礙。稽首如空無所依。此正性非性平等。因該果海。果徹因元。

知無差別也。

云何性非性。云何為平等。謂彼心不知。內外極漂動。若能壞彼者。心則平等見。

住有無中。不達平等。祇為不了諸法無生。了自心現。現不可得。當處寂靜。亦無平等及不平等。此所為平等心也。

○上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竟。

△六示聖智遠離所知。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如攀緣事。智慧不得。是施設量建立施設。所攝受非性。攝受亦非性。以無攝故。智則不生。唯施設名耳。

一切諸法有無境界。皆假施設。非智慧所行。覺自心現量。始知一切建立。妄計能所。悉無自性。攝受既息。斯大智現前。一切境界。如湯銷冰。更無有冰知冰銷者。處於世間。隨世流布。而無顛倒耳。大慧為出此意。先述聖言。下乃起難也。如攀緣事。即世間有無諸法也。所攝受。謂所取之境。攝受。謂能取之心。見能取所取。悉無自性。智則不生。謂智不於此而起分別也。

云何。世尊。為不覺性自相共相異不異故。智不得耶。為自相共相種種性自性相隱蔽故。智不得耶。為山巖石壁地水火風障故。智不得耶。為極遠極近故。智不得耶。為老小盲冥諸根不具故。智不得耶。世尊。若不覺自共相異不異智不得者。不應說智。應說無智。以有事不得故。若復種種自共相性自性相隱蔽故智不得者。彼亦無智。非是智。世尊。有爾燄故智生。非無性會爾燄故名為智。(唐譯云。以知於境。說名為智。非不知故)若山巖石壁地水火風極遠極近老小盲冥諸根不具智不得者。此亦非智。應是無智。以有事不可得故。

智慧不得。有三種難。一不覺了。智不具故。二諸法互相隱蔽。所知之境難知故。三山巖石壁老小盲冥。有所障而不知故。此三種不知。皆非智者。以出下文知而事不得。非不知而事不得也。

佛告大慧。不如是無智。應是智。非非智。我不如是隱覆說。攀緣事。智慧不得。是施設量建立。覺自心現量。有無有外性非性。知而事不得。不得故。智於爾燄不生。順三解脫。智亦不得。非妄想者無始性非性虛偽習智。作如是知。是知彼不知。

前三難是無智而事不得。如來所說。應是智。非無智。若無智而不得。隱覆說耳。故復云。攀緣事智慧不得。但施設建立。此乃覺自心現量也。覺自心量。則覺所現一切有無諸法。無有自性。於攀緣事。深達源底。分別頓息。雖順三解脫門。而亦無聖智可得。謂安住心海本有寂照。不同外道妄覺隨無始習氣所知境界。此彼之所知。正所謂真無智也。

故於外事處所相性無性妄想不斷。自心現量建立。說我我所相攝受計著。不覺自心現量。於智爾燄而起妄想。妄想故。外性非性。觀察不得。依於斷見。

此正示彼不知也。彼一切處所有無諸法。現在妄想不斷。悉從自心現量。建立能所。攝受計著。究其初。但唯不覺。故於無分別智。自生分別。依於所知。起諸妄想。妄計有無。觀察有無。生滅無從。復成斷滅。若能知此。則智慧現前。諸攀緣事。一時頓息。所謂知而事不得。智於爾燄不生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有諸攀緣事。智慧不觀察。此無智非智。是妄想者說。於不異相性。智慧不觀察。障礙及遠近。是名為邪智。老小諸根冥。而智慧不生。而實有爾燄。是亦說邪智。

偈說前三種智所有不得。悉非智者。知彼非智。則智於攝受。不生計著。但唯施設。心量所行。非境界可議耳。

○上四示聖智空事。以破妄計竟。五因不了自宗。妄執方便。再立宗說。以破世論。分三。

△初責愚夫著方便說。起大慧請。

復次大慧。愚癡凡夫。無始虛偽惡邪妄想之所迴轉。迴轉時。自宗通及說通。不善了知。著自心現外性相故。著方便說。於自宗四句清淨通相。不善分別。大慧白佛言。誠如尊教。惟願世尊為我分別說通及宗通。我及餘菩薩摩訶薩。善於二通。來世凡夫聲聞緣覺。不得其短。

此為愚夫不善了知自宗四句清淨通相。故有此問也。不了知自宗四句清淨。故於聖教方便之說。妄生分別。為習氣惡覺之所流轉。此宗通說通所為顯示也。四句。即有無四句。離四句。得法體清淨。是為清淨通相也。

△二示宗說不墮凡夫見相。

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三世如來有二種法通。謂說通。及自宗通。說通者。謂隨眾生心之所應。為說種種眾具契經。是名說通。自宗通者。謂修行者離自心現種種妄想。謂不墮一異俱不俱品。超度一切心意意識。自覺聖境界。離因成見相。一切外道聲聞緣覺墮二邊者所不能知。我說是名自宗通法。大慧。是名自宗通及說通相。汝及餘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契經。即九部所說。謂契理契事。皆依眾生心而為引導。無有實法。此乃宗通方便。實不廢權。故須離言得旨。又修行者之因說達宗也。離自心現種種妄想等者。謂自心所現一切有無四句妄計。皆由迷如來藏。隨心意意識之所妄現。隨妄現而起分別。一覺自心。妄想不生。分別永息。此自覺聖智所行境界。離因緣相應一切見相。是名自宗通相。不隨一切方便言說。故非外道二乘之所能知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我謂二種通。宗通及言說。說者授童蒙。宗為修行者。

同一聖教。童蒙得說。修行得宗。非如來實有二種分別。所謂止記論我時時說。亦隨所見耳。

○三斥世論以顯自宗。分六。

△初示世論不入自通。能招惑苦。破壞結集。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一時說言。世間諸論種種辯說。慎勿習近。若習近者。攝受貪欲。不攝受法。世尊何故作如是說。佛告大慧。世間言論種種句味。因緣譬喻。採集莊嚴。誘引誑惑愚癡凡夫。不入真實自通。不覺一切法。妄想顛倒。墮於二邊。凡愚癡惑而自破壞。諸趣相續。不得解脫。不能覺知自心現量。不離外性自性妄想計著。是故世間言論種種辯說。不脫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誑惑迷亂。

此因說通。以為應善內外論議。以資樂辯。遂憶世尊嘗訓。故有前後相違之疑也。世間諸論。即指外道典籍。各依邪見。著為定論。或旁通曲達。莊嚴名理。如天地一指。萬物一馬。引伸義味。誑惑心識。而於自通真句。實為背馳。夫覺心內證。遠離所知。識性樂見。易成境界。一切理解。鳥道玄微。覺想所行。翻為秘密。此種深執。較之羶重欲樂。尤難解脫。甚有依通自宗。楷模聖教。以絕學之微言。為惡覺之成論。所謂句中無意。意在句中。出自若輩。都成襲語。句中賓主。幾同義學表遮。遮即同無。表終墮有。遮表不別。舉體無明。遮表同時。紛紜名相。矢口現成。擬超格外。此解成礙。恍惚離微。誣罔名句。不達自宗。雖在正法。同於世論。此即五十年後。破壞結集。所謂惡覺因見也。覺自心現者。所宜觀察。出自心外。皆為顛倒。增長妄識。續生死因。不可不慎。地持謂修習五明。一切內外聲醫技巧。此為久遠大菩薩。藏識明白。入一切世間。隨眾生心。而為引導。不宜借此。輒弛聖禁。抑當自鑑。始為知時耳。

大慧。釋提桓因。廣解眾論。自造聲論。彼世論者。有一弟子。持龍形像。詣釋天宮。建立論宗。要壞帝釋千輻之輪。隨我不如。斷一一頭以謝所屈。作是要已。即以釋法摧伏帝釋。釋墮負處。即壞其車。還來人間。如是大慧。世間言論。因譬莊嚴。乃至畜生。亦能以種種句味。惑彼諸天。及阿修羅。著生滅見。而況於人。是故。大慧。世間言論。應當遠離。以能招致苦生因故。慎勿習近。

舉此以為不可近習世論之鑑。謂世論因譬莊嚴。極諸巧辯。觸類無窮。難為折伏。此乃識心變幻。誑惑聞見。不詮正理。有障自宗。招生死苦。莫此為害。也。

大慧。世論者。惟說身覺境界而已。大慧。彼世論者。乃有百千。但於後時後五十年。當破壞結集。惡覺因見盛。故惡弟子受。如是。大慧。世論破壞結集。種種句味因譬莊嚴。說外道事。著自因緣。無有自通。大慧。彼諸外道無自通論。於餘世論。廣說無量百千事門。無有自通。亦不自知愚癡世論。

身覺境界。謂五陰身見聞覺知所行境界也。或即見聞覺知而起論說。或以見聞覺知所緣空寂靈妙玄微之境。而為宗趣也。破壞結集。謂破壞如來結集正教。此即學正

法而墮邪見者。若非此輩。決不能破壞正教也。自因緣。即身覺境界也。其所著者。不出見聞覺知。非取為自性。即捨就虛玄。依傍自通。實同異學。流布當世。疑誤將來。自既淪溺。亦淪溺於他。論說無窮。迷惑倍劇。為可悲痛耳。

△二示如來隨自通說。

爾時大慧白佛言。世尊。若外道世論種種句味因譬莊嚴。無有自通。自事計著者。世尊亦說世論。為種種異方諸來會眾天人阿修羅。廣說無量種種句味。亦非自通邪。亦入一切外道智慧言說數耶。佛告大慧。我不說世論。亦無來去。唯說不來不去。大慧。來者趣聚會生。去者散壞。不來不去者。是不生不滅。我所說義。不墮世論妄想數中。所以者何。謂不計著外性非性。自心現處。二邊妄想所不能轉。相境非性。覺自心現。則自心現妄想不生。妄想不生者。空無相無作。入三脫門。名為解脫。

世尊亦嘗為異方諸來會眾。及天人八部。廣說本事部。或本生部。未曾有部。皆廣說無量因緣句味。故疑如來亦說世論也。不知如來所說因緣。皆為自通緣起。或即世諦。說第一義諦。而人不知。惑為世諦耳。世尊於此總不明說。但曰我不說世論。亦不言所說何事為非世論。則知如來現前一切言說。皆非世論也。又曰。亦無來去。以異方諸來會眾。似有來去。如來直於自通現量第一義中。直捷指示。故曰唯說不來不去。則知一切眾生。不達現前境界。於自心現量妄想計著。以為實有來去。故復詔曰。來者趣聚會生。去者散壞。此乃生滅。不來不去。是不生滅。以明我所說義。不墮世諦妄想數中也。如來自通。住自心現量。見一切外性非性。非有無二邊境界所能迴轉。處人天中。隨自境界。說有三世。人謂如來說於三世。而如來實無三世。說有三乘人天。人謂如來說於三乘人天。而如來實無三乘人天。隨世顛倒。說有三世。說有三乘人天。為欲眾生達自宗通。得如來隨自境界。不由言說。故復丁寧告語曰。覺自心現。則於自心所現。妄想不生。妄想不生者。空無相無作。入三解脫門。名為解脫也。此三解脫門。於覺自心量本有三昧。極為相應。如來所為再三提命也。

△三示如來止論。

大慧。我念一時。於一處住。有世論婆羅門。來詣我所。不請空閒。便問我言。瞿曇。一切所作耶。我時答言。婆羅門。一切所作。是初世論。彼復問言。一切非所作耶。我復報言。一切非所作。是第二世論。彼復問言。一切常耶。一切無常耶。一切生耶。一切不生耶。我時報言。是六世論。大慧。彼復問我言。一切一耶。一切異耶。一切俱耶。一切不俱耶。一切因種種受生現耶。我時報言。是十一世論。大慧。彼復問言。一切無記耶。一切記耶。有我耶。無我耶。有此世耶。無此世耶。有他世耶。無他世耶。有解脫耶。無解脫耶。一切剎那耶。一切不剎那耶。虛空耶。非數滅耶。涅槃耶。瞿曇。作耶。非作耶。有中陰耶。無中陰耶。大慧。我時報言。婆羅門。如是說者。悉是世論。非我所說。是汝世論。

此外道從世論中發問。如來從自通第一義中正答。而非外之也。所作。即因生。非所作。即無因生。一切常無常生不生一異俱等。皆世論所有。第一義自通所無。如來謂初世論二世論。此固直示。無有隱覆。外道不知。多所置問。可謂當面錯過。如來始終直示。謂如是說者。悉是世論。非我所說。是汝世論。昔梵志問世尊云。不問有言。不問無言。世尊良久。梵志云。世尊大慈。開我迷雲。令我得入。此良馬見鞭影也。我如來嘗云。止記論。我時時說。故知構機為難耳。婆羅門。出五天竺。自稱祖從梵天口生。遂從梵姓。即梵志也。其種倨傲多諍。或出家。或在家。成事相承。多有經論。不請空閒。亦倨傲一端。西域禮有所請。皆先白聽許。名請空閒也。剎那。微細生滅也。虛空。涅槃。非擇滅。此三無為。是正法有。作非作。即問三無為是作非作也。

我唯說無始虛偽妄想習氣種種諸惡。三有之因。不能覺知自心現量。而生妄想。攀緣外性。如外道法。我諸根義三合知生。我不如是。婆羅門。我不說因。不說無因。唯說妄想攝所攝性。施設緣起。非汝及餘墮受我相續者所能覺知。大慧。涅槃虛空滅。非有三種。但數有三耳。

迷如來藏。而為無明。不覺妄動。此無始虛偽習氣也。一切世間根身器界。皆以虛偽為因。因此虛偽。不能覺知自心所現。妄生計著。攝取外法。而外道誤為根塵識三。和合生起也。外道不知現前根塵識三為迷自心。內識變似。妄計實有。萬法從生。即成因論。諦觀生滅。覺知因盡。又計無因。此非如來所說。如來惟說虛偽習氣。妄取能所。假名施設。故曰非汝及餘墮受我相續者所能覺知也。我相續。指二乘。二乘法我未盡。猶未知無明發業初相。益見三無為法。無有自性。且非法執境界。況外道乎。

復次大慧。爾時世論婆羅門復問我言。癡愛業因故有三有耶。為無因耶。我時報言。此二者。亦是世論耳。彼復問言。一切性皆入自共相耶。我復報言。此亦世論。婆羅門。乃至意流妄計外塵。皆是世論。復次大慧。爾時世論婆羅門復問我言。頗有非世論者不。我是一切外道之宗。說種種句味因緣譬喻莊嚴。我復報言。婆羅門。有。非汝有者。非為。非宗。非說。非不說種種句味。非不因譬莊嚴。婆羅門言。何等為非世論。非非宗。非非說。我時報言。婆羅門。有非世論。汝諸外道所不能知。以於外性不實妄想虛偽計著故。謂妄想不生。覺了有無自心現量。妄想不生。不受外塵。妄想永息。是名非世論。此是我法。非汝有也。婆羅門。略說彼識。若來若去。若死若生。若樂若苦。若溺若見。若觸若著。種種相。若和合相續。若愛若因計著。婆羅門。如是比者。是汝等世論。非是我有。大慧。世論婆羅門作如是問。我如是答。彼即默然。不辭而退。思自通處。作是念言。沙門釋子。出於通外。說無生無相無因。覺自妄想現相。妄想不生。

世尊復答。總不出世論二字。後乃帶言。乃至意識稍動。微涉外塵。皆為世論。即此一語。可謂徹底相為矣。有非世論。而非汝知。此亦遠離恐怖之意。纔曰非為非說。即曰非不說種種句味。非不因譬莊嚴。奪其所執。而亦不離所執。別有通塗。所謂非即非離。唯當自覺耳。不覺外性不實。皆由虛偽。則妄想生起。覺有無諸法。悉從自心。不受外緣。則妄想永息。亦止就外道平日之不覺。使自覺之。始終止記。彼自無瘡。勿傷之也。復即外道所計妄識。終告之曰。若來若去。若死若生。若樂若苦。若溺若見。若觸若著。種種相。若和合相續。若愛若因計著。如是比者。皆汝世論。尤為全盤掀翻。殺盡活盡。而乃退自念言。沙門釋子。出於通外。說無生無相無因。覺自妄想現相。妄想不生。外道述此反謗。且謂果能盡如來說耶。為不盡如來說耶。以為不盡。則語固宛爾。便以為盡。則如來自通。止於如是。所謂從上密旨。豈婆羅門數語覷破耶。

△四示世論攝受貪欲。不攝正法。

大慧。此即是汝向所問我。何故說習近世論種種辯說。攝受貪欲不攝受法。大慧白佛言。世尊。攝受貪欲及法。有何句義。佛告大慧。善哉善哉。汝乃能為未來眾生。思惟諮問如是句義。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所謂貪者。若取若捨。若觸若味。繫著外塵。墮二邊見。復生苦陰。生老病死憂悲苦惱如是諸患。皆從愛起。斯由習近世論及世論者。我及諸佛說名為貪。是名攝受貪欲不攝受法。

貪欲之法。唯取捨二心。括盡身覺境界。窮身覺境界。或現在法相。或意法虛緣一切龜毛兔角影現。是情是理。悉名塵境。循是塵境。故取若捨。悉墮有無相見。一切苦聚。成於貪愛。愛有為因。生死為果。此世論所為不可近習也。

△五示攝受正法。遠離世論。

大慧。云何攝受法。謂善覺知自心現量。見人無我及法無我相。妄想不生。善知上上地。離心意意識。一切諸佛智慧灌頂。具足攝受十無盡句。於一切法無開發自在。是名為法。所謂不墮一切見。一切虛偽。一切妄想。一切性。一切二邊。大慧。多有外道癡人。墮於二邊。若常若斷。非點慧者。受無因論。則起常見。外因壞。因緣非性。則起斷見。大慧。我不見生住滅故。說名為法。大慧。是名貪欲及法。汝及餘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自心現量。無有自他。凡所有見。皆是虛妄。於此深知深信。則人法二我。當下釋然。一切時處。不取有性。覺想全銷。照明諸地。不因心念。與諸佛慧。無有差別。自能以十無盡句。不勤功用。自在增勝耳。復言不墮諸見虛偽有無性相者。蓋以外道墮此。起斷常執。此自通身覺之別。深切著明。乃珍重云。我不見生住滅。說名為法。如來所為示人於劃然自盡處。全體大用。其旨微矣。受無因論。即指外道所執生因。而起常見。謂無因者。因非其因。是為無因。覺生因盡。復起斷見。然因與無因

。總成斷滅耳。

△六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一切世間論。外道虛妄說。妄見作所作。彼則無自宗。惟我一自宗。離於作所作。為諸弟子說。遠離諸世論。心量不可見。不觀察二心。攝所攝非性。斷常二俱離。乃至心流轉。是則為世論。妄想不轉者。是人見自心。來者謂事生。去者事不現。明了知去來。妄想不復生。有常及無常。所作無所作。此世他世等。斯皆世論通。

初二偈。謂外道無有自宗。皆由能所攝受。遂為妄想流轉。如來自宗。與外道異。亦唯遠離能所。更無別旨也。第三四偈。即示人於能所遠離時。默然自契。不作相見。所謂一切無有真。不以見於真。若見於真者。是見盡非真。楞嚴云。不取無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從何立。即此不可見之心量。自知自信。不更復起觀察。一時有無能所斷常諸見。總不可得。若到此際。稍涉微念。即被流轉。翻成世論。故曰妄想不轉者。是人見自心。可謂叮嚀致誠矣。後二偈。更示人於日用事物。一切去來之相。洞然明了。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如雲如電。如影如響。此正覺自心量者。自他不隔。今古齊觀。不如世論之有常無常。所作無作。此世他世。種種見覺也。

○上二示語義識智。以顯宗通之用竟。三示正法解脫。遠超愚外。分三。

△初列妄想涅槃。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所言涅槃者。說何等法。名為涅槃。而諸外道各起妄想。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如諸外道。妄想涅槃。非彼妄想。隨順涅槃。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或有外道陰界入滅。境界離欲。見法無常。心心法品不生。不念去來現在境界。諸受陰盡。如燈火滅。如種子壞。妄想不生。斯等於此。作涅槃想。大慧。非以見壞。名為涅槃(魏譯云。大慧。而彼外道見如是法。生涅槃心。非見滅故。名為涅槃)。

上明攝受法。此則依正因而辨正果也。初云。如諸外道。妄想涅槃。復云。非彼妄想。隨順涅槃。妄想隨順。邪正較然。下列種種。不出妄想。未出正法。正明隨順。所謂隨順者。隨順自性也。本來自性清淨。而由客染障覆。故令不顯。若覺自心量。真聖道生。斷障所顯。名為涅槃。所謂隨順真如。離障施設也。陰界入滅境界離欲者。謂彼觀察陰界入法。畢竟無常。不貪境界。既不貪境界。則心心數法。不現在前。故亦無三世去來之念。如燈盡種壞。即喻彼滅受境界也。此一種妄計。但為想壞。而非見壞。見壞者。觀自心現量。了知陰界入法。由迷自心。妄現境界。本無有生。亦無所滅。生滅見離。妄想頓息。自性涅槃。而非觀法無常。隨滅想受。妄計涅槃也。

大慧。或以從方至方。名為解脫。境界想滅。猶如風止。或復以覺所覺見壞。名為解脫。或見常無常。作解脫想。(唐譯云。或謂不起。分別常無常見。名得涅槃)或見種種

相想。招致苦生因。思惟是已。不善覺知自心現量。怖畏於相。而見無相。深生愛樂。作涅槃想。

從方至方。古註引論云。第二外道。說最初有方。從方生世間及人。人生天地。次第滅沒。還入於方。說為常住。為涅槃因。然勝論師立六句生因。實句中有九法。地水火風空時方我意。明論師計大梵時方本際自然虛空我。七法常住。能生一切法。此三種說方。皆無體相。彼見現前諸法。無所從生。妄計生因。從於虛無。如自然虛空本際種種立名。俱無實體。又註謂方。猶類也。從方至方。無有異趣。如楞嚴知人生人。悟鳥生鳥。窮八萬劫。無有改移。從類至類。不失本性。此又自然外道。前三。從方而生。還歸方滅。後一。本性無失。隨處自在。依此妄計。以為常住。一切境界。希望想滅。如風頓止。計為涅槃也。覺所覺見壞者。謂不見能覺之心。與所覺之境。名為見壞也。見常無常者。謂不起常無常見。按此二種。似與離攝所攝。及遠斷常二見相近。然不由覺知自心所現。妄自過捺。全墮能所。以見息見。總名妄想耳。見種種相招致苦因。生怖畏心。見於無相。此類二乘觀無常苦空。作無我想。守偏真如。樂於空寂。由不善覺自心現量。故不知一切性相。內識變似。俱無實事。妄生怖畏。捨一取一。不離妄想也。

或有覺知內外諸法自相共相。去來現在有性不壞。作涅槃想。或謂我人眾生壽命。一切法壞。作涅槃想。或以外道惡燒智慧。見自性及士夫。彼二有間。士夫所出。名為自性。如冥初比。求那轉變。求那是作者。作涅槃想。或謂福非福盡。或謂諸煩惱盡。或謂智慧。或見自在。是真實作生死者。(唐譯云。或計自在是實作者)作涅槃想。

覺知內外諸法等自性不壞者。即認五陰中我。名為自性。如前身覺。此為常計。我人眾生壽者一切法壞。謂四相滅壞。同於虛空。此成斷見。自性。謂冥諦。士夫。即神我。士夫從自性出。故曰如冥初比。求那。翻依。謂神我依冥初轉變而生。依是作者。作涅槃想。所謂依無生有。有還歸無。亦同斷見耳。福非福盡。謂無罪福。一切無礙。無有因果也。或謂諸煩惱盡。或謂智慧。彼以煩惱智慧為二。或謂盡煩惱而依智慧。或謂煩惱自然而盡。不由智慧所斷。皆非正因也。或見自在。即大梵天。順世師計大梵天。能造作眾生生死。即以能作為常住也。

或謂展轉相生。生死更無餘因。如是即是計著因。而彼愚癡不能覺知。以不知故。作涅槃想。或有外道言得真諦道。作涅槃想。或見功德功德所起。和合。(魏譯云。有作所作。而共和合)一異俱不俱。作涅槃想。或見自性所起。(唐譯云。或計諸物從自然生)孔雀文彩種種雜寶。及利刺等性。見已。作涅槃想。

展轉相生。謂父生子。子生孫。生生相續。無有別因。不知流愛為種。結想為胎。攝受無明惑業。為生死本。無有解脫。以不知故。安於生死。作涅槃想。如今世間。父子祖孫。生死相繼。誤為法爾也。真諦。即冥諦。是執冥諦以為道也。功德功德所起。即能作所作也。疑能所和合。而生一異俱不俱見。總不出四句也。自性所起。

謂自然生。亦同無因。謂烏從來黑。鵠從來白。人天本豎。畜生本橫。松直棘曲。鳥獸文彩。諸雜珍寶。皆自然生。無有因果也。

大慧。或有覺二十五真實。或王守護國受六德論。作涅槃想。(唐譯云。或謂能解二十五諦。即得涅槃。或有說言能受六分。守護眾生。斯得涅槃)或見時是作者。時節世間。如是覺者。作涅槃想。或謂性。或謂非性。或謂知性非性。(唐譯云。或執有物以為涅槃。或計無物以為涅槃。或有計著有物無物為涅槃者)或見有覺與涅槃差別。作涅槃想(唐譯云。或計諸物與涅槃無別。作涅槃想)。

二十五真實。即數論二十五諦。六德。即勝論六句。前計二十五冥諦及六句論。即為涅槃。此以能覺能受。乃為涅槃也。王守護國。謂受六分。守護眾生也。時。即時散外道執一切法。皆從時生。觀於草木榮枯開落。計時為常為一。是萬物因。是涅槃因也。性。物也。有物無物。非有非無。亦因與無因攝也。覺。覺想。覺想動搖。涅槃寂靜。或謂為別。或計無別。同一妄計耳。

有如是比種種妄想。外道所說。不成所成。智者所棄。大慧。如是一切。悉墮二邊。作涅槃想。如是等外道涅槃妄想。彼中都無若生若滅。(唐譯云。於此無有若住若出)大慧。彼一一外道涅槃。彼等自論。智慧觀察。都無所立。如彼妄想。心意來去漂馳流動。一切無有得涅槃者。

結言外道所計種種涅槃。皆妄想見。不成涅槃也。謂不出有無二邊。若住若出。都無實義。總屬心意漂動。即使究竟滅盡。終無有真得涅槃者。此皆不由覺知自心現量。隨自心現。虛妄分別。無如實智。一切所作。俱不成立。

△二示如來隨順涅槃。

大慧。如我所說涅槃者。謂善覺知自心現量。不著外性。離於四句。見如實處。不墮自心現妄想二邊。攝所攝不可得。一切度量。不見所成。愚於真實。不應攝受。棄捨彼已。得自覺聖法。知二無我。離二煩惱。淨除二障。永離二死。上上地。如來地。如影幻等諸深三昧。離心意意識。說名涅槃。大慧。汝等及餘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當疾遠離一切外道諸涅槃見。

自心現量。即本來清淨涅槃也。此涅槃。一切有情。平等共有。其性本寂。唯真聖者。自內所證。故曰覺知。覺知此已。見本寂性與一切法。不一不異。所謂不著外性。離四句。見如實處也。見如實處。真如理顯。離一切相一切分別。所謂不墮自心現妄想二邊。攝所攝不可得也。真如理顯。想相俱寂。則尋思路絕。名言道斷。所謂一切度量。不見所成。愚於真實。不應攝受也。蓋如實處。非言思湊泊。徒為所愚。故不應攝受。二無我。謂人無我法無我也。二煩惱。謂根本及隨也。二障。謂惑智二障。二死。謂分段變易也。此四二種。從覺知自心現量。一時俱見。至證無住處涅槃。始獲圓滿。此涅槃。即真如理。出所知障。大悲般若。常所輔翼。由是不住生死涅槃。利樂有情。窮未來際。用而常寂。所謂甚深三昧。離心意意識也。此二涅槃。因

中果上。二俱平等。惟如來有。兼餘依及無餘依。共為四種。如來悉具。如來雖無實依。而現似有。是故如來可言具四。二乘斷見思煩惱所顯真理。雖有微苦所依。而二惑永滅。故亦得有餘涅槃。若無餘依。二乘亦有亦無。依不見本來自性清淨。及無無住處。說彼為無。依煩惱障盡所顯真理。離相湛然。寂滅安樂。與佛無差。說為亦有也。

△三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外道涅槃見。各各起妄想。斯從心想生。無解脫方便。愚於縛縛者。遠離善方便。外道解脫想。解脫終不生。眾智各異趣。外道所見通。彼悉無解脫。愚癡妄想故。

此言外道所計種種涅槃。皆由妄想。無有解脫方便。無解脫方便者。謂不善覺自心現量。不覺自心現量。則見能縛。及與所縛。見有能縛。則有心可空。有智可滅。見有所縛。則有法可斷。有境可離。所謂愚也。種種攝取。各稱智者。而實無智。無有解脫之理也。

一切癡外道。妄見作所作。有無有品論。彼悉無解脫。凡愚樂妄想。不聞真實慧。言語三苦本。真實滅苦因。譬如鏡中像。雖現而非有。於妄想心鏡。愚夫見有二。不識心及緣。則起二妄想。了心及境界。妄想則不生。心者即種種。遠離相所相。事現而無現。如彼愚妄想。

作。作者。即所計因相也。所作。即因所生法。總墮有無二品。無解脫分也。蓋識性欲見色相。故一切有無境界。皆覺想所樂。樂於覺想。則必愚於真實。所謂有煩惱則無智慧。有智慧則無煩惱也。有無諸計。徒招因果。都無實事。唯有言語。故云言語三苦本。若見真實。則諸妄頓息。即滅苦因。鏡。喻自心。像。喻自心所現一切色心境界。心與境界。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心量。了則種種皆心。能所俱忘。現而無現。如幻如電。不可有無也。

三有唯妄想。外義悉無有。妄想種種現。凡愚不能了。經經說妄想。終不出於名。若離於言說。亦無有所說。

三有唯妄想。謂三有諸法。皆由內識變似。有外境生。實無別義。愚不能了。妄見種種耳。諸修多羅所說妄想。皆云無性。唯有名字。若離名字。即無妄想可得。妄想既虛。說亦非有。不可又緣聖教。所謂執藥成病。如來示人。真無剩義耳。

上五示宗說二通。以善語義識智之用。揀別愚外。扶進自他。正法解脫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六

音釋

倘 (昌兩切倘惘失意貌)。

掉 (徒了切動搖也)。

覲 (七慮切伺視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七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一切佛語心品之四

○六示正覺非因果法。離生滅說。顯真常無垢。頓超諸地。分七。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分七。

△初問如來法身為因為事。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三藐三佛陀。我及餘菩薩摩訶薩。善於如來自性。自覺覺他。佛告大慧。恣所欲問。我當為汝隨所問說。大慧白佛言。世尊。如來應供等正覺。為作耶。為不作耶。為事耶。為因耶。(唐譯云。為果為因)為相耶。為所相耶。為說耶。為所說耶。為覺耶。為所覺耶。如是等辭句。為異為不異。

將顯如來覺性非因非果。究竟鮮白。純一無過也。三藐三佛陀。翻等正覺。亦云正徧知。如來。應供。等正覺。十號之三也。此問如來法身。舉三以該多號也。作。修起義。作所依起為因。作所修成為事。事即果也。因相為相。果相為所相也。說。說者。所說。所說之理也。覺。能知之人。所覺。所知之境也。如是辭句為異為不異。謂此作與不作等。牒計皆成四句。蓋欲顯法身離於四句。究竟鮮白也。

△二示如來法身非因非事。遠離四句。

佛告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如是等辭句。非事非因。所以者何。俱有過故。大慧。若如來是事者。或作。或無常。無常故。一切事應是如來。(唐譯云。若如來是作。則是無常。若是無常。一切作法。應是如來)我及諸佛皆所不欲。若非所作者。無所得故。方便則空。(唐譯云。若非作法。則無體性。所修方便。悉空無益)同於兔角槃大之子。以無所有故。大慧。若無事無因者。則非有非無。若非有非無。則出於四句。四句者。是世間言說。若出四句者。則不墮四句。不墮四句故。智者所取。一切如來句義亦如是。慧者當知。

總上諸問。不出因果二義。故但舉事因。以明如來自性法身。非因非果也。若是事者。則由所作。而無上正真。不同世間無常修法。若非作者。則妨無得。而自性莊嚴。離障所顯無量微妙功德。非空無義。故知非所作者。是為無事。而又非非作。則方便所得。當由因著。乃本有覺體。為從了得。不從生得。是為無因。無事無因。則有無不涉。四句頓離。四句既離。則凡一切言說之所不及。清淨句義。智者所證。大般涅槃云。佛性雖有。不同虛空。何以故。世間虛空。雖以無量善巧方便。不可得見

。佛性可見。是故雖有。非如虛空。佛性雖無。不同兔角。何以故。龜毛兔角。雖以無量善巧方便。不可得生。佛性可生。是故雖無。不同兔角。此佛性微妙密旨。唯真聖者自內所證。如是體性。非有非無。非因非果。出於度量。應如是知也。槃大。翻石女。槃大子。謂石女兒也。

△三示法身真我常寂。

如我所說一切法無我。當知此義。無我性是無我。一切法有自性無他性。(魏譯云。夫無我者。內身無我。是故無我。大慧。一切法自身為有。他身為無)如牛馬。大慧。譬如非牛。馬性。非馬。牛性。其實非有非無。彼非無自性。如是。大慧。一切諸法。非無自相。有自相。但非無我愚夫之所能知。以妄想故。如是一切法空。無生。無自性。當如是知。

如來說自性法身非因非果。而非斷滅。故此復引法無我句。為顯如來真我也。蓋如來自性真我。嘗為法我之所覆。故說一切法無我。所以顯自性法身真如自相。若見自性法身真如自相。益知一切法真如自相。內外無障。湛然常寂耳。一切諸法。自心所現。由自心現。則一切法皆無我性。故曰無我。所現唯心。即一切法有自性。無他性。然無他性。即無我性。以一切法言無我。以一切法自心而言無他也。故凡說一切法空。無生。無自性。皆無別旨。所謂唯有真識。更無餘識。此覺自心現量者之所詣極也。馬性非牛。牛性非馬。喻無他性。非無自性也。無他則非有。有自則非無。非有非無。真如自相。唯真聖者自內所證。愚夫分別。非其分耳。

△四示法身對現非一非異。

如是如來與陰。非異非不異。若不異陰者。應是無常。若異者。方便則空。若二者。應有異。如牛角。相似。故不異。長短差別。故有異。一切法亦如是。大慧。如牛右角異左角。左角異右角。如是長短種種色各各異。(唐譯云。如牛右角異左。左角異右。長短不同。色相各別。然亦不異)大慧。如來於陰界入。非異非不異。

此顯法身對現非一非異。非凡愚所知。自此以下。總以見如來自性真我。一報化。超縛脫。齊智障。自性涅槃。出過數量耳。陰。即指如來色身。謂法身與色身。非一非異。若一者。色身滅。法身亦應滅。滅則無常。若二。則法身方便所得。悉空無義。然千丈盧舍那。及一切無量應化。妙相隨好。實有對現。所謂滅無常色。獲得常住真色也。牛角相似。喻一。長短差別。喻二。然總名牛角。非一非異。故曰如來於陰界入。亦非一非異也。

△五示法身解脫非一非異。

如是如來解脫。非異非不異。如是如來以解脫名說。(魏譯云。如是依解脫故。說名如來法身之相)若如來異解脫者。應色相成。色相成故。應無常。若不異者。修行者得相。應無分別。而修行者見分別。是故非異非不異。

涅槃三德。法身。解脫。般若。如伊三點。非縱非並。而此言法身與解脫非一非異。如來所為以解脫得名也。若異。則如來法身所證解脫。同於色相。應是無常。不知如來法身即是解脫。解脫即是法身。清淨無垢。體無有二。若不異者。則凡修行者能證所證。應無差別。而見差別。如十真如。初地已達。而於證行。猶未圓滿。為令圓滿。後後建立。各有深淺。差別見異。是故非一非異也。

△六示智障非一非異。

如是智及爾燄。非異非不異。大慧。智及爾燄非異非不異者。非常。非無常。非作。非所作。非有為。非無為。非覺。非所覺。非相。非所相。非陰。非異陰。非說。非所說。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故。悉離一切量。

上言法身與解脫非一非異。此應言法身與般若非一非異。而乃言般若與所知非一非異者。謂般若始覺。從法身本覺生。言始則與本無別。若所知障。至十一地。猶有二分極微細愚。妙覺佛地。始能頓盡。是智與障。判然而二。而謂非一非異者。蓋離智無障。離障無智。法無我性。於此益顯。而如來自性真我。離四句。過一切數量。非思量所知也。帶言作非作等。總牒前問。以離四句攝盡也。

△七總結法身離諸根量。并頌。

離一切量。則無言說。無言說。則無生。無生。則無滅。無滅。則寂滅。寂滅。則自性涅槃。自性涅槃。則無事無因。無事無因。則無攀緣。無攀緣。則出過一切虛偽。出過一切虛偽。則是如來。如來。則是三藐三佛陀。大慧。是名三藐三佛陀佛陀。大慧。三藐三佛陀佛陀者。離一切根量。

此結如來自性法身超過一切數量。自內所證。一切名言。俱非其體。證此體者。始知生滅俱無。唯有寂靜。所謂自性涅槃也。自性涅槃。非因非果。盡諸動念。思想心息。無明本際。畢竟解脫。無有虛偽。是真法身。是平等身。永離一切諸根境界也。如來於般涅槃。普告大慧云。我以甚深般若。徧觀三界一切六道諸山大海大地含生。如是三界。根本性離。畢竟寂滅。同於空相。無名無識。永斷諸有。本來平等。無高下想。無見無聞。無覺無知。不可繫縛。不可解脫。無眾生。無壽命。不生不起。不盡不滅。非世間。非非世間。涅槃生死。皆不可得。二際平等。等諸法故。閒居寂靜。無所施為。究竟安置。必不可得。從無住法。法性施為。斷一切相。一無所有。法相如是。其知是者。名出世人。是事不知。名生死本。此正如來自性解脫。與一切法同住真如本際。內外永離一切諸過。一切眾生。亦同具此。但為客染所蔽。一念覺知。即同本得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悉離諸根量。無事亦無因。已離覺所覺。亦離相所相。陰緣等正覺。一異莫能見。若無有見者。云何而分別。非作非不作。非事亦非因。非陰非在陰。亦非有餘雜。亦非有諸性。如彼妄想見。當知亦非無。此法法亦爾。

此總頌法身離因果。能所。根器。一異四句。無有見離者。亦無法自性。亦復非無法。可謂真得法體。悟此當泯然自盡爾。

以有故有無。以無故有有。若無不應受。若有不應想。或於我非我。言說量留連。沈溺於二邊。自壞壞世間。解脫一切過。正觀察我通。是名為正觀。不毀大導師。

若無不應受。若有不應想者。謂無則究竟無。不應更無。有則本來有。不應更有。以有無相待。性無有無也。不達我通。無有正見。留連二邊。自壞壞他。誹謗如來。莫此為甚也。世尊嘗云。若言有者。智不應染。若言無者。即是妄語。若言有者。不應默然。亦復不應戲論諍訟。其旨微哉。

○上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竟。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離於言說。分四。

△初示如來法身非無性。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修多羅攝受不生不滅。又世尊說不生不滅是如來異名。云何。世尊。為無性故說不生不滅。為是如來異名。佛告大慧。我說一切法不生不滅。有無品不現。大慧白佛言。世尊。若一切法不生者。則攝受法不可得。一切法不生故。若名字中有法者。惟願為說。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我說如來非無性。亦非不生不滅攝一切法。亦不待緣故不生不滅。亦非無義。

此就自心現量之外。執一切法不生滅。以為起難。蓋為狗名失義者發明也。修多羅建立一切法不生不滅。為無性故說。非有性說。又說是如來異名。則非無性。是現墮有性而說無法。則有無俱墮。此大慧難意也。世尊云。我說一切法不生不滅。有無品不現。大慧不知從自心現量。說不生滅。頓超有無。而以為一切法既不生滅。不應復攝有法。若謂如來異名。名必有義。是攝有法也。故世尊復云。我說如來非無性。始知本有心量。不同兔角。依不覺義。似諸法現。本無有生。亦無所滅。此不生滅。蓋謂法無自性。非謂總無諸法。不應攝有。更待緣盡。方見無生也。亦非無義者。即謂自心如實不生之義也。不覺自心如實不生之義。但就不生不滅名句。妄執無性。不應攝有。則為有字無義。故下文廣明也。

△二示如來法身當生無生。

大慧。我說意生法身如來名號。彼不生者。一切外道聲聞緣覺七住菩薩。非其境界。大慧。彼不生即如來異名。大慧。譬如因陀羅釋迦。不蘭陀羅。如是等諸物。一一各有多名。亦非多名而有多性。亦非無自性(唐譯云。譬如帝釋。地及虛空。乃至手足。隨一一物。各有多名。非以名多而有多體。亦非無體)。

此即生說無生。以顯深密之旨。固不可狗名失義也。蓋意生法身。即是不生。故謂如來異名。此不生義。非二乘及七地境界。七地以前。但盡生因。不達如來自性無生。如來自性無生。平等真如。隨處隨時。無起滅相。非緣盡現。故非滯於無生者之所能了也。因陀羅釋迦。不蘭陀羅。皆帝釋異名。非以多名而有多性者。謂體一名異

也。亦非無自性者。謂多名以詮一體。更當因名得體也。

△三示如來法身異名一體。

如是。大慧。我於此娑呵世界。有三阿僧祇百千名號。愚夫悉聞。各說我名。而不解我如來異名。大慧。或有眾生知我如來者。有知一切智者。有知佛者。有知救世者。有知自覺者。有知導師者。有知廣導者。有知一切導者。有知僊人者。有知梵者。有知毗紐者。有知自在者。有知勝者。有知迦毗羅者。有知真實邊者。有知月者。有知日者。有知王者。有知無生者。有知無滅者。有知空者。有知如如者。有知諦者。有知實際者。有知法性者。有知涅槃者。有知常者。有知平等者。有知不二者。有知無相者。有知解脫者。有知道者。有知意生者。大慧。如是等三阿僧祇百千名號。不增不減。此及餘世界。皆悉知我。如水中月。不出不入。

如來在娑婆國土。乃有無量百千異名。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各有異辭。而不知如來自性真實之義。如水中月。不出不入。非有非無也。不解如來異名者。謂一切眾生。唯知即名取義。不解如來雖有多名。唯詮一體。所謂如來自性清淨。唯證相應。非名說所到。如水中月。不可有無。不可遠近。不可指陳。不可量度。實非無性。而不墮有無數量也。

彼諸愚夫不能知我。墮二邊故。然悉恭敬供養於我。而不善解知辭句義趣不分別名。不解自通。計著種種言說章句。於不生不滅。作無性想。不知如來名號差別。如因陀羅釋迦不蘭陀羅。不解自通。會歸終極。於一切法。隨說計著。

愚夫不知如來自性法身。妄見有無。味著名說。而於一切法不生滅句。作無性想。此乃不解自通。妄執一切法為不生滅也。一切名號。皆詮一體。因名達體。體達說離。所謂會歸終極。不了此義。唯於名說。別生理趣。徒益多聞。增長我見耳。

○四示如來法身離言顯真。分二。

△初示法身真義。不墮文字。

大慧。彼諸癡人作如是言。義如言說。義說無異。所以者何。謂義無身故。言說之外。更無餘義。惟止言說。大慧。彼惡燒智。不知言說自性。不知言說生滅。義不生滅。大慧。一切言說。墮於文字。義則不墮。離性非性故。無受生。亦無身。大慧。如來不說墮文字法。文字有無不可得故。除不墮文字(唐譯云。唯除不墮於文字者)。

此言愚癡不達自性真義。謂義無體性。而以言說所行覺想境界。盡諸義味。故曰唯止言說。此不但為不知義。且亦不知言說自性也。言說依義。本無自體。是生滅性。所謂言說自性也。義離言說。性非生滅。不屬有無。既離生滅有無。亦離離者。圓覺云。知是空華。即無輪轉。亦無身心受彼生死。即所謂無受生亦無身也。又云。彼知覺者。猶如虛空。知虛空者。即空華相。亦不可說無知覺性。即所謂除不墮文字。也如來自性法身。無生無身。不墮文字。而非無不墮者。愚癡無智。不別說義。妄自味著。為可憐憫耳。

△二示如來言說建立。為遣言說。

大慧。若有說言如來說墮文字法者。此則妄說。法離文字故。是故。大慧。我等諸佛及諸菩薩。不說一字。不答一字。所以者何。法離文字故。非不饒益義說。言說者。眾生妄想故。(魏譯云。諸法無字依義無說。依分別說故)大慧。若不說一切法者。教法則壞。教法壞者。則無諸佛菩薩緣覺聲聞。若無者。誰說。為誰。

如來所有言說。皆為於義。為假言說入第一義。即言說說離言說之第一義。故自成佛以至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謂無一語墮文字相。而非無饒益眾生。為分別說也。若無饒益眾生為分別說。則彼二乘菩薩。從何建立。入真實義。如是則聖教滅壞。誰教於誰耶。故知一切言說。皆無實法。為第一義。而有說示。以說入義。義顯說離。說即無說。示即無示。故曰諸佛菩薩不說一字也。

是故。大慧。菩薩摩訶薩。莫著言說。隨宜方便。廣說經法。以眾生希望煩惱不一故。我及諸佛。為彼種種異解眾生而說諸法。令離心意意識故。不為得自覺聖智處(唐譯云。我及諸佛。皆隨眾生煩惱解欲種種不同。而為開演。轉心意意識。非為成立聖自證處)。

此復教詔菩薩隨眾生根識。廣說經法。不當著於言說。所有言說。皆因眾生種種希望。種種煩惱。種種異解。而為破除。令離無始虛偽。轉心意意識。自知自證。決無有說指示自覺聖智之處。所謂自覺聖智。離言說相。離心緣相。自內所證。而非言說妄想之所顯示也。故知諸佛說法。如醫治翳。止有蠲除翳眚之法。而無增益光明之法。說之與義。有性無性。皎然自辨耳。

大慧。於一切法無所有。覺自心現量。離二妄想。諸菩薩摩訶薩依於義。不依文字。若善男子善女人依文字者。自壞第一義。亦不能覺他。墮惡見相續而為眾說。不善了知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亦不知章句。若善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通達章句。具足性義。彼則能以正無相樂而自娛樂。平等大乘。建立眾生。

上言言說不為得自覺聖智處。此言得自覺聖智者。深達法相。所有建立。自然不墮文字妄想境界也。夫文字之能愚人者。所詮一切法有無妄想境界耳。若達一切法無有自性。皆唯心現。離有無二種妄想境界。則文字所指。當作何觀。故凡依文字每不能詮第一義。而反能壞第一義者。由不善了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真如本際。則亦不能知聖教章句。所以建立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皆離相所顯。具足性義也。乃信聖教離言。所為蠲除戲論。獨示唯心。於內自證。現住法樂。於外建立。平等一乘。此自覺聖智所行。如來為依義菩薩。深切教詔。豈淺鮮歟。

大慧。攝受大乘者。則攝受諸佛菩薩緣覺聲聞。攝受諸佛菩薩緣覺聲聞者。則攝受一切眾生。攝受一切眾生者。則攝受正法。攝受正法者。則佛種不斷。佛種不斷者。則能了知得殊勝入處。知得殊勝入處菩薩摩訶薩。常得化生。建立大乘。十自在力。現眾色像。通達眾生形類希望煩惱諸相。如實說法。如實者。不異。如實者。不來不去相。一切虛偽息。是名如實。大慧。善男子善女人。不應攝受隨說計著。真實者

。離文字故。

大乘。即自覺聖智一乘法也。安住自覺聖智一乘。即為諸佛菩薩聲聞緣覺之所攝受。以此自覺聖智。諸佛菩薩所出。若能安住。即與諸佛菩薩同體攝入也。亦能攝受眾生。眾生依之而得樂利。亦能攝受正法。不為一切世論之所搖動。一切外道不得其短。秉持如來自性第一義法印。即是佛種不斷。此自性第一義心。即是一切處殊勝。所謂得大總持也。得大總持。自然隨在化生。建立大乘。成就十力。對現色身。隨眾生煩惱而為濟拔。以如實無相法味。安住調服。息諸戲論。故戒修行者不應攝受言說。唯當攝受真實。此離文字所得。非妄想覺境界。智者於此。所宜自別也。

大慧。如為愚夫以指指物。愚夫觀指。不得實義。如是愚夫。隨言說指。攝受計著。至竟不捨。終不能得離言說指第一實義。大慧。譬如嬰兒。應食熟食。不應食生。若食生者。則令發狂。不知次第方便熟故。大慧。如是不生不滅。不方便修。則為不善。是故應當善修方便。莫隨言說如視指端。

此復言當離言說得第一義也。指。喻言說。物。喻第一義。謂第一義言說所入。非言說是第一義。亦非所說是第一義。若依言說起妄想覺境界。是深密執。令人發狂。以即妄覺境界為第一義。失方便智。自誤誤他耳。如云一切法不生。此言說也。自應方便觀察。何法不生。云何不生。以方便觀察。即知一切法。唯自心現。迷於自心。妄有所現。現因迷見。非有法性。覺自心量。迷妄頓息。一切非別。都無取捨。無取捨處。自性真如。內外寂靜。即是第一實義。此為善修方便也。若聞一切法不生。即於一切法上分析微塵。至無所有。亦屬妄想異相。以於無計有。復於有計無。總於如實法。別起境界。是為異相。乃至聞說心量。以妄想覺。覺於自心。執為深密。亦為以妄現妄。不離妄想。依言說計。如視指端也。故上有食生之喻。若無方便。反增狂病耳。

是故。大慧。於真實義。當方便修。真實義者。微妙寂靜。是涅槃因。言說者。妄想合。妄想者。集生死。大慧。真實義者。從多聞者得。大慧。多聞者。謂善於義。非善言說。善義者。不隨一切外道經論。身自不隨。亦不令他隨。是則名曰大德多聞。是故欲求義者。當親近多聞。所謂善義。與此相違。計著言說。應當遠離。

是因非果。名為佛性。是果非因。名為涅槃。非因非果。名為佛性。無因無果。名大般涅槃。此皆如來之言。言異義一也。真實義者。自性清淨為因。畢竟寂靜為果。然此非善言說者之所到也。須知自性本淨。不生寂靜。無有因相。寂於自性。不從修得。亦無果義。此覺自心量者。自知自證。不隨一切言說妄想境界耳。若隨言說。增長妄計。集生死因。則非如來所謂多聞也。如來嘗說。但聞常住二字。深解義趣。即名多聞。若讀十二部一切契經。不聞常住。謂之無聞。親近多聞。所為善義。非善言說。當自審細也。

○上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離於言說竟。三示如來不生不滅不同外道。分六。

△初難如來同於外道四種因相。

爾時大慧菩薩復承佛威神而白佛言。世尊。世尊顯示不生不滅。無有奇特。所以者何。一切外道因。亦不生不滅。世尊亦說虛空。非數緣滅。及涅槃界。不生不滅。世尊。外道說因生諸世間。世尊亦說無明愛業妄想為緣。生諸世間。彼因此緣。名差別耳。外物因緣亦如是。世尊與外道論。無有差別。微塵勝妙自在眾生主等。如是九物。不生不滅。世尊亦說一切性不生不滅。有無不可得。外道亦說四大不壞。自性不生不滅。四大常。是四大乃至周流諸趣。不捨自性。世尊所說。亦復如是。是故我言無有奇特。惟願世尊。為說差別。所以奇特勝諸外道。若無差別者。一切外道皆亦是佛。以不生不滅故。而世尊說一世界中多佛出世者。無有是處。如向所說。一世界中應有多佛。無差別故。

此以四難。欲如來發明所以別外道也。一難外道計作者因不生不滅。同於如來三無為法。虛空。即虛空無為。非數緣滅。即非擇滅無為。涅槃。即擇滅無為。不知外道作因。乃迷中妄計。屬生滅攝。不生不滅。亦是妄計。所謂生滅當相。不同三無為法。如來覺自心量。自性寂靜也。二難外道計作者因。生諸世間。同於如來十二因緣三世相續。不知彼計性生。此示妄緣。一切緣生。悉由妄現。非自非他。非共非無也。三難微塵勝性如是九物。不生不滅。亦同如來說一切法不生不滅。豈知如來法性。真如自相。有佛無佛。法爾如是。不同外道妄想所成。無有實義也。四難外道計□□自性為常為一。同於如來說有四大徧十方界。不相留礙。不知如來乃說非因非緣。非和非合。亦非自然。由妄想現。即楞嚴所謂見與見緣。并所想相。如虛空華。本無所有。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也。一世界中無有多佛。若外道同佛。則有多佛。總難外道同佛。以顯差別耳。

△二示如來覺自心量。妄想不生。

佛告大慧。我說不生不滅。不同外道不生不滅。所以者何。彼諸外道。有性自性得不生不變相。我不如是墮有無品。大慧。我者離有無品。離生滅。非性非無性。如種種幻夢現。故非無性。云何無性。謂色無自性相攝受。現不現故。攝不攝故。(唐譯云。云何非無。如幻夢色。種種見故。云何非有。色相自性。非是有故。見不見故。取不取故)以是故。一切性無性。非無性。但覺自心現量。妄想不生。安隱快樂。世事永息。

外道迷自心量。從心現處。計有自性。此為不知流注生因。見流注相續。得不生滅相。謂之墮有。為作者故。作因非因。亦復墮無。如來之法。非有非無。離諸生滅。所謂種種色相。悉無自性。如夢如幻也。夢幻非無。無性非有。有見有取。不可言無。無見無取。不可言有。有無俱非。二悉遠離。唯覺自心現量。所現唯心。都無取捨。取捨俱忘。安住心海。寂靜無憂。遊於世間。如同園觀耳。

△三出外道妄計不實。

愚癡凡夫妄想作事。非諸聖賢。不實妄想。如捷闍婆城。及幻化人。大慧。如捷闍婆城及幻化人。種種眾生商賈出入。愚夫妄想。謂真出入。而實無有出者入者。但彼妄想故。如是。大慧。愚癡凡夫起不生不滅惑。彼亦無有有為無為。如幻人生。其實無有若生若滅。性無性無所有故。一切法亦如是。離於生滅。愚癡凡夫墮不如實。起生滅妄想。非諸聖賢。

此極言外道所計作因。同於幻化。無有實義也。作事。謂作因。即所計有性自性相也。言彼所計有□自性。非為智者。乃不實妄想。如乾城。如幻化。愚夫妄見出入。而實無有出者入者。性自性既非實有。故亦無不生滅之相。即彼起不生滅計。亦不能分別何者為有為。何者為無為。言其所計之自性不實。則不生滅之相。亦屬妄想。無所指陳。有為無為。俱同幻化。復即其所計而轉語之曰。其實若生若滅。性與無性。無所有故。一切法亦如是。離於生滅。蓋欲其當下知非。得如實自相。見於寂靜也。下文正指自相寂靜。不異妄想而得真實。但須一覺耳。

△四示妄想實性即真寂靜。

不如實者不爾。如性自性。妄想亦不異。若異妄想者。計著一切性自性。不見寂靜。不見寂靜者。終不離妄想。是故。大慧。無相見勝。非相見。相見者受生因。故不勝。大慧。無相者。妄想不生。不起不滅。我說涅槃。大慧。涅槃者。如真實義見。離先妄想心心數法。逮得如來自覺聖智。我說是涅槃。

承上言凡愚墮不如實者。則不能如一切性自性妄想亦不異也。夫一切性如妄想性。不能直下發明妄想自性。循妄起計。似有異法。相見從生。所為不見寂靜也。不見寂靜。終亦不能遠離妄想。皆由不知妄想自性耳。此蓋直指妄想自性。即是真實。但自了知。無有相見。便為涅槃。相見者。為受生之因。愚於真實。不能安住。此一切眾生。本來清淨。嘗為客染所障也。故知斷障所顯。真如無二。即是自性涅槃。所謂斷障。即斷此相見之障也。此障若斷。直見妄想實性。從前心心數法。當處頓離。離則自覺聖智。無有別體。如來說為涅槃耳。

△五示無因。以顯無生之義。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滅除彼生論。建立不生義。我說如是法。愚夫不能知。一切法不生。無性無所有。捷闍婆幻夢。有性者無因。不生無自性。何因空當說。以離於和合。覺知性不現。是故空不生。我說無自性。謂一一和合。性現而非有。分析無和合。非如外道見。

一切諸法。由迷自心。不覺頓現。無有自性。此如來所以說不生及空也。說於不生。為破生論。說於法空。為破有見。而實一切法皆無自性也。如捷闍婆夢幻。雖有性現。而本無因。無因而現。無有生義。以無自生性也。其間因緣和合。附覺知性。宛似現前。若離和合。覺想無託。現復何狀耶。夢裏和合。當處儼然。覺後因緣。誰

為記憶。故知空與不生。謂一切法。不覺頓現。無有自性。而非一向不生頑然而空也。一一和合。性如影響。現而非有。不如外道實有生因。必假分析。而後知其不有也。

夢幻及垂髮。野馬撻鬪婆。世間種種事。無因而相現。折伏有因論。申暢無生義。申暢無生者。法流永不斷。熾然無因論。恐怖諸外道。

重言一切法。如夢幻垂髮野馬撻城。無有生因。而生事宛然。以此折伏因論。即以此申暢無生。夫法住法位。世間常住。法眼頓開。則百姓日用。俯仰折旋。皆堪紹續。故曰申暢無生者。法流永不斷也。而所以折伏外道者亦即在此。謂以外道妄計諸法。為有生因。墮二種過。一非自生。妄想所現故。二不能生他。無有生性故。若有生因。則一切法。皆有根本。不能頓了。然有見不見。有攝不攝。但由迷起。非不頓了。外道不能覺此。徒聞無因。不解知歸。茫然無據。故知其必恐怖耳。

○六廣示無生之義。分二。

△初直示無生。

爾時大慧以偈問曰。云何何所因。彼以何故生。於何處和合。而作無因論。

此因如來前說無因論。故復問一切諸法。畢竟何因何處而得和合。而如來乃說無因也。

爾時世尊復以偈答。觀察有為法。非無因有因。彼生滅論者。所見從是滅。

外道因說。悉由妄見。智者若能觀察一切有為諸法。皆由自心不覺妄現。如夢如幻。無有因相。亦無無因。此見頓息。即合無生矣。

爾時大慧說偈問曰。云何為無生。為是無性耶。為顧視諸緣。有法名無生。名不應無義。惟為分別說。

此問無生。為總無法。為待緣會。既名無生。名必有義也。

爾時世尊復以偈答。非無性無生。亦非顧諸緣。非有性而名。名亦非無義。一切諸外道。聲聞及緣覺。七住非境界。是名無生相。

一切諸法。皆由心現。現非無性。現不待緣。現非自性。然亦非無心量之義也。此心量無生之義。非二乘七住境界。況外道乎。

遠離諸因緣。亦離一切事。唯有微心住。想所想俱離。其身隨轉變。我說是無生。

因緣。即世間因緣和合。一切事。即一切果事。謂離彼世間因緣和合因果有無之見。唯有當念微密。安住寂靜。轉能所一切妄想身。而為自覺聖智。迷悟異用。而無異體。所謂心本無生也。

無外性無性。亦無心攝受。斷除一切見。我說是無生。如是無自性。空等應分別。非空故說空。無生故說空。

此言覺自心現量者。但了一切外法無性。無心取境。一切見斷。即是無生。此無生句。與空無自性之義。皆言當生不生。非總無法。故曰非空故說空。不生故說空也。

△二示因緣生法。破除因見。

因緣數和合。則有生有滅。離諸因緣數。無別有生滅。捨離因緣數。更無有異性。若言一異者。是外道妄想。有無性不生。非有亦非無。除其數轉變。是悉不可得。

上說無生即在當生。乃如來指示無生之理。此言生滅本於因緣。以明眾生流轉之故。但達流轉即在緣生。則捨因緣。更無一異有無之說。如外道妄想四句矣。乃知迷因緣。而見生滅。悟因緣。而契無生。若離因緣別有生滅。則無生之論。亦當破壞因緣之義。而非當生不生。故下文詳明之。

但有諸俗數。展轉為鉤鑊。離彼因緣鑊。生義不可得。生無性不起。離諸外道過。但說緣鉤鑊。凡愚不能了。若離緣鉤鑊。別有生性者。是則無因論。破壞鉤鑊義。如燈顯眾像。鉤鑊現若然。是則離鉤鑊。別更有諸性。

諸俗數。即指眾生生滅因緣。如鉤鑊連環不斷也。若即彼因緣。頓離鉤鑊。便無生滅可得。此直下無生。一時法見不起。自離外道之過。但以此說因緣。固非凡愚能了。蓋以離鉤鑊。即無生滅。離鉤鑊。即無無生。迷悟同塗。易生異見。若離鉤鑊別有生滅。是如來無因之論。亦當破壞鉤鑊而更有所示。如燈顯眾像。非燈即眾像。鉤鑊之現。若果如然。則鉤鑊之外。別有異性。成外道說。如來當生不生之義。復何所著明哉。

無性無有生。如虛空自性。若離於鉤鑊。慧無所分別。復有餘無生。賢聖所得法。彼生無生者。是則無生忍。

此正顯當生不生之義。蓋謂即性而無性。即生而無生。現在因緣鉤鑊之中。朗然如虛空自性。不離當處。自證自知。諸餘賢聖所得法忍。皆無二旨也。

若使諸世間。觀察鉤鑊者。一切離鉤鑊。從是得三昧。癡愛諸業等。是則內鉤鑊。鑽燧泥團輪。種子等名外。若使有他性。而從因緣生。彼非鉤鑊義。是則不成就。若生無自性。彼為誰鉤鑊。展轉相生故。當知因緣義。

再勉世間。但能觀察鉤鑊無有自性。不生他法。當處瞥然。無復罣礙。本有正受。即時現前。乃知一切無明惑業。鑽燧泥團。迷似有法。悟不從他。展轉相生。誰為作者。所謂相見無性。同於交蘆。因緣之義。法爾如是也。

堅濕煖動法。凡愚生妄想。離數無異法。是則說無性。

舉堅濕動煖。以例一切法悉從妄想。似生相續。離此別無。是說無性。

如醫療眾病。無有若干論。以病差別故。為設種種治。我為彼眾生。破壞諸煩惱。知其根優劣。為彼說度門。非煩惱根異。而有種種法。唯說一乘法。是則為大乘。

結言如來。為諸眾生廣說因緣。破壞煩惱。建立度門。雖因根欲有種種異。似如來亦有種種教理。不知如來唯有一乘。所謂自心現量。方便多門。歸源無二也。

○上三示如來不生不滅。不同外道竟。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不同外道。分二。

△初問外道妄計無常。為邪為正。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一切外道皆起無常妄想。世尊亦說一切行無常。是生滅法。此義云何。為邪為正。為有幾種無常。

因上不生滅常。已與外道不同。此又以無常之法亦有邪正。故興此問也。以自心而言。非常無常。以不覺自心。妄有所現。念念不住。無有主者。則一切色心內外諸法。如燈如燄。如電如影。前際後際。各不相到。此正法說無常也。夫如實自相。難於頓覺。為說無常。使之漸悟。外道徒於心外。見一切法。實有所生。實有所滅。計常固非真因。無常亦非真寂。此大慧所為急求發明也。

○二列外道無常。以顯正法非常無常。分十一。

△初總列七種無常。

佛告大慧。一切外道有七種無常。非我法也。何等為七。彼有說言作已而捨。是名無常。有說形處壞。是名無常。有說即色是無常。有說色轉變中間。是名無常。無間自之散壞。如乳酪等。轉變中間不可見。無常毀壞一切性轉。有說性無常。有說性無性無常。有說一切法不生無常。入一切法。

作已而捨者。謂有無常性能作諸大。諸大是常。能作作已復捨。為無常也。形處壞者。謂計四大及造色能造所造不壞。但分析見形狀長短壞也。即色者。謂能造四大是常。所造無常也。色轉變中間。謂能造所造。中間有無常性。刻刻轉變。如乳酪等。自然變易也。性無常者。謂有無常自性不壞。能壞諸法。如杖瓦石。有能壞性。性無性無常者。性指能造。非性謂所造。能造之性。造竟即壞。所造之法。亦復隨壞。此計能所俱壞也。一切法不生無常。謂分別一切諸法不生。而以不生徧一切。為無常也。此列七種。下文廣破。先後不定。

△二性無性無常。

大慧。性無性無常者。謂四大及所造自相壞。四大自性不可得。不生。

四大。謂能造。所造。謂一切法也。彼計能造所造自相。造竟悉壞。而四大自性。非形相可得。不生。不知四大種。妄想所成。妄本非生。亦無所滅。即在因緣鉤鑊。俱無作者。豈於能所造壞時。更有四大自性不生耶。

△三一切法不生無常。

彼不生無常者。非常無常。一切法有無不生。(魏譯云。謂為非常。是故無常。見諸法有無生不生)分析乃至微塵不可見。是不生義。非生。是名不生無常相。若不覺此者。墮一切外道生無常義。

非常無常。乃外道所計。彼以為一切法有無不生。分析乃至微塵不可見。是不生義。非生。遂以為不生無常。而不知我法所謂不生者。蓋由自心。不覺妄現。如影如電。不可有無。而非分析不見也。且既云有不生性。入一切法。此則為生。謂作者故。應云生無常。而曰不生無常。是以生為不生。是不識不生義。而以不生為無常。又不識無常義。若不覺此。即墮外道生無常義。而誤以為不生無常也。

△四性無常。

大慧。性無常者。是自心妄想非常無常性。所以者何。謂無常自性不壞。(唐譯云。有物無常者。謂於非常非無常處。自生分別。其義云何。彼立無常。自不滅壞。能壞諸法)大慧。此是一切性無性無常事。除無常。無有能令一切法性無性者。如杖瓦石。破壞諸物。

性無常者。此外道計有無常自性。能壞諸法也。先究其蔽。是於非常無常性處。妄生分別。謂有無常自性不壞也。下乃出其計。謂此一切性無性無常事。非有無常自性能壞諸法。必不能令一切法性無性無常也。如杖瓦石。喻有能壞之力。此則能壞所壞。宛有二物。故下破之。

現見各各不異。是性無常事。非作所作有差別。此是無常。此是事。作所作無異者。一切性常。無因性。大慧。一切性無性有因。非凡愚所知。

承上謂有無常自性不壞。能壞諸法。應有二物差別。故破云。現見目前一切性無常事。無有能壞所壞差別異相。確可指陳。謂此是無常能壞性。此是無常所壞事。既能所不異。則一切性常。無有因性。謂一切法常自寂滅。無有能壞因性也。如來又轉語曰。一切性無性無常事亦有因。然非凡愚所知。何謂有因。謂一切諸法。因無始不覺。妄有所現。無有自性。剎那剎那。念念不住。所謂諸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此非凡愚所知也。

非因不相似事生。若生者。一切性悉皆無常。是不相似事。作所作無有別異。而悉見有異。(唐譯云。大慧。異因不應生於異果。若能生者。一切異法。應並相生。彼法此法。能生所生。應無有別。現見有別。云何異因生於異果)若性無常者。墮作因性相。若墮者。一切性不究竟。一切性作因相墮者。自無常應無常。無常無常故。一切性不無常。應是常。

此因。承上一切性無性有因而言。以明妄計異因不能生於異果也。外道妄計有無常自性。能壞諸法。是猶以異因而生異果耳。若生。則因既無常。一切不相似異法。亦應無常。如人亦可生畜。畜亦可生人。能生所生。悉皆混濫。無有差別。而人生人。畜生畜。現見差別。是異因云何而生異果耶。此但就妄計因果不相似。折其自說相違。而意實在揭其能所俱無。以顯一切□相當處無生也。故復云。若性無常者墮作因性相等。謂無常因性。既云能壞。即墮作因。便非究竟常住。而一切性。皆非究竟常住。以有無常能壞因相。是自無常。則一切應無常。自無常一切無常。而所見一切又

非無常。故應是常也。一切性常自寂滅。作所作無差別。所謂一切性常。無因性也。

若無常入一切性者。應墮三世。彼過去色與壞俱。未來不生。色不生故。現在色與壞相俱。色者。四大積集差別。四大及造色自性不壞。離異不異故。一切外道一切四大不壞。(唐譯云。一切外道計四大種。體性不壞。色者。即是大種差別。大種造色。離異不異故。其自性亦不壞滅)一切三有四大及造色。在所知有生滅。離四大造色。一切外道於何所思惟性無常。四大不生。自性相不壞故(唐譯云。三有之中。能造所造。莫不皆是生住滅相。豈更有無常之性。能生於物而不滅耶)。

此以外道計有無常自性不壞。入一切法故。復言一切色法。悉墮三世。三世色法。俱屬壞相。而所入自性不壞。當何住耶。又外道常計四大種體性不壞。此因而破之。謂彼計色。即四大積集差別。能造所造。離異不異。不知現前三有。一切四大及造。是生滅攝。若離四大造色。彼又何所思惟。別有無常之性。入於四大。而言自性不壞也。上窮其無有能壞之法。此并窮其亦無自性不壞。能所俱無。所謂一切性相當處無生耳。

△五作已而捨無常。

離始造無常者。非四大復有異四大。各各異相。自相故。非差別可得。彼無差別。斯等不更造。二方便不作。當知是無常。

此外道計有無常性為作者。能造四大。造已即捨為無常也。非四大復有異四大者。言不能互造也。互造如火造水。水造土。各各異相。不能互造也。亦非自造。自相無有差別也。斯等亦不更造。更造。即共造也。二方便不作者。謂火與水合生。體性乖異。明不共造也。夫不互造。不自造。又不共造。當知大種因迷。虛妄頓現。中間無主。是真寂滅。不應以始造復捨為無常耳。

△六形處壞無常。

彼形處壞無常者。謂四大及造色不壞。至竟不壞。大慧。竟者。分析乃至微塵觀察壞。四大及造色形處異見長短不可得。非四大。四大不壞。形處壞現。墮在數論。

形處。謂四大長短形處。見四大長短形處滅。而四大能造所造之色體不滅。此僧佉所計四大是常論也。畢竟分析乃至微塵觀察。止能壞四大造色形處長短可見之相。而非四大。謂四大造色之體性必不可壞。但形處壞耳。如來於此。但云墮在數論。以前後所破四大造色無有作者。已極詳示也。

△七色即無常。

色即無常者。謂色即是無常。彼則形處無常。非四大。若四大無常者。非俗數言說。世俗言說非性者。則墮世論。見一切性。但有言說。不見自相生。

一切色法。唯心所現。悉無常性。此如來所說也。外道此計色即無常。但以形處。而非四大。若四大無常。便非俗數言說。俗數所說非性者。乃真無法。若爾。即墮斷見世論。以但有言說。無法自相也。故知一切諸法自相。如實真理。惟覺自心現量

內證所得。此非外道之所能及也。

△八色轉變中間無常。

轉變無常者。謂色異性現。非四大。如金作莊嚴具。轉變現。非金性壞。但莊嚴具處所壞。如是餘性轉變等亦如是。

外道計能造所造。中間有無常性。刻刻轉變。如乳變為酪。色異性現也。非四大者。亦如上四大形處見滅。而四大體性不滅。如金作莊嚴具。但轉變現。非金性壞。餘性者。謂一切法轉變。亦悉如是也。

△九結七種無常妄計。

如是等。種種外道無常見。妄想火燒四大時。自相不燒。各各自相相壞者。四大造色應斷(魏譯云。諸外道說。若火能燒諸大者。則諸大斷滅。是故不燒)。

此總七種虛妄分別。大約皆以四大形現之外。別有四大自體。火不能燒。若能燒者。則能造所造。悉皆斷滅。此即半生滅半不生滅也。良由不覺自心現量。不達諸法唯心。本無有生。亦無所滅。妄見生滅。妄分性相。常計非常。無常計常。總成顛倒耳。

△十示如來所說非常無常。以顯自心現量。

大慧。我法起非常非無常。所以者何。謂外性不決定故。唯說三有微心。不說種種相有生有滅。四大合會差別。四大及造色。故妄想二種事攝所攝(魏譯云。惟是四大因緣和合。非大及塵是實有法。以虛妄心分別二種可取能取法)知二種妄想。離外性無性二種見。覺自心現量。妄想者。思想作行生。非不作行。離心性無性妄想。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一切法。非常非無常。不覺自心現量。墮二邊惡見相續。一切外道不覺自妄想。此凡夫無有根本。謂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從說妄想生。非凡愚所覺。

如來所說諸法非常無常。為不取外性有生滅。唯說三有唯心。此三世如來同一旨趣也。蓋以種種生滅。由四大及造色。因緣會合。似有差別。然實無能所造。無始不覺。一時頓現。所謂三有唯心也。不能了達唯心。而起能所造二種妄想。即墮有無之見。了則頓離。唯一心量耳。故知一切四大內外色心等法。皆由妄想分別。而生一切行業。是諸行業。非實有生。不更待無。但離有無二種分別。則自心現量。直下現前。如來所以說非常無常也。因妄想而示世。出世。出世上上。三種分別之法。不可謂常。即因妄想而示世。出世。出世上上。三種無分別智。不可謂無常。外道二種惡見。良由不覺自心現量。在妄想分別。不能當處發明。得無分別根本性智。故如來三種法。從眾生分別。開說方便。非凡愚所覺耳。

△十一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遠離於始造。及與形處異。性與色無常。外道愚妄想。諸性無有壞。大大自性住。外道無常想。沒在種種見。彼諸外道等。無若生

若滅。大大性自常。何謂無常想。一切唯心量。二種心流轉。攝受及所攝。無有我我所。梵天為樹根。枝條普周徧。如是我所說。唯是彼心量。

頌言外道所計一切無常。皆為妄想所愚。其實一切諸法。無有壞相。諸大種性。各住法位。一切生滅。自相真如。良由不知心量。誤作無常。為見所溺耳。若知一切唯心。則二見流轉。亦唯心現。直下能所攝空。無有作者。全妄全真。豈更別有。故即其所計。謂梵天為樹根。能生一切有情。普周三界。種種邪妄。以如來說。皆唯心量。覺即菩提。不煩轉變也。此就外道妄計。使之警然知非。即同本得。如來示人。可謂慈剗矣。

○上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不同外道竟。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獨顯唯心。分五。

△初因大慧問正受。先示七八二地行相。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一切菩薩聲聞緣覺。滅正受次第相續。若善於滅正受次第相續相者。我及餘菩薩。終不妄捨滅正受樂門。不墮一切聲聞緣覺外道愚癡。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佛告大慧。六地菩薩摩訶薩。及聲聞緣覺入滅正受。第七地菩薩摩訶薩。念念正受。離一切性自性相正受。非聲聞緣覺。諸聲聞緣覺。墮有行覺。攝所攝相滅正受。是故七地非念正受。得一切法無差別相。非分。得種種相性。覺一切法善不善性相正受。(魏譯云。是故聲聞辟支佛。不能入七地中念念滅盡定。以聲聞辟支佛生驚怖想。恐墮諸法無異相故。以覺諸法種種異相。有法無法。善不善法。同相異相。而入滅盡定)是故七地無善念正受。大慧。八地菩薩。及聲聞緣覺心意意識妄想相滅。

入滅盡定。三乘皆有。總為對治凡夫心意意識。離我我所一切分別心念耳。但二乘不覺自心現量如幻如夢。以對治故。成於實法。於三昧法。未忘能所。有覺有行。故不如七地菩薩念念正受也。初地至六地。固亦不能如七地念念正受。然以大乘入見道分。雖有對治。未離覺行。然悉屬方便。不作實法也。乃知七地所以得念念正受者。由覺自心現量。已捨方便。離一切性自性相。獲無差別慧。此二乘所以非分也。得種種相性。覺一切法善不善性相正受者。正指二乘畏墮無差別相。欲得種種善不善性相。而入正受。捨生趨滅。分別未忘。所謂以湛合湛。歸識邊際。故無七地善念正受。善念。即念念。亦即非念也。言八地方能滅二乘心意意識妄想者。謂至八地得法無我。心識始盡。初地至七地。雖覺自心現量。俱能離心意意識。然至八地始盡。故言八地滅。七地已無方便行覺。得念念正受。而不言七地滅者。以正受力勝。法無我未現。本願大悲。猶待憶念。故不言畢竟滅。然至八地。猶藉三昧覺心所持。方能究竟滿如來地。矧七地乎。大慧因上常無常相。已辨邪正。此以諸地正受為請。欲得大乘二乘差別。及菩薩地地差別。為諸修行者發明增進也。

△二示初地以至七地。與二乘同別。

初地乃至七地菩薩摩訶薩。觀三界心意意識量。離我我所。自妄想修。墮外性種種相。愚夫二種自心攝所攝。向無知。不覺無始過惡虛偽習氣所熏。

初地乃至七地。魏唐皆云初地至六地者。以菩薩所有正受。與二乘同。唯至六地。本譯出菩薩所見。與二乘別。故言七地。以下文即出八地行相也。菩薩達自心量。故能觀三界內外。皆由心意意識不覺所現。本無我所。唯自妄想。外見性相。此二乘不達自心。墮有無二邊。起能所取境界。故雖與六地同一正受。而菩薩了達一切性無自性相。而入正受。二乘覺種種異相希望。而入正受。一以方便力。淨除現習。一以不覺不知。為無始虛偽習氣所轉。一權一實。所證判然也。

△三示八地三昧覺持。

大慧。八地菩薩摩訶薩。聲聞緣覺涅槃。菩薩者。三昧覺所持。是故三昧門樂不般涅槃。若不持者。如來地不滿足。棄捨一切有為眾生事故。佛種則應斷。諸佛世尊。為示如來不可思議無量功德。聲聞緣覺三昧門得樂所牽。故作涅槃想。

八地菩薩。亦有二乘三昧樂門。以本願力。雖在三昧。為覺所持。故不般涅槃。若不持者。即不能滿足如來之地。棄捨眾生。佛種應斷。故華嚴至八地菩薩。十方如來同聲勸發。謂汝之所得。二乘亦有。當念無量不可思議功德。故知八地發起。悉由諸佛神力。不墮二乘三昧樂醉也。諸佛神力。而言三昧覺持者。以菩薩初發心住。由覺自心現量。入如來覺。同體攝持感應道交。佛覺自覺。於三昧中。自然憬動。不可思議也。

△四示七八地捨離三昧。善自心量。

大慧。我分部七地。善修心意意識相。善修我我所攝受。人法無我。生滅自共相。善四無礙。決定力三昧門。地次第相續。入道品法。不令菩薩摩訶薩不覺自共相。不善七地。墮外道邪徑。故立地次第。大慧。彼實無有若生若滅。除自心現量。所謂地次第相續。及三界種種行。愚夫所不覺。愚夫所不覺者。謂我及諸佛說地次第相續。及說三界種種行。

分部。分別演說也。如來於七地分別演說。謂七地生因已斷。同於二乘。尤易淪染。故為分別也。若善分別心意意識。皆自心現。無我我所。無我。則攝受無人。無所。則攝受無法。無人無法。則離同相異相希望。以二乘覺種種異相。希望正受。易取涅槃。若能善此。則能廣悉一乘法義。善四無礙。於三昧門。為決定自覺之力所持。以此照明諸地。增進道品。故曰不令菩薩不覺自共相。不善七地。墮外道邪徑。此如來立地之旨。而於七地尤加詳慎。恐墮歧路耳。又曰彼實無有若生若滅。除自心現量。所謂地次第相續。及三界種種行者。如來始終提持唯心法門。謂唯自心。無有諸地次第。及與一切三界行相。覺自心量。得無所有。從無所有。建一切法。為度不覺。非為覺者也。

復次大慧。聲聞緣覺。第八菩薩地滅三昧門樂醉所醉。不善自心現量。自共相習氣所障。墮人法無我法攝受見。妄想涅槃想。非寂滅智慧覺。大慧。菩薩者。見滅三昧門樂。本願哀愍。大悲成就。知分別十無盡句。不妄想涅槃想。彼已涅槃。妄想不生故。離攝所攝妄想。覺了自心現量。一切諸法妄想不生。不墮心意意識外性自性相計著妄想。非佛法因不生。隨智慧生。得如來自覺地。

上為七地分部。不令墮於歧路。此於八地尤切丁寧也。蓋以聲聞緣覺至證果時。同於菩薩第八不動地。一切世間出世。想念永息。唯不善自心量。遂為自共相習氣所障。見心外法。起涅槃想。無寂滅慧。故八地菩薩於滅三昧樂現前。即憶念本願。起大悲心。以十無盡句。成就佛地。不般涅槃。謂已般涅槃。不更般涅槃也。此菩薩覺自心現量。無能所取。見一切諸法。非更別有。永離心意意識。及三界種種性相。轉妄想身。為自覺聖智。依聖智生。究竟覺地。故曰妄想不生。而非佛法因不生也。

如人夢中。方便度水。未度而覺。覺已思惟。為正為邪。非正非邪。餘無始見聞覺識因想種種習氣。種種形處。墮有無想。心意意識夢現。

此喻妄見自共相習氣。作涅槃想。而實皆自心現。無有人法。亦無能所度境界也。如人夢中。方便渡河。覺已心息。不可邪正。唯是無始所餘見聞覺知分別習氣。於一切色心諸法。妄計有無。皆由心意意識。所現夢事。無實境界耳。

大慧。如是菩薩摩訶薩。於第八菩薩地。見妄想生。從初地轉進至第七地。見一切法如幻等方便。度攝所攝心妄想行已。作佛法方便。未得者令得。大慧。此是菩薩涅槃。方便不壞。離心意意識。得無生法忍。大慧。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

承上渡河之喻。第八地菩薩。亦復如是。菩薩至第八地。始見妄想生處。謂覺自心現量。達一切妄想皆由不覺。妄見有無。至第八地。諸妄想息。乃見妄想生處也。見妄想生處。始知從初地至第七地。所有一切法相。都如夢幻。得平等方便智。度能所心。妄計永息。即以方便慧。自利利他。究竟佛地。此為菩薩無住處涅槃。非二乘決定寂滅涅槃也。菩薩無住處涅槃。離心意意識。於一切處。不壞方便。得無生忍。此第一義無所有寂滅之法也。故曰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無次第。謂無諸地次第也。

△五示唯心。遍除諸地。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心量無所有。此住及佛地。(唐譯云。諸住及佛地。唯心無影像)去來及現在。三世諸佛說。心量地第七。無所有第八。二地名為住。佛地名最勝。自覺智及淨。(魏譯云。內身證及淨)此則是我地。自在最勝處。清淨妙莊嚴。照曜如盛火。光明悉徧至。熾燄不壞目。周輪化三有。化現在三有。或有先時化。於彼演說乘。皆是如來地。十地則為初。初則為八地。第九則為七。七亦復為八。第二為第三。第四為第五。第三為第六。無所有何次。

第一偈。言諸地佛地。悉無所有。總一唯心。三世如來。無有異說也。二偈。言七地未離心量。八地離未究竟。未是如來行處。三偈以下。皆言佛地。自覺智及淨。即智寂互融。所謂清淨法身。與無垢法身。合此二義。成就如來自覺。故得自覺聖智者。即於色究竟天。大寶華宮。成等正覺。為十地菩薩現廣大身。光明照耀。由是大化小化隨順化。周輪現在。或先或後。所有建立乘地。無非一乘。乘乘皆佛乘也。蓋由初地以至十地。一地即一切地。一切地即一地。華嚴十住初心。成等正覺。與佛無別。此如來建立第一義法門。頓除諸地。獨顯唯心也。

上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獨顯唯心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七

音釋

獨 (圭淵切除免也)。

畢 (古話切礙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八

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

門釋函昞疏

嗣法門人沙門 釋(今無今覓)

較

○六示如來正覺常住。分四。

△初示正覺不同作過。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來應供等正覺。為常為無常。佛告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非常非無常。謂二俱有過。若常者。有作主過。常者。一切外道說作者。無所作。是故如來常非常非作常。有過故。若如來無常者。有作無常過。陰所相相無性。陰壞則應斷。而如來不斷。

前問一切法常與無常。此問如來所證之法為常無常也。如來正覺。不可言常與無常。謂二俱有過也。若常。則墮作者過。如外道神我。說為能作。如來覺性。非生因之所生。為了因之所了。以無所作。故非常。非作常也。若無常。則墮所作過。同於陰相。陰屬所作。無性。陰壞即斷。而如來覺性不斷。故非無常也。

大慧。一切所作皆無常。如餅衣等。一切皆無常過。一切智眾具方便應無義。以所作故。(魏譯云。若言一切皆無常者。一切智。一切智人。一切功德。亦應無常。以同一切作法相故)一切所作。皆應是如來。無差別因性故。(魏譯云。若言一切皆無常者。諸佛如來。應是作法。而佛如來非是作法。以無更說有勝因故)是故。大慧。如來非常非無常。

領上所作無常。謂凡有所作。悉皆無常。同餅衣等。而如來亦有所作。而非無常。以無差別因性。謂如來所修福智。順性起用。無有別因。不同所作也。

△二示正覺無間智常所顯。

復次大慧。如來非如虛空常。如虛空常者。自覺聖智眾具無義過。大慧。譬如虛空。非常非無常。離常無常一異俱不俱。常。無常過。故不可說。是故如來非常。復次大慧。若如來無生常者。如兔馬等角。以無生常故。方便無義。以無生常過故。如來非常。復次大慧。更有餘事知如來常。所以者何。謂無間所得智常。故如來常。

此言如來非常。不如虛空。以虛空常。離常無常一異俱等四句。常。無常過。而如來雖無常過。不如虛空。以有自覺聖智事故。如來非常。不如兔角。以兔角有無生常過。而如來無無生常過。故不如兔角。以有方便所得故。故知如來所作。不同諸物。如來無作。不同虛空兔角。於二中間。而得如來無間清淨性智。故曰如來常也。如來嘗於涅槃會上。宣說常樂我淨。皆為離過所顯。三世如來。無上法印。無有二旨也。

。

△三示如來性常平等。

大慧。若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畢定住。聲聞緣覺諸佛如來無間住。不住虛空。亦非愚夫之所覺知。大慧。如來所得智。是般若所熏。非心意意識彼諸陰界入處所熏。大慧。一切三有。皆是不實妄想所生。如來不從不實虛妄想生。大慧。以二法故。有常無常。非不二。不二者寂靜。一切法無二生相故。

此直顯如來無間聖智。三乘平等。有佛無佛。本覺常住。不住虛空。不同覺想。虛空無故。想不實故。若能於此明悟。即轉無始虛偽習氣。為無間般若。一切心意意識諸陰入界。純一寂靜。究竟不二。惟愚夫不覺。舉體全妄。迷如來無間聖智。為心意意識。流轉三有。同於幻化。所謂從不實妄想生也。總之法體無二。迷則有常無常。妄見似二。覺則妄見頓捐。惟一寂靜。然迷與覺。本來具有。悉有熏義。圓覺謂一切眾生。皆證圓覺。法華謂佛種從緣。乃信般若聖智。終不埋沒。時節若至。其理自彰耳。

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非常非無常。大慧。乃至言說分別生。則有常無常過。分別覺滅者。則離愚夫常無常見。不寂靜慧者。永離常無常非常無常熏。

一切眾生不成無上正覺。究極而言。不越言說分別二種過謬。由分別而起言說。又因言說而生分別。言說所依。分別為咎。故分別覺滅。則二見頓離。不墮愚夫不寂靜慧者所起常無常熏也。

△四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眾具無義者。生常無常過。若無分別覺。永離常無常。從其所立宗。則有眾雜義。等觀自心量。言說不可得。

眾具無義者。謂不覺自心現量。則無本可據。會歸無極。內既無冥合之原。故外必生分別之過。此二邊所由墮也。若捨分別。覺於真源。則自內所證。不落斷常。然不可於此立宗也。於此立宗。仍是迷覺相待。眾雜義起。而非等觀心量已。等觀心量者。唯有默契。故非言說所及。

○上六示如來正覺常住竟。七示生滅之原。以顯藏識即如來藏。本無垢染。分五

。

△初大慧請問。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世尊更為我說陰界入生滅。彼無有我。誰生誰滅。愚夫者依於生滅。不覺苦盡。不識涅槃。佛言。善哉。諦聽。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

因前發明如來所得。無間智常。此又以生滅為請。蓋謂眾生不達真智常住。妄見生滅。實有所由也。夫陰界入性。本無作者。而生滅宛然。良由不覺如來藏性。舉體翻為藏識。與七識身俱。起諸根識。攀緣外境。所有生滅。雖無有我。而有藏識。七識不斷。此二乘所不能知。如來教授菩薩。第一明捷。所當諦觀也。

△二示如來藏清淨無垢。

佛告大慧。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能徧興造一切趣生。譬如伎兒。變現諸趣。離我我所。不覺彼故。三緣和合方便而生。外道不覺。計著作者。為無始虛偽惡習所熏。名為識藏。生無明住地。與七識俱。如海浪身。長生不斷。離無常過。離於我論。自性無垢。畢竟清淨。

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此三世如來秘密之旨。正與妄想無性。互相發明也。如來之藏。既為善不善因。則如來之藏。亦無有性。如工伎兒。變現諸趣。而無有我。及與我所。於此若覺。則無性之性。以照了故。七識不生。所有智用。悉皆平等。於此不覺。則如來藏。翻為藏識。所謂住地無明。無明不覺。妄動成業。是生見分。為七識身。此七識身。一切凡外執為我體。故有常見。非常計常。悉墮無常。若離無常我見。則自性無垢。畢竟清淨耳。三緣。謂根塵識。此識兼指諸識。亦由七識所起。皆屬見分。根塵屬相。亦不離見而有所現。故知三有內外。成於七識。總由不覺如來之藏。藏性無性。所以隨緣。隨緣染淨。善不善生。非實有種。而一切種子依之。所謂無始虛偽習氣也。

△三別凡愚依識解脫。不見如來藏性。

其餘諸識有生有滅。意意識等。念念有七。因不實妄想。取諸境界。種種形處。計著名相。不覺自心所現色相。不覺苦樂。不至解脫。名相諸纏。貪生生貪。若因若攀緣。彼諸受根滅。次第不生。餘自心妄想。不知苦樂。入滅受想正受第四禪。

諸識。指七種識也。迷如來藏。轉為藏識。而有七識身。一時諸識頓現。念念有七者。謂諸識皆有七識主持。由是不實妄想。騰躍轉生。攝取境界。不了目前名相。由自心現。復依名相。生苦樂受。貪生生貪。纏綿不止。以受為因。名相為緣。滅苦樂受。名相不生。一切妄想。暫得停息。成滅盡及四禪定。不知受原無我。生受滅受。皆為虛妄。此凡夫厭離生滅。而無有諦。作滅盡想也。

善真諦解脫修行者。作解脫想。不離不轉名如來藏識藏。七識流轉不滅。所以者何。彼因攀緣。諸識生故。(唐譯云。而實未捨未轉如來藏中藏識之名。若無藏識。七識則滅。何以故。因彼及所緣而得生故)非聲聞緣覺修行境界。不覺無我。自共相攝受。生陰界入。(唐譯云。以彼唯了人無我性。於蘊界處取於自相及共相故)見如來藏。五法自性人法無我則滅。

二乘得真諦解脫。別於四禪。然以不轉藏識為如來藏。則七識不滅。謂七識與藏識為因。復緣藏識而得生住。所謂依彼反緣彼也。二乘不覺自心所現。不知所現唯心。無有法性。但於陰入界。發明無我。離於攝取。猶有陰入界自共相法。此即七識習氣不滅也。此識須轉藏識為如來藏。始知名相妄相。當體全空。正智如如。亦徒有說。至此方名人法無我耳。不覺無我。正謂不覺法無我也。二乘但證人空。不證法空。為不達如來藏性。則藏識不離。藏識不離。則七識必不滅。七識不滅。而言人空。但

空界內之我。而八識習氣之我。實所不覺。唯觀陰入界空。證於真諦。不生愛取。斷三界因。七識外分我滅。而內我不滅。所謂不覺無我也。

△四示如來藏自覺。頓離生滅。非諸二乘。

地次第相續轉進。餘外道見不能傾動。是名住菩薩不動地。得十三味道門樂。三昧覺所持。觀察不思議佛法。自願不受三昧門樂及實際。向自覺聖趣。不共一切聲聞緣覺。及諸外道所修行道。得十賢聖種性道。及身智意生。離三昧行。是故。大慧。菩薩摩訶薩欲求勝進者。當淨如來藏及識藏名。

承上見如來藏滅七識身。則能隨地次第轉進。不為外道之所搖動也。此當第八不動地。所謂不動地前纔捨藏。捨於藏識。即正受現前。以得如來自覺。為覺所持。發於悲願。故能不受三昧門樂。及住實際。實際。謂真如實際。住於真如實際。則見無佛可成。無生可度。故不住實際。依智起用。所謂自覺聖趣。不共二乘及諸外道所修行道也。十賢聖種性。即十地種性也。謂由十地以至佛地。得三種身。離於三昧。圓滿菩提。故欲得勝進者。當善如來藏及識藏名。謂如來藏識藏。一體二名。悟迷之別耳。原夫如來藏。本自無性。無性之性。至真至寂。真寂之極。即為無明。無始無明。不覺妄見。見妄元空。不離本際。若能覺此。安住心海。更無別有也。身。即法身。智。即報身。意生。即化身。轉八識得法身名。轉七識得報身名。轉六意識得化身名。一剎那間。悟迷所轉。所謂但轉其名無實性也。

大慧。若無識藏名如來藏者。則無生滅。大慧。然諸凡聖悉有生滅。修行者自覺聖趣現法樂住。不捨方便。大慧。此如來藏識藏。一切聲聞緣覺心想所見。雖自性清淨。客塵所覆故。猶見不淨。非諸如來。大慧。如來者。現前境界。猶如掌中視阿摩勒果。

此言見如來藏者。淨治現流。雖亦不捨方便。而不同於二乘也。迷如來藏而為識藏。則舉體生滅。如實知識藏即如來藏。則生滅頓離。而諸凡聖悉有生滅。故修行者見自覺智。猶不捨法樂方便。所謂明知生是不生性。奈何為生滅之所流轉。如來以為其力未充。故有方便也。此之方便。非謂如來自性。猶有不淨。如二乘心想所見。雖知自性清淨。以客塵覆故。猶見不淨。所有三昧法樂。皆成實法。不如自覺修行者。明見自性。但以方便。頓除現流。故知見性不可不明。舉如來親見現前境界。非一非異。如觀掌中阿摩勒果。更無疑礙也。

大慧。我於此義。以神力建立。令勝鬘夫人及利智滿足諸菩薩等。宣揚演說如來藏及識藏名。七識俱生。聲聞計著。見人法無我。(唐譯云。令諸聲聞見法無我)故勝鬘夫人承佛威神。說如來境界。非聲聞緣覺及外道境界。如來藏識藏。唯佛及餘利智依義菩薩智慧境界。是故汝及餘菩薩摩訶薩。於如來藏識藏。當勤修學。莫但聞覺作知足想。

如來藏名識藏。與七識俱。此非二乘境界。以二乘不信八識即如來藏。故於我見無我。常見無常。是為倒想。為除此想。故說識藏即如來藏。使知心意意識皆無自性。見法無我。得於真我。此是諸佛境界。除勝鬘夫人。及餘利智菩薩。無有能知者。故誠菩薩莫作知足想也。

△五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甚深如來藏。而與七識俱。二種攝受生。智者則遠離。如鏡像現心。無始習所熏。如實觀察者。諸事悉無事。如愚見指月。觀指不觀月。計著名字者。不見我真實。心為工伎兒。意如和伎者。五識為伴侶。妄想觀伎眾。

偈言甚深如來藏。而略言識藏。謂即識即性。真如無明。安住深密。雖有七我。妄見自他。如鏡無心而現眾像。喻無明妄習。隨緣頓現。如實而觀。都無是事。智者了達。當體遠離。愚夫觀指。不見真實。此迷覺所由分也。八識無性受熏。隨緣變現。故如工伎。七意內因外緣。故如和伎。五識攬塵。故如伴侶。六識分別。為觀伎眾。總由妄現。非有實事也。

○上六示正覺非因果法。離生滅說。以顯真常無垢。頓超諸地竟。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究竟大乘。成第一義。分二。初示五法轉變。分三。

△初列五法相。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五法自性識二種無我究竟分別相。我及餘菩薩摩訶薩。於一切地次第相續。分別此法。入一切佛法。入一切佛法者。乃至如來自覺地。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五法自性識二種無我分別趣相者。謂名相妄想正智如如。若修行者修行入如來自覺聖趣。離於斷常有無等見。現法樂正受住現在前。大慧。不覺彼五法自性識二無我自心現外性。凡夫妄想。非諸聖賢。

此問五法自性識二無我究竟差別也。總問四種。答單列五法者。上雖各明。亦三種皆入五法之意。覺名相妄想。無有自性。即能發明正智。證於如如。此修行者所為入自覺聖趣。不見心外有法。即時遠離斷常有無諸見。現法樂住。乃聖賢境界。非凡愚分也。謂凡愚無自覺聖趣。故不覺五法自性識二無我。悉唯心量。而於心外別見法相。雖正智如如。皆為妄現耳。

△二示名相悉由妄想。

大慧白佛言。世尊。云何愚夫妄想生。非諸聖賢。佛告大慧。愚夫計著俗數名相。隨心流散。流散已。種種相像貌。墮我我所見希望。計著妙色。計著已。無知覆障。故生染著。染著已。貪恚癡所生業積集。積集已。妄想自纏。如蠶作繭。墮生死海諸趣曠野。如汲井輪。以愚癡故。不能知如幻野馬水月自性。離我我所。起於一切不實妄想。離相所相及生住滅。從自心妄想生。非自在時節微塵勝妙生。愚癡凡夫隨名

相流。

一切名相。從妄想生。非有異因。以明外道異因。皆由不達名相無有自性。當處無生也。一切世間。因名生相。相生妄想。妄想無知。隨相染著。起貪嗔癡。結諸業繫。如蠶作繭。流轉生死。如汲水輪。不知一切名相。俱無自性。如野馬水月。無我我所。但由妄想不實施設。非有異因。說有異因。如自在時節等。悉愚癡凡夫。不達名相。隨名相轉耳。

△三轉妄想即智如。

大慧。彼相者。眼識所照。名為色。耳鼻舌身意意識所照。名為聲香味觸法。是名為相。大慧。彼妄想者。施設眾名。顯示諸相。如此不異。象馬車步男女等名。是名妄想。大慧。正智者。彼名相不可得。猶如過客。諸識不生。不斷不常。不墮一切外道聲聞緣覺之地。

此又詳示妄想施。設使達名相不實。即轉妄想而為正智也。由根識所照。起色等諸相。又由妄想分別。施設眾名。諸相纔顯。若當諸識照了。未與分別。無所顯示。於此明悟。始知一切名相了不可得。且即顯示名相之妄想。而為了達名相之正智。無有異體而有異用。所謂有煩惱則無智慧。有智慧即無煩惱。正智現前。分別不生。非常非斷。此非二乘境界。豈況外道耶。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以此正智。不立名相。非不立名相。捨離二見建立及誹謗。知名相不生。是名如如。大慧。菩薩摩訶薩。住如如者。得無所有境界。故得菩薩歡喜地。得菩薩歡喜地已。永離一切外道惡趣。正住出世間趣。法相成熟。分別幻等一切法自覺法趣相。離諸妄想見性異相。次第乃至法雲地。於其中間。三昧力自在神通開敷。得如來地已。種種變化圓照示現。成熟眾生。如水中月。善究竟滿足十無盡句。為種種意解眾生分別說法。法身離意所作。是名菩薩入如如所得。

此即名相而得如如也。不立名相。非不立名相。離有無見。親得法體。故即名相而得如如。如如法位。即無所有歡喜地境界。至此地已。永離一切惡見。名出世間。由是真如法相。漸次成熟。即能順如幻法。以自覺智。起諸法行。離妄想所見諸法異相。謂一切法真如實相。無有一異。見一異者。妄想耳。菩薩即妄即真。故能以無相之相。建立諸地。隨三昧力神通自在。究竟佛地。變化照耀。對現色身。如水中月。滿足十無盡句。為種種眾生分別演說。此名法身離意所作。任運如如也。

○上初示五法轉變竟。二示一切法悉入五法。分四。

△初示三自性入五法。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云何。世尊。為三種自性入於五法。為各有自相宗。佛告大慧。三種自性及八識二種無我。悉入五法。大慧。彼名及相。是妄想自性。大慧。若依彼妄想生心心法。名俱時生。如日光俱。種種相各別分別持。是名緣起自性。大慧。正智如如者。不可壞。故名成自性。

此言三種自性八識二種無我。悉入五法。且先明三種自性入五法也。名相無性。妄計所成。故攝名相總為徧計執也。依妄計之名相。而起分別。心心數法。一時頓起。無有先後。如日與光。名緣起性。若達妄計名相本無自性。心心數法。應時銷落。銷落隨相之心。智照洞然。了達無性之相。□如顯示。故名圓成實性也。

△二示八識二無我入五法。

復次大慧。自心現妄想八種分別。謂識藏意意識及五識身相者。不實相。妄想故。我我所二攝受滅。二無我生。是故。大慧。此五法者。聲聞緣覺菩薩如來。自覺聖智。諸地相續次第。一切佛法悉入其中。

此言八識二無我入五法也。不覺自心所現。八種識相。一時頓生。各有自類。施設妄想。能妄所妄。人法宛然。若覺自心現。見相冰融。即轉心意識而為四智。能所取空。智寂互顯。故二乘菩薩如來。所有自覺智地。悉入五法也。

△三示一切佛法入五法。

復次大慧。五法者。相。名。妄想。如如。正智。大慧。相者。若處所形相色像等現。是名為相。若彼有如是相。名為餅等。即此非餘。是說為名。施設眾名。顯示諸相。餅等心心法。是名妄想。彼名彼相。畢竟不可得。始終無覺。於諸法無展轉。離不實妄想。是名如如。真實決定究竟自性不可得。彼是如相。我及諸佛隨順入處。普為眾生如實演說施設顯示。於彼隨入正覺。不斷不常。妄想不起。隨順自覺聖趣。一切外道聲聞緣覺所不得相。是名正智。大慧。是名五法三種自性八識二種無我。一切佛法。悉入其中。是故。大慧。當自方便學。亦教他人。勿隨於他。

此言一切佛法。皆入五法。重釋五法。示人隨順智如。次第所證。所謂方便也。推言因相得名。狗名顯相。施設妄想。總顯一切名相。必不可得。始終無覺。於諸法中。無有展轉。但離妄想。即是如如耳。此一切法自相真如。十地菩薩。淺深所證。非諸二乘。故曰我及諸佛隨順入處也。無分別智。緣真如境。若緣餘緣。屬後得智。然二智體一用異。了俗亦由證真。故二智皆由真如所顯也。隨順二智所證真如。得入正覺。到究竟處。非常非斷。現他受身土。及變化身土。如實演說。破諸疑網。故曰一切佛法。悉入五法。由自證知。不從他得也。

△四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五法三自性。及與八種識。二種無有我。悉攝摩訶衍。名相虛妄想。自性二種相。正智及如如。是則為成相。

偈頌五法自性八識無我。悉攝大乘。大乘。謂自心現量也。迷自心量。則名相紛紜。智如互顯。依他將為別有。計執必待圓成。八識之無明欲破。二我之爾燄須融。至於覺。且作何觀也。渡河之夢。回憶啞然。當自泯絕耳。

○上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究竟大乘。成第一義竟。八示三世如來法身過世間望。非剎那義。始終無過。清淨無漏。分四。初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分十。

△初請諸佛恒沙妙義。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所說句。過去諸佛如恒河沙。未來現在。亦復如是。云何世尊。為如說而受。為更有餘義。惟願如來哀愍解說。

諸佛境界。不可思議。佛智境界。不可思議。眾生境界。不可思議。妄想境界。不可思議。此不可思議。等法界性。無欠無餘。不出不沒。無可指陳。亦非無說也。此因恒河沙佛之喻。獨顯斯義。除為眾生方便引譬。乃於無義之句。旁通真實。非一切智。孰能與此。

△二示諸佛自通過世間望。不可譬說。

佛告大慧。莫如說受。三世諸佛量。非如恒河沙。所以者何。過世間望。非譬所譬。以凡愚計常。外道妄想。長養惡見。生死無窮。欲令厭離生死趣輪。精勤勝進故。為彼說言諸佛易見。非如優曇鉢華。難得見故。息方便求。有時復觀諸受化者。作是說言。佛難值遇。如優曇鉢華。優曇鉢華無已見今見當見。如來者世間悉見。不以建立自通故。說言如來出世如優曇鉢華。大慧。自建立自通者。過世間望。彼諸凡愚所不能信。自覺聖智境界。無與為譬。真實如來。過心意意識所見之相。不可為譬。大慧。然我說譬。佛如恒河沙。無有過咎。

三世佛量。非如恒沙。過世間望。非譬所譬。此如來真語如語。無上妙諦。惟證所知。然以眾生希望。奪彼虛偽。權示真實。謂有諸佛。非如優曇。或說優曇。示難遭遇。而非以建立自通也。自通境界。非可見相。非不見相。如來真實行處。過心意意識一切相見。無可為喻。又曰然我譬說。佛如恒沙。亦無過咎。則聖智旁通。隨說而示。非二乘及始教菩薩之所能窺也。下文廣示此義。唯當明悟耳。

△三喻如來法身本寂。

大慧。譬如恒沙。一切魚鼈輸收魔羅。師子象馬人獸踐踏。沙不念言。彼惱亂我。而生妄想。自性清淨。無諸垢污。如來應供等正覺。自覺聖智恒河。大力神通自在等沙。一切外道諸人獸等。一切惱亂。如來不念而生妄想。如來寂然。無有念想。如來本願。以三昧樂。安眾生故。無有惱亂。猶如恒沙。等無有異。又斷貪恚故。

以下皆即恒沙。廣明佛義。而此且喻如來法身本寂也。如來自覺聖智。恒沙大力。神通自在。為一切外道人獸惱亂。而覺沙體寂。無有念想。唯以本願。安樂羣生。令彼自覺。無有貪恚。乃知一切眾生。亦有自內覺沙。無始時來。為諸邪見人獸踐踏。都無厭離。寂然至今。無增無減。唯以真如本願。安樂一切念念起滅眾生。令住法位。無有惱亂。猶如恒沙。斷貪恚故。而一切眾生不自覺知。見為如來諸佛如彼恒沙也。

△四喻法身不滅。

譬如恒沙。是地自性。劫盡燒時。燒一切地。而彼地大不捨自性。與火大俱生故。其餘愚夫作地燒想。而地不燒。以火因故。如是。大慧。如來法身。如恒沙不壞。

此喻如來法身常住不滅也。譬如恒沙。同此堅固。為地自性。與火大俱生。火因地而得燒性。地因火而得生理。俱無燒盡義也。

△五喻法身徧一切處。無有揀擇。

大慧。譬如恒沙。無有限量。如來光明。亦復如是。無有限量。為成熟眾生故。普照一切諸佛大眾。大慧。譬如恒沙。別求異沙。永不可得。如是。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無生死生滅。有因緣斷故。

此喻如來法身徧一切處。無有揀擇也。自心現量。普周沙界。一切聲是佛聲。一切色是佛色。所謂無有異沙也。有因緣斷者。又防自然之過。如來既示人以日用渾然。無是非是。而復顯無垢清淨之旨。可謂互相發明矣。

△六喻法身對現無有增減。

大慧。譬如恒沙。增減不可得知。如是。大慧。如來智慧成熟眾生。不增不減。非身法故。身法者有壞。如來法身。非是身法。

此喻法身應現無有增減也。眾生緣熟。即見如來成等正覺。說法度生。入般涅槃。而如來法身。本無去來。亦無心現。有去有來。是為身法。而如來非是身法。不可破壞。所謂隨緣赴感靡不周。而常處此菩提座也。

△七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

如壓恒沙。油不可得。如是一切極苦眾生逼迫如來。乃至眾生未得涅槃。不捨法界自三昧願樂。以大悲故。

此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也。油。比如來疲厭心念。如來以十無盡句。成就眾生。極苦逼迫。無有厭捨。大悲所成也。

△八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

大慧。譬如恒沙。隨水而流。非無水也。如是。大慧。如來所說一切諸法。隨涅槃流。是故說言如恒河沙。如來不隨諸去流轉。去是壞義故。大慧。生死本際不可知。不知故。云何說去。大慧。去者斷義。而愚夫不知。

此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若不隨順。則為生死流轉。成斷滅義也。生死本際。即涅槃本際。以不知故。則不隨順。作去壞想。去者斷義。而如來法身不斷。

△九示生死解脫本際無邊。

大慧白佛言。世尊。若眾生死本際不可知者。云何解脫可知。佛告大慧。無始虛偽過惡妄想習氣因滅。自心現。知外義。妄想身轉解脫。不滅。是故無邊。非都無所有。為彼妄想。作無邊等異名。觀察內外。離於妄想。無異眾生。智及爾燄。一切諸法。悉皆寂靜。不識自心現妄想。故妄想生。若識則滅。

生死本際。即涅槃本際。以不知隨順。起於妄見。則生死相異。涅槃相異。成習氣過。若知自心所現。生死涅槃。本無二際。即妄習因滅。見外諸法無有自性。遂能轉妄想身。隨順生死。名為解脫。而非斷滅。故曰無邊。非都無本際也。但以不知本

際。妄見生死涅槃。作有邊想。為彼妄想。說於無邊。蓋使觀察內外。唯除妄想。更無眾生名字。智及爾燄一切諸法。悉皆寂靜耳。故知眾生生死。皆由妄想。不知自心現。則妄想生。知自心現。則妄想滅。滅則本際隨順。生死涅槃。都如夢幻已。

△十總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觀察諸導師。猶如恒河沙。不壞亦不去。亦復不究竟。是則為平等。觀察諸如來。猶如恒沙等。悉離一切過。隨流而性常。是則佛正覺。

如來法身。非壞非去。若更有究竟。則涅槃生死。二非平等。若非平等。則屬作因。作則無常。多諸過患。故知但除妄想作因。則隨流得性。便見如來自覺境界。同生死際。寂靜常住也。此如來因恒沙喻。建立自通。離言說過。雖有言譬。究竟不可思議也。

○上初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竟。二示法身無漏。非剎那義。分二。初示諸法剎那。分二。

△初將示剎那非剎那義。先列諸法。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一切諸法剎那壞相。世尊。云何一切法剎那。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佛告大慧。一切法者。謂善。不善。無記。有為。無為。世間。出世間。有罪。無罪。有漏。無漏。受。不受。

問剎那義。以顯非剎那義也。念念不住。名為剎那。亦名壞相。亦名空相。一切法剎那者。謂自心所現一切內外諸法。念念不住。以不識自心非剎那義。唯見所現念念生滅。剎那不住。而誤以無為法。皆同滅盡。起於斷見。而不知一切法剎那。有非剎那。此非二乘所辨也。問答激揚。總明此旨。先列一切法。以待下顯。

大慧。略說心意意識及習氣。是五受陰因。是心意意識習氣長養。凡愚善不善妄想。

略言五陰法。以一切法悉從五陰生起。五陰法又以心意意識習氣為因。而得長養。凡愚善不善妄想。謂三界六凡有漏妄想。為剎那義也。

大慧。修三昧樂三昧正受現法樂住。名為賢聖善無漏。

三乘聖賢無漏因相。此非剎那。由修三昧得法樂住之所顯示。後乃發明也。

△二示剎那義。

大慧。善不善者。謂八識。何等為八。謂如來藏名識藏。心意意識及五識身。非外道所說。大慧。五識身者。心意意識俱。善不善相。展轉變壞。相續流注。不壞身生。亦生亦滅。不覺自心現。次第滅。餘識生。形相差別攝受。意識五識俱相應生。剎那時不住。名為剎那。

此指善不善有漏心識。本有不壞身。誤隨生滅。故即剎那。以顯非剎那義也。如來藏名識藏。非外道所說。謂外道不知識藏即如來藏。故當五識承心意意識所起善不

善相。展轉變壞時。彼相續流注不壞。亦隨諸識與身俱生。與身俱滅。由本不覺自心現量。於所現次第滅中。不能安住。即有餘識隨夙習所重。起諸形相。復引意識。及五根識。心法相應。成剎那義。楞嚴云。一者。無始生死根本。則汝今者與諸眾生用攀緣心為自性者。二者。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則汝今者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由諸眾生遺此本明。雖終日行而不自覺。枉入諸趣。此不壞相續。由本不覺。誤隨生滅。豈非能生諸緣緣所遺者。枉入諸趣。誠可悲夫。

○上初示諸法剎那竟。二示無漏習氣非剎那義。分五。

△初示剎那非剎那義。

大慧。剎那者。名識藏如來藏。意俱生識習氣。剎那。無漏習氣。非剎那。非凡愚所覺。計著剎那論故。不覺一切法剎那非剎那。以斷見壞無為法。

此正顯剎那非剎那義也。迷如來藏而為識藏。即有意俱生識。成於習氣。此為剎那。若達意俱生識。因迷而有。本無自性。即轉識藏為如來藏。此無漏習氣非剎那義。非凡愚所覺也。凡愚但覺一切法剎那。而不知一切法剎那。有非剎那。徒以斷見。壞無為法。故知一切眾生。不覺不知。誤隨生滅。此如來所以無間悉檀也。

△二示如來藏非剎那義。

大慧。七識不流轉。不受苦樂。非涅槃因。大慧。如來藏者。受苦樂。與因俱。若生若滅。四住地無明住地所醉。凡愚不覺。剎那見妄想熏心。

七識以不覺妄起見分。攬為自體。妄體元虛。故非涅槃因也。如來藏在迷位中。妄受苦樂。而與涅槃因相和合。雖共諸受生滅。而因相不滅。以有五住熏醉。凡愚不覺。起剎那見耳。不流轉者。七識依八識念念熏習。似有實我。而剎那不住。至悶絕位。唯有八識。故說不流轉也。未至悶絕。嘗有能招苦樂之勢。而知苦知樂。非彼所受。故說不受苦樂也。妄見生滅。剎那不住。始終不覺耳。四住。屬凡夫。無明住。屬二乘。釋現前卷。

復次大慧。如金金剛。佛舍利。得奇特性。終不損壞。大慧。若得無間。有剎那者。聖應非聖。而聖未曾不聖。如金金剛。雖經劫數。稱量不減。云何凡愚不善於我隱覆之說。於內外一切法。作剎那想。

再言如來藏無漏證法。非剎那義也。金金剛。與佛舍利。此二奇特不壞之性。以喻如來藏無間真性。不隨諸法剎那。愚凡無智。不解如來秘密之藏。以為同於諸法。作剎那想。此所以壞無為法也。

△三示世間出世間波羅蜜不離剎那。

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六波羅蜜滿足。得成正覺。何等為六。佛告大慧。波羅蜜有三種分別。謂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大慧。世間波羅蜜者。我我所攝受計著。攝受二邊。為種種受生處。樂色聲香味觸。故滿足檀波羅蜜。戒忍精進禪定智慧亦如是。凡夫神通。及生梵天。

因前發明非剎那義。此復問六波羅蜜。意謂若非剎那。應無六種。若屬剎那。不應為非剎那作滿足因也。波羅蜜有三種。且先世間。我為能施。我所為所施。攝受能所。即不離有無二邊也。為求受生殊勝。此有漏因果。凡夫所作。神通。謂天人五通也。

大慧。出世間波羅蜜者。聲聞緣覺墮攝受涅槃故。行六波羅蜜。樂自己涅槃樂。出世間波羅蜜。雖不攝受。世間因果。而攝受涅槃為自度樂。亦非究竟也。

△四示出世間上上波羅蜜非剎那義。

出世間上上波羅蜜者。覺自心現妄想量攝受及自心二故。不生妄想。於諸趣攝受非分。自心色相不計著。為安樂一切眾生故。生檀波羅蜜。起上上方便。即於彼緣妄想不生戒。是尸波羅蜜。即彼妄想不生忍。知攝所攝。是羸提波羅蜜。初中後夜。精勤方便。隨順修行方便。妄想不生。是毗梨耶波羅蜜。妄想悉滅。不墮聲聞涅槃攝受。是禪波羅蜜。自心妄想非性。智慧觀察。不墮二邊。先身轉勝而不可壞。得自覺聖趣。是般若波羅蜜。

上上波羅蜜。為覺自心現量。了達能所妄想。於自心量兩不相到。但由不覺。覺則不生。故於諸趣攝受非分。自心外色相不生計著也。為安樂一切眾生而生檀度者。所謂對治慳貪。亦能治他慳貪。隨順自性而行布施。是為上上方便。至於緣妄想不生處。隨順無污染性。成就戒度。隨順無嗔恚性。知能所攝。皆不可得。成就忍度。初中後夜。隨順自性如實本際。不起分別。為精進度。於本自性。不生異相。不隨二乘能所取三昧。是為禪定度。了達一切妄想無性。於所起處。不生障礙。於無起處。不住本位。離諸有無。獨一無伴。而智身不滅。以此成就自覺聖趣。是為般若度也。按此六度。在於世間。為剎那因。故得果相。悉成剎那。出世之因。雖非剎那。然揆諸自性涅槃。無能所取。亦剎那攝。唯出世上上。唯一自心。自心之外。無有六度。順性起用。用還歸體。非剎那義。酬所問意。悉具言外。可以理得也。

△五總結剎那非剎那平等。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空無常剎那。愚夫妄想作。如河燈種子。而作剎那想。剎那息煩亂。寂靜離所作。一切法不生。我說剎那義。

此二偈言如來所以說剎那者。為指愚夫妄想有為。謂如河流。如燈燄。如種子速壞。蓋欲其作剎那想也。若達剎那。則煩惱自息。得寂靜處。遠離妄想。始知一切諸法。悉唯心現。無有自性。當體無生。此如來所以說剎那義也。

物生則有滅。(魏譯云。初生則有滅)不為愚者說。無間相續性。妄想之所熏。無明為其因。心則從彼生。乃至色未生。中間有何分(唐譯云。未能了色來。中間何所住)。

物生則有滅。謂物初生即滅也。不了如來藏第一義諦。故名無明。無明不覺。妄動成業。所謂初生也。不覺妄動。則生無生性。無生即當下滅耳。愚不了此。而為無間相續。此無明妄想之所熏也。無明為因。妄心依起。遯無明妄動於未附色時。了無

所託。憬然而知。當不流至第二念耳。

相續次第滅。餘心隨彼生。不住於色時。何所緣而生。以從彼生故。不如實因生。云何無所成。而知剎那壞。

此復明無間相續實無有生。以不如實生。即滅亦不可得也。蓋相續之心。即生即滅。因緣會集。餘心復生。因緣未會。生當何託。若謂即從彼心。彼心虛妄。不覺所起。生體不成。滅復何壞。言不得其所滅也。故知生元無因。滅亦無待。當於此處。得本無生。自性寂靜耳。

修行者正受。金剛佛舍利。光音天宮殿。世間不壞事。住於正法得。如來智具足。比丘得平等。云何見剎那。撻闍婆幻等。色無有剎那。於不實色等。視之若真實(唐譯云。大種無實性。云何說能造)。

此頌無漏習氣非剎那也。引修行正定金剛。舍利。光音宮殿。此出世外間四不壞事。以喻住正法者。所得如來聖智。比丘平等。為非剎那也。撻闍婆幻等。色無有剎那者。謂住正法者。乃至所見一切法。皆如幻等。即色亦無有剎那之義。何故乃於不實色法。而視若真實。此帶斥外道。執四大等為能造生因也。

○上二示法身無漏。非剎那義竟。三示法身真佛。平等本際。破疑離過。分七。

△初大慧啟請六疑。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世尊記阿羅漢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與諸菩薩等無差別。一切眾生法不涅槃。誰至佛道。從初得佛至般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亦無所答。如來常定故。亦無慮。亦無察。化佛化作佛事。何故說識剎那展轉壞相。金剛力士常隨侍衛。何不施設本際。現魔魔業。惡業果報。旃遮摩納。孫陀利女。空鉢而出。惡業障現。云何如來得一切種智而不離諸過。

所問六疑。本經及餘經所說。以法佛說。與化佛說。似有互異。故欲發明也。一疑二乘自己涅槃。不能成佛。何故如來為二乘授記。與菩薩無異。二疑眾生以妄想故。不覺自心所現。何故如來又說一切眾生般涅槃竟。不更涅槃。已成佛竟。誰至佛道。三疑如來分部三乘。何故又說某夜成佛。某夜涅槃。於其中間無說無示。四疑如來若常在定。無慮無察。而諸化佛。所作何事。五疑一切眾生已成佛竟。何故又說七識不流轉。非涅槃因。剎那展轉壞。六疑如來建立自通。安住本際。無有障礙。離諸過患。何故又說金剛侍衛。何不設施本際。而現魔。魔業。業報。種種過事。魔者。佛坐道場。魔軍來撓。魔業者。佛示王宮。十年受欲。旃遮摩納。婆羅門女。以木盂繫腹。謗佛交私。孫陀利。殺女埋伽藍隙地。誣佛淫殺。婆梨那村乞食。空鉢而出。及食馬麥。頭背俱痛。木刺傷足。火坑毒飯。種種報現也。

△二除授阿羅漢記疑。

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唯然受教。佛告大慧。為無餘涅槃故。說誘進行菩薩行者故。此及餘世界修菩薩行者。樂聲

聞乘涅槃。為令離聲聞乘。進向大乘。化佛授聲聞記。非是法佛。大慧。因是故記諸聲聞與菩薩不異。大慧。不異者。聲聞緣覺諸佛如來煩惱障斷。解脫一味。非智障斷。大慧。智障者。見法無我。殊勝清淨。煩惱障者。先習見人無我斷。七識滅。法障解脫。識藏習滅。究竟清淨。

此答第一授阿羅漢記疑也。授羅漢記有三義。一進二乘得無餘涅槃。二誘二乘發菩薩心。三示此界及餘界菩薩。不墮二乘禪樂。此化佛權引。非法佛說也。再分別二乘菩薩異與不異。以明實教二乘。斷煩惱障。所得解脫。與菩薩無異。智障未斷。與菩薩異也。二乘不見法無我。故智障不斷。而習氣所起見分七我。於三界攝取性離。故煩惱障斷。而七識所依習氣內我。猶未除滅。此我一滅。識藏習氣身轉。即究竟清淨。故知三昧樂住聲聞。當得如來最勝之身也。

△三除不說一字疑。

因本住法故。前後非性(魏譯云。我常依本法體而住。更不生法。唐譯云。我依本住法。作是密語。非異前佛。後更有說。先具如是諸文字故)。

此答第三不說一字疑也。本住。謂本性常住。有佛無佛。法爾如是。無有古今。無有說示。故曰前後非性。性。法也。謂先後唯一本住。而無一法可得也。

△四除無慮無察疑。

無盡本願故。如來無慮無察。而演說法。正智所化故。念不妄故。無慮無察。四住地無明住地習氣斷故。二煩惱斷。離二種死。覺人法無我。及二障斷。

此答第四無慮無察疑也。如來無慮無察而演說法。以正智化。非妄念化。故雖化佛所作。皆離慮察。所謂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然如來實無隨類之心。是諸有緣。所見各異耳。五住。二死。二煩惱。二我。二障。此五種習。以如來久斷。故得常定無慮。唯以本願。示有化作。隨所感現。如水中月。

△五除眾生成佛。識剎那壞疑。

大慧。心意意識眼識等七。剎那習氣因。善無漏品離。不復輪轉。(唐譯云。大慧。意及意識眼識等七。習氣為因。是剎那性。離無漏善。非流轉法)大慧。如來藏者輪轉。涅槃苦樂因。空亂意慧愚癡凡夫所不能覺。

此總答第二眾生成佛。第五識剎那壞疑也。心意意識眼識等。所以說剎那者。謂以無明習氣為因。背無漏覺。妄執我體。此體不實。剎那變滅。不隨流轉。是故一切眾生。雖在生死。而無有生死可得也。若以如來藏而言。雖現流轉。而有涅槃苦樂之因。凡夫妄想執著。為苦樂所覆。不知能受苦樂。與能證涅槃。其性無二。二乘對治凡夫。滅苦樂受。又為空之所亂。捨苦樂因。別取涅槃。而不識自性涅槃。均名不覺。覺則當下證知。更無別有。七識剎那。眾生成佛。元不相礙耳。本譯心意意識眼識等七。唐譯意及意識眼識等七。皆言七識不流轉。然本譯帶言心者。獨以顯如來藏不壞真相。所謂唯心相滅。非心體滅。唯癡滅故。心相隨滅。亦非無旨也。總之七識。

元攬八之見分為體。故言七識剎那。則八之心相剎那。不言可知矣。言如來藏非剎那。而曰苦樂因。夫受苦受樂。必由分別。是六識剎那。亦即有非剎那義。乃知迷。則指妄覺為剎那。故曰七識不輪轉。悟。則指真相為非剎那。故曰如來藏涅槃苦樂因。而實七識即八識。八識即五六識。此壞不壞相。遞共為因。總由迷悟。非實有多體也。

△六除金剛侍衛及一切業報疑。

大慧。金剛力士所隨護者。是化佛耳。非真如來。大慧。真如來者。離一切根量。一切凡夫聲聞緣覺。及外道根量悉滅。得現法樂。住無間法智忍故。非金剛力士所護。一切化佛不從業生。化佛者。非佛。不離佛。因陶家輪等眾生所作相而說法。非自通處說自覺境界。

此與下節。皆答第六金剛侍衛。及一切業報過患疑也。真佛建立自通。直示眾生自覺境界。離一切凡夫二乘根量。得現法樂住。無間智忍。非金剛所護。金剛隨護。謂指化佛。化佛唯乘悲願。對現色身。如水中月。非一非異。不從業生。故無業過。一切示現。悉為眾生耳。陶家以輪繩泥水。造種種器。各適其用。以喻隨機應現。非有心造也。

復次大慧。愚夫依七識身滅。起斷見。不覺識藏故。起常見。(魏譯云。一切凡夫外道聲聞辟支佛等。見六識滅。墮於斷見。不見阿黎耶識。墮於常見)自妄想故。不知本際。自妄想慧滅。故解脫。四住地無明住地習氣斷。故一切過斷。

此亦答第六疑。特明本際。無有過咎。凡愚不覺。妄見差別耳。七識身若滅。即能了達本際。不起斷見。此言七識滅者。當是觀察流注。念念不住。不覺自心。故起斷見。魏唐皆云六識同此意也。因迷如來藏而有藏識。若離識覓心。即屬二乘偏真。即識為心。又墮外道作者。此由不了識藏。誤為真實。自妄想見。不知本際。妄想若滅。五住習氣。一時頓斷。則一切過斷。豈復有種種業報耶。故知迷如來藏而為識藏。即隨順妄想為生死本際。不覺不知。若了識藏即如來藏。則隨順正智為涅槃本際。無染無垢。所有示現。皆為眾生。非建立自通者。自覺境界也。

△七結總答。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三乘亦非乘。如來不磨滅。一切佛所記。說離諸過惡。為諸無間智。及無餘涅槃。誘進諸下劣。是故隱覆說。諸佛所起智。即分別說道。諸乘非為乘。彼則非涅槃。欲色有及見。說是四住地。意識之所起。識宅意所住。意及眼識等。斷滅說無常。或作涅槃見。而為說常住。

三乘亦非乘。如來不磨滅。即此二語。已答盡六疑。謂如來自覺。無有乘相。不般涅槃。本自清淨。無諸垢惡。若能了達。更無餘說。下劣眾生。不能信此。故如來說有正智。說有涅槃。先為誘進。然後示此密意。謂如來所得一切種智。分部演說。更無別旨。唯說非乘。及非涅槃。使之自信自證而已。若只四住斷滅。說為涅槃。此

非常住。如來所說。非乘非涅槃。本性清淨。常自寂滅。所謂常住也。七意依八識而起。即以八識而住。不以識體轉變為究竟。而以意意識及五根識。暫見停滅。作涅槃想。同於斷滅。祇增邪見耳。

○上三示法身真佛。平等本際。破疑離過竟。四示如來正因正果。畢竟清淨。分四。

△初大慧請問食肉不食肉罪福。

爾時大慧菩薩以偈問曰。彼諸菩薩等。志求佛道者。酒肉及與葱。飲食為云何。惟願無上尊。哀愍為演說。愚夫所貪著。臭穢無名稱。虎狼所甘嗜。云何而可食。食者生諸過。不食為福善。唯願為我說。食不食罪福。大慧菩薩說偈問已。復白佛言。唯願世尊。為我等說食不食肉功德過惡。我及諸菩薩。於現在未來。當為種種希望食肉眾生。分別說法。令彼眾生慈心相向。得慈心已。各於住地清淨明了。疾得究竟無上菩提。聲聞緣覺自地止息已。亦得速成無上菩提。惡邪論法諸外道輩。邪見斷常顛倒計著。尚有遮法不聽食肉。況復如來世間救護。正法成就。而食肉耶。

古註云。如來在鬼王宮中說法。諸夜叉等。念食時至。非肉不食。大慧欲令諸鬼王生慈心故。因請如來說食肉過。此固隨眾生機。然以如來正修行路。大佛頂經三漸次義。尤當互證。五十陰魔。乃至有見色陰銷。受陰明白。於明悟中。得虛明性。其中忽然歸向永滅。撥無因果。一向入空。空心現前。則有空魔入其肺腑。乃謗持戒。名為小乘。菩薩悟空。有何持犯。其人常於信心檀越。飲酒噉肉。廣行淫穢。因魔力故。攝其前人。不生疑謗。鬼心久入。或食屎尿。與酒肉等。一種俱空。破佛律儀。誤入人罪。失於正受。當從淪墜。聖訓深嚴。知法者懼。乃今衰晚。視若常談。且有以乘急戒緩。為任情口實。種種破壞。不止食肉。為可慨耳。又菩薩戒。起一念嗔。為障眾生故。能斷種性。矧於殺噉。有志斯道。當護正見。勿被邪誤也。

△二示食肉多過。

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有無量因緣。不應食肉。然我今當為汝略說。謂一切眾生。從本已來。展轉因緣。嘗為六親。以親想故。不應食肉。(魏譯云。我觀眾生。輪迴六道。同在生死。共相生育。遞為父母兄弟姊妹。若男若女。中表內外。六親眷屬。或生餘道。善道惡道。常為眷屬。以是因緣。我觀眾生。更相噉肉。無非親者。由貪肉味。遞互相噉。常生害心。增長苦業。流轉生死。不得出離。佛說是時。諸惡羅刹。聞佛所說。悉捨惡心。止不食肉。遞相勸發慈悲之心。護眾生命。過自護身。捨離一切諸肉不食。悲泣流淚。而白佛言。世尊。我聞佛說。諦觀六道。我所噉肉。皆是我親。乃知食肉。眾生大怨。斷大慈種。長不善業。是大苦本。世尊。我從今日。斷不食肉。及我眷屬。亦不聽食。如來弟子有不食者。我當晝夜親近擁護。若食肉者。我當與作大不饒益。大慧。羅刹惡鬼常食肉者。聞我所說。尚發慈心。捨肉不食。況我弟子行善法者。當聽食肉。若食肉者。當知即是眾生大怨。斷我聖種。大慧。若我弟子。聞我所說。不諦觀察而食肉者。當知

即是旃陀羅種。非我弟子我非其師。是故。大慧。若欲與我作眷屬者。一切諸肉。悉不應食)。

常為六親。我佛與人孝慈之心。固極諄切。然以佛子。深明萬物一體之故。雖在異類。尚思度脫。豈此區區身分。猶縱口腹。恣意傷殘。至聞先世。且不能動其大哀。乃現在倫物。獨深敦睦。何未思後之視今歟。法當晚近。學佛之徒。多見魔屬。尤願共天下具正知見者。恪守聖訓。貽厥將來。以此一念。仰對三世如來大光明中爾。

驢騾駱駝狐狗牛馬人獸等肉。屠者雜賣故。不應食肉。不淨氣分所生長故。不應食肉。眾生聞氣。悉生恐怖。如旃陀羅及譚婆等。狗見憎惡。驚怖羣吠故。不應食肉。(魏譯云。大慧。譬如旃陀羅獵師屠兒捕魚鳥人。一切行處。眾生遙見。作如是念。我今定死。而此來者。是大惡人。不識罪福。斷眾生命。求現前利。今來至此。為覓我等。今我等身。悉皆有肉。是故今來。我等定死。大慧。由人食肉。能令眾生見者。皆生如是驚怖。大慧。一切虛空地中眾生。見食肉者。皆生驚怖。而起疑念。我於今者為死為活。如是惡人。不修慈心。亦如豺狼遊行世間。常覓肉食。如牛噉草。蜣螂逐糞。不知飽足。我身是肉。正是其食。不應逢見。即捨逃走。離之遠去。如人畏懼羅刹無異。大慧。食肉之人。能令眾生見者皆生如是驚怖。當知食肉。眾生大怨。是故菩薩脩行慈悲。為攝眾生。不應食彼非聖惡人所食之味。惡名流布。聖人呵責。是故。大慧。菩薩為攝諸眾生故。不應食肉)。

雜賣。謂不辨人獸。血肉相似也。不淨。謂膿血不淨。清淨之侶。不宜習近腥穢。豈更食噉。至於畏死之心。物無異狀。不忍殺。君子所存。反不能得之世外。尚可稱為荷道之器耶。

又令修行者慈心不生故。不應食肉。凡愚所嗜臭穢不淨。無善名稱故。不應食肉。令諸呪術不成就故。不應食肉。以殺生者見形起識。深味著故。不應食肉。彼食肉者。諸天所棄故。不應食肉。令口氣臭故。不應食肉。多惡夢故。不應食肉。空閒林中虎狼聞香故。不應食肉。令飲食無節故。不應食肉。令修行者不生厭離故。不應食肉。我嘗說言。凡所飲食。作食子肉想。作服藥想故。不應食肉。聽食肉者。無有是處。

見形起識。形。肉形。識。識心。謂久習能令識心變易。深著污染也。諸天所棄。謂天無嗔盜。故為天所棄也。令修行者不生厭離。謂我法弟子。若不斷肉。即能令一切發心修行者。不生厭離之想也。凡所飲食。謂於餘食。遠離貪著。尚當作子肉想。作服藥想。豈更食肉。無有是處也。

復次大慧。過去有王名師子蘇陀婆。食種種肉。遂至食人。臣民不堪。即便謀反。斷其俸祿。以食肉者有如是過故。不應食肉。

凡殺生有。果在泥犁。此言當世。猶屬現報耳。

復次大慧。凡諸殺者為財利故。殺生屠販。彼諸愚癡食肉眾生。以錢為網。而捕諸肉。彼殺生者。若以財物。若以鉤網。取彼空行水陸眾生。種種殺害屠販求利。大慧。亦無不教不求不想。而有魚肉。以是義故。不應食肉。

無有不教不求不想者。謂世有食肉。方興屠販。即是教他殺也。以財網諸肉為求。見形起識為想。未有除是三者。而得魚肉。故不應食也。

△三示此經實義一切悉斷。

大慧。我有時說遮五種肉。或制十種。今於此經。一切種一切時開除方便。一切悉斷。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尚無所食。況食魚肉。亦不教人。以大悲前行故。視一切眾生猶如一子。是故不聽令食子肉。

五種肉。謂不聞。不見。不疑。鳥殘。自死也。制十種。謂人。駝。象。馬。龍。狐。猪。狗。師子。獼猴也。此二開遮。世尊初成佛時。以機未熟。為憐憫故。權令得食。然皆神力化作。無有生命。至此經中。方顯實義。一切悉斷也。視一切眾生。猶如一子。故不聽令食子肉。世尊示人以同體之切。可謂愷到。然以理論。等一本住。形貌雖別。知覺是同。不至荒迷。猶當諦審耳。

△四總結詳示修行過患。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曾悉為親屬。鄙穢不淨雜。不淨所生長。聞氣悉恐怖。一切肉與葱。及諸韭蒜等。種種放逸酒。修行常遠離。亦常離麻油。及諸穿孔牀。以彼諸細蟲。於中極恐怖。

葱韭蒜。生噉生噉。熟食發淫。故當同斷。古註謂外國風俗。擣麻必致生虫。或與此土異耳。床有孔隙。多有蟲聚。坐臥驚怖。聖慈及此。豈不生愧。

飲食生放逸。放逸生諸覺。從覺生貪欲。是故不應食。由食生貪欲。貪令心迷醉。迷醉長愛欲。生死不解脫。

此推餘飲食。若深味著。皆能令人身心放逸。多諸覺想。究至貪欲迷醉。纏綿生死。但由口腹。一念任情。因微果著。可不慎歟。

為利殺眾生。以財網諸肉。二俱是惡業。死墮叫喚獄。若無教想求。則無三淨肉。彼非無因有。是故不應食。彼諸修行者。由是悉遠離。十方佛世尊。一切咸呵責。展轉更相食。死墮虎狼類。臭穢可厭惡。所生常愚癡。多生旃陀羅。獵師譚婆種。或生陀夷尼。及諸食肉性。羅剎貓狸等。徧於是中生。縛象與大雲。央掘利魔羅。及此楞伽經。我悉制斷肉。

陀夷尼。即羅剎女。縛象。大雲。央掘。皆經名。

諸佛及菩薩。聲聞所呵責。食已無慙愧。生生常癡冥。先說見聞疑。已斷一切肉。妄想不覺知。故生食肉處。如彼貪欲過。障礙聖解脫。酒肉葱韭蒜。悉為聖道障。未來世眾生。於肉愚癡說。言此淨無罪。佛聽我等食。食如服藥想。亦如食子肉。知足生厭離。修行行乞食。安住慈心者。我說常厭離。虎狼諸惡獸。恒可同遊止。若食諸血肉。眾生悉恐怖。是故修行者。慈心不食肉。食肉無慈慧。永背正解脫。及違聖表相。是故不應食。得生梵志種。及諸修行處。智慧富貴家。斯由不食肉。

障礙聖解脫。悉為聖道障。食肉無慈心。永背正解脫。如來再三惇切。皆為修行者嚴詞正告。蓋悲後世謂大乘無礙。妄肆邪論。及誣如來。聽食淨肉。惑亂初心。如此一輩。多所放逸。無慙愧心。真泥犁滓矣。得生梵志。及諸修行。智慧富貴。尚由斷肉。矧如來第一義解脫乎。佛於此經。直指識藏。即如來藏。但一了達。全妄即真。一切二乘。權位菩薩。非其境界。而於戒德。尤深告誡。故知無漏真淨。不容俗物。始終本末。究竟鮮白。無有餘遺。十方三世。一切如來同一秘密。大道如日。無可疑義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八(終)

音釋

- 𦉑 (莫還切)。
𦉒 (必列切)。
𦉓 (初限切)。
𦉔 (徒覽切食也)。
𦉕 (都槁切春也)。